

NO. 86

ISSN 1346-0382

第59届SGRA论坛(关口全球研究会)

第三届日本•中国•韩国国史对话的可能性

17世纪东亚国际关系——由乱转治



#### 第59届SGRA论坛(关口全球研究会)

## 第三届日本·中国·韩国 国史对话的可能性

17世纪东亚国际关系——由乱转治

#### ■ 论坛的成立和主旨

渥美国际交流财团于2015年7月举办第49届SGRA(关口全球研究会)论坛,就"东亚共同财产""东亚市民社会"的可能性展开了讨论。其中,与会者对构建"知识与智慧的共享空间"或"知识与智慧的共享平台"的重要性达成了一致认识,从而为东亚和平做出学术领域的贡献。

2016年9月,我们借亚洲未来会议举办之际,设立了国史对话 圆桌会议,也就是第1次"国史对话的可能性"。迄今为止,中日 韩三国史学者从多维度出发,展开了高层次的学术对话,唯独在直接影响各国历史认识的国别史领域,对话有所欠缺。为此我们试图 通过这一会议探索东亚各国历史对话的条件。具体而言,邀请三谷 博先生(东京大学名誉教授/迹见学园女子大学教授)、葛兆光先生(复旦大学教授),赵珖先生(高丽大学名誉教授)现场演讲,进而探讨各国国史如何定义评价东亚历史事件。

在第2次对话中,我们以理解本国史与国际关系之间的有机结构为目的,设定了"蒙古袭来与13世纪蒙古帝国的国际化"这一主题。2017年8月,来自中日韩蒙的11位国史研究家荟聚北九州,在听取以各国国史为主题的学术报告之后,与会者热烈讨论了朝贡册封、中蒙历史认识以及史料批评等重要话题。纵观第2次会议报告,我们认识到,从宏观认识东亚区域的政治动态,不仅可以掌握国际关系大局,反过来也有助于深入理解各国社会内部的演变。

第3次对话,我们把时间点向后推,以"17世纪东亚国际关系"为主题。以公元1600年为节点的一百年,是东亚第三次陷入政局动荡的年代。一方面,明朝大力撒网全球以寻求的白银资源这一难题被日本所化解(日本从朝鲜吸取银冶炼技术,生产量大幅度提高),东亚经济交流日益紧密;另一方面,经济腾飞又催生出东亚各民族对政治霸权的诉求,即日本的丰臣秀吉和满清皇太极前后策动的朝鲜入侵,以及满清入关。经济领域相互依存和各国争霸的同时进行所带来的大规模战乱,以及接踵而来的长期稳定对现代东亚来说也具有深刻的反省意义。需要强调的是,本次会议的目的并不在于达成某种共识,而是希望在确认不同立场拥有不同历史的基础上,通过"对话"来加深相互理解。

另外,为了使对话更为顺畅,会议将提供日⇔中、日⇔韩、中 ⇔韩同声传译服务。

本次圆桌会议自2016年每年举办一次,共5次,第4次、第5次将以近现代史为主题。

### SGRA是什么?

SGRA是以长期留学日本并在日本的大学获得博士学位的来自世界各国研究人员为中心组建的,其研究宗旨在于为勇于挑战全球化的个人或组织制定方针和战略时提供有益的帮助,为解决问题建言献策,并将其研究成果以论坛、报告书、网页等形式,广泛公诸于社会。对于每个研究课题,都分别由多国籍跨学科跨领域的研究人员组成研究小组,凝聚多门科学智慧,构建跨领域网络,从多方面的数据入手,展开分析和考察。SGRA不以特定的学科或某一群专家为对象,而是以整个社会为对象,展开领域广泛,跨学科、跨国界的研究活动。为实现优秀地球公民做出贡献乃是SGRA的基本目标。详细情况请参照SGRA的主页。(http://www.aisf.or.jp/sgra/)

## SGRA简报

每周四发布SGRA的论坛内容,以及世界各地的SGRA会员的文章。SGRA简报可免费阅读。有兴趣的读者请从主页注册。http://www.aisf.or.jp/sgra/

日期 | 2018年8月24日(星期五)~28日(星期二)

荒木和宪 (国立历史民俗博物馆)

渥美国际交流财团 SGRA (关口全球研究会)

韩国首尔市K宾馆

会 场

主办

## 第三届日本·中国·韩国国 史对话的可能性

17世纪东亚国际关系——由乱转治

协办	科学研究经费新领域研究"和解学的创建"、早稻田大学东亚国际关系研究所、首尔尔研究所	大学日本
赞 助	东京俱乐部	
开幕致辞	今西淳子 (渥美国际交流财团)	
主旨说明	三谷 博(迹见学园女子大学) ————————————————————————————————————	5
第一场	[主持人:李 恩民(櫻美林大学)]	
主题演讲	17世纪东亚历史的发展及其特点	
	——如何认识17世纪世界史中韩国历史之流变	7
	赵 珖 (韩国国史编纂委员会)	
第二场	[主持人:杨 彪(华东师范大学)]	
报告1	从韩国的角度看壬辰倭乱	12
	崔 永昌 (国立晋州博物馆)	
报告2	欺瞒还是妥协——壬辰倭乱期间的外交交涉	29
	郑 洁西 (宁波大学)	
报告3	"壬辰战争"的议和交涉	48
JK II 3		40

第三场	[主持人:李 命美(韩国外国语大学)]	
报告4	从"礼"的视角再考丙子胡乱	65
	许泰玖(天主教大学)	
报告5	"胡乱"研究的注意点	77
	铃木 开 (东京大学)	
报告6	喇嘛教与17世纪的东亚政局	85
	祁 美琴 (中国人民大学)	
第四场	[主持人:村和明(东京大学)]	
报告7	日本的近世化与土地・商业・军事	96
	牧原成征 (东京大学) 	
报告8	壬辰倭乱至丙子胡乱时期唐粮性质的研究	107
	崔 妵姫 (国学振兴院)	
报告9	清代中朝关系特点与"东亚"秩序格局	117
	赵 轶峰 (东北师范大学)	
第五场	[主持人:刘杰(早稻田大学)]	
自由讨论	讨论者:盐出浩之(京都大学)、金 甫桄(嘉泉大学)   会议总评:三谷 博(迹见学园女子大学)	131

第六场

[主持人:刘杰(早稻田大学)]

综合讨论

关于迈向和解的历史学共同研究的反思与展望 145

发言人:[日本]三谷博(迹见学园女子大学)、浅野丰美(早稻田大学)

[韩国] 赵 珖(韩国国史编纂委员会)、朴 薰(首尔大学)

[中国·台湾] 杨 彪 (华东师范大学)、王 文隆 (台湾政治大学)

在日学者:段瑞聪(庆应大学)

后记

报告人简历 169

与会者名单 171

5

# 卷首语

||主旨

## 第三次"国史对话"

三谷博 迹见学园女子大学

很高兴迎来了渥美财团主办的第三次"国史对话"。作为会议的核心成员,我首先要衷心感谢渥美财团在亚洲未来会议中为我们安排了这次聚会,也要感谢为这次活动提供了大力支援的首尔大学日本研究所、早稻田大学东亚国际研究所和东京俱乐部。

第一次国史对话圆桌会议是在日本的北九州市召开的。当时我们主要讨论了东亚的韩国、中国、日本在就历史问题进行对话时,会有哪些不同的特点,存在什么样的问题,尤其是在描述自国历史时是如何来定位与邻国之间关系的,同时思考,为展开今后的对话,需要做些什么样的准备。第二次会议之后,我们把对话的课题定在东亚史上,在考虑历史认识的问题时无法回避的重大事件上,尤其是相关各国之间发生的大规模的冲突。这是因为我们认为,要维护今后东亚的和平与稳定,有必要对过去发生的相反的事态进行比较和考察。去年,同样在北九州市召开的第二次会议的主题是"蒙古袭来和十三世纪蒙古帝国的国际化"。除了韩国、中国、日本的学者之外,我们还邀请了蒙古共和国和中国内蒙古的学者,就蒙古席卷欧亚大陆这一人类史上的大事件究竟带来了什么样的影响,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在会议上,围绕着应该把元朝作为蒙古帝国史的一部分来看待,还是应该作为中国史的一部分来对待这一问题,发生了议论,这就突显出,甚至连"国史",其实也无法完全在一国史的框架中来处理。并且,讨论也显示,蒙古的征服带来了大规模的文化混合,给朝鲜、中国社会留下了不可忽视的影响。

这次在首尔,我们要探讨的主题是"十七世纪东亚的国际关系:由乱转治"。 十六世纪末,日本的丰臣秀吉曾两度进攻朝鲜,在被朝鲜、明朝的联合军队击退之后, 满洲族的皇太极又两次攻打朝鲜,迫使朝鲜与其确立宗藩关系,并进攻中国,建立 清朝。这是继七世纪围绕朝鲜半岛发生的东亚大乱——日本和新罗、唐朝联军的战 争及朝鲜半岛的统一、十三世纪蒙古袭来之后的第三次东亚大乱。

在韩国,这次大乱被称为倭乱和胡乱,至今各国学者似乎都把两者分开来进行研究,但如果同时来考察倭乱和胡乱的话,可以看出什么?这是本次会议要讨论的第一个问题。在当时的东亚,中国从世界吸收了大量白银。日本通过朝鲜掌握了白银的冶炼技术,生产能力大幅提高;明朝先从墨西哥,后来又从日本购进大量白银,用于建造长城。这给域内各国带来了经济繁荣,并使相互之间的经济关系更为密切。但另一方面,也唤起了日本和满洲族追求军事霸权的野心。经济繁荣和大战争的同时进行,这就是十七世纪的东亚。

本次会议,就这一东亚大乱,以先行研究为基础,在确认倭乱和胡乱给朝鲜社会带来的打击和伤痕的同时,还试图探讨这一深刻的大乱是怎样平息的,给相关各国的社会留下了什么样的影响。

从发言内容来看,各国学者所关心的问题似乎有很大的不同。并且,在韩国, 这一国际问题必然要被纳入国史的范围来讨论,但在中国和日本却未必如此。如何

在关注的问题各不相同的历史学者之间进行对话,发现新的问题,是这次会议的重 要课题。

"国史对话"并不要求参会者达成历史认识的一致。不仅各国所教授的官方的 历史,即便每一个人的历史认识,关注点和解释也可能存在巨大的差异和对立。本 次会议旨在为对立最易突显的"国史"提供对话的平台。因此,我们希望各位发言人, 不仅关注自己的发表和相关的讨论,也能倾听其他发言人的报告,通过对话发现新 的见解,结识良师益友。除了报告人之外,这次我们还邀请了其他"国史"专家, 我们也衷心期待各位专家能够在每场的讨论中积极发言,利用休息和用餐时间,努 力结识志同道合的新朋友。当然,三国学者的聚会,必然会存在语言上的障碍,这 一点,渥美财团的成员们会为大家提供最大的帮助。

最后,我衷心希望各位参会者能够积极参与、配合我们的会议,使第三次"国 史对话"能够为实现跨越国境的历史对话,促进东亚间知识的交流与化合作用的产 生.。

(由当日分发的《论文集》中的《主旨说明》转载。)



## 17世纪东亚历史的发展 及其特点

—如何认识17世纪世界史中韩国历史之流变

赵 珖 韩国国史编纂委员会

[原文:韩文 翻译:金 圀泰(高丽大学)]

#### 摘 要

研究世界历史的一些学者们将 17 世纪定义为危机时代。到了 17 世纪,当太阳的黑点爆炸,冰冻圈降至约 2 摄氏度时,地球遭遇低温现象。有人认为,由于这种异常低温现象,导致地球上发生了饥荒和瘟疫等各种灾异,加之战争的发生,人类历史面临一个巨大的危机。学术界将这种观点特别地称为"17 世纪危机论"。从世界史的角度,十七世纪被认为是"危机的时代"。在亚洲史领域,也有一些基于危机论的研究。可是,我们若想详细查看东亚史的展开过程与情况,这种理论方法在此未必适用。朝鲜在此时期经历了战乱,国内主张"重建论"的呼声非常强大,欲从政治、社会、思想史等各方面建立新结构和新机制,以此复兴国家。这股势力非常活跃,积极讨论理想的社会形态,提出多种改革方案,并最终促使朝鲜"实学"产生。朝鲜对新秩序的这种思考,从政治和社会层面引领了时代的走向,形成了内部的长效讨论机制。此外,它也使得朝鲜在与邻国的外交应对方式上变得更加灵活与多样。这是朝鲜能够克服危机、步入新时期的原动力。我相信,若以本国史和对外关系史的双视角来看待这一时期历史,中国史和日本史也可以勾勒出更加生动的历史面貌,并取得进一步的历史研究成果。

## 一、绪论

"17世纪危机论"开始是由欧洲历史研究提出的,并认为这个理论亦适用于亚洲,是一个全球性现象。然而,这个"17世纪危机论"是否适用于东亚历史的发展,还有待研究。本文旨在阐明以朝鲜、中国和日本为中心的17世纪东亚历史发展过程中朝鲜历史的特征。朝鲜王朝、明朝和日本室町幕府成立时间相近,在"朝贡册封体制"的国际秩序下建立关系。从14世纪后期到16世纪后期,三个国家和平相处,

未发生冲突。

然而, 当丰臣秀吉统一日本, 宣告对外侵略时, 东亚和平的局面开始被打破。 丰臣秀吉于1590年接见朝鲜通信使后,要求朝鲜国王配合日本入侵明朝。对朝鲜 来说,这是一个无法接受的要求。丰臣秀吉却完全不考虑以往的国际关系,提出了 破坏性的要求。于是,1592年4月,丰臣入侵朝鲜。

朝鲜向明朝求援,明朝派遣部队支援。丰臣秀吉意识到无法迅速战胜对手,便 来到谈判桌上议和。明朝根据传统观念,将丰臣秀吉册封为"日本国王"。丰臣秀 吉接受了册封,但主张为了结束战争,应该从朝鲜那里获得"战利品",这致使日 本再次入侵朝鲜。 这就是丁酉再乱, 丁酉再乱因丰臣秀吉的死亡而告终。

另一方面,壬辰倭乱快要结束时,女真族中的一个部族开始急速壮大。努尔哈 赤统一女真族,建立后金国,随后自称皇帝,并把国号改为清。女真族两次入侵朝 鲜,引发战乱。这两场战争朝鲜败北,结果朝鲜和后金(清)建立了君臣关系。后 金(清)最终取代明朝,成为中原的统治者。

换言之,这一时期东亚历史急剧变动,中国明清朝代交替,日本德川幕府建立, 朝鲜也在努力重建国家。一些学者把这种现象称为"东亚世界解体"、"中国式世界 秩序解体",或将其作为"17世纪危机论"的一环来解释。然而,这种视角是否妥当, 有必要重新审视。

## "战乱时代"、"两乱"与"16-17世纪"

韩国史学界把朝鲜时代区分为前期和后期,即把15世纪和16世纪视为朝鲜前 期,把17世纪到19世纪视为朝鲜后期。把朝鲜历史划分为前期和后期的分界点, 是基于日本入侵朝鲜的壬辰倭乱和丁酉再乱,以及女真族侵略朝鲜的丁卯胡乱和丙 子胡乱。将日本和女真族入侵朝鲜定义为"两乱",由此试图划分时代界限。

朝鲜史学者一般将"两乱"以前时代定义为朝鲜的发展时期,将"两乱"以 后定义为朝鲜的艰难时期,并且夸张地描述了"两乱"的实际受害情况。此外,还 出现了"内在发展论",即认为在后期朝鲜克服被害的困境,在急速变化中向近代 发展。

然而,"两乱"的名称是否合适尚有疑问。 首先,壬辰倭乱和丁卯、丙子胡乱 之间有三十年的间隔。两次战争在形式上亦差异巨大,也就是说,倭乱是一次"全 面战争", 日军 10 万余人进入朝鲜,蹂躏全境,与朝明联军全面对垒,而胡乱是 一场"有限战争",后金(清)旨在短时间内降服朝鲜,从而集中力量与明朝开战。 然而,以"两乱"作为划分时代的标准,理由在于为了把对朝鲜人力和物质造成巨 大破坏的壬辰倭乱与在思想方面给朝鲜带来很大冲击的胡乱相提并论。

虽然"两乱"这个名称通常作为划分时代的标准,但把朝鲜历史划分为前期和 后期的基点几乎都是壬辰倭乱,这是因为给壬辰倭乱赋予了划时代性质的结果。也 就是说,朝鲜因倭乱损失巨大,短期内难以复兴。然而,一项最新研究结果表明, 既有研究多数对朝鲜受害程度夸大其词。倭乱结束后不久进行的土地调查数值,作 为战乱后"与民休息"政策的结果,被低估了。当我们参考这些最近研究结果时, 会发现以往的壬辰倭乱研究存在不少问题。

在韩国史的研究过程中,对 17世纪的研究,始于 20世纪 80年代的政治史研究,即关于由东人和西人所代表的朋党体制的成立的一些新视角下的研究。朋党政治的确立被认为与朝鲜王朝统治体制的完善相连。到了 20世纪 90年代,"国家再造论"等的提出则试图从政治和思想上克服国家危机。

此外,在 20 世纪 90 年代,与 "17 世纪危机论"这一世界历史潮流相呼应, 史学界试图将"小冰河期论"应用于朝鲜王朝历史的研究上。这是以朝鲜半岛无法 避免全球气候变化现象为前提而提出的。事实上当时朝鲜半岛饥荒和瘟疫流行,由 此出现许多问题。然而,克服这种危机的努力从各方面并行展开。

17世纪韩国历史上最引人注目的变化之一是"家族制度"。从17世纪初开始,长子继承权强化,两班(朝鲜时代最高级的社会阶层)家族四代奉祀的普及,过继养子盛行,以长嫡子为中心的亲属关系制度得以确立。而且,在婚姻制度中,男方在女方家(妻家)生活的时间开始减少,女方在婆家生活的方式逐渐普及。社会、经济方面对女性的差别对待,开始在两班统治阶层中扎根。这也是一种应对社会变化的方式,同时也是一种推动变革的机制。

另一方面,还有一个观点是主张摆脱以往的时代划分论,从社会经济方面关注 16世纪和17世纪的同质性,也就是所谓的"朝鲜中期论"。该研究关注的是在壬 辰倭乱后,作为一种社会结构,两班在朝鲜牢固地建立了统治地位。在壬辰倭乱的 特殊时局下,两班们做出了卓越的努力,在战后恢复过程中掌握了主导权。他们的 改革论,主要内容有"乡约的完善""朱子家礼"等的施行、礼制秩序的建立、以及"与 民休息"。这样的改革论在仁祖反正(1623年)之后,有一段时期是由国家主导进 行的,但是随着"小冰河期"的到来,再次变为由两班主导的自发性扩大政策。

## 三、思想变化和克服危机

面对危机,朝鲜从各方面提出了复兴理论。17世纪以来朝鲜思想界值得关注的现象就是礼的发展。当时的礼,不仅限于以冠婚葬祭为中心的家礼,礼学者们还将礼的范围扩大到了对国家制度的讨论上。这样的礼对加强国家的统治秩序方面发挥了作用。

以性理学思想为背景的官僚们,在 17 世纪大同法和 18 世纪均役法的施行等国家制度的改革过程中提出了大小"变通论"。"大变通论"主张超越朝鲜王朝现有的制度和惯例的根本性变通或改革。与此相反,"小变通论"则主张恢复现有制度和惯例所提示的原型,来健全国家秩序。这样,性理学自 17 世纪以来一直作为一种强化的统治理念继续发挥着作用。

于是,在17世纪朝鲜社会各方面都发生了变化。以实学思想的出现为代表,思想界也发生了一系列变化。作为新的思想潮流的实学思想,是指朝鲜17世纪以后在社会上出现的现实性、改革性的思维形态。实学思想虽然没有正面反击性理学,但是它要克服历来性理学者所提倡的朱子唯一主义,而且,该主张立足于先秦时代原初儒学的变通论。他们主张的变通论,大体上带有大变通论的性质。因此,实学思想是17世纪以来朝鲜社会经济发展以及文化变迁的产物,作为取代或改革性理学的经世论,登上了历史舞台。

实学产生的背景,首先是内在因素。社会经济方面的农村社会的变动、商品货 币经济的发展都是内在因素,其最重要的是对以性理学为本位的朝鲜思想界形态的 发展变化起了很大作用。对于17世纪战争以后出现的各种不合理的论断,性理学 的经世论在提出合理的应对之策方面显示出了局限性。所以,朝鲜思想界开始提出 既不拒绝性理学的学风,又摆脱只将朱子性理学视为唯一的立场,开始提出立足于 新基准的改革性的经世论。

实学发生的背景,亦不能排除外来因素。17世纪,朝鲜在丙子胡乱中惨败, 为了挽回局面,朝鲜在各方面做了努力。这时"蛮夷"清朝代替明朝统治中原,对 此朝鲜思想界在重新审视传统正统论和华夷论的过程中,也产生了中华继承意识或 朝鲜中心主义。

朝鲜中心主义对实学学者的自我觉醒也有一定影响。实学家也重新审视正统观 念和华夷论,这对重新确立实学家自己的思想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实学者们的改革 论基于先进的儒教思想,它的思想涉及到王道政治论、权力结构改革论、官僚制度 改革论、科举制度改革论、军事制度改革论、土地制度改革论、工商业振兴论、社 会改革论等多方面。而且,对儒学思想的研究或对外国的认识和历史观方面也发生 了巨大变化。

### 朝鲜17世纪的外交

1598年11月,日本军队全部撤出朝鲜。1600年9月,明军也撤出朝鲜。朝 鲜需要重建国家,同时还需要重新确立外交关系。在侵略当事国日本,德川家康掌 握了实权,批判丰臣政权的对外政策。德川家康因政权的正统性不足,所以有必要 得到"外国"政权的承认。于是,德川家康积极邀请朝鲜派遣外交使者。发出外交 邀请的是几年前侵略自己国家的日本,而掌握政权的人则是表明千辰倭乱时未参与 侵略的人物,为此朝鲜苦恼了几年,也特别关注了日本政权的状况,终于 1607 年 决定派遣使者。

明朝则苦于女真族的不断壮大,以壬辰倭乱时的"再造之恩"为由,要求朝鲜 在军事方面共同应对。朝鲜不知所措,光海君和仁祖政权都在同样问题上苦无良策。 迅速壮大的后金政权——清, 先是入侵朝鲜, 建立了兄弟关系, 然后发动丙子胡乱, 建立了君臣关系。明朝和朝鲜的关系被强行切断。1644年清朝进入北京,成为中 原统治者。如何认识这个变化的世界,朝鲜陷入更深的苦恼之中。

另一方面,日本第三代将军德川家光虽然取消要求朝鲜派遣援军的要求,但过 去为了共同对清作战曾有过提议。在朝鲜,也有像趙絅一样持这种观点的人。随着 时代的变化,内在的对应和外在的对应互动。在丙子胡乱中,被派到日本的使节曾 从"回答兼刷还使"更名为"通信使"。

17世纪被称为"危机时代"。每个国家如何应对这一时期呢?如上所述,我 只探讨了朝鲜方面的情况。但是,朝鲜的应对方法不只取决于内在要素,还需要审 视变化和引发变化的关系,而且同时还需要观察它对各国内在性变化带来的影响。

## 五、结 论

17世纪的朝鲜,在战争危机之后提出了强有力的复兴理论。在政治、社会和思想方面,为了复兴国家,促发了一个创造社会新机制的趋势。各方积极讨论了理想的社会改革措施,并提出了积极的改革建议,这一趋势表现为"实学"。创造新秩序的苦恼,从政治和社会方面牵引着时代,造就了一个长期的争议性结构。此外,外交方面也出现了各种各样的应对方法。

这变成朝鲜克服危机并进入新时代的动力。因此,17世纪是危机时代,同时 又是一个新的变化和发展时期。在这里,朝鲜的17世纪史与西欧史学中的17世纪 危机表现出一定的差别。

在韩国史方面,对 17 世纪史,发现需要从新视角来研究的领域有很多。在历史发展的大原则下,我们将必须重新加以定义 17 世纪史的个别事件所具有的意义。

如果我们在日本史和中国史的研究过程中,同样从本国史和国家关系史的视角 来审视 17 世纪这一时代的话,那么我们将会更接近事实。

## 发表论文



## 从韩国的角度看壬辰倭乱

崔 永昌 国立晋州博物馆

「原文: 韩文 翻译: 花井 Miwa(早稻田大学)]

16世纪末,日本侵略朝鲜,朝鲜半岛上发生了朝鲜、日本、以及救援朝鲜 的明朝这东亚三国军队参加的国际战争,即壬辰倭乱。包括7世纪中叶的白村江 之战以及13世纪后期蒙古•高丽联合军的日本征讨在内,壬辰倭乱之前并不是 没有发生过韩•中联军与日本军之间的东亚三国军事冲突。然而,对于朝鲜王朝 以及近现代韩国人的历史记忆而言,这些战争都无法与壬辰倭乱相提并论。在研 究韩国对于日本的历史认识与历史记忆、国民情感等问题上,壬辰倭乱与近代日 本帝国强占韩国一样,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

时至现代,在1970年代的民族主义基础上形成的国难克服史观,对韩国的 壬辰倭乱认识起到了巨大影响。受这种历史观的影响下,相比于战争初期不断战 败的官府军队,义军的活跃更受到重视。并且,在战争后期不断立下军攻的李舜 臣将军被赋予了圣雄(神圣的英雄)之地位,朝鲜水军的作用也被绝对化。2000 年以后, 韩义军和朝鲜水军为中心的壬辰倭乱认识, 逐渐形成以东亚作为立场, 而非一国历史的角度来理解千辰倭乱。然而,至今为止韩国的现状仍然未能完全 克服基于国难克服史观的壬辰倭乱认识。在此,本文将从韩国的视角介绍壬辰倭 乱的性格与其原因、事件经过与其影响等。

## 绪论

壬辰倭乱始于1592年日本侵略朝鲜,明军为了援助朝鲜参加战争,该战争扩 大到东亚三个国家的国际战争。七年间,除了济州岛之外的朝鲜半岛几乎都经历了 战争的洗礼,此次战争深深铭刻在朝鲜后期和近现代韩国人的历史与记忆里,也成 为根深蒂固的反日情绪和敌视日本的起点。1

虽然 16 世纪末东亚三个国家在朝鲜半岛进行过激战,但对于壬辰倭乱,当时 和现在的韩中日三国分别有着不同的记忆和理解。对这次战役三个国家分别使用千

<sup>1</sup> 이규배, 「조선시대 적대적 對日인식에 관한 고찰-임진왜란-조선시대 말기를 중심으로」, 『군사』 84, 2012.

辰倭乱与丁酉再乱(韩国)、文禄庆长之役(日本)、万历朝鲜战争·抗倭援朝(中国)等不同名称。<sup>2</sup> 韩国称之为壬辰倭乱已经相当久了。在朝鲜时期,战争结束之后不久曾称之为'壬辰之倭贼'、'壬辰之乱'等等,用了不同的名称,但是没过多久,广泛称之为壬辰倭乱。从此以后,韩国称此战役为壬辰倭乱已有 400 多年,这说明百姓看待战争的视角没有太大变化。<sup>3</sup>

虽然有关壬辰倭乱积累了许多研究成果,但是基于近代殖民地经验的反日情绪和历史性、政治性目的等,对韩国理解壬辰倭乱影响最大的还是"克服国难史观"。从一般国民或电视、电影等大众文化的层次上来看,其影响力是绝对的。最近摆脱一国历史的观点,虽然试图从东亚视角看壬辰倭乱的意见在逐渐增加,但民族主义和克服国难史观的视角对壬辰倭乱的理解仍然根深蒂固。本研究将阐明从朝鲜后期到现代韩国对壬辰倭乱的记忆和理解,并且分析其中的问题,提出改进的方案。

## 一、朝鲜后期对壬辰倭乱的认识

壬辰倭乱在精神上和物质上对朝鲜造成了巨大损失。朝鲜政府在战争之前估计人口为(1000万)、土地面积(500万结),战争之后人口减少了7分之1(150万),土地减少了10分之1(50余万结)<sup>4</sup>。受害者和被日本掳去的人员更是数不胜数。但是对朝鲜王室打击最大的,是日军占领首尔期间糟蹋朝鲜第九代王成宗和第11代王中宗的能人宣陵和靖陵的事件。因此,壬辰倭乱期间产生了"日本是不共戴天的仇人"的认识,该认识持续到旧韩末。

首先,虽然关于壬辰倭乱的克服国难史观,是在近代历史学被引入的日占殖民地时代之后的 1950-70 年代确立的,但是从克服国难史观看壬辰倭乱的视角可以回溯到朝鲜时代。壬辰倭乱时宣祖的庙号原本是宣宗,但是在 1616 年(光海君 8)晋升为宣祖。5'祖'代表着新的王朝的创始,说明高度评价拯救了王朝的宣祖。

#### (一) 国家层面对壬辰倭乱的追悼和记忆的制造

从 1604 年(宣祖 37)的 扈圣·宣武·靖难功臣册封 <sup>6</sup> 可以看到,朝鲜朝廷在战争结束后不久就开始纪念壬辰倭乱并且推进了追认程序 <sup>7</sup>。 扈圣功臣 86 名,宣武功臣 18 名,靖难功臣 6 名,宣武功臣中以武功获得册封的仅有 14 名,而最重要的是扈圣功臣比宣武功臣要多得多。从这一点上可以看出宣祖对壬辰倭乱的认识。<sup>8</sup>

"如果没有中国军队的力量怎能赶出倭敌。重获国土的功劳都归于中国军队。

<sup>2 『</sup>광해군일기』와『선조수정실록』에 '壬辰倭亂'이란 용어가 처음 등장하는 것으로 보아,『광해군일 기』가 편찬된 인조(재위 1623-1649) 대부터 사용된 것으로 보인다.

<sup>3</sup> 오종록, 「여러 얼굴의 전쟁, 임진왜란」, 『내일을 여는 역사』 1, 2000.

<sup>4</sup> 강응천·한명기 외, 「인포그래픽으로 보는 임진왜란」, 『16세기-성리학 유토피아』('민음 한국사' 조선02), 2014.

<sup>5 『</sup>광해군일기』 권106,광해군 8년(1616) 8월 4일 임인.

<sup>6 『</sup>선조실록』 권 175, 선조 37년(1604) 6월 25일 갑진.

<sup>7</sup> 김강식, 「조선후기의 임진왜란 기억과 의미」, 『지역과 역사』 31, 2012.

<sup>8</sup> 오종록, 「보통 장수에서 구국의 영웅으로 – 조선후기 이순신에 대한 평가」, 『내일을 여는 역사』 18, 2004.

我们国家几乎什么都没做。……防守多年也不能说全无功劳。"。

宣祖不承认朝鲜官军和义兵的功劳,起初的宣武功臣候选人只有以李舜臣为首 的,权慄、元均、高彦伯等四人。宣祖认为在铲除壬辰倭乱时,明军的功劳是决定 性的,而随行自己来到义州使明朝军队出兵的臣下们的功劳最大。所以就连扈从自 己到义州的内侍也册封了,但是未册封郑仁弘、金沔、郭再祐、金千鎰、赵宪等义 兵将帅,册封过程中引起了很大争论。10 为了完善册封,1605年(宣祖 38)将在 战争中立功的功臣和提供军需品的9060名册封为宣武原从功臣11,而郑仁弘、金沔、 郭再祐等人成为一等宣武原从功臣。

朝鲜王朝为了整顿立足于性理学伦理的统治体系,在壬辰倭乱之时发掘忠臣孝 子、烈女的事迹进行表彰,同时昭告天下,于1617年(光海君9)汇编刊行了《东 国新续三纲行实图》。此书以三国时代到朝鲜时代的人物为对象,一共记载了1587 个忠臣、孝子、烈女的事迹,其中壬辰倭乱时因日军受害的事迹 576 件,超过三分 之一。12 其中,壬辰倭乱的主要战场庆尚道和全罗道的事例较多,身份为两班和良 民的占压倒多数。在朝鲜社会,被选定为忠臣、孝子和烈女是彰显家族地位和赢得 认同的好机会。

在仁祖反正后也一直对壬辰倭乱进行着追认纪念活动。从壬辰倭乱后的第一个 甲子 1652 年到第五个甲子的 1892 年,每六十年祭拜在战争中殉节的将军、士兵 和功臣,并对其子孙给予官职的同时,也为他们建了书院和宗祠。跟锦山七百义冢 一样,在壬辰倭乱时牺牲的军民,国家为此致祭 13, 并且在东莱为了致祭, 为在壬 辰倭乱时以左水营军民身份战死的人建了义勇坛。特别是在纯祖、宪宗、哲宗等时 期,表彰了壬辰倭乱时殉节而没得到承认的有功之人,把几乎所有的壬辰倭乱时的 忠臣和烈士都加到追悼名单上。

朝鲜后期对壬辰倭乱认识的相关事件当中,值得注目的是随着政治形势的发展 对李舜臣评价的变化。李舜臣并非在19世纪末当国家处于民族危机之时才首次被 视为英雄 14, 而是在朝鲜时代已经受到英雄的待遇。当然,千辰倭乱之时官祖和朝 廷对李舜臣的评价有所不同。宣武第一功臣李舜臣的对手元均也被一起册封,这一 事实表现出当时的氛围。与盲祖对李舜臣的怀疑不一样的是, 在他殉国之后不久, 以在丽水灵鹫山(当时的顺天府)建立的祠堂(忠愍祠)和统营的忠烈祠为开端, 孝宗时重建了南海露梁庙(忠烈祠),肃宗时因地方儒生的请愿,在李舜臣墓的牙 山上建立了祠堂(显忠祠)。15 先前在光海君时汇编了《东国新续三纲行实图》,其 中记载李舜臣在 1643(仁祖 21)年得到了忠武的谥号,并且从孝宗开始到正祖期

<sup>9 『</sup>선조실록』 권135, 선조 34년(1601) 3월 17일 을묘.

<sup>10 『</sup>선조실록』권180, 선조 37년(1604) 10월 29일 을해.

<sup>11 『</sup>선조실록』권 186, 선조 38년 (1605) 4월 16일 경신.

<sup>12</sup> 손승철,「『東國新續三綱行實圖』를 통해 본 임진왜란의 기억」, 『임진왜란과 동아시아세계의 변동』, 경인문화사 2010.

<sup>13 『</sup>영조실록』 권38, 영조 10년(1734) 6월 18일 임술.

<sup>14</sup> 오종록, 앞의 논문, 2004.

<sup>15 1795</sup>년(정조 19)에 편찬·발간된『이충무공전서(李忠武公全書)』권11「사원록(祠院錄)」을 보 면, 순천충민사(順天忠愍祠)해남충무사(海南忠武祠)남해충렬사(南海忠烈祠)통제영충렬사(統制營 忠烈祠) 아산현충사 (牙山顯忠祠) 강진유사 (康津遺祠) 거제유묘(巨濟遺廟) 함평월산사(咸平月山祠) 정 읍유애사(井邑遺愛祠) 온양충효당(溫陽忠孝堂) 착량초묘(鑿梁草廟) 등 조선후기 이순신을 모시는 11개 주요 사당이 기록되어 있다.

仰慕程度达到了高峰。在孝宗时期编完《宣祖修正实录》之后,李舜臣被评价为名 副其实的"壬辰倭乱最高战功者"。光海君、仁祖和孝宗如此纪念李舜臣都是有理 由的。光海君时是为了抵制后金的攻击,而仁祖时是在投降清朝,孝宗则是为了报 复丙子战争时受到的羞辱,当时正处于积极推进北伐计划的状况之中。

肃宗时李舜臣被称为"先正",这是人臣的最高品级。"先正"的意思是故去的"正臣",在当时被称为"先正"的有宋时烈、宋俊吉等人物。在全罗道古今岛的关帝庙里,李舜臣作为朝鲜将帅的代表也被一起供奉。因此李舜臣成为了代表朝鲜,代表我们历史的武将。<sup>16</sup> 正是在大规模彰显护国功绩的时代背景之下,李舜臣才被重新评价为壬辰倭乱中与明朝军队一起守护朝鲜的中华文化的象征性人物。<sup>17</sup>

对李舜臣的崇拜,经过英祖时期之后,在正祖之时达到了顶峰。正祖在 1793 年(正祖 17)7 月追赠李舜臣为领仪政,亲自修建了李舜臣的神道碑名 <sup>18</sup>,1795 年(正祖 19)编纂刊行了《李忠武公全书》。在朝鲜时代,以王的名义编纂臣下、特别是武将的书籍,或者王亲自下令修建臣下碑文等等,此前都是不存在的。<sup>19</sup>在这一点上,李舜臣可以说是特例,他是由国王不断的追认才成为名垂青史的英雄。

正祖在文人领域颂扬了宋时烈,在武将领域里颂扬了李舜臣,并且还为李舜臣刊行了《李忠武公传书》,以此表达勿忘明朝神宗皇帝的恩惠。此书象征着丙子胡乱之后朝鲜儒学者崇明排清的大义名分,同时也重新评价了李舜臣。<sup>20</sup>《李忠武公传书》刊行之后,壬辰倭乱时朝鲜水军的积极表现主要就是通过他的日记或者报告文书来解释。与此同时,被视为李舜臣对手的元均,经过英祖、正祖之后,对其评价更是跌落了最低谷。随着李舜臣的地位逐渐上升和纪念追悼活动的进行,到了朝鲜后期,李舜臣的子孙德水李氏成为武班家族的代表。更重要的是李舜臣的子孙们,在与后金的战争中,以及英祖时发生的李麟佐之乱中表现出的忠诚,更强有力地证明了当时人们普遍认为的"忠臣家族出忠臣"的想法,对李舜臣成为纪念碑式的人物而广受尊崇也起到了很大作用。<sup>21</sup>

当然,不止李舜臣,在东莱城战斗中殉节的西人系的宋象贤,也被推动北伐的孝宗和宋时烈宣扬为节义的象征。此外,丁酉再乱时任安阴县监,因坚守黄石山城而与儿子一起殉节的郭浚,曾任僧长的洒溟堂的惟政等人也被大力颂扬。

#### (二) 地方社会和个别家族层面对壬辰倭乱的理解和记忆的制造

朝鲜后期从国家层面开始努力追忆壬辰倭乱,并且经过地方社会扩展到个别家 族。被中央政治体系边缘化的岭南南人土族,他们试图制造作为义兵将的子孙的记 忆,在地方社会构筑基础,从而为再次进入中央政治体系打下基础。

郭再佑防御火旺山城 137 年后的 1734 年 (英祖 10),《倡义录》一书被出版发行。 书中收录了《火旺入城同苦录》,是一份 1579 年丁酉再乱时"一起吃苦进火旺山

<sup>16 『</sup>숙종실록』권49, 숙종 36년(1710) 12월 17일 정축.

<sup>17</sup> 이민웅, 『이순신 평전』, 책문, 2012, 417쪽.

<sup>18 『</sup>정조실록』권 38, 정조 17년 (1793) 7월 21일 임자.

<sup>19</sup> 이태진,「정조대왕의 충무공 이순신 숭모(崇慕)」,『충무공 이순신과 한국 해양』제2호, 해군사관학교 해양연구소, 2015.

<sup>20</sup> 정두회 「이순신에 대한 기억의 역사와 역사화 -4백 년간 이어진 이순신 담론의 계보학」, 『임진왜란 동아시아 삼국전쟁』, 휴머니스트, 2007, 202-203쪽.

<sup>21</sup> 오종록, 앞의 논문, 2004, 161쪽.

城的名单"。《火旺入城同苦录》一共记录了699人的姓名、字、出生年、号和居住 地等,其中只有第一章收录的19名防御使在郭再祐军中担任具体职务的,剩下的 680 人并没有记录其负责的具体任务。名录当中收录了很多离昌宁的火旺山城很远 的安东(115名)、庆州(63名)和首尔(55名)人的名单,而这份名录实际上并 不是守护火旺山城时记录的。22 这反映了,壬辰倭乱之后在大规模颂扬功绩的时代 背景之下,将岭南第一义兵将领郭再祐与自己的祖先联系起来的情形。23 主导出版 《倡义录》的郭再祐的曾孙郭元甲和朴胤光,于 1736 年同 4000 名岭南儒生一起反 对将宋时烈和宋浚吉列入文庙从祀。而《火旺入城同苦录》可以说是,以朴胤光为 中心的岭南南人为了对抗当时政局中的旧论,闭结岭南南人而编造出来的。24

壬辰倭乱时指挥庆尚右道义兵的是金沔,而《壬辰倡义時同苦录》估计也是在 19世纪编纂而成的。《壬辰倡义時同苦录》将与义兵有关的庆尚左道和右道的人物 都网罗进来了,一共记载了162人。19世纪,岭南南人事实上已经无法进入中央政界, 而在书中留名却可以帮助他们在地方社会仍然维持家族的有力的地位。25与此同时, 其他地方也开始整理壬辰倭乱的相关记录。如1799年(正祖 23),生活在光州的 高敬命的子孙为了赞颂先贤的业绩而编纂了《湖南节义录》,而记录晋州城参战者 的《忠烈录》也于1831年在晋州出版。《湖南节义录》收录了在壬辰倭乱、李适之乱、 丁卯・丙子胡乱、李麟佐之乱中立功的湖南出身的 1457 人的传记,其中 946 人是 与壬辰倭乱有关的人物。当然该资料从准确性和客观性的角度去看是有很多局限的 地方的,对朝鲜后期的湖南土族们而言,这些名录的编纂是为了让在壬辰倭乱中参 与了保家卫国的抗争的先祖能得到认可,所以尽可能相互列举其他地方的先祖让其 载入史册。26

壬辰倭乱之后, 在壬辰倭乱当中没有得到记录的个人或者家族尝试在国家大规 模彰显壬辰倭乱的功绩的时代背景之下编纂记录,试图利用先祖们的记录。还属 于较早时期的1785年,以庆尚右道义兵将领金沔的《松庵实纪》为首,大量的壬 辰倭乱兵将们的实纪和遗稿被出版了。这里有一个特点,就是很多实纪其实是由庆 尚左道地区出版的,而该地区在壬辰倭乱的义兵运动中并没有突出的功绩。而且这 些实纪收录了各种与《同苦录》相似的只罗列人名的《会盟录》。这些实纪的出版, 可以说是政治上努力的产物,通过伪造并没有以义兵身份实际参加战斗的先祖的实 际来创造历史事实,同时这也是建造巩固乡村的社会基础的行为。27

#### (三) 从历史小说《壬辰录》看朝鲜后期民众对壬辰倭乱的理解

在壬辰倭乱结束后出版的历史小说《壬辰录》,反映了民众对前所未有的的战 乱的认识。从丙子胡乱(1636)之后17世纪中期最早期出版的版本,到现在为止

<sup>22</sup> 하영휘, 「화왕산성의 기억 – 신화가 된 의병사의 재조명」, 『임진왜란 동아시아 삼국전쟁』, 휴머니 스트, 2007, 122-125쪽.

<sup>23</sup> 김강식, 「조선후기의 임진왜란 기억과 의미」, 『지역과 역사』 31, 2012, 27쪽.

<sup>24</sup> 하영휘, 앞의 논문, 126-17쪽.

<sup>25</sup> 정진영,「松菴 金沔의 임란 의병활동과 관련 자료의 검토」, 『대구사학』 78, 2005.

<sup>26</sup> 김강식, 앞의 논문, 35쪽.

<sup>27</sup> 김강식, 위의 논문, 29-33쪽.

出版了的版本,一共有70多种用韩文或者汉文书写的不同版本<sup>28</sup>。这些通过壬辰倭乱传承的排倭的战争传说,经过长期的口头传播,以文字形式固定下来之后,又重新经过抄写和编纂,出现了各种不同版本。既有符合历史事实的版本,也有充满虚构的版本。

国立中央图书馆汉文版最具代表性,由虚构人物崔日景的诞生开始到壬辰倭乱 爆发以及战争的经过和战争结束后等各种传说故事构成。在各种版本中都出现了泗 溟堂让日本国投降的故事,金应瑞、姜弘立征伐日本的故事,关云长暗助朝鲜军的 故事等。消极描述朝鲜王和大臣们也是《壬辰录》的特征之一。特别是在战争结束 后李如松因试图切断朝鲜山川之脉而受到太白山山神的斥责而被杀这一情节中可以 看出,朝鲜民众不仅排斥日本,还排斥明朝。

在《壬辰录》登场的主要人物有李舜臣、郭再祐、金德龄、郑文孚、赵宪、灵圭、金应瑞、论介、桂月香等。《壬辰录》里对韩国将帅进行英雄化,表现了对日本和中国的敌对感情。通过壬辰倭乱的共同记忆,朝鲜后期在民间形成的具有排他性的民族一体感得到了确认和巩固<sup>29</sup>。日本帝国主义殖民时期《壬辰录》被朝鲜总督府列为禁书,禁止出版。因此壬辰倭乱也可视为以英雄主义和国家主义视角思考历史的起点<sup>30</sup>。

## 二、日帝强占时期对壬辰倭乱的认识

19世纪末日本再次入侵朝鲜,以统治阶级为中心全国上下一致认为壬辰倭乱是全体国民团结一致的范本。在陷入日帝殖民地的危机中,壬辰倭乱被视为克服国难史的重要议题,之后作为统治层与被统治层即全"民族"无区别地团结起来克服国难的代表性事例受到注目。在这一过程中,对李舜臣的认识在19世纪暂时呈现出良好局面,到20世纪初再次迎来高潮,相关著作被接连出版<sup>31</sup>。

#### (一) 李舜臣传记的连续出版——拯救国难的"民族英雄"

以申采浩于 1908 年 5 月 2 日到 8 月 18 日在《大韩每日新报》韩文版连载《水军第一伟人:李舜臣传》为始,日帝强占期间强调李舜臣是挽救国难的"民族英雄"的传记接连出版。申采浩在一共在 19 章 60 页分量的文章中把李舜臣称之为"上天赐予我们国家的圣贤",更是有将其神化为"圣雄"的倾向。而且把李舜臣与英国的尼尔逊舰队司令相比较,同样是在党争的漩涡中无法得到国家的支持和协助的

<sup>28</sup> 소재영·재영남, 『임진왜란사료총서(문학)』1, 해제 참조, 국립진주박물관, 2000. 존 B. 던컨은 「임진왜란의 기억과 민족의식 형성 – 『임진록』등 민간전승에 나타난 민중의 민족의식」, 『임진왜란 동아시아 삼국전쟁』, 휴머니스트, 2007에서『임진록』판본의 수가 40여 개라고 추정하고 있다.

<sup>29</sup> 존 B. 던컨, 앞의 글, 154-163쪽 참조. 던컨은『임진록』의 19세기 중엽 판본인『흑룡록(黑龍錄)』의 분석을 통하여, "『임진록』에 의해 전해진(또는 조작되기도 하였을) 역사적 기억들은 당시 비양반층 사이에서 자신들이 이웃 나라들과 구별되는 사회적는도-1 집단공동체의 일원임을 자각하고 있었음을 잘 보여준다"고 밝히고 있다.

<sup>30</sup> 최원식, 「임진왜란을 다시 생각한다-『수길일대와 임진록』을 읽고」, 『제국 이후의 동아시아』, 창비, 2009; 『수길일대와 임진록-망각된 저술가 현병주의 새로운 시각으로 쓴 임진왜란사』(바오, 2016)에 재수록.

<sup>31</sup> 이민웅, 『이순신 평전』, 책문, 2012, 426-430쪽.

情况下挽救国难,在这一点上比尼尔逊更加杰出 32。与此同时,还高度评价龟甲船 为铁甲船的元祖。

1915年朴殷植也在中国上海撰写了《李舜臣传》。33出现了"古今中外水军第 一伟人,世界铁船的发明始祖"的副标题,强调李舜臣的伟大和龟甲船的独创性, 并与尼尔逊相比较,强调李舜臣是比他更出色的人物,这与申采浩的著述内容和论 调相一致。34 无论如何,20 世纪初代表韩国的两位学者通过记述民族英雄李舜臣如 何拯救国家,增强了我们的民族自尊心,他们对历史的认识,在进入20世纪之后 给后世学者们留下了深刻的影响。20世纪中期之后,对李舜臣的英雄化,更是达 到了神话的程度,而这其中不能无视这两位学者的影响。

1925年历史学家张道斌出版《朝鲜伟人传》(高丽馆),选定了朝鲜十二大伟人, 李舜臣就是其中之一。张道斌在《李舜臣传》中高度称赞他既是"非凡的爱国主义 者",又是"正义人道家"。同年崔瓒植也出版了旧活字版传记《李舜臣实纪》(博 文书馆), 此书于 1951 年改题目为《古代小说 李舜臣传》后再次出版。1931 年李 允宰以一年前在《东亚日报》连载过的文章为基础,出版了《圣雄李舜臣》(汉城 图书股份有限公司)。该书使用韩文,文体精炼优美,故事情节比当时出版的任何 一个李舜臣传记都更加完整,还有郑寅普为其作序。这些书的作者们都期待着在困 难时期能出现与李舜臣一样能称为圣雄的人物,并且希望通过告诉人们这种人物在 历史上曾经出现过从而重新找回民族自信心。35

李允宰之后,李光洙也以长篇小说的形式发表了李舜臣传记。他将 1931 年 6月26日到1932年4月3日在《东亚日报》连载178次的内容汇编到一起,于 1932年《李舜臣》(大成书林)为题出版了该书。李光洙的小说《李舜臣》在光复 后的 1948 年由永昌书馆重新出版,并且于 1968 年、1971 年、1995 年、2004 年接 连再版。李光洙与现有历史学家强调制造龟甲船和挽救国难的英雄不同,侧重于表 达李舜臣的自我牺牲性的"忠义(爱国心)"。但是除了李舜臣和柳成龙以外的朝鲜 百姓和臣僚,被描述成或一有机会就逃跑的懒惰无耻的人物,或一直执念于私利私 欲的寡廉鲜耻的人物。并且无法找到论述对包括侵略者丰臣秀吉在内的日本方面的 内容。李光洙将战争发生的重要原因归结为朝鲜王朝无限的腐败和无能上,而这一 视角与他在 20 世纪 20 年代在《东亚日报》上发表的"民族改造论"一脉相承。36

#### (二)被遗忘的著者玄丙周及其《秀吉一代和壬辰录》

日帝统治时期壬辰倭乱史的研究主要由池内宏等日本官方学者主导,几乎没有 (韩国)国内学者的研究。除了崔南善的《壬辰乱》(1931)作为通识书籍出版之外, 连一篇正式的论文都没有。37该书作为概论,立足于对壬辰倭乱的传统认识,称"壬

<sup>32</sup> 문화재청 현충사관리소, 충무공이순신기념관 도록『역사 속의 이순신 - 그 기억의 어제와 오늘』, 2012

<sup>33</sup> 박은식의『이순신전』은 1921년 상하이(上海)「사민보(四民報)」에 연재된 뒤 1923년 상하이 삼일인서관(三一印書館)에서 단행본으로 출간되었다.

<sup>34</sup> 이민웅, 위의 책, 426-428쪽.

<sup>35</sup> 두희, 앞의 논문, 213-214쪽.

<sup>36</sup> 정두희, 위의 논문, 214-218쪽 및 이민웅, 앞의 책, 429-430쪽 참조.

<sup>37</sup> 조원래, 「임진왜란사 연구의 현황과 과제」, 『새로운 觀點의 임진왜란사 硏究』. 아세아문화사, 2005, 13-15 쪽

辰之役是净化腐败朝鲜的必由之路,是沉滞的朝鲜奋起的时期,但是朝鲜及朝鲜人在这一历史转折时期却失败了"<sup>38</sup>,基于一种倒退的史观来看这一段历史。

在这种情况下,最近刚发掘出来的玄丙周的《秀吉一代和壬辰录》(新旧书林,1928)是 20世纪前半段探讨壬辰倭乱的著作中最值得思考的著作 39。《秀吉一代和壬辰录》分上下两册,共有 200 多页(上册 88 页,下册 134 页)。1928 年第一次出版后,截止到 1935 年共刊行了 5 版,可以看出在当时有一定的人气。玄丙周在上册中记述了秀吉出生到平定战国时代之后,按时间顺序叙述了出兵朝鲜的状况。最重要的是在叙述壬辰倭乱的下册不仅描述了朝鲜的立场,而且参考了韩中日三国的资料,叙述比较客观。

在书的前面提示了上、下册的参考文献,诸如《宣祖实录》和柳成龙的《惩毖录》、《李忠武功传书》等韩国方面的记录十余种; 天荆的《西征日记》、是琢的《朝鲜日记》、川口长孺的《征韩伟略》、池内宏的《文禄庆长之役》等日本资料十多种;《明史》和《神宗实录》,宋应昌的《经略复国要编》、诸葛元声的《两朝平壤录》等中国方面的记录六种,可以看出收集了很多东亚三国的资料。而且,玄丙周在"著者的编语"中说道"最侧重于史实的纪录,尽可能不纪录谎言",诚如斯言,该书旨在维持史料的严格性。

《秀吉一代和壬辰录》没有参考反映朝鲜后期民族性和民众性观点的历史小说《壬辰录》。《壬辰录》的虚构色彩很浓,虽然对朝鲜社会造成巨大影响,但玄丙周认为其作为史料毫无价值。可以看出玄丙周意图摆脱以朝鲜一国的立场叙述壬辰倭乱历史,故排除了《壬辰录》。40 实际上从本文作者标注的注释可以看出,作者试图不仅仅以一国视角看壬辰倭乱,而是用三国的视角看壬辰倭乱。凡是同一事件需要有解释的地方,玄丙周都在该处注释三国不同观点。41 而且对包括李舜臣在内的任何一个将军或者忠臣烈士都没有加以英雄化。在书的最后"总评"之中指出丰臣秀吉侵略朝鲜对朝鲜、明朝和日本都造成了损害,但是没有只追究他的罪责。没有对丰臣秀吉断罪,其理由也可从玄丙周的著述意图中得知。玄丙周在书中说道:"如果说,在崇拜英雄的时代是时代创造英雄,那么当然可以把责任推卸到丰臣秀吉一个人身上。但如果科学地解释历史的话,是时代创造了英雄,因此对于丰臣的过错,时代也得承担一定的责任。"42

玄丙周主张放弃英雄史观,提倡"科学"地看待历史,这样的观点主张并非完 全没有争论的余地。但比起把丰臣秀吉的个人欲望看作是壬辰倭乱的起因,玄丙周

<sup>38</sup> 노영구, 「임진왜란의 학설사적 검토」, 『동아시아 세계와 임진왜란』, 2010, 4쪽.

<sup>39</sup> 현병주(1880-1938)는 일제강점기인 1910-1930년대 저술활동에 매진하여 45권의 방대한 저서를 남긴 인물이다. 현병주는 1920년대 말부터 역사소설과 전쟁실기 저술에 집중하였으며, 임진왜란을 다룬 책으로 『수길일대와 임진록』을 비롯하여『임진명장 이여송 실기(壬辰名將李如松實記)』(1929), 『순정비화 홍도(純情秘話紅桃)의 일생(一生)』등을 남겼다. 회계학계에 이어 국문학계에서 그의저작들에 대하여 관심을 갖고 연구가 진행되었으며, 2016년 『수길일대와 임진록』(바오)이 '망각된 저술가 현병주의 새로운 시각으로 쓴 임진왜란사'란 부제와 함께 다시 출간되었다.

<sup>40</sup> 장연연(張燕燕), 「대중계몽주의자 현병주-그의 생애와 계몽담론, 『수길일대와 임진록』에 대하여」, 『수길일대와 임진록』, 바오, 2016, 307-308쪽.

<sup>41</sup> 장연연, 위의 글, 308-309쪽.

<sup>42</sup> 현병주, 『수길일대와 임진록-망각된 저술가 현병주의 새로운 시각으로 쓴 임진왜란사』, 바오, 2016, 282-283쪽.

从更宏观的视角来思考壬辰倭乱这样的倡导更值得评价。43

## 三、大韩民国对壬辰倭乱的认识

在韩国对壬辰倭乱全面进行学术性研究是从1945年之后开始的。日本19世 纪后期开始的对壬辰倭乱的研究与正式侵略大陆的起点相对应,凸显了政治军事性 目的,同样在韩国对壬辰倭乱的研究也受到了激剧变化的政治和社会的影响。其特 点是,一边批判并关注日本的现有的研究一边进行自己的研究。44

#### (一) 克服国难史观的开始和壬辰倭乱 (解放 -1950 年代)

1945 年解放和大韩民国建国以来史学界面临的课题是摆脱日帝殖民史学。由 于解放不久政治混乱,无法对壬辰倭乱进行全面研究。解放之后,1946年李允宰 的《圣雄李舜臣》、李殷相的《李忠武功生平传记》,1952年李无影的《李舜臣》等, 几部关于李舜臣的传记出版了。1950年由震檀学会共同编写的《李忠武公》出版了, 该书重新凸显在国家级危机中克服国难的英雄李舜臣的历史地位。45 这一时期特别 是以李殷相等人为中心在釜山庆南镇海、巨济、统营、全南珍岛等地建立了忠武公 铜像和纪念碑。

新民族主义史学代表之一的孙晋泰在1949年编纂的《国史大要》中,并没有 称之为"壬辰倭乱",而是称为"与日本的七年战争"。在"人民军的崛起"这一 条目中,对义兵进行了详细记述,并强调了倭乱七年的重要性。不过,1950年"六 ・二五"朝鲜战争爆发,孙晋泰、이인영(李仁荣?)等多数新民族主义历史学家 去了北朝鲜,而他们的历史认识也未能得到继承和发展。

朝鲜战争以后,二十世纪50年代中期"克服国难史观"开始抬头。如果根据 这个史观,"国难史是国史的一部分,是我们民族在这期间经历的内部和外部的国 难的记录"。金钟权在 1957 年出版的《国难史概观》(凡潮社)的"自序"中主张"在 人类历史上韩民族因外敌侵入经历了史无前例的残酷的国难,可以称为国难贯穿始 终的历史"。另一方面,崔南善在"序文"中特别指出,韩民族虽然经历了许多国难, 但是一次也没有屈服于外部势力。46但是到二十世纪50年代在韩国史领域里对壬 辰倭乱专门性的研究还是很少, 通史性叙述壬辰倭乱为大多数。

#### (二)民族主义潮流中克服国难史观的盛行和壬辰倭乱研究(1960-1970年代)

1960年"四•一九革命"和1961年"五·一六军事政变"之后,韩国史学界 随着对日帝的殖民体制和殖民史观全面性批判,出现了强调韩国史的构造性发展和 民族优越性的潮流。47与现有李舜臣的研究一起,义兵研究也开始活跃起来,这也

20

<sup>43</sup> 장연연, 위의 글, 312-313쪽; 최원식, 앞의 글, 325-327쪽.

<sup>44</sup> 장연연,위의 글, 312~313쪽; 최원식, 앞의 글, 325~327쪽.

<sup>45</sup> 이민웅, 앞의 책, 431-432쪽.

<sup>46</sup> 김종권의 『국난사개관(國難史槪觀)』(범조사, 1957)에 실린 최남선의 「서문(序文)」과 김종권의 「자서(自序)」참조.

<sup>47</sup> 노영구, 앞의 글, 8-9쪽.

是二十世纪60年代的研究特征。

特别是최영희(崔荣喜?)通过在战乱中不屈服于其他民族的广大民众参与抗战时的义兵的事例,全面地探讨了义兵蜂起的社会背景和义兵将的性质、义兵的变迁等。<sup>48</sup> 최영희(崔荣喜?)将义兵的蜂起定性为"民族的抵抗",将乡土防御意识和对抗日本的韩国民众的民族感情作为壬辰倭乱时期义兵的思想基础。二十世纪 50 年代出现了部分克服国难史观的认识,从民族主义的层面重新定位义兵,反映了当时的时代状况。최영희(崔荣喜?)的研究成为之后이재호•김윤곤•이장희•최근목•송정현 <sup>49</sup> 等人对义兵的多样性研究和对各地义兵研究的起点。

这一时期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义兵问题上,尝试革除壬辰倭乱是日本单方面胜利的认识,同时通过与降倭相比较,从精神史侧面甚至论证了我们有着坚强意志的观点。<sup>50</sup> 在这个依据上形成了"与李舜臣、明军一起,义兵击退了壬辰倭乱"的以义兵为中心的认识。也就是,义兵代替"无气力"的朝鲜官军,义兵在陆地战斗中以游击战术给予了日军不少打击,这种认识。<sup>51</sup>

与此同时,在这一时期引人注目的成果有이형석的『壬辰战乱史』(上、下)。 52 其收集、引用国内外的大量文献资料,页数更是达到1900页。此书尝试以战争史 为中心综合整理壬辰倭乱的资料。

二十世纪 70 年代許善道为了摆脱把义兵活动理解为单纯的乡村地区士族和农民汇合的民族抗争的观点,指出义兵活动逐渐受到国家的调整和统制。<sup>53</sup> 与明朝军队派兵相关的讨论,也在二十世纪 70 年代开始形成。유구성整理了明朝军队的派兵过程和明朝军队迫害百姓的问题 <sup>54</sup>,明清研究者최소자认为虽然明朝派兵是由于朝鲜的邀请,但同时也是防止战争扩展散到明朝本土,防备北京一带受到威胁。<sup>55</sup> 由此可知,壬辰倭乱的性质不能单纯从民族史性质的视角看作日本侵略朝鲜和朝鲜应战,应视为包括明朝在内的东亚国家参与的国际战争。<sup>56</sup>

然而,这种研究的进展却因为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维新政权的倡导而中断。维新政权的倡导歪曲了对壬辰倭乱的理解和研究。维新政权强调树立"国籍教育"和"有主体的民族史观",从国家层次推动强化国史教育,包括进行遗迹的复原和整顿,强调国史教育要立足于国家主义的忠孝思想等。而且,以北朝鲜攻势性的对韩政策和 1975 年南越败亡等剧变的国内外形势为契机,克服国难史观 <sup>57</sup> 再次盛行。克服国难史观,即是将韩民族的历史看作是不断对抗外来民族侵略的抵抗史。以这种观

<sup>48</sup> 최영희, 「임란의병의 성격」, 『史學研究』 8, 1960.

<sup>49</sup> 김윤곤 「곽재우의 의병활동 — 특히 조직과 戰術‧戰略을 중심으로」, 『역사학보』 33, 1967; 이재호, 「임란 의병의 일고찰 — 특히 관군과 명군과의 관계를 중심으로」, 『역사학보』 35·36, 1967; 이장희, 「임란 해서 의병에 대한 일고찰 — 연안대첩을 중심으로」, 『사총』 14, 1969; 최근묵, 「임란때의 湖西의병에 대하여」, 『논문집』 9(충남대), 1970; 송정현, 「임진왜란과 호남의병」, 『역사학연구』 4, 1972.

<sup>50</sup> 이장희, 「왜란과 호란」, 『한국사연구입문』(2판), 지식산업사, 1987, 320쪽.

<sup>51</sup> 한우근, 『국사』, 을유문화사, 1968, 156-157쪽.

<sup>52</sup> 이형석,『壬辰戰亂史』상『, 임진전란사간행위원회, 1967년. 이 책은 1974년 다시 전3권(상시 974)으로 증보개정판이 발간되었다.

<sup>53</sup> 허선도,「鶴峰先生과 임진의병활동」,『國譯 鶴峰全集』(국역학봉전집편찬위원회), 1976.

<sup>54</sup> 유구성, 「壬亂時 明兵의 來援考-朝鮮의 被害를 中心으로」, 『사총』 20, 1976.

<sup>55</sup> 최소자, 「임진란시 명의 파병에 대한 논고」, 『동양사학연구』 11, 1977.

<sup>56</sup> 노영구, 앞의 글, 13-14쪽.

<sup>57</sup> 이선근, 『한민족의 국난극복사』, 휘문출판사, 1978; 이재호, 「『한민족의 국난극복사』서평」, 『역사와 세계』 3, 효원사학회, 1979.

点叙述的战争史,经常表述为起初会战败,之后由于全民族的团结而取得胜利。这 种叙述方式也和壬辰倭乱的克服国难史的观点相符。像这样的克服国难史的认识, 在1979年维新政权垮台之后也未能完全消失,之后通过壬辰倭乱的研究和国史、 国民伦理等所谓的国家指定教育科目作为一般认识扎下了根。58

更重要的是在二十世纪 60 年代和 70 年代,在朴正熙总统主导下国家对李舜臣 进行了赞颂活动。除了既是始祖诗人又是小说家的李殷相以外、최영희、조성도等 历史学家们也参与了该项活动,在英雄化李舜臣的项目中做出了一定贡献。由国家 主导在显忠祠和闲山岛・制胜堂等展开了有关李舜臣遗迹的圣域化事业,在全国大 部分地区的中小学建立了世宗大王和忠武公的铜像。然而,对李舜臣的过度美化反 而成为研究壬辰倭乱和李舜臣的障碍。59

#### (三) 民主化和新的壬辰倭乱认识的开始 (二十世纪80-90年代)

随着维新体制的崩溃,1987年6月作为民主抗争的一环,程序性的民主主义 得到了确立。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民众史学论登场了,这是一种将民众作为变革 的主体、历史研究的主要对象的史观,并且在壬辰倭乱的研究上也展示出了新方向。 1980年李泰晋对壬辰倭乱以朝鲜败北而告终这样的历史认识提出了疑问。他将战 争初期朝鲜军官的败北归结为朝鲜军事制度的崩溃,而这是由16世纪朝鲜的弊政 导致的。与此同时,该研究关注此前在壬辰倭乱研究上未受瞩目的朝鲜和日本的战 术和兵器系统等问题,增长了这方面的认识。601985年许善道志主张以批判性的视 角看待现有研究当中出现的"殉国史观"或"英雄史观",从战争史的角度通过对 军制、军需、武器、战术、官方、情报等领域的客观性的研究,重新认识壬辰倭乱。61 但是,对壬辰倭乱的认识没有全面变化,62二十世纪80年代在义兵研究上,也没有 完全摆脱二十世纪70年代的克服国难史观的历史认识。

随着 1991 年地方议会的组建和 1995 年自治团体首长的选举等地方自治体制 的复活,对地方史的关心也增强了。63 这对壬辰倭乱研究造成一定影响,从而推进 了对地方义兵部队活动的研究。从著名的义兵将领的研究脱离开来,试图利用乡村 史料对小规模义兵部队及义兵将领进行微观分析,通过这种分析,提示了有义兵和 乡兵这两种义兵的形态。而且,作为乡村社会研究的一个部分,还有研究分析了壬 辰倭乱时期地方士族的乡村支配体制是招募义兵和进行活动的主要基础。64

以壬辰倭乱爆发 400 周年的 1992 年为起点,一般人对壬辰倭乱的关注也得到 了提高,研究领域也多样化了。国史汇编委员会『韩国史论』22号(1992)在'对 壬辰倭乱的重新认识'特辑上,讨论了现有的义兵之外的官军活动、明军参战、受

22

<sup>58</sup> 노영구, 앞의 글, 15쪽.

<sup>59 .</sup> 이민웅, 앞의 책, 432-434쪽.

<sup>60</sup> 이태진, 「임진왜란에 대한 이해의 몇가지 문제」, 『군사』 창간호, 1980.

<sup>61</sup> 허선도, 「임진왜란론 – 올바르고 새로운 인식」, 『천관우선생 환력기념 한국사학논총』, 1985.

<sup>62</sup> 노영구, 앞의 글, 18쪽.

<sup>63</sup> 조원래, 「임란 해전과 흥양수군」, 『남도문화연구』2, 1986; 나종우, 「임란의병과 장성남문 창의」, 『향토문화연구』4, 1987; 조원래, 「나주지방 사례로 본 임란의병 연구과제」, 『나주목의 재조명』 (목포대 박물관), 1989; 김석희, 「임진왜란과 청도지역의 창의활동」, 『부산사학』 23, 1992 등 다수.

<sup>64</sup> 정진영, 「임란전후 尙州지방 사족의 동향」, 『민족문화논총』 8, 1987; 고석규, 「정인홍의 의병활동 과 山林기반」, 『한국학보』 51, 1988.

害者、壬辰倭乱前朝鲜国防实况、丰臣秀吉的对外政策等多个侧面。进入二十世纪 90 年代后,包括壬辰倭乱当时的日记、乡村和亲族资料开始被广泛地利用。在这一研究过程中,阐明了义兵的主力不是单纯的农民,而是脱离官军的'逋将'或者落伍军兵'散卒'。 65 与此同时,揭示了义兵的军粮和武器等得到了官方的积极支援,这可以看出义兵和官军之间不可分离。

此后在义兵研究上也开辟了战争史的视角,试图摆脱克服国难史观的视角。<sup>66</sup> 在相关研究中,壬辰倭乱当时的战争体验和记录个人生活的纪实资料开始得到利用,随着北岛万次等专门研究壬辰倭乱的日本研究者的研究成果公开之后,对日本资料的关注也开始达到高潮。虽然以亲族或者人物为中心的研究一直时壬辰倭乱义兵研究的重点,同时也出现了从战争史角度考察朝鲜军的火药、兵器<sup>67</sup>、朝鲜军的战略战术<sup>68</sup>、筑城<sup>69</sup> 等等的研究。特别是对因水军和义兵研究而被忽视的官军和明军进行了正式的研究,克服了以义兵和水军为中心的壬辰倭乱的认识局限,开始关注战争的多样性。<sup>70</sup> 特别是韩明基,他分析了明朝军队的参战以及政治、经济、社会影响,<sup>71</sup> 这对壬辰倭乱史研究产生了很大影响。通过对(朝鲜)官军和明军的研究,摆脱了直到二十世纪 80 年代研究里常常出现的"(壬辰倭乱当时)作为正规军的官军几乎不存在"的否定看法,在这方面具有一定意义。<sup>72</sup>

#### (四) 以东亚的观点摸索壬辰倭乱的认识 (2000年之后)

二十世纪 80 年代提出的以战争史视角审视壬辰倭乱的研究在 2000 年之后成了主流。2004 年出版的《军史》51 号的"壬辰倭乱的再探讨"特辑中,收录了壬辰倭乱时朝明联军的骑兵作战,通过龟船、海战比较了朝明日三国的战略战术,记录了武器构造、短兵器、晋州城战役等,这些多方面的战争史主题具有一定代表性。

同时,随着二十世纪 90 年代后期全球化的进展,出现了摆脱现有欧洲中心主义的世界史观,即所谓的全球史 (global history)。紧随其后,立足于民主主义史观而对现有韩国史的认识提出了批判,而关于壬辰倭乱的研究也出现了该战争是韩中日三国参战的东亚国际战争的观点。2006 年 6 月在庆南道统营召开了"壬辰倭乱:从朝日战争到东亚三国战争"为题的国际学术会议,该会议上发表的论文于2007年结集出版,可视为代表性成果。<sup>73</sup>与此同时,15世纪后期因大航海时代的余波,葡萄牙以及西班牙势力波及东亚,出现了以白银为媒介联系欧洲和中国的流动性国

<sup>65</sup> 이수건,「月谷 禹拜善의 壬辰倭亂 義兵活動; 그의『倡義遺錄』을 중심으로」,『민족문화논총』13, 1992.

<sup>66</sup> 노영구, 앞의 글, 22쪽.

<sup>67</sup> 박제광, 「임진왜란기 조선군의 화약병기에 대한 일고찰」, 『군사』 30, 1995.

<sup>68</sup> 이장희,「왜군격퇴의 戰略‧戰術」,『한국사』29, 1995; 노영구,「선조대 紀效新書의 보급과 陣法 논의」,『군사』34, 1997; 강성문,「행주대첩에서의 권율의 전략과 전술」,『임진왜란과 권율』, 전쟁기념 관, 1999.

<sup>69</sup> 이장희,「壬亂中 山城修築과 堅壁淸野에 대하여」,『阜村申延澈教授停年退任紀念 史學論叢』, 1995.

<sup>70</sup> 조원래, 「명군의 출병과 임란전국의 추이」, 『한국사론』22, 1992; 장학근, 「임진왜란기 관군의 활약」, 『한국사론』22, 1992; 한명기, 「임진왜란 시기 명군 참전의 사회 문화적 영향」, 『군사』35, 1997; 박제광, 「임란 초기전투에서의 官軍의 활동과 권율」, 『임진왜란과 권율』, 전쟁기념관, 1999.

<sup>71</sup> 한명기, 『임진왜란과 한중관계』, 역사비평사, 1999.

<sup>72</sup> 노영구, 앞의 글, 24쪽.

<sup>73</sup> 정두희 · 이경순 엮음, 『임진왜란과 동아시아 삼국전쟁』, 휴머니스트, 2007.

际秩序,有学者以此来研究壬辰倭乱。74而且2000年之后两次韩日历史共同研究, 也加深了人们对壬辰倭乱的认识。75

并且有研究尝试对认为由于朝鲜军无力对应而导致失败的壬辰倭乱初期状态进 行根本性批判。と영子摆脱把朝鲜军初期战败归因于朝鲜军事动员体制问题和未建 立军事力量的想法,认为朝鲜军初期进行了应对,动员体制也适当运作,但因战术 脆弱,导致战败无法避免。76 而且脱离在这之前认为义兵的组织是在士林主导下乡 村居民和贱民等下层民众参与而组成的视角,主张义兵的组织以落伍官军即"散卒" 为主力,他们具有准官军的属性,他们的活动是以朝鲜前期地方军事体制的镇管体 制为基础的。<sup>77</sup> 与此同时促进了义兵性质的讨论和研究,对现有千辰倭乱有关资料 也进行了批判性考察。<sup>78</sup>

在这期间发表了有关倭城和讲和交涉等方面的研究成果79,2012年以壬辰倭乱 第七个甲子(420年)为契机,以社团法人壬辰乱精神文化宣扬会为中心,对地方 义兵将领的研究继续进行。因得到地方自治团体的支持,迄今为止在地方义兵将领 和李舜臣的研究中仍然可以看出克服国难史观的认识,而这便是二十一世纪韩国壬 辰倭乱研究的现状。80

## 四、结语

对于从朝鲜时代到现在以韩国对壬辰倭乱的认识和研究史,我想提出以下几点 问题和课题来作为本文结语。

第一,随着壬辰倭乱研究成果的积累,不断阐明战争的不同侧面,而且提出了 多种多样的视角。但是就像壬辰倭乱名称没有变化被沿用一样,出于政治目的把壬 辰倭乱作为克服国难史的主题的倾向还没有消除。这与在军事政权时期壬辰倭乱成 为克服国难史的主题密切相关。而且,由于义兵将领的子孙们到现在还在地方社会

24

<sup>74</sup> 한명기, 「임진왜란과 동아시아 질서」, 『임진왜란과 한일관계』, 경인문화사, 2005; 강응천·한명기 외, 「동아시아 7년 전쟁」, 『16세기 - 성리학 유토피아』('민음 한국사'조선02), 2014.

<sup>75</sup> 제1기 한일역사공동위원회(2002.5.~2005.3.)와 제2기 한일역사공동위원회(2007.6.~2009.11.) 는 2005년과 2010년 각각 6권과 7권의 공동연구보고서를 펴냈다. 이와 함께 제1·2기 한일역사공동 위원회 한국 측 위원회는 공동주제에 대한 심화연구 결과물을 묶어 『한일관계사연구논집』(경인문화사) 을 발간하였다. 2005년과 2010년 각 10권씩 모두 20권이 나왔다.

<sup>76</sup> 노영구,「壬辰倭亂 초기 양상에 대한 기존 인식의 재검토-和歌山縣立博物館 소장 장壬辰倭亂圖屛 風 '에 대한 새로운 이해를 바탕으로」, 『한국문화』31, 2003.

<sup>77</sup> 노영구, 「임진왜란 초기 경상우도 의병의 성립과 활동 영역-金沔 의병부대를 중심으로」, 『역사와 현실 84. 2007.

<sup>78</sup> 정두희·이경순 엮음, 앞의 책, 2007; 정지영, 「'임진왜란' 과 '기생' 의 기억 – 한국전쟁 이후의 '논 개'에 대한 상상과 전유」; 요네타니 히토시, 「사로잡힌 조선인들 – 전후 조선인 포로 송환에 대하여」; 하 영휘, 「하왕산성의 기억-신화가 된 의병사의 재조명」; 존 B. 던컨, 「임진왜란의 기억과 민족의식 형성-『임진록』등 민간전승에 나타난 민중의 민족의식」; 정두희, 「이순신에 대한 기억의 역사와 역사화 -4 백 년간 이어진 이순신 담론의 계보학」등. ·

<sup>79</sup> 나동욱, 「부산왜성에 대한 고찰」, 『博物館研究論集』 19, 2013; 김경태, 『임진전쟁기 강화교섭 연 구』, 고려대학교 대학원 박사학위논문, 2014.

<sup>80</sup> 사단법인 임진란정신문화선양회는 2010년 제정한 정관에서 "본회는 국가의 정통성과 정체성을 크 게 위협당한 임진란의 위기 상황에서 국난을 극복하는데 지도적 역할을 하였던 인물 등의 업적을 역사적 으로 재조명하여 위업을 추모하며 … "라고 설립 목적을 밝히고 있다.

占主导地位,所以为了彰显先祖业绩而故意隐瞒实际情况的也有不少<sup>81</sup>。当然不是 说在壬辰倭乱上找出克服国难的教训是错的,但是从朝鲜后期到现在,韩国一直存 在为政者们为了政治目的故意强调或利用克服国难,更重要的是克服国难史不亚于 殖民地史,歪曲历史事实,强化特定的历史印象,可以说这方面存在问题。

第二,壬辰倭乱中朝鲜赢得胜利的视角。壬辰倭乱当时朝鲜只在战争初期失败,平壤战斗之后朝鲜在大部分战役取得了胜利。从战争史的角度看,日本没有贯彻发动战争的政治性目的,丰臣秀吉的愿望受挫。因此,它也可以被定义为朝鲜在恢复过去依附强邻的政策方面所赢得的胜利。但是,在强调朝鲜胜利的时候,忽视了朝鲜是战场这一事实。壬辰倭乱结束之后恢复农耕的损害时间就花费了一个世纪,这说明我们社会的发展被战争延误了很长时间。总而言之,把壬辰倭乱视为胜战是扭曲事实,是政府给自己的借口,只不过是政府放弃保护国民任务而给出免罪符而已。壬辰倭乱虽是朝鲜王朝建国 200 年以来遭遇的最大危机,但是度过这个危机的结果是确立了两班士大夫的统治。82

第三,壬辰倭乱是强化事大主义(臣事强者依附强国主义)的战争。事实上明军参战的目的主要不是帮助朝鲜,而是想把朝鲜变成战场,觉得比起平原地带的辽东,更好的选择是群山连绵的朝鲜。战争中明朝不仅行暴,战争之后还干预朝鲜内政。但是,朝鲜统治阶层还是把明朝视为"再造国家的恩人",这种观念根深蒂固。因壬辰倭乱朝鲜王和两班的权威都遭受重大打击,但是他们强推性理学的名分论,加强了原有统治体制。因臣事明朝而经过两次胡乱,百姓们惨遭两次战祸,但是朝鲜王朝的统治却因此得到了强化。

联系引发壬辰倭乱的背景,进入二十世纪 60 年代,韩国开始从日本国内情况找出战争的原因。在最近的韩国史教科书上也写道,16 世纪末丰臣秀吉平定战国时代的混乱,统一日本之后,为了转移国内不满势力的注意力,为了实现侵略大陆的野心而侵略了朝鲜。<sup>83</sup> 二十世纪 80 年代提出了日本由于与国际贸易有关的利害关系而挑起了战争,二十世纪 90 年代提出了这是日本在西方文明的刺激下为了挑战以中国为中心的事大交邻关系和册封朝贡体制而进行的一场战争。进入 2000 年以后为了超越被埋没在自己国家的历史的韩、中、日三国对壬辰倭乱的认识,提出以包含东亚三国在内的国际化视角重新审视壬辰倭乱。<sup>84</sup>

然而,摆脱一个国家的视角而以东亚视角看壬辰倭乱的尝试,从日帝强占时期玄丙周的著作里也可以看到。二十世纪80年代中期以来,韩国各界不断主张该论调,但是没有实际成果。日本和中国的情况也是如此,很难找到一个客观使用韩、中、日东亚三个国家的史料和研究成果进行研究的例子。在韩国,中日资料不用说,就连各地方的史料和各种古文书也还没有充分利用。这跟韩国连一本壬辰倭乱的通史都没有的情况有关。<sup>85</sup> 这样的现实表明,韩国在构筑壬辰倭乱研究方面并没有成功构筑一个具有普遍性的历史认识。反过来说,非常有必要通过切实加强对一国史的

<sup>81</sup> 오종록, 「여러 얼굴의 전쟁, 임진왜란」, 『내일을 여는 역사』 1, 2000, 82~84쪽.

<sup>82</sup> 오종록, 위의 글, 87~88쪽.

<sup>83</sup> 주진오 외, 『고등학교 한국사』(5판), 천재교육, 2018, 130쪽.

<sup>84</sup> 강응천·한명기 외, 앞의 책, 2014.

<sup>85</sup> 정구복, 「임진왜란사 연구와 한 • 중 • 일 중요 사료」, 『한국사학사학보』, 2016, 19~20쪽..

审视,以进一步确立新的东亚共同体的历史认识。<sup>86</sup> 而且,为了实现这一目标,作为基础作业,需要东亚三国共同整理史料。希望韩、中、日东亚三国把重要资料集中在一起,开展详细译著的基础作业,以比较史的视点为基础,以东亚的视角客观地审视壬辰倭乱。<sup>87</sup>

#### 主要参考文献

[ ]内的中文是韩国语《书名》和《论文名》的翻译。

#### 著作

이형석,『壬辰戰亂史』상·하, 임진전란사간행위원회, 1967(이형석,『壬辰戰亂史』상·중·하, 신현실사, 1974 등으로 증보개정).

한국사연구회,『한국사연구입문』(2판), [《韩国史研究入门》(2版)] 지식산업사, 1987.

한명기, 『임진왜란과 한중관계』[《壬辰倭乱和韩中关系》], 역사비평사, 1999.

이장희, 『壬辰倭亂史研究』, 아세아문화사, 1999(이장희, 『개정·증보 임진왜란사연구』, 아세아문화사, 2007로 개정·증보).

이민웅, 『임진왜란 해전사』[《壬辰倭乱海战史》], 청어람미어, 2004.

한일관계사연구논집 편찬위원회,『임진왜란과 한일관계』[《壬辰倭乱和韩日关系》], 경인문화사, 2005.

조원래, 『새로운 觀點의 임진왜란사 研究』[《新观点的壬辰倭乱史研究》]. 아세아문화사, 2005.

정두희·이경순 엮음, 『임진왜란과 동아시아 삼국전쟁』[《壬辰倭乱和东亚三国战争》], 휴머니스트, 2007.

한일관계사연구논집 편찬위원회, 『동아시아 세계와 임진왜란』[《东亚世界与壬辰倭乱》], 경인문화사, 2010.

한일문화교류기금, 『임진왜란과 동아시아세계의 변동』[《壬辰倭乱和东亚世界的变动》], 경인문화사, 2010.

이민웅, 『이순신 평전』[《李舜臣评传》] 책문, 2012.

강용천·한명기 외, 『16세기-성리학 유토피아』[《16世纪一性理学乌托邦》](]민음한국사'국조선02), 2014.

김경태, 『임진전쟁기 강화교섭 연구』[《壬辰倭乱期讲和交涉研究》], 고려대학교 대학원 박사학위논문, 2014.

현병주, 『수길일대와 임진록-망각된 저술가 현병주의 새로운 시각으로 쓴 임진왜란사』, [《秀吉一代和壬辰录—-被遗忘的著者 玄丙周以新视角写的壬辰倭乱史》] 바오, 2016.

주진오 외, 『고등학교 한국사』(5판), [《高等学校 韩国史》(5)版] 천재교육, 2018.

#### 论文

최영희, 「임란의병의 성격」, 『史學研究』8, [<壬辰倭亂的性质>《史学研究》8] 1960.

김윤곤 「곽재우의 의병활동-특히 조직과 戰術·戰略을 중심으로」,『역사학보』33, [<郭再祐的义兵活动--特别是以组织和战術、战略为中心>《历史学报》33] 1967.

이재호, 「임란 의병의 일고찰-특히 관군과 명군과의 관계를 중심으로」, 『역사학보』35.36, [ <壬辰义兵的工作考察——特别是以官军和明军的关系为中心>《历史学报》35、36] 1967.

이장희, 「임란 해서 의병에 대한 일고찰-연안대첩을 중심으로」 『사총』14, [<壬辰倭乱期对海西义兵的工作考察--以沿岸大捷为中心>《史叢》14] 1969.

최근묵, 「임란때의 湖西의병에 대하여」, 『논문집』9 [<关于壬辰时期的湖西义兵>《论文集》9 ](충남대), 1970

송정현, 「임진왜란과 호남의병」, 『역사학연구』4, [<壬辰倭乱和湖南义兵>《历史学研究》4] 1972.

26

<sup>86</sup> 노영구, 앞의 글, 28~30쪽.

<sup>87</sup> 정구복, 앞의 글, 21쪽; 노영구, 위의 글, 30쪽.

허선도, 「鶴峰先生과 임진의병활동」[<鹤峰先生和壬辰义兵活动>], 『國譯 鶴峰全集』( 국역학봉전집편찬위원회), 1976.

유구성, 「壬亂時 明兵의 來援考-朝鮮의 被害를 中心으로」『사총』20, [<探讨壬辰倭乱時明兵的派兵援助一以朝鮮的受害为中心>《史叢》20], 1976.

최소자, 「임진란시 명의 과병에 대한 논고」, 『동양사학연구』11, [<壬辰倭乱时对明朝的派兵的论文>《东洋史学研究》11] 1977.

이태진, 「임진왜란에 대한 이해의 몇가지 문제」『군사』 창간호, [<对壬辰倭乱理解的几个问题>《军史》创刊号], 1980.

허선도, 「임진왜란론-올바르고 새로운 인식」[<壬辰倭乱论-正确的新认识>], 『천관우선생환력기념 한국사학논총』, 1985.

조원래, 「임란 해전과 흥양수군」『남도문화연구』2, [<壬辰海战和兴阳水军>《南道文化研究》2], 1986.

나종우, 「임란의병과 장성남문 창의」『향토문화연구』4, [<壬辰义兵和长城南门倡议>《乡土文化研究》4], 1987.

정진영, 「임란전후 尙州지방 사족의 동향」『민족문화논총』8, [<壬辰战后尙州地区士族的动静>《民族文化論叢》8], 1987.

고석규, 「정인홍의 의병활동과 山林기반」『한국학보』51, [<郑仁弘的义兵活动和山林基础>《韓国学報》51], 1988.

조원래, 「나주지방 사례로 본 임란의병 연구과제」『나주목의 재조명』(목포대 박물관) [<以罗州地区事例探讨壬辰义兵研究课题>《羅州牧的再审视》(木浦大学博物馆)], 1989.

이장희, 「왜란과 호란」, 『한국사연구입문(2판)』[<倭乱和胡乱>《韩国史研究入门(2版)》], 지식산업사, 1987.

김석희, 「임진왜란과 청도지역의 창의활동」『부산사학』 23, [<壬辰倭乱与清道地区的倡议活动>《釜山史学》23], 1992.

조원래, 「명군의 출병과 임란전국의 추이」『한국사론』22, [<明军的派兵和壬辰倭乱全局的推移>《韩国史论》22], 1992.

장학근, 「임진왜란기 관군의 활약」『한국사론』 22, [<壬辰倭乱期官军的活跃>《韓国史 論》22], 1992.

박제광, 「임진왜란기 조선군의 화약병기에 대한 일고찰」 『군사』 30, [<对壬辰倭乱期朝鲜军兵器的工作考察> 《軍史》 30], 1995.

이장희, 「왜군격퇴의 戰略・戰術」『한국사』29, [<击退倭军的战略战术>《韓国史》29], 1995.

한명기, 「임진왜란 시기 명군 참전의 사회 문화적 영향」『군사』 35, [<壬辰倭乱时期明军参战对社会文化的影响>《军史》35 ], 1997.

노영구, 「선조대 紀效新書의 보급과 陣法 논의」『군사』34 [<宣祖代紀效新書的普及和陣法论议>《军史》34], 1997.

강성문, 「행주대첩에서의 권율의 전략과 전술」『임진왜란과 권율』, [<幸州大捷与权栗的战略战术>《壬辰倭乱和权慄》], 전쟁기념관, 1999.

박제광, 「임란 초기전투에서의 官軍의 활동과 권율」『임진왜란과 권율』[<壬辰倭乱初期战争中的官军的作用与权慄>《壬辰倭乱和权慄》], 전쟁기념관, 1999.

오종록, 「임진왜란-병자호란시기 군사사 연구의 현황과 과제」『군사』38,[<壬辰倭乱到丙子胡乱时期军事史研究的现状和课题>《军史》38], 1999.

오종록, 「여러 얼굴의 전쟁, 임진왜란」『내일을 여는 역사』1, [<多面孔的战争—壬辰倭乱 > 《开启明天的历史》1], 2000.

노영구, 「壬辰倭亂 초기 양상에 대한 기존 인식의 재검토-和歌山縣立博物館 소장壬辰倭 亂圖屛風'에 대한 새로운 이해를 바탕으로」『한국문화』31, [<对壬辰倭乱初期影响的现有认 识的再探讨—以和歌山县立博物館所长对'壬辰倭乱图屛风'的新的理解为基础>《韩国文化》31], 2003.

오종록, 「보통 장수에서 구국의 영웅으로-조선후기 이순신에 대한 평가」, 『내일을 여는 역사』18, [<从普通将帅到救国英雄一朝鲜后期对李舜臣的评价>《开启明天的历史》18, ], 2004.

조원래, 「임진왜란사 연구의 현황과 과제」『새로운 관점의 임진왜란사 연구』, [<壬辰倭亂史 研究的现状和课题>《壬辰倭乱研究的新的视角》], 2005.

박제광, 「임진왜란 연구의 현황과 과제」『임진왜란과 한일관계』, [<壬辰倭乱史研究的现状和 课题>《壬辰倭乱和韩日关系》], 경인문화사, 2005.

정진영, 「松菴 金沔의 임란 의병활동과 관련 자료의 검토」『대구사학』 78, [<关于倭乱时期 松菴金沔的义兵活动的资料考察>《大丘史学》78], 2005.

한명기, 「임진왜란과 동아시아 질서」『임진왜란과 한일관계』, [<壬辰倭乱和东亚秩序>《壬辰倭乱和韩日关系》], 경인문화사, 2005

정두희 「이순신에 대한 기억의 역사와 역사화-4백 년간 이어진 이순신 담론의 계보학」『임진왜란 동아시아 삼국전쟁』, [<对李舜臣记忆的历史和历史化一延续四百年的谈论李舜臣的系谱学>《壬辰倭乱 东亚三国战争》],휴머니스트, 2007.

하영휘, 「화왕산성의 기억-신화가 된 의병사의 재조명」『임진왜란 동아시아 삼국전쟁』, [<火旺山城的记忆-被神化的义兵史的再探讨>《壬辰倭乱 东亚三国战争》], 휴머니스트, 2007.

존 B. 던컨, 「임진왜란의 기억과 민족의식 형성-『임진록』 등 민간전승에 나타난 민중의 민족의식」『임진왜란 동아시아 삼국전쟁』, [<壬辰倭乱的记忆和民族意识的形成——『壬辰录』 等在民间传承当中出现的民众的民族意识>《壬辰倭乱 东亚三国战争》], 휴머니스트, 2007.

「임진왜란 초기 경상우도 의병의 성립과 활동 영역-金沔 의병부대를 중심으로」 역사와 현실』64, [<壬辰倭亂初期庆尚右道义兵的成立和活动领域—以金沔义兵部队为中心>《历史与现实》64], 2007.

[임진왜란을 다시 생각한다-『수길일대와 임진록』을 읽고」『제국 이후의 동아시아』 최워식 [〈重新思考壬辰倭乱---读完『秀吉一代和壬辰录』之后〉《帝国以后的东亚》], 창비, 2009(『 수길일대와 임진록』, 바오, 2016에 재수록).

노영구, 「임진왜란의 학설사적 검토」『동아시아 세계와 임진왜란』, [<壬辰倭乱的学说史性研 究>《东亚世界与壬辰倭乱》], 2010.

손숭철, 「『東國新續三綱行實圖』를 통해 본 임진왜란의 기억」『임진왜란과 동아시아세계의 동』, [<通过『東國新續三綱行實圖』看的壬辰倭乱的记忆>《壬辰倭乱与东亚世界的变动》], 변통』, 경인문화사 2010.

이규배, 「조선시대 적대적 對日인식에 관한 고찰-임진왜란-조선시대 말기를 중심으로」, 『군사』 84, [<关于朝鲜时代敌对的对日认识的考察—以壬辰倭乱-朝鲜时代末期为中心>《军史》84] 2012.

김강식, 「조선후기의 임진왜란 기억과 의미」『지역과 역사』 31, [<朝鲜后期对壬辰倭乱的记 忆和意义>《地域与历史》31], 2012.

「정조대왕의 충무공 이순신 숭모(崇慕)」『충무공 이순신과 한국 해양』 제2호, <正祖大王对忠武公李舜臣的崇慕>《忠武公李舜臣与韩国海洋》第2号], 해군사관학교 해양연구소,

「임진왜란을 바라보는 한국과 일본의 시각」[<韩国和日本看壬辰倭乱的角度>], 『 지역과 역사』 38, 2016.

김경록, 「임진왜란 연구의 회고와 제안」『군사』 100, [<研究壬辰倭乱的回顾和提议>军 史》100], 2016.

정구복, 「임진왜란사 연구와 한・중・일 중요 사료」『한국사학사학보』, [<壬辰倭乱史研究和 韩、中、日重要史料>《韩国史学史学报》], 2016.

「대중계몽주의자 현병주-그의 생애와 계몽담론, 『수길일대와 임진록』에 대하여] 『수길일대와 임진목』,[<大众启蒙主义者玄丙周--他的一生和启蒙谈论, 关于《秀吉一代和壬辰录》> 《秀吉一代和壬辰录》], 바오, 2016.

28



## 欺瞒还是妥协

## —壬辰倭乱期间的外交交涉

郑 洁西

#### 摘要

壬辰倭乱以万历二十年(1592)四月日军登陆釜山为开始,以万历二十六年(1598年)十一月日军在明、朝两国的联合打击下全线撤军回国为结束,历时长达七年之久。但实际的战争状态总共仅有两年,更长的则是持续四年之久的和平交涉期(1593—1597)。在此期间,明朝(包括朝鲜)和日本曾一度谋求以外交手段协调朝鲜半岛的军事冲突,重构东亚和平,但最终却以失败收场。

关于战争期间的外交交涉,以往学界的普遍观点为,彼此的和平条件相差太远,并无妥协可能,但双方外交集团以合谋欺瞒为外交交涉手段,通过向本国统治者汇报虚假信息达成合作,最终导致册封失败,战事再起。

毋庸置疑,外交活动以双方的外交代表为交涉主体,其交涉过程中产生的信息经过层层过滤,很难全部传达到两国最高层,确实存在一定的欺瞒嫌疑。但在另一方面,在实际交涉过程中,无论是明朝还是日本,其在实际交涉过程中,也都确与对方有所妥协。明方除了要求日军撤出朝鲜,一直在讨论是否应该重新恢复与日本之间的"封贡"关系,其最后所核定的决议是"只封不贡",收回了原先许诺的"贡",对日条件在表象上变得更为苛刻,但在实际操作上仍然留有余地;日方在外交交涉过程中虽然不断向明、朝方妥协,但仍坚持对朝鲜的特殊优越地位,其外交活动既有回归东亚封贡体系的外在表象,又有提升其国际地位的实质内涵。

壬辰倭乱以万历二十年(1592)四月日军登陆釜山为开始,以万历二十六年(1598年)十一月日军在明、朝两国的联合打击下全线撤军回国为结束,历时长达近七年之久。但实际的战争状态总共仅有两年多,更长的则是持续四年之久的和平交涉期(1593—1597)。在此期间,明朝(包括朝鲜)和日本曾一度谋求以外交手段协调朝鲜半岛的军事冲突,重构东亚和平,但最终却以失败收场。

关于战争期间的外交交涉,以往学界的普遍观点为,彼此的和平条件相差太远, 并无妥协可能,但双方外交集团以合谋欺瞒为外交交涉手段,通过向本国统治者汇

报虚假信息达成合作,最终导致册封失败,战事再起1。

毋庸置疑,外交活动以双方的外交代表为交涉主体,其交涉过程中产生的信息 经过层层过滤,很难全部传达到两国最高层,确实存在一定的欺瞒嫌疑。如丰臣秀 吉在《大明日本和平条件》里提出的七项和平要求,经过多次外交交涉和信息上的 层层过滤, 最终传到明朝的核心要求为"封贡"请求, 看似"欺瞒"了明朝朝廷; 而明朝方面"只封不贡"的对日政策,经由两国使者的多重解释,则留给丰臣秀吉"封 后求贡"的遐想空间,也存在"欺瞒"丰臣秀吉的可能。

但综合考察明、日、朝三方史料,特别是当时的文书资料,发现在实际交涉过 程中,无论是明朝还是日本,其在实际交涉过程中,都曾对和平条件有所调整,确 与对方有所妥协。如明方除了要求日军撤出朝鲜,一直在讨论是否应该重新恢复与 日本之间的"封贡"关系,其最后所核定的决议是"只封不贡",收回了原先许诺 的"贡",对日条件在表象上变得更为苛刻,但在实际操作上却仍然留有余地;日 方在外交交涉过程中虽然不断向明、朝方妥协,但仍坚持对朝鲜的特殊优越地位, 其外交活动既有回归东亚封贡体系的外在表象,又有提升其国际地位的实质内涵。 但其要求不为明朝和朝鲜所认可,东亚和平问题最终重新诉诸武力。

## 一、从《兵部帖》到日军撤兵王京

在平壤战前,明朝和日本已经就和平问题有所接触。万历二十年(1592)八月 二十九日,明朝间谍沈惟敬在平壤城外的乾伏山下与日军平壤守将小西行长交涉, 达成了为期50天的停战协议。此次交涉并非正式谈判,其所达成的停战协议,在 明朝看来其实是缓兵之计。当时平壤日方提出的几个事项,在接下来的明日交涉中 均有所承续:

- 一是日明朝贡问题。日方提出,"若许朝贡,且令日本、朝鲜两国通好,则朝 贡之路, 欲于朝鲜内往来"2;
- 二是朝鲜领土问题。日方宣称"愿退出平壤,以大同江为界",意图以大同江 为界与明朝瓜分朝鲜,割取大部分朝鲜领土;
- 三是日朝关系问题。日方单方面称朝鲜曾以"陪臣朝贡"形式"朝贡日本", 宣称日朝原为宗藩关系。

30

<sup>1</sup> 周一良:《明代援朝抗倭战》,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日]北岛万次:《秀吉の朝鮮侵略》,东京: 山川出版社,2002年。小野和子:《明季党社考一東林党と復社一》,京都:同朋社,1996年,第115-134 页。黄枝连:《天朝礼治体系研究(上) 亚洲的华夏秩序 中国与亚洲国家关系形态论》,北京:中国人 民大学出版社,1994年,第351-390页。张庆洲:《抗倭援朝战争中的明日和谈内幕》,《辽宁大学学报》 1989 第 1 期,第 101-104 页。Kenneth M. Swoped, A Dragon's Head and a Serpent's Tail: Ming China and the First Great East Asian War, 1592-1598, University of Oklahoma Press, November 30, 2009.

<sup>2 《</sup>药圃龙蛇日记》壬辰年(1592)八月二十九日是日条,釜山:釜山大学校韩日文化研究所,1962年, 第169页。

<sup>3 [</sup>明] 宋应昌:《经略复国要编》卷10《讲明封贡疏》(万历二十一年八月二十九日),吴丰培主编《壬 辰之役史料汇辑(下)》,北京: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1990年,第885页。

<sup>4 [</sup>朝鲜]郑琢著、李渭应译注:《药圃龙蛇日记》壬辰年(1592)八月二十九日是日条,第168-169页。

<sup>5</sup> 关于朝鲜"朝贡日本"问题,沈惟敬向朝方译官秦孝男问求确证,为秦孝男所矢口否认。见「朝鲜] 郑琢著、李渭应译注:《药圃龙蛇日记》壬辰年(1592)八月二十九日是日条,第168-169页。

沈惟敬此后于九月二十九日回到北京,将日方提出的朝贡、领土要求汇报"内阁、本兵",促成了明廷的"阁部九卿科道会议"。此次会议后出现的一份《兵部帖》对日方的要求作出了回应。关于日明朝贡问题,《兵部帖》答以"尔国诚欲通贡,岂必假道朝鲜?敕下廷议,若别无情故,必查开市旧途,一依前规,覆请定夺。于时先封诸将或为日本国王,封诸僧或为日本国师,皆未可知,顾尔诚意如何",表示倘若日方确有"诚意",明朝经过"廷议",将"依前规""开市",但以"封"为其前提,实施所谓的"先封后市(贡)"模式,回归到明成祖与室町幕府三代将军足利义满所开创的明日"封贡"关系。关于领土问题,《兵部帖》要求日方将"所掠朝鲜王子女,平壤、王京地方俱还朝鲜,罢兵回巢,恭听朝命"。这里一方面涉及到朝鲜被俘王子的释放问题,另一方面涉及到朝鲜领土的归还问题。值得关注的是,兵部在归还朝鲜领土要求的表述上颇为含糊,"罢兵回巢"显然是要求日军退出整个朝鲜半岛的口吻,但其所要求返还的具体朝鲜领土仅为"平壤、王京地方",虽然较日方提出的"愿退出平壤,以大同江为界"进了一步,但仍然并非朝鲜全境。《兵部帖》的破绽被日方所察觉,留给其只需返还部分朝鲜领土的遐想空间,为其后来以汉江为界"中分朝鲜"之说埋下伏笔。

沈惟敬于当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带《兵部帖》入平壤城与日方再次交涉。对于《兵部帖》,日方在"求贡"问题上未见异辞,但其在领土问题上则对《兵部帖》的要求作出了另外一种回应,其称"愿将平壤、王京一带还天朝不与朝鲜"。事实上,当时的日本侵略军虽然已经攻陷平壤、深入咸鏡,造成整个朝鲜"几为日本所有"的局面,但其在占领区域的统治并不稳固,日方亦有过与朝鲜"更修邻盟"的提议,试图通过外交交涉将其所占朝鲜领土中的一两个道归还朝鲜,以换取朝鲜承认日本占有大部分朝鲜领土这一既成事实,确保已有战果,但为朝鲜断然拒绝。以领土利益诱引大国明朝一起瓜分朝鲜,在日方看来更具合理性,但显然违背了明朝的字小存亡之道。明神宗否决了日方提议的和平方案,决意对日用兵,敕令经略宋应昌"相机剿除,以绝后患"。正是在明神宗的这一主战战略的指导下,援朝明军开入朝鲜,并于次年正月获得了平壤大捷。

平壤战后不久,明、朝方有过与日方进行外交交涉的动议。如朝鲜提议派沈惟敬与日方交涉劝其放回两名被俘王子 ,策士冯仲缨、金相受赞画袁黄委派远赴咸

<sup>6 [</sup>朝鲜] 申炅:《再造藩邦志(二)》,朝鲜古书刊行会编《朝鲜群书大系》正第9《大东野乘》卷36,韩国京城:朝鲜古书刊行会,1910年,第484页。

<sup>7 《</sup>宣祖修正实録》卷27,宣祖二十五年(1592)十一月朔丁巳条,《李朝實録》第三十一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235页。

<sup>8 《</sup>宣祖實録(第一)》卷32,宣祖二十五年(1592)十一月丙戌(三十日)条,《李朝實録》第廿七册, 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 1961年,第416页。

<sup>9 《</sup>明神宗实录》卷255,万历二十年(1592)十二月己亥(十三日)条,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6年,第4741页。

<sup>10 《</sup>宣祖實録(第一)》卷31,宣祖二十五年(1592)十月乙巳(十九日)条,《李朝實録》第廿七册, 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395页。

<sup>11</sup> 《明神宗实录》卷255,万历二十年(1592)十二月己亥(十三日)条,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6年,第4741页。

<sup>12 《</sup>宣祖實録(第一)》卷34,宣祖二十六年(1593)正月丙寅(十一日)条,《李朝實録》第廿七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440页。

镜道与加藤清正交涉王子放还问题 , 王宗圣受经略宋应昌委派入王京城中游说日 军退兵 ,但沈惟敬在当时未被起用,冯仲缨、王宗圣等人的日营之行也未见实质 性效果。

碧蹄馆战后,双方进入军事相持阶段。三月初,小西行长移书沈惟敬,再次"恳 求封贡东归" 15, 宋应昌正式起用沈惟敬, 命其三入日营, 明日之间的和平交涉正式 开启。宋应昌在当时提出的和平条件为"尽还朝鲜故土,并还两王嗣以及陪臣等, 归报关白上章谢罪,本部即当奏题封尔关白为日本国王",其与之前的《兵部帖》 除在返还被俘朝鲜王子、陪臣问题上持相同口吻外,出现了如下三方面的条件调整: 一是明日封贡问题。原先《兵部帖》所说的"开市"和"封",收缩为仅"封"一 项;二是朝鲜领土问题。明确将领土要求由"平壤、王京地方"扩大至朝鲜全境, 要求日方"尽还朝鲜故土";三是追加和平成立的前提条件为"关白上章谢罪"。

关于封贡问题, 宋应昌虽然在最初将之收缩为仅"封"一项, 但经沈惟敬与日 方交涉后的反馈意见, 其又重新做了调整, 回归到《兵部帖》的"先封后市(贡)", 答应愿意为日方"题本请旨,封关白为日本王,使之由宁波入贡"17。关于朝鲜领土 问题, 宋应昌最初有过一个错误的看法, 其以为"釜山、熊川一带, 原系日本旧据 之地,其民皆系倭户,自弘治、正德年间,朝鲜已置此地于度外","故今倭遁于此, 是已归其巢穴"18,将"釜山、熊川"看作日本领土,默许日军在朝鲜南部保留据点。 因此宋应昌所说的"尽还朝鲜故土",只是要求日军撤退至朝鲜南部地区。

事实上,当时日军处境困难,军事形势不利,加上有援朝明军水陆夹击的战略 威胁 20, 其原本就考虑先行撤兵至朝鲜南部沿海一带 21, 因此双方较为顺利地达成了 日方的撤兵条件:沈惟敬跟随日军到釜山;明使谢用梓、徐一贯22到日本与丰臣秀 吉直接交涉,并将最终带领日方贡使由宁波入贡;沈惟敬入王京后,日方返还被掳 的朝鲜王子、陪臣;明方向日方索要"小将"作为人质;加藤清正索要二万两银子

<sup>13 《</sup>宣祖實録(第一)》卷34,宣祖二十六年正月庚辰(二十五日)条,《李朝實録》第廿七册,东京: 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454页;卷36,三月己未(初四日)条,第495页。

<sup>14 [</sup>明]宋应昌:《经略复国要编》卷6《与袁赞画书》(万历二十一年二月二十七日),吴丰培主编《壬 辰之役史料汇辑(下)》,北京: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1990年,第524页。

<sup>15 「</sup>明〕宋应昌:《经略复国要编》卷7《与李提督并二赞画书》(万历二十一年三月初八日),吴丰培主 编《壬辰之役史料汇辑(下)》,北京: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1990年,第600页。

<sup>16 [</sup>明] 宋应昌:《经略复国要编》卷7《宣谕平行长》(万历二十一年三月初八日),吴丰培主编《壬辰 之役史料汇辑(下)》,北京: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1990年,第602页。

<sup>17 《</sup>宣祖實録(第一)》卷37,宣祖二十六年(1591)四月朔乙酉条,《李朝實録》第廿七册,东京:学 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519页。

<sup>18 [</sup>明] 宋应昌:《经略复国要编》卷13《谕示周九功》(万历二十一年十二月初八日),吴丰培主编《壬 辰之役史料汇辑(下)》,北京: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1990年,第1021页。

<sup>19</sup> 宋应昌这一关于日朝领土分界的看法其实是错误的,其可能听信了游击胡泽所提供的错误情报。按胡 泽在此前曾向宋应昌汇报:"釜山元有倭户,又有限界石碑,退离王京,而以处本地。"事见《宣祖實録 (第二)》卷62,宣祖二十八年(1595)四月庚戌(初八日)条。

<sup>20 「</sup>朝鲜〕柳成龙:《惩毖録》卷4,日本关西大学图书馆藏日本元禄八年(1695)刻本。

<sup>21 [</sup>日] 佐岛显子:《豊臣政権の情報伝達について-文禄二年初頭の前線後退をめぐって-》,《九州史 学》第96号,1989年10月,第21-37页。

<sup>22</sup> 两人实际上为宋应昌幕下的策士,但对日方假称是"大明敕使"。

33

作为释放王子的赎金。23

日方此后于四月十九日退出王京,带沈惟敬、谢用梓、徐一贯等人南下釜山,但并未履行返还朝鲜王子、陪臣以及将"小将"留作人质的承诺,明方在外交上实际陷入被动。谢用梓、徐一贯等人之后继续渡航日本,在九州的名护屋城面见丰臣秀吉,围绕其所提出的《大明日本和平条件》与之进行了正式谈判。

## 二、欺瞒还是妥协:围绕《大明日本和平条件》 的外交交涉

关于丰臣秀吉提出的《大明日本和平条件》七项,在当时的明朝有沈惟敬"七事已曾暗许"<sup>24</sup>之说,认为沈惟敬擅自答应了丰臣秀吉要求的七项和平条件,对明朝朝廷进行了欺瞒。而时人周孔教在弹劾兵部尚书石星的《亟赐议处欺误之臣以弭祸乱疏》中称石星"乃信沈惟敬之邪说,许七事而讲堕倭术中"<sup>25</sup>,认为不惟沈惟敬对朝廷有欺瞒,石星亦擅许"七事",与沈惟敬合谋欺瞒朝廷。日本学者北岛万次则指出明朝册封正使杨方亨在册封失败后向明神宗汇报了丰臣秀吉的《大明日本和平条件》<sup>26</sup>,亦认为石星、沈惟敬向朝廷欺瞒了丰臣秀吉的《大明日本和平条件》。但考察当时的交涉情形,实情却并非如此。

明使谢用梓、徐一贯于当年五月到达日本九州的名护屋城面见丰臣秀吉,并于 次月的二十一、二十二两天以笔谈形式与丰臣秀吉的外交代表、南禅寺僧玄圃灵三 进行了正式谈判。

据丰臣秀吉死后不久成书的小濑甫庵《太阁记》记载,丰臣秀吉在五月二十四日(日本历二十三日)接见了两位明使,并授命外交僧景辙玄苏与之进行了非正式一次笔谈。这次笔谈以品画开幕,渐及明日和平条件。玄苏在笔谈中指出,日本之所以出兵朝鲜,是因为朝鲜"讹日本",虽答应转奏日本"欲通中国"的"诉事"却最终食言,日本起兵"全不会犯大明"。玄苏强调丰臣秀吉要求"和亲"的强烈愿望,指出日本欲以"和亲"形式与明朝"结属国之约",愿意"为先驱伐鞑靼","粉骨碎身,欲酬大明皇帝"<sup>27</sup>。关于"和亲"的具体内容,玄苏并未明言,明使则最初理解为"贵国欲通中国"的"通和"之请。但从后续的谈判来看,玄苏所谓的"和亲",其实透露的是丰臣秀吉欲与明朝行"婚嫁之礼"的意图,此即丰臣秀吉在后来抛出的《大明日本和平条件》<sup>28</sup>中的"大明皇帝之贤女,可备日本之后妃事"之滥觞。丰臣秀

<sup>23 《</sup>宣祖實録(第一)》卷37,宣祖二十六年(1593)四月庚寅(初六日)条,《李朝實録》第廿七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524页。李元翼:《梧里先生续集》卷2《平安道都巡察使时状启(癸巳[1593]四月初三日)》、《平安道都巡察使时状启(同四月十三日)》,《影印標點韓國文集叢刊》第56辑,首尔:景仁文化社,1996年,第433-434页。

<sup>24</sup> 萧大亨:《刑部奏议》卷2《沈惟敬招由疏》,名古屋市蓬左文库藏明刻本。

<sup>25</sup> 周孔教:《周中丞疏稿·西台疏稿》卷1《亟赐议处欺误之臣以弭祸乱疏》,《续修四库全书》第481

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第194页。

<sup>26 [</sup>日] 北岛万次《秀吉の朝鮮侵略》, 东京:山川出版社, 2002年, 第78页。

<sup>27 [</sup>日]小濑甫庵:《太閤記》卷15《大明より使者之事・唐使へ五月廿三日御対面之事》、《新日本古典文学大系》60, 东京:岩波书店,1996年,第434-442页。

<sup>28</sup> 关于日方在当时提出的和平条件文书标题,《南禪舊記》和《续善邻国宝记》均以汉文作《大明日本和平条件》,小濑甫庵的《太阁记》则以日文作《大明被遣御一书》,但内容几乎完全一致。此处依据的材料为日本国立公文书馆所藏的《南禪舊記》版《大明日本和平条件》。

吉试图以迎娶明朝公主的形式使日本成为明朝的子婿国。从东亚封贡体系来看,明 朝未曾有过和亲先例,日本通过"和亲"成为明朝惟一的子婿国,无疑可以提升其 国际地位,使其凌驾于明朝其他藩属国之上,意义极为重大。

《大明日本和平条件》最迟在六月二十一日谈判当天出示给明朝使者。据玄圃 灵三的谈判笔录《文禄二年癸巳玄圃和尚大明敕使笔谈记录》,这份和平条件共有 "七件""款目",系由丰臣秀吉本人"自具",以两位明使为接受对象,但目前未见 当时的原件和誊文。从当天和次日的谈判笔录来看,这份和平条件与丰臣秀吉在七 天之后写给石田三成、增田长盛、大谷吉继、小西行长四人的朱印状《大明日本和 平条件》在内容上几乎完全一致,只是在朝鲜领土问题的处理方案上略有出入29。 为考述方便起见,将后出的朱印状版《大明日本和平条件》等同于谈判当时的《大 明日本和平条件》。兹先移录朱印状版《大明日本和平条件》如下:

- 一、和平誓约无相违者,天地从[纵]虽尽,不可有改变也,然则,迎大明皇 帝之贤女,可备日本之后妃事;
- 一、两国年来依间隙,勘合近年断绝矣,此时改之,官船、商舶可有往来事;
- 一、大明、日本通好,不可有变更旨,两国朝权之大官,互可题誓词事;
- 一、于朝鲜者, 遣前驱追伐之矣, 至今弥为镇国家、安百姓, 虽遣良将, 此条目, 伴伴「件件]于领纳者,不顾朝鲜之逆意,对大明割分八道,以四道并国城, 可还朝鲜国王。且又前年从朝鲜差三使,投本[木]瓜之好也。余蕴付与 四人口实:
- 一、四道者既返投之,然则朝鲜王子并大臣一两员为质,可有渡海事;
- 一、去年朝鲜王子二人,前驱者生擒之,其人非凡间不混和平,为四人度与沉 [沈]游击,可皈旧国事;
- 一、朝鲜国王之权臣,累世不可有违却之旨,誓词可书之。

此旨, 趣四人向大明敕使缕缕可陈说之者也。

这份《大明日本和平条件》的内容可概括为七个方面:一是和亲,即迎娶"大明皇 帝"的公主;二是恢复贡市,即恢复室町幕府与明朝之间的官方朝贡、民间互市关 系;三是明日官方通好;四是割取朝鲜庆尚、全罗、忠清、江原四道;五是朝鲜王 子、大臣入质日本; 六是归还朝鲜王子; 七是朝鲜权臣宣誓效顺日本(相当于朝鲜 臣服日本)。七项条件中,除了第六条为日方义务外,其他都是其索要的权利。其 中前三条与明朝有关,后四条与朝鲜有关。但日方在谈判中不以朝鲜为对象,明确 告诉明使这份和平条件"不与他(朝鲜国王)见"。

在当时的谈判中,七项条件中的二、三、六条为双方共识,尤其是对于明方有 意恢复朝贡关系,玄圃灵三称"乃知天朝不弃之情,感激无他,伏乞准照旧例通朝 贡商船",在笔端上极其恭敬;第七条可以看作是第五条的补充条款,意在以朝鲜

<sup>29</sup> 丰臣秀吉在最初写给明使谢用梓、徐一贯的《大明日本和平条件》中提议明日两国"中分朝鲜",但 明使却表示强烈反对。因为明使不肯通过瓜分领有朝鲜北方领土,所以丰臣秀吉对和平条件又作了调整, 其在写给石田三成、增田长盛、大谷吉继、小西行长四人的朱印状《大明日本和平条件》中将语意修改为 "对大明割分八道,以四道并国城,可还朝鲜国王",提议以朝鲜南方四道属日本,北方四道属朝鲜,但要 求明朝居中主持此事。

臣服于日本,但在当时的谈判中并未具体涉及。谈判主要围绕和亲、割取朝鲜南方 四道、朝鲜王子和大臣入质日本三项展开。

明使指出,这些条件"多情理不通",要求"削数件",其中尤其反对日方的和亲要求,拒绝向朝廷转奏,认为一旦将此上奏,"朝廷必然大怒,大事坏矣"。关于割取朝鲜南方四道,丰臣秀吉最初提议明日两国"中分朝鲜",但明使却指出:"所示中分八道,岂我大明利其土地乎?朝鲜既为属国,则八道土地,皆我大明所属矣,欲中分之,则置朝鲜国王于何地?"表示强烈反对。因为明使不肯通过瓜分领有朝鲜北方土地,所以丰臣秀吉后来将此条修改为"对大明割分八道,以四道并国城,可还朝鲜国王",提议以朝鲜南方四道属日本,北方四道还朝鲜,但要求"大明皇帝"居中主持。关于朝鲜王子、大臣入质日本,明使答以"质朝鲜王子者,此在朝鲜未敢必也,待二使回答经略,议而行之",告诉日方其将回报经略宋应昌后再做议处,将之暂时搁置。

另一方面,在日方看来,这三项条件也并非必须全部得到满足,其最初提出了三者取二的组合方案。在第一天的谈判中,玄圃灵三宣称,朝鲜北方四道先应"大明敕"奉还,剩下的南方四道"以大明命"而定取舍,倘若明朝同意"朝鲜王子、大臣两三人为质",并与日本"行嫁娶之礼",日方愿意放弃割取朝鲜南方四道。但此方案遭到了明使的坚决反对,明使尤其反对和亲,甚至拒绝将此转奏朝廷,当天的谈判陷入僵局。

次日,玄圃灵三转述丰臣秀吉的调整方案,暂时回避朝鲜王子、大臣入质日本,继续商谈和亲和割取朝鲜南方四道两项条件,表示倘若不能实现和亲,则必须实现割取朝鲜南方四道,且需由"大明皇帝"居中主持,在割地文书上"押大明皇帝金印",倘若明朝不肯主持割地事宜,丰臣秀吉将"再命将士可伐八道",威胁以武力侵夺整个朝鲜。

据上可知,在当时的谈判中,日方最初设想以满足其和亲和朝鲜王子、大臣入质日本的两项条件实现东亚和平,但遭明使反对。明使通过外交交涉,迫使日方透露出和亲、割取朝鲜南方四道两者之一的基本底线。明使坚拒日方的"和亲"要求,拒绝将此向朝廷转奏,但同意转奏日方的割地要求。日方则表示"依命",放弃"和亲"条件,坚持割地要求。<sup>30</sup>

综上,明使谢用梓、徐一贯赴日以后,丰臣秀吉抛出了《大明日本和平条件》,在六月二十一、二十二两天的谈判中,恢复明日之间的贡市关系、明日官方通好、归还朝鲜王子为当时双方的共识,朝鲜权臣宣誓效顺日本未曾具体涉及,朝鲜王子、大臣入质日本暂时搁置,明使通过两天的外交交涉,迫使日方收回了和亲要求,明确反对割取朝鲜南方四道,但同意将之向朝廷转奏。在此次外交折冲中,明朝使者驳斥了日方的无理要求,使和平条件尽可能朝有利于明朝的方向转化,其交涉具有实质意义,并无向日方"暗许七事"之实情,后来出现的沈惟敬、石星等人欺瞒明

<sup>30</sup> 以上六月廿一日的谈判笔录内容出自《日明和平谈判笔记》其一《南禅旧记玄圃和尚笔(文禄二年六月廿一日)》(《法学协杂志》第15卷,1885年);六月廿二日的谈判笔录内容出自《文禄二年癸巳玄圃和尚大明勅使笔谈记録》(《南禪舊記》,日本国立公文书馆藏钞本)。按当时的谈判笔录见载于日方谈判者南禅寺僧玄圃灵三的《文禄二年癸巳玄圃和尚大明勅使笔谈记録》。但现存于日本国立公文书馆的两种《南禪舊記》均只有六月廿二日一天的谈判笔录,而六月廿一日的笔录在十九世纪八十年代日本帝国大学(今东京大学)汇编《帝国史料编年》时收录,后来的《史学协会杂志》第15卷亦将之收录,其出处亦为《南禪舊記》,但此本《南禪舊記》目前未见。

朝朝廷之说不能成立。

## 三、《大明日本和平条件》在明朝和朝鲜的传闻 及其条件收缩

名护屋城谈判主要围绕和亲、割取朝鲜南方四道两项展开,朝鲜王子、大臣入 质日本则被暂时搁置。明使谢用梓、徐一贯在外交交涉中迫使日方透露出和亲、割 取朝鲜南方四道两者之一的基本底线,并最终迫使日方收回和亲条件。可见,《大 明日本和平条件》在名护屋城谈判后已经有所收缩。但这一实际情况鲜为时人所知, 此后在朝鲜和明朝出现了关于《大明日本和平条件》的各种传闻。

在谢用梓、徐一贯返回朝鲜之前,并未赴日交涉的沈惟敬已经从集结于釜山的 日军将士口中获悉《大明日本和平条件》的部分内容,并于当年七月将之向经略宋 应昌做了汇报,其内容为"讲贡一年三次,剖与全罗一道,银二万两",在满足这 三个条件后,"方许王子、三陪臣送还"31。此处的"讲贡"、"剖与全罗"以及"王子、 三陪臣送还",在《大明日本和平条件》中均有类似提法,但有以下三方面的出入: 一是朝贡周期。在《大明日本和平条件》并未提及,在沈惟敬汇报则为"一年三次"; 二是割地范围。在《大明日本和平条件》为朝鲜南部的庆尚、全罗、忠清、江原四 道,在沈惟敬汇报则为全罗一道。按日军当时已经实际据有庆尚道,故其当以庆尚 道为已割之地;三是"银二万两"的王子、陪臣赎金。此系出加藤清正之口,并非 丰臣秀吉本意。沈惟敬当时仅到釜山,未能如谢、徐二人与丰臣秀吉亲身交涉,其 汇报虽然反映了《大明日本和平条件》中的部分内容,但与实际情况存在一定出入。

同样在当年七月,降倭兀兀吉奴、尼嘘兀一等人向宋应昌供称日方的和平条件 为"四道让天朝,四道属日本,方转回巢。总[纵]许封贡,亦要攻破全罗"32,其 中涉及到"朝贡"和"中分朝鲜"两项条件,与最初的《大明日本和平条件》提 法完全一致。但至当年十一月,朝鲜开始出现"和亲、割地、求婚、封王、准贡、 蟒龙衣、印信"33等"七件"之说。此处的"和亲"指的是"和平亲善",相当于《大 明日本和平条件》中的明日官方通好,"求婚"才是前述的和亲,"割地"、"准贡" 相当于《大明日本和平条件》中割取朝鲜南方四道和恢复明日之间的朝贡、互市关 系,"封王、蟒龙衣、印信"指得都是"册封",在《大明日本和平条件》并未提及。 此"七件"之说开始掺和"和亲"等不实传闻。

次年(1594)四月,在北京发生了塾师诸龙光告发提督李如松私许"和亲"事 件34;五月,福建巡按刘芳誉根据赴日海商带回的情报,亦向朝廷奏报沈惟敬私约"送

<sup>31 《</sup>宣祖實録(第一)》卷40,宣祖二十六年(1593)七月壬戌(初十日)条,《李朝實録》第廿七册, 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588页。

<sup>32 [</sup>明]宋应昌:《经略复国要编》卷9《檄李提督》(万历二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吴丰培主编《壬辰 之役史料汇辑(下)》,北京: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1990年,第794-795页。

<sup>33 《</sup>宣祖實録(第一)》卷44,宣祖二十六年(1591)十一月辛未(二十一日)条,《李朝實録》第廿七 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686页。

<sup>34 《</sup>明神宗实录》卷271,万历二十二年(1594)四月丙子(二十八日)条,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 言研究所,1966年,第5055页。[明]沈德符:[明]沈德符:《万历野获编》卷17《兵部•日本和亲》, 北京:中华书局,1959年,第438页。

大明王女于日本"<sup>35</sup>之事,将沈惟敬指为"和亲"的始作俑者;万历二十四年(1596)四月,滞留釜山的册封正使李宗城听闻到的日方和平条件则为"和亲、割地、纳质、通商"<sup>36</sup>四项,其以"和亲"为首。但据名护屋城谈判笔录可知,谢用梓、徐一贯两人在最初就已经迫使日方收回此条件。"和亲"之说虽然在当时的传闻中尘嚣甚上,但却并非实情。

以上各种传闻,既有事实上的根据,又有流播上的风闻,可谓虚实参半。相对而言,以惟政、李谦受为代表的朝方外交集团与驻留蔚山西生浦的日军将领加藤清 正通过多次外交交涉所获悉的信息相对真实可信,较为客观地反映了《大明日本和 平条件》在名护屋城谈判以后的收缩情况。

万历二十二年(1594)四月,惟政等人初入西生浦加藤清正营中交涉。清正向 其提出的丰臣秀吉和平条件为"与天子结婚"、"割朝鲜属日本"、"如前交邻"、"王 子一人入送日本永住"、"朝鲜大臣大官入质日本"五事。"与天子结婚"相当于前 述的和亲,"割朝鲜属日本"应该指的是前述的割取朝鲜南方四道,"王子一人入送 日本永住","朝鲜大臣大官入质日本"两条相当于前述的朝鲜王子、大臣入质日本, 而其中的"如前交邻",据加藤清正之意,指的是朝鲜从属日本之意,与前述的朝 鲜权臣宣誓效顺日本意思相同,可以看作是朝鲜大臣、王子入质日本的补充条款。 除未涉及"朝贡"、"互市"外,清正所说的"五事"在其他方面与《大明日本和 平条件》的精神完全一致。清正之所以在当时坚持不实的"五事"之说,其系出于 破坏明日和议目的。<sup>37</sup>

但三个月后惟政再入清正营中时,清正向其提出的和平条件却大幅收缩为"四道中割给二道,送王子质之"两条。"四道中割给二道"较原来的"南方四道"少了两道,可见丰臣秀吉在割地要求上其实早已有所退让。关于"送王子质之"问题,清正副将喜八向惟政提议"汝国若取他人之子年可八九者,假称王子而入送,则事当速成"。从这一作弊方案来看,王子入质日本只具有象征意义,实际上并不需要严格执行。此次交涉在和平条件上之所以有此变化,是因为清正在当时试图取代小西行长亲身谈成和议。<sup>38</sup>

当年十二月,清正委托在田、天佑两僧与朝方外交代表李谦受继续交涉,称"天朝许封虽美,于关白之心不好",透露在册封之外还需"前五条内,有一事成之,则必合于关白之心"。清正虽然透露了"前五条内"需成"一事"这一最新和平条件底线,但其理想的和平条件仍然是"顺和君及使臣二三员"下送日本,亦即希望能够同时满足五条之内的"王子一人入送日本永住"、"朝鲜大臣大官入质日本"两条。作为王子入送日本的交换条件,清正愿意将自己的儿子交给朝鲜留作人质。<sup>39</sup>

据上可知,《大明日本和平条件》提出后在明朝和朝鲜虽然有所传闻,但虚实 参半,多非当时的真实情况。以惟政、李谦受为代表的朝方外交集团与加藤清正有

<sup>35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55,宣祖二十七年(1594)九月丙戌(十一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148页。

<sup>36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74,宣祖二十九年(1596)四月丙午(初十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 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486页。

<sup>37 [</sup>朝鲜]惟政:《甲午四月入清正营中探情记》,惟政著、申维翰校:《松云大师奋忠纾难録》,韩国国立中央图书馆藏李朝英宗十五年(1739)刻本。

<sup>38 [</sup>朝鲜]惟政:《甲午七月再入清正阵中探情记》,惟政著、申维翰校:《松云大师奋忠纾难録》。

<sup>39 「</sup>朝鲜]惟政:《甲午十二月复入清正营中探情记》,惟政著、申维翰校:《松云大师奋忠纾难録》。

过多次外交交涉,其每次所获悉的日方和平条件均不相同,这三次不同的和平条件 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大明日本和平条件》在名护屋城谈判以后的进一步收缩情况。

## 四、从丰臣秀吉降表、"三事"之约到《大明朝 鲜日本平和条目》

名护屋城谈判以后,明日双方在和平条件上继续有所交涉,至万历二十三年 (1595) 正月,明朝最终确定册封事宜。能够大致反映明朝确定册封前后和平条件 变迁情况的,有万历二十一年(1593)十二月的丰臣秀吉降表、万历二十二年(1594) 十二月日本请封使内藤如安与明朝的"三事"之约以及万历二十三年(1595)五 月的丰臣秀吉朱印状《大明朝鲜日本平和条目》三种代表性文书、笔谈资料。

宋应昌在《宣谕平行长》中提到的"关白上章谢罪",在后来的外交交涉中得 到了执行。沈惟敬于万历二十一年(1593)六月从釜山带内藤如安前来请求封贡时, 确曾携来一份《倭酋奏本》。这份《倭酋奏本》虽然宣称"年年来进,岁岁来朝", 要求向明朝朝贡,但"其言绝悖",原自"中原出来小记",在当时被认为不合规 制 40。所以明朝后来又要求沈惟敬专程赴釜山重新索要降表。新的降表成文于万历 二十一年(1593)十二月,兹移录其内容如下:

万历二十一年十二月日,日本前关伯臣平秀吉,诚惶诚恐,顿首顿首,谨 上言称谢者。伏以上圣普照之明,无微不悉;下国幽隐之典,自求则鸣。兹沥 卑悰,布干天听。恭惟皇帝陛下,天佑一德,日靖四方。皇建极而舞干羽于两阶, 圣武昭而来远人于万国。天恩浩荡,遍及遐迩之苍生;日本献微,咸作天朝之 赤子。屡托朝鲜以转达,竟为秘匿而不闻。控诉无门,饮恨有自。不得已而构 怨,非无谓而用兵。且朝鲜诈伪存心,乃尔虚渎宸听;若日本忠贞自许,敢为 迎刃王师?游击沈惟敬忠告谕明,而平壤愿让:豊臣行长等输诚向化,而界限 不逾。诈谓朝鲜反间,构起战争,虽致我卒死伤,终无怀报。第王京惟敬旧章 复申, 日本诸将初心不易。还城郭, 献刍粮, 益见输诚之悃;送储臣, 归土地, 用伸恭顺之心。今差一将小西飞弹守,陈布赤心,冀得天朝龙章恩赐,以为日 本镇国恩荣。伏望陛下,廓日月照临之光,弘天地覆载之量,比照旧例,特赐 册封藩王名号。臣秀吉,感知遇之洪休,增重鼎吕;答高深之大造,岂爱发肤? 世作藩篱之臣、永献海邦之贡。祈皇基丕着于千年、祝圣寿延绵于万岁。臣秀 吉,无任瞻天仰圣激切屏营之至,谨奉表以闻。41

这份降表涉及到以下内容:一是战争责任。日本有意向明朝"献微"以"作天朝 之赤子","托朝鲜以转达",但朝鲜"秘匿而不闻",日本"不得已而构怨",因朝 鲜"诈伪存心"和"反间",所以才造成明日两国之间的战争。降表将战争责任全 部推给朝鲜;二是求封。日本希望得到"天朝龙章赐","以为日本镇国恩荣";三

38

<sup>40 《</sup>宣祖實録(第一)》卷41,宣祖二十六年(1593)八月甲申(初三日)条,《李朝實録》第廿七册, 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617页。

<sup>41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48,宣祖二十七年(1594)二月庚申(十一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 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22页:卷51,五月辛丑(二十四日)条,第78页。

是求贡。日本对明朝愿意"世作藩篱之臣,永献海邦之贡"。

降表一方面谴责朝鲜的战争责任,另一方面申诉日本的"封贡"要求。之所以由《大明日本和平条件》中的"贡市"变为降表里的"封贡",是因为明朝一直有"先封后贡"的要求。这份降表在目前的学术界一般被认为是小西行长与沈惟敬合谋的伪作 <sup>42</sup>。不过小西行长在当时写给蓟辽总督孙鑛的《答蓟辽孙总督》中称:"书内又疑先日表文不真,似为过当。盖不知有国有君有礼有法者,文书印信岂容假借?理无假借,复何辨哉!"<sup>43</sup>信誓旦旦地表示,日本"有国有君有礼有法","文书"和"印信"绝对不可能伪造。可见,降表在形式上是合乎规制的,其是否出自丰臣秀吉授意仍需商榷。

关于降表中的"封贡"问题,其在明廷有过很长一段时间的讨论。小西行长最早向沈惟敬提"朝贡",《兵部帖》则回应以"先封后市(贡)",宋应昌在《宣谕平行长》中则只提"封"<sup>44</sup>,但后来又改为"封贡"并许<sup>45</sup>。但宋应昌的"封贡"之说在朝廷里招致非议,遂又改为"且与之封,使其归国,贡则封后二三年,视其顺逆若何,另行议处"的"先封后贡"之说<sup>46</sup>。继宋应昌之后主持朝鲜军务的蓟辽总督顾养谦则坚持"封贡并许",并建议"开市宁波",认为实施"封贡并许"可保十年无事,否则只能"封贡并绝",弃朝鲜而西守鸭绿江。但顾养谦的"封贡并许"、"开市宁波"之说在朝中引起"大哗",其因此上疏乞罢,明神宗亦因此下旨"封贡并罢"。<sup>47</sup>此后明神宗也曾一度提出过"不许贡但往市"方案,考虑在"封贡并罢"后实施"互市",但兵部尚书石星"不敢轻议"<sup>48</sup>,兵科给事中吴文梓则认为"不宜轻开"<sup>49</sup>,迫使明神宗收回此案。

明朝最终决定册封丰臣秀吉是因为朝鲜国王出面为日本题请册封 <sup>50</sup>。日本请封使内藤如安因此于万历二十二年(1594)十二月来到北京,最终以笔谈与明朝订下了"三事"之约。所谓"三事"指得是明朝要求日本做到的"釜山倭众尽数退归"、"一封之外,不许别求贡市"、"修好朝鲜,共为属国,不得轻肆侵犯" <sup>51</sup> 三项和平条件。降表里的"封贡"要求,明朝最终只应允了"封",其对日条件虽较"封贡并罢"

<sup>42 [</sup>日] 北岛万次:《秀吉の朝鮮侵略》, 东京:山川出版社,2002年,第68页。

<sup>43 [</sup>明]慎懋赏:《四夷馆记(中)》不分卷《答蓟辽孙总督》(万历二十二年十二月初六日),《玄览堂丛书》2辑21,台北:正中书局,1985年,第182页。

<sup>44 [</sup>明]宋应昌:《经略复国要编》卷7《宣谕平行长(万历二十一年三月初八日)》,吴丰培主编《壬辰之役史料汇辑(下)》,北京: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1990年,第602页。

<sup>45 《</sup>宣祖實録(第一)》卷37,宣祖二十六年(1593)四月朔乙酉条,《李朝實録》第廿七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519页。

<sup>46 [</sup>明] 宋应昌:《经略复国要编》卷14《辩明心迹疏(万历二十二年四月十二日)》,吴丰培主编《壬辰之役史料汇辑(下)》,北京: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1990年,第1108页。

<sup>47 《</sup>明神宗实录》卷272,万历二十二年四月甲寅(初六日)条,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6年,第5045-5046页。杨廷撰:《顾襄敏公年谱》万历二十二年三月条,北京图书馆编《北京图书馆藏珍本年谱丛刊》第52册,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9年,第286-288页。《万历邸钞》万历二十二年甲午卷4月条,扬州:江苏广陵古籍刻印社,1991年,第830页。

<sup>48 《</sup>明神宗实录》卷277,万历二十二年(1594)九月甲申(初九日)条,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6年,第5124-5125页。

<sup>49 《</sup>明神宗实录》卷277,万历二十二年(1594)九月庚寅(十五日)条,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6年,第5128-5130页。

<sup>50</sup> 《明神宗实录》卷277,万历二十二年(1594)九月己丑(十四日)条,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6年,第5127页。

<sup>51 [</sup>明]宋应昌:《经略复国要编》后附《兵部等衙门题为仰奉明旨以定东封事》,吴丰培主编《壬辰之役史料汇辑(下)》,北京: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1990年,第1200-1201页。

有所缓和,但相比于此前一度许诺过的"先封后市(贡)"、"封贡并许"则要严苛得多。

内藤如安之所以与明朝订下了"三事"之约,据其本人的笔述,"前日行长有 禀帖上孙老爷, 一一听命, 不敢有违天命。此系大事, 秀吉有命行长, 行长有书小 的,方敢如此对答"52,系出于小西行长和丰臣秀吉的命令。按小西行长与内藤如安 之间确实"每月隔二十日通书信"53的固定通信周期,内藤如安此说并非无据。而 小西行长也确曾在内藤如安与明朝订约前夕致书蓟辽总督孙鑛,明确答复了明朝当 时所要求的"三事":

第一件,撤兵归国。先兵屯王京,沈游击一言之约,退至釜山千有余里, 今釜山相去对马半日之程,果有天使来,不难尽撤。

第二件,不得因封又求贡市。封者,天朝之恩,贡者,小邦之礼,今但施 恩而不责礼, 更为体恤。

第三件,一封之后,不得后犯朝鲜。然兵出朝鲜求通上国,今得封矣,复 犯何为?此皆可以听命者也。54

关于这份禀帖,孙鑛认为,"大约称三事尽皆听命,惟留从倭数队等候封使,据其 辞意,似近恭顺"55,但其后来收到的另一份景辙玄苏起草于当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 禀帖,在陈述上却与前并不完全一致:

蒙差叶参军,沈、叶二镇抚赉榜文来宣谕准封的信,实小邦大幸也。向因 沈游击讲说朝鲜为天朝属国,所以不敢再与为仇,故尽退还城郭、地土,送回 王子、陪臣, 自王京至釜山, 共遗粮二十余万石, 尽行送与天朝, 退居海角, 自运粮草用度, 只所吃是朝鲜野水而已, 不敢复有他意。蒙许封事, 久不见妥, 而来论又教尽数收兵过海,蕞尔小邦,焉敢不从?即当令大众还国,止留兵马 二三千在此通信,迎接天使,并不扰害朝鲜地方。若将兵马尽数过国,又恐朝 鲜反要乘机执仇,故不得已羁留异域,淹淹待命。伏望仁慈作主转奏,早赐敕 命,速得杜绝归国,感恩激切。余付回使舌端。56

玄苏的这份禀帖专门解释日军撤兵事宜,并未提及"不求封贡",孙鑛对此有 所顾虑,指出前面小西行长的禀帖"似可信",后面景辙玄苏的禀帖却有"留为后着" 的明显意图,担心日本"既封之后,必渐及贡市"。57

<sup>52 [</sup>明]宋应昌:《经略复国要编》后附《兵部等衙门一本钦奉圣谕事》,吴丰培主编《壬辰之役史料汇 辑(下)》,北京: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1990年,第1206-1207页。

<sup>53 《</sup>宣祖實録(第一)》卷45, 宣祖二十六年(1593)闰十一月甲申(初四日)条,《李朝實録》第廿七 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698页。

<sup>54 [</sup>明]慎懋赏:《四夷馆记(中)》不分卷《答蓟辽孙总督》(万历二十二年十二月初六日),《玄览堂丛 书》2辑21,台北:正中书局,1985年,第181-182页。

<sup>55 [</sup>明]孙鑛:《姚江孙月峰先生全集》卷2《蓟辽奏议•钦奉圣谕疏》,北京大学图书馆藏清嘉庆十九年 (1814)刻本。

<sup>56 [</sup>明]孙鑛:《姚江孙月峰先生全集》卷2《蓟辽奏议•直陈倭情疏》,北京大学图书馆藏清嘉庆十九年

<sup>57 [</sup>明]孙鑛:《姚江孙月峰先生全集》卷2《蓟辽奏议•直陈倭情疏》北京大学图书馆藏清嘉庆十九年 (1814) 刻本。

孙鑛的担心是有根据的,"既封之后,必渐及贡市"确为日方外交集团的后续手段。明朝确定册封事宜以后,沈惟敬于万历二十三年(1595)四月下旬再到釜山,向驻留日军宣读了包括前述"三事"内容的明神宗册封敕谕<sup>58</sup>。小西行长迅疾回日本向丰臣秀吉汇报,并带回丰臣秀吉颁发的最新命令。该命令是一份名为《大明朝鲜与日本和平条目》<sup>59</sup>的朱印状,收件者为丰臣秀吉的外交代表小西行长和寺泽正成,颁发时间为当年五月二十二日。此为丰臣秀吉所主张的最新明、朝、日三方和平条件:

- 一、沈游击到朝鲜熊川,自大明之条目演说之云云,依大明钧命,朝鲜国于令恕宥者。朝鲜王子一人渡于日本,可侍大阁幕下,然则朝鲜八道之中四道者可属日本者,前年虽述命意,王子到本朝近侍,则可付与之。朝鲜大臣两人为轮番,可副王子之事:
- 一、沈游击与朝鲜王子同车马至熊川,则自日本所筑之军营十五城之中十城即可破之事;
- 一、依大明皇帝恳求朝鲜国和平赦之,然则为礼仪赉诏书,大明敕使可渡 于日本。自今以往,大明、日本官船、商舶于往来者,互以金印勘合,可为照 验事。

与前述的《大明日本和平条件》有所不同,这份朱印状改称《大明朝鲜日本平和条目》,显然不再只以明朝为外交交涉对象,而是将朝鲜也纳入其中。该"和平条目"较两年前的"和平条件"有了较大幅度调整:

- 一是领土问题。放弃割取朝鲜南方四道,但仍坚持朝鲜王子、陪臣入质日本,以人质换领土。丰臣秀吉要求朝鲜派王子赴日本"近侍",作为交换条件,其将朝鲜南方四道"付与之",以类似封地的形式赐还给朝鲜王子。可见,丰臣秀吉在"和亲"要求遭到拒绝,割取朝鲜南方四道未获支持后,试图转而通过索要朝鲜王子、大臣作为人质的形式与朝鲜确立宗藩关系,使日本成为仅次于明朝的朝鲜第二宗主国。
- 二是人质与撤兵问题。在以人质换领土的具体实施上,丰臣秀吉下令,只要朝鲜王子和沈惟敬一到到熊川日军营中,日方马上废毁十五座倭城中的十座。事实上,朝鲜后来并未向日方遣送王子,但日方仍然废毁了大部分倭城。可见,丰臣秀吉在撤军问题上确有诚意,其在后续的王子、陪臣入质问题上也仍然有所退让,有从朝鲜完全撤军的打算。

三是封贡问题。对于明朝的"封",丰臣秀吉并无异议,其要求"大明敕使""为礼仪(册封之礼)赉诏书(册封诏书)"渡航日本,但其所提议的"金印勘合"无疑超出了"封"的范畴。所谓"金印",即是明朝以册封形式赐予丰臣秀吉的"日本国王"金印。丰臣秀吉希望通过册封既得"日本国王"之名,又行"勘合"之实,

<sup>58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63,宣祖二十八年(1595)五月壬午(初十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 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301页。

<sup>59</sup> 该朱印状原以"大明日本和亲议条"为题,但以"谕朝鲜差军将小西摄津守、寺沢志摩守大明朝鲜与日本和平之条目"开篇,故此朱印状一般被称为《大明朝鲜日本和平条目》。因小西和寺泽两家在后来的政治斗争中败亡,该朱印状原件下落不明,但有誊文录于《江岳和尚对马随笔并云崖和尚续集》(简称《江云随笔》)。《江云随笔》原藏建仁寺大中院,东京都立大学和东京大学史料编纂所均藏有复印本。此处所用文本为东京大学史料编纂所藏复印本。

使两国"官船、商舶"的"往来"合法化,恢复官方的"朝贡"和民间的"互市"。 可见, 小西行长在向丰臣秀吉汇报明神宗册封敕谕时对"一封之外, 不许别求贡市" 有所回避,使得丰臣秀吉认为恢复"贡市"尚有转圜余地,要求小西行长和寺泽正 成在事后争取到"贡市"权利。

事实上,明神宗在写给丰臣秀吉的敕谕中也确实提到了册封之后的朝贡问题, 其称"至于贡献,固尔恭诚,但我边海吏惟知战守,风涛出入,玉石难分,效顺既 坚,朕岂责报,一切免行,俾绝后衅",以明朝边海将士"惟知战守",而日本的朝 贡之路需经"风涛出入"的东海,担心有所误伤,因而敕令"一切免行"。60但日 本所主张的朝贡路线却并非海路,而是经由朝鲜的陆路,敕谕拒绝朝贡的理由并不 充分。另一方面, 兵部规定册封完成后日本需向明朝派遣一次谢恩使,"除使臣外, 人不得过三百,船不得过三只,先到对马岛,候旨定数进京"<sup>61</sup>,实际上相当于一次 大规模朝贡,且以经由朝鲜的陆路为谢恩使之路线,故而朝方认为"虽不许贡,而 贡在其中"<sup>62</sup>。而明朝外交集团在外交交涉中也确曾为日方谋划过"封后求贡"之策, 如游击陈云鸿在万历二十三年(1595)正月入釜山日营时就对小西行长说道:"准 封则不必要贡,当慢慢请之,未为不可。既封之后,尔国当遣使奉土宜称谢,因此 而恭谨请之,则天朝无不准之理。何必忙忙一时要之乎?"建议日方在册封后派谢 恩使赴北京恭谨请贡,认为"天朝无不准之理"63,蓟辽总督孙鑛也指出,沈惟敬在 与日方交涉时就有可能"令其谢恩时以巧术求贡市"64。

《大明朝鲜日本平和条目》与"不与他(朝鲜国王)见"的《大明日本和平条 件》不同,其并不局限于明日两国,而是把朝鲜也列为交涉对象。对明朝,丰臣秀 吉接受其册封,但仍然要求事后与之确立"贡市"关系,这和降表的精神完全一致, 正合孙鑛"既封之后,必渐及贡市"之顾虑。对朝鲜,丰臣秀吉放弃割取南方四道, 但仍坚持要求"朝鲜王子、大臣入质日本"作为交换。

综上,经丰臣秀吉降表的提出和内藤如安与明朝的"三事"之约的订立,明朝 最终实施"只封不贡"政策。丰臣秀吉在获悉明神宗的册封敕谕之后,以《大明朝 鲜日本平和条目》修正了《大明日本和平条件》,除了之前就已经放弃的和亲要求, 又正式盲布愿意放弃割取朝鲜南方四道, 但仍继续保留恢复贡市和朝鲜王子、大臣 入质日本两项条件。其中朝鲜王子、大臣入质日本需与明朝和朝鲜继续交涉,而恢 复贡市则可能要留待册封完成之后日本谢恩使者的北京之行。

<sup>60</sup> 南炳文、吴彦玲辑校:《辑校万历起居注》万历二十三年(1595)二月初九日条,天津:天津古籍出 版社,2010年,第1311页。

<sup>61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78,宣祖二十九年(1596)八月丁巳(二十二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 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569页。

<sup>62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61,宣祖二十八年(1595)三月丁丑(初四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 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263页。

<sup>63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60,宣祖二十八年(1595)二月癸丑(初十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 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243页。

<sup>64 [</sup>明]孙鑛:《姚江孙月峰先生全集》卷5《蓟辽兵札•奉沈阁下书二十三年三月初四日》,北京大学图 书馆藏清嘉庆十九年(1814)刻本。

## 五、关于陪臣赴日交涉

据《大明朝鲜日本和平条目》可知,丰臣秀吉在当年五月二十二日明令小西行长和寺泽正成斡旋朝鲜王子、大臣入质日本事宜,但小西行长在五月二十六日起身返航后却又一度被丰臣秀吉召回 65,其原因不得其详。小西行长回朝鲜后并未马上就此事与明朝和朝鲜展开交涉,而是先行着手处理日军撤回以及明朝册使的接待事宜。关于这一问题的正式交涉,则在明朝册封正使李宗城入釜山日营之后。据当时回日本汇报明朝册使动态的柳川调信带回的最新消息,丰臣秀吉将后续的和平条件调整为"须烦朝鲜二三陪臣 66 同渡,面修旧好,永相和睦 167。《大明朝鲜日本和平条目》原本明确要求朝鲜王子、大臣同时入质日本,但至柳川调信回釜山时却调整为只需陪臣跟随明朝册封使节团赴日修好。按此前加藤清正的说法,"前五条内"需成"一事",其中以"朝鲜大臣大官入质日本"为最轻,其有可能就是丰臣秀吉在当时的底线,但也仍需高规格的朝鲜大臣留在日本作为人质,并非仅普通陪臣赴日本修好而已。而关于陪臣的规格,明方和日方的讲和集团又有不同的说法,沈惟敬认为"不须大官,只妆出一武官,将就送去亦足"68,但景辙玄苏却认为必须遣送规格相当于明朝六部尚书的两名"判书"或"总兵"方可。69 其间的周折反复颇多不明。

此后的外交交涉主要围绕朝鲜陪臣赴日交涉展开。除了日方与朝方的交涉,明方外交集团也多次斡旋其事。沈惟敬首先移咨朝鲜国王<sup>70</sup>,并将此事转禀兵部<sup>71</sup>,而明朝册使李宗城、杨方亨也均移咨朝方劝进此事<sup>72</sup>。但朝方态度颇为强硬,而兵部也并不同意朝鲜派陪臣赴日交涉。兵部的回札称"其陪臣修好之说,待封事后谢恩之日经过朝鲜,或于对马岛,或于釜山,会约证盟,亦无不可。如朝鲜即差陪臣随册使渡海,又当听便,固不可绝,亦不可执"<sup>73</sup>,建议册封完成之后才可在朝鲜的釜山或日本的对马岛由朝鲜陪臣出面与日本的谢恩使者"会约证盟",但倘若朝鲜愿意向日本派遣陪臣,则"又当听便"。朝方虽然最初坚拒遣使日本,但拗不过明日两国外交集团的反复交涉,最终派出规格相对较低的黄慎使节团(通称朝鲜通信使)跟随明朝册使赴日交涉。

<sup>65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64,宣祖二十八年(1595)六月丙寅(二十五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323页。

<sup>66 &</sup>quot;陪臣"一词系明朝对朝鲜官员的称呼。按朝鲜官员对朝鲜国王来说是"臣",但因为朝鲜是明朝的藩属国,朝鲜国王为明朝皇帝的"臣",故朝鲜官员相对明朝来说是隔了一层关系的"臣",故称"陪臣"。

<sup>67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70,宣祖二十八年(1595)十二月丁卯(二十九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426页。

<sup>68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70,宣祖二十八年十二月丁卯(二十九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426页。

<sup>69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71,宣祖二十九年(1596)正月戊辰朔,《李朝實録》第廿八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427页。

<sup>70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70,宣祖二十八年十二月丁卯(二十九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425-426页。

<sup>71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71, 宣祖二十九年(1596)正月朔戊辰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427页。

<sup>72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74,宣祖二十九年(1596)四月庚子(初四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481-482页;卷76,六月庚戌(十四日)条,第535页。

<sup>73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73,宣祖二十九年(1596)三月丙申(二十九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 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475页。

## 六、围绕王子入质日本问题的交涉

万历二十四年(1596)九月初二日,丰臣秀吉在大坂城接受了明朝使者杨方亨、 沈惟敬的册封。在册封典礼举行前后,丰臣秀吉有过两次动怒,明朝册封在实际上 已经告败。

第一次动怒发生在册封前夕。据丰臣秀吉写给岛津兵库头(岛津义弘)的书函 以及小早川隆景写给羽兵(岛津义弘)的书函(俱署于九月初七日),丰臣秀吉当 时一直在等待朝鲜王子的到来,但得到的却是希望落空的消息,因而勃然大怒 14,以 朝鲜未派王子"来谢"为由,谴责朝鲜"事事轻我甚矣",决定不见朝鲜通信使 <sup>75</sup>。 但据柳川调信在当时的陈述,丰臣秀吉其实早已获悉王子不来日本的消息,但最初 并未表示异议,其原定的计划是"速见"朝鲜通信使,却在册封前夕临时变卦 76。 第二次动怒发生在册封典礼结束后不久。九月初二日及九月初三日,沈惟敬两次劝 解丰臣秀吉与朝鲜捐弃前嫌,引起其不快"。九月初五日,丰臣秀吉派五奉行之一 的前田玄以等人到堺与沈惟敬商议谢恩表文撰写事宜,沈惟敬借机致书丰臣秀吉, 要求其撤回在朝鲜的全部驻军,结果却招致其大怒 78。

但丰臣秀吉在表面上仍然认可明朝的权威,并无意与之决裂,但却以汹汹之势 逼迫朝鲜,其在当时的《进天朝别幅》称:

前年自朝鲜使节来享之时,虽委悉下情,终不达皇朝,尔来无礼多多,其 罪一也;朝鲜依违约盟,征讨之军中,二王子并妇妻以下虽生擒之,沈都指挥 依传敕命宽宥之,即先可致谢礼者,分之宜也,天使过海之后历数月,其罪二 也;大明、日本之和交,依朝鲜之反间经历数年,其罪三也。

为使本邦之军士生劳苦、久送光阴者,初知为皇都计略也。朝鲜后于天使 来,以是观之,悉知朝鲜谋诈。件件罪过不一,自大明可有征伐耶?自本邦可 征讨耶?盖又可随敕命者也。79

《讲天朝别幅》并未涉及《大明朝鲜日本平和条目》中明朝与日本之间的"贡市"问题, 而是将矛头转向朝鲜,将册封失败的原因全部推到朝鲜头上,提出了朝鲜的"三罪" 之说,甚至要求明朝出面惩处朝鲜。同时,丰臣秀吉推迟向明朝派遣谢恩使者,宣

<sup>74 [</sup>日] 鹿儿岛县维新史料编纂所编《鹿児岛県史料 旧记雑録后编三》,鹿儿岛:鹿儿岛县,1982年, 第41-42页。

<sup>75 [</sup>朝鲜]黄慎:《日本往还日记》万历丙申(1596)闰八月二十九日条,韩国首尔大学校奎章阁韩国学

<sup>76 [</sup>朝鲜]黄慎:《日本往还日记》万历丙申(1596)九月初六日条,韩国首尔大学校奎章阁韩国学研究

<sup>77 [</sup>日] 松田毅一监译《十六・七世紀イエズス会日本報告集》第 I 期第2卷,第320页。[朝鲜] 黄慎: 《日本往还日记》万历丙申(1596)九月初四日条。

<sup>78 [</sup>日]松田毅一监译《十六・七世纪イエズス会日本报告集》第 [ 期第2卷, 第321-322页。[朝鲜] 黄慎:《日本往还日记》万历丙申(1596)九月初六日条,韩国首尔大学校奎章阁韩国学研究院藏写本。

<sup>79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82,宣祖二十九年(1596)十一月壬寅(初十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 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627页。

言"必先通朝鲜后,次可遣使天朝"<sup>80</sup>,以外交手段向明方施压。另一方面,丰臣秀吉命令手下大名预作再侵朝鲜的准备。<sup>81</sup>

丰臣秀吉所说的"先通朝鲜",指得是处理好日朝关系,具体而言是要求朝鲜向日本遣送王子,确保日本对朝鲜的特殊优越地位。关于这个问题,《大明朝鲜日本平和条目》原本确有此说,但柳川调信回釜山后则变为"二三陪臣同渡,面修旧好"之说,此后的外交交涉也均围绕陪臣赴日展开,并未涉及王子入质问题。册封后发生如此变故,按照柳川调信的说法,是"不知谁人谗间而中变"<sup>82</sup>,而寺泽正成也专门就此事向丰臣秀吉抗言,谓:"今此事与行长辈,终始力主,毕竟乖违若此。天朝及朝鲜,必以我辈,为饰诈相欺,我辈何面目见之乎?男儿生世间,受此丑名,宁欲死于此也。"<sup>83</sup>认为丰臣秀吉随意变卦,言而无信,使其蒙受"饰诈相欺"的"丑名"。

在接下来围绕王子入质日本问题的交涉中,小西行长的解释是,"王子一往则更无它事矣"<sup>84</sup>、"只令来谢,放还之意可也"<sup>85</sup>,宣称只要王子到日本即"无它事",即行"放还",并要求沈惟敬代为斡旋王子入质事宜。沈惟敬在表面上回复日方"我当替尔禀天朝请罪朝鲜,必将有以处之"<sup>86</sup>,实际上却向朝方明确指出"我则在这里死不辞,到京里死亦不辞,朝鲜王子,岂有许遣之理?此则决不可成,我不敢谎说也"<sup>87</sup>,以其对明朝政治的了解,断言明朝根本不可能同意朝鲜向日本遣送王子。事实上,作为明朝的藩属国,朝鲜与日本的关系调整必须纳入明朝的封贡体系。朝方虽然坚拒日方的要求,却也一度担心"天朝必令遣大臣、王子"<sup>88</sup>,但明朝却并无此意。兵部认为,朝鲜虽"礼文当修",但只需"令陪臣举行",其底线是派朝鲜陪臣赴日本"以修交好",要求朝方"王子必不可遣",日方"王子必不当索"<sup>89</sup>。明神宗在次年(1597)正月初下达的最终处理方案为:

该部(兵部)便行文与日本国王撤还釜兵以全大信,又行文与朝鲜国王即差陪 臣以修交好,谢恩表文还令日本使臣同杨方亨先来复命,沈惟敬待两国事完回还。<sup>90</sup>

<sup>80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83,宣祖二十九年(1596)十二月癸未(二十一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660页。

<sup>81 [</sup>日] 鹿儿岛县维新史料编纂所编《鹿児岛県史料 旧记雑録后编三》,鹿儿岛:鹿儿岛县,1982年,第41页。

<sup>82 [</sup>朝鲜]黄慎:《日本往还日记》万历丙申(1596)九月初六日条,韩国首尔大学校奎章阁韩国学研究院藏写本。

<sup>83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83,宣祖二十九年(1596)十二月癸未(二十一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 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658页。

<sup>84 [</sup>朝鲜]黄慎:《日本往还日记》万历丙申(1596)十二月初八日条,韩国首尔大学校奎章阁韩国学研究院藏写本。

<sup>85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83,宣祖二十九年(1596)十二月癸未(二十一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659页。

<sup>86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83,宣祖二十九年(1596)十二月癸未(二十一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657页。

<sup>87 《</sup>宣祖實録(第二)》卷83,宣祖二十九年(1596)十二月癸未(二十一日)条,《李朝實録》第廿八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657页。

<sup>88 《</sup>宣祖實録(第三)》卷84,宣祖三十年(1597)正月甲寅(二十三日)条,《李朝實録》第廿九册,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1961年,第10页。

<sup>89 《</sup>明神宗实录》卷306,万历二十五年(1597)正月丙申(初五日)条,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6年,第5722页。

<sup>90 《</sup>明神宗实录》卷306,万历二十五年(1597)正月丙申(初五日)条,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6年,第5722页。

明神宗并不同意朝鲜向日本遣送王子,只是授意朝鲜实施差遣陪臣与日本修好这一 折中方案。明朝虽然并未答应日方索要王子的要求,但已授意朝方向日方遣送陪臣 修好, 其对日和平条件无疑也做了新的妥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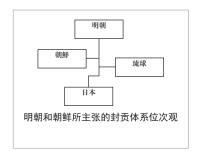
但在此圣旨下达后不久的正月中旬,日军加藤清正率七千人登陆朝鲜,向朝鲜 摆出以武力威胁的姿态。这一消息仅半个月后就传到了北京,引发明朝九卿科道会 议的召开 91。在这次廷议中,主战意见占据上风,主和意见失去支持,明神宗最终 决定以武力再援朝鲜 92。在此后的外交活动中,日本外交集团在表面上仍然以明朝 封贡体系下的"小国"自居,希望明朝不要介入接下来的日朝纷争,但无疑已经不 能为明朝所接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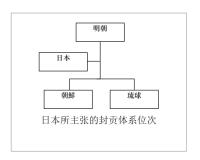
### 结语

通过以上的实证考察可以发现,以往关于战争期间的"欺瞒外交"之说难以成 立。当时外交交涉中的具体问题,主要体现在明日关系和日朝关系两个方面。

就明日关系而言,日方强烈希望与明朝"和亲",借"和亲"以提升其国际地 位,但在其提出伊始即遭否决,赴日交涉的谢用梓、徐一贯早在名护屋城谈判时就 已经迫使日方收回这一要求。日方提出的另外一个条件是"求贡",希望重新回归 到室町幕府与明朝之间的"封贡"关系。"封贡"问题争议甚多,明朝最终实施的 是"只封不贡",虽较此前的"封贡并罢"有所缓和,但相较于曾经一度许诺过的"先 封后市(贡)"、"封贡并许"则要严苛得多。丰臣秀吉在《大明朝鲜日本平和条目》 中对"封"做了认可,却仍寄希望于册封以后确立与明朝之间的"贡市"关系。

就日朝关系而言, 在明朝介入朝鲜战事以前, 日方已经控制了大部分朝鲜领土。 日方在之后向明方提议过多次领土要求,特别是在"和亲"要求被拒以后,日方希 望通过割取朝鲜领土得到补偿,但未获明方支持。在获悉明神宗的册封敕谕后,丰 臣秀吉颁发《大明朝鲜日本平和条目》,在和平条件上再次妥协,正式声明放弃对 朝鲜的领土要求,但仍坚持以朝鲜王子、大臣入质日本换取东亚和平,在形式上以 朝鲜南方四道作为王子封地返还朝鲜,试图使日本成为仅次于明朝的另一朝鲜宗主 国。





<sup>91 《</sup>明神宗实录》卷307,万历二十五年(1597)二月丙寅(初五日)条,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 研究所, 1966年, 第5732-5733页。

<sup>92 《</sup>明神宗实录》卷307,万历二十五年(1597)二月壬申(十一日)条,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 研究所, 1966年, 第5736-5737页。

SGRA 88 REPORT

日本的外交活动既有回归明朝封贡体系的外在表象,又有确立对朝鲜优势、提 升自身国际地位的实质内涵。但在明朝的封贡体系之下,日朝关系的调整需要获得 明朝的首肯。明朝虽然在册封失败后授意朝方向日方遣送陪臣修好,但并不同意日 方索要王子的要求,一旦日本摆出以武力威胁的姿态,明朝也马上以武力针锋相对。 可见,除了日朝关系难以调和之外,明朝也并不认可日本在其封贡体制内凌驾于朝 鲜之上,不容许日本对其权威有所动摇,不可能与日本达成新的妥协。东亚和平问 题最终只能重新诉诸武力。



## "壬辰战争"的议和交涉

荒木和宪 国立历史民俗博物馆

「原文:日文 翻译:骆 丰(早稻田大学)]

#### 摘要

本文就"壬辰战争"停战(1598年)到日朝恢复邦交的过程中,对马—— 朝鲜间是如何展开外交交涉的进行考察。

首先,本文通过分析日朝间外交文件(书契)的文本,探讨是怎样的言论、 理论使得讲和得以达成的。例如,1601年朝鲜向对马的宗义智送去了提倡"圣 人之心"、"王者之道"的书契,表明了"不执念于过去,而放眼未来"的态度, 以诚意与反省为条件向日本求和。和此前还是"不共戴天"的仇敌讲和时,朝 鲜采用了儒教的理论来使得讲和正当化。此外,朝鲜还通过将外地对马称为"内 地的婴孩",来试图阻止日本的军事行动。朝鲜认为,恢复与对马间的羁縻关 系是为了终结战争的有效手段,与之相呼应的是,对马也一定程度上表明了其 作为"东藩"的立场。

其次, 关于朝鲜的羁縻政策, 不只存在于和对马之间, 本文也将探讨其与 北方的"藩胡"(女真族)之间的问题。例如,朝鲜为了向"藩胡"实施羁縻政策, 1600年,除了汉城以外临时许可咸兴作为和藩胡讲行贸易的窗口。1604年, 朝鲜临时许可在釜山港可以和对马开展贸易,并借此禁止日本人前往汉城,从 此展开了以釜山港为中心的近世日朝关系中外交、贸易的基本框架。由此,本 文通过朝鲜对"藩胡"和"东藩"的经济需求的平行处理,以探究其羁縻政 策的一部分。

本文将探讨"千辰战争"(1592-1598,又称"文禄•庆长之役"、"千辰•丁酉倭乱"、 "万历朝鲜战役")(鄭·李 2008)后,日朝议和交涉(1598-1607)的过程。

有关议和交涉已有众多研究成果。其中,摆脱丰臣政权的最高实力者的身份而 创立了江户幕府的德川家康,究竟在议和交涉过程中参与了多少,成为研究的焦点 之一。随着有研究〔田代 1983〕指出,1607 年被视为议和成功标志的朝鲜国书其 实是对马大名的宗氏篡改的,故认为这一时期的议和交涉中德川政权的参与度并不 高。然而,又有研究对伪造说提出异议(高橋 1985),其后的研究(閔 1994)认 为到 1604 年为止宗氏主导了议和的交涉,但那之后是德川政权起到了主导的地位。

近年,随着对现存朝鲜国书开展细致科学的分析,证明其果然是被篡改过的〔田代 2007〕,国书后添附的礼曹参判书契亦被证明为被篡改之物〔米谷 1995〕。

这些篡改过的国书·礼曹书契一方面确实一定程度上证实了宗氏相对德川政权而言抱有一定的独立性,开展了议和的交涉,另一方面也有必要去探究这到底是基于宗氏的独立性的交涉过程,还是宗氏作为德川政权的外交窗口而开展的议和交涉。

在《朝鲜王朝实录》中,对当时日本有形形色色的记录,并不能直接将其当作历史事实处理。其中不仅有不正确的信息,甚至有可能存在故意改造过的信息。并且,在先行研究中,作为日方史料,《通航一览》等经过编辑的书籍被大量使用。《通航一览》是幕府大学头林韑于1853年编纂的外交史料集。该书确为非常便利的史料,但其基于更早的编纂物而编辑成书,研究者不该直接不经思考就将其作为典籍出处。因此,还应以一手史料或具有更高同时代性的二手史料为依据,进行论证。

基于以上的认识,本文将特别关注日朝间的外交文书书契("国书"是将军同朝鲜国王间的往复书契)。现存的这一时期的书契数量并不多,而且有的是经过篡改之物。《朝鲜王朝实录》、《通航一览》以及对马藩的外交文书集《朝鲜通交大纪》(松浦允任编)等史料中收录的书契较多为人所知,除此之外,对马藩的外交文书集《善邻通书》(阿比留恒久编)、对马的外交僧景辙玄苏的文案集《仙巢稿别本》等都收录了多篇书契。笔者至今整理的该时期书契共有约110通,大部分是对马-朝鲜间的往来书契。利用这些史籍中收录的书契所做的研究仍停留在米谷2002年的成果,有必要将这些书契与己知的书契一同进行综合分析。

当然,议和交涉不仅是书契的往来就能解决的,当面的口头传达也是重要的要素。并且,出于周旋策略,书契的书面上也会有故意夸张和伪造的内容,也要注意如何运用草稿本•写本的史料。虽有这种危险性,通过对书契的全面分析,理应能够理清对马宗氏和朝鲜政府双方意图与理论的源头。

本文通过对马 - 朝鲜间的往来书契,以及日本的一手史料和《朝鲜王朝实录》等进行综合分析,考量丰臣 • 德川政权中德川家康的动向、朝鲜王朝面临的国际环境等,试图理清议和交涉的全过程。其中,也将探讨德川家康的参与度、以及对马宗氏的自律性的程度。

## 1、明军驻留期的议和过程(1598年10月 -1600年9月)

#### (一) 1598年(庆长3年·宣祖31年·万历26年)

随着丰臣秀吉在8月18日去世,9月5日,丰臣政权的"大老"德川家康•前田利家•宇喜多秀家•毛利辉元向在朝鲜前线的小西行长•宗义智发出联名状(丰国神社文书),要求日本军撤退。其主旨为"就算不是加藤清正亲自出面,也尽快议和。议和之际,把朝鲜的王子带来也好,若带不来王子带回贡品也可。战局已经确保了日本的名声体面,所以贡品多少都无所谓。"其他在朝鲜前线的大名岛津义弘、黑田长政也都收到了同样的命令〔中野 2006〕。然而,议和交涉遇阻,经过在顺天•泗川•露梁津的激烈战斗后,日军在11月下旬才全部从朝鲜撤退。

不久后,由明将领刘綖、茅国器押送到日本阵营的 49 名人质中,有两人得到释放,他们从釜山"贼阵"带着"倭将"的书契而归(宣祖実録〈以下宣祖〉31•

12 • 壬戌〈11〉)。这里所谓"倭将"是指岛津弘毅〔洪 1995〕。书契的内容是对顺 利撤兵表示谢意(宣祖32•1•辛丑(20)),而传递此信息的是"船主近康"(7• 辛酉(14))。在后世的史书里,推定"康近"为梯七太夫(朝鲜通交大纪等)。梯 七太夫是专属于对马大名宗义智的特权町人,在战时为小西行长担任翻译(朝鮮御 陣渡海人数)。此人向朝鲜要求像过往一样实行"岁赐"大米和布匹(1•辛丑)。 在开战前,朝鲜国王每年给对马等通交者赐予米豆,在对日外交指南《海东诸国纪》 中将岁赐米豆明文化。

这一时期,有俘虏证言称,"对马岛"和"郎古耶"(名护屋)的"倭将"即 宗义智和寺泽正成,对朝鲜提出"修好"的要求,但"关白"未允(4•丙寅〈17〉)。 对丰臣政权而言,仍然为确保国家的面子而采取拒绝议和的立场。由此可知,宗义 智利用把岛津义弘的书契交给明将领的机会,试图探寻对马独自的立场开展议和, 重新获取战前对马的既得利益,重建在战争中荒废了的领国。然而,康近仍被俘虏, 送至明朝(7•甲子〈17〉)。

#### (二) 1599年(庆长4年・宣祖32年・万历27年)

2月,朝鲜流言四起,传言日本将再次进攻(宣祖32•2•甲子(14))。关于 当时朝鲜的"通倭"问题,明作出了一个决定。即朝鲜,作为明的"藩籬"与"倭 奴"有"私通"也有理可据,但"通倭"•"互市"成为了祸源,无法允许,因此 要求朝鲜应专注于对明的尊奉(2·己巳〈19〉)。

前年,明朝的赞画丁应秦向神宗(万历皇帝)捏造朝鲜和日本勾结的奏报。这 一诬奏事件的余波未平,应是《海东诸国纪》抄本的《海东略纪》流传开来(2•己巳)1, 朝鲜自建国起就担心被明责问的与日本之间的"私交"(木村 2011)的事实被暴露 出来。对此宣祖一边保持与日本的"羁縻"关系,一边阐明其对明的"恭顺"(2• 己巳)。朝鲜设定了其与日本(中央政权)的交邻关系,以及同对马的羁縻关系〔閔 1994•孫 1998)。日本原本并不是朝鲜的羁縻对象,但由于诬奏时间的余波,朝鲜 应是一时不再使用"交邻"这样的用语。

诬奏事件后,有研究(李1997)认为明禁止了朝鲜的对日外交,而也有研究(鈴 木 2011) 否定此种意见。也有研究(関 1994) 认为明基本上不干涉朝鲜的对日外交。 明不允许朝鲜"通倭"的决定,应该是在特殊情况下的临时决定。故而,不得"通倭", 又不得交邻的情况下,对朝鲜而言可以选择的只有羁縻关系了。此时,朝鲜选择优 先解决和对马的羁縻关系,既有对现实状况的考量,也有这种名分上问题的影响。

3月,有十个"倭子"抵达釜山(3•丙戌(7)),请求"修复""邻好"(乱中 雜録 己亥•3)。他们带来的书契中,指责其未能履行送交"王子"和"陪臣"的承诺, 且朝鲜屡次有"悖慢之语"(前注3•丙戌)。这基本上继承了前年9月丰臣政权提 出的基本方针。此时的使者是吉副左近(朝鲜通交大纪等)。此人为侍奉宗义智的

<sup>1</sup> 据关仁伯的文书《苔泉集》卷3·龙蛇追录及卷4·摭说,丁应泰是以《申叔海东纪》《海东诸国纪》 为根据诬奏的。

更僚 $^2$ ,应是理解了其意图,但最终还是被押送去了辽东都司管辖的广宁(宣祖 32•4•庚午〈21〉)。

5月,朝鲜廷议中,以领议政柳成龙为首的议和派占据上风(5•壬戌〈15〉)。 为应对北方的女真族(六镇藩胡•建州女真)的军事威胁,与日本议和是更现实的 选择。然而,受到谏官对于名分论的强烈弹劾意见,宣祖对议和表示出否定的态度。 其后,柳成龙拒绝作为特使前往北京去辩明丁应泰的诬奏事件而受到了弹劾最终被 罢官。

6-7月,日本使者智实送还了明将领河应潮等五人人质,以及郑希得等 20 人 俘虏(7•辛酉〈14〉)。后世的史料中,推测智实为柚谷弥助(朝鲜通交大纪等)。 其应为宗氏吏僚辈出的柚谷氏一族。他带去给釜山全使柳川调信的书契,于 7月 14 日被送至汉城(7•辛酉)。从该书契的内容来看,丰臣秀赖作为秀吉的后继者,其政权的基盘和秀吉时代一样坚固,指责朝鲜如若不履行同明将领达成的约定,派遣"一介使臣"来日,则战争不会平息,"使价过海一事"才是"太平奇策"。并对前年有关要时罗(小西与四郎)•康近的扣押进行抗议,称其为"小人之事"、"不宽仁之道"。在提出这些强硬主张的同时,也表明若两国议和,则将扣押于对马的俘虏送还。此处,不再要求朝鲜的王子,而是提出使节来日,缓和了要求。这是基于现实的妥协条件,并同时施加了一定强度的外交压力,可以说是为了掩饰当时丰臣政权内部动摇而采取的选择。

与此相对,朝鲜方面强烈回击了日本的"凶贼恐吓之言"(7•甲子〈17〉),在7月23日的咨文中,宣祖向明朝的经理朝鲜军务都察院进行了汇报(事大文轨)。 之后,以边将釜山全使之名回信,这是以全使的职位而不通过礼曹(管理外交的中央部门)的行为,可以说是给了日本一个闭门羹(上述7•申子)。

再者,调信的契约文书中虽然没有记载,但是使者智实还要求了"前日赐米"(宣组32•7•癸亥、<16>)。推断它指的是前面所述的岁赐米豆。对马方面虽然从丰臣政权那里接受了议和交涉指令,可是试图要恢复以往的独立的立场和权益。

8月,朝鲜虽然拒绝了日方使节,依据明将领的判断,智实等人仍然作为使节前往了汉城。朝鲜向经略万世德提出抗议,关于智实等人的待遇引发了纠纷(8・壬辰〈16〉,癸巳〈17〉など)。最终,智实等人被押送至明朝〔洪 1995〕。无论如何,面对试图议和的对马,朝鲜至少在表面上贯彻了尊重明的意志,不采取"自擅"(自主性的判断)的选择(9・庚戌〈4〉)。

#### (三) 1600年 (庆长6年・宣祖33年・万历28年)

前年年末起,朝鲜就有流传称德川家康将"代立","摄行"(代礼)"关白之任",实际"执政"(宣祖 32•12•壬辰〈17〉,33•1•戊申〈3〉,壬子〈7〉)。2月9日,载有金有声(亦有作金有彭)等俘虏的两艘船只停靠庆尚道。此人在被"唐津岛贼"(寺泽正成)扣押时,柳川调信前往唐津时与明朝4位质官协议,将俘虏送还,并"勾当"(担当)议和的角色(事大文軌 万曆 28•3•20 宣祖咨文案)。这应是在使节

<sup>2 《</sup>步行御判物账》中村仪右卫门所持文书4件中的一件,1600年宗义智给中村善吉智正,称"在朝鲜有要是,将你的父亲左近助派去,留在当地",并给了大米5石。另一则文书是,1590年宗义智给中村智正的近亲吉副左近助,赐予他立右卫门尉智元之名。从这两则文书可知,中村智正的"父亲左近助"即吉副左近助。

仍然被扣留的情况下,采取了让金有声带着书契与其他的俘虏(159人)的决定。 金有声携带的书契,是宗义智·柳川调信期待议和,若能派遣"朝鲜国使臣一员" 和"敕书一幅"(宣祖国书),则送还从明将领处收货的质官,宣告将依次归还被俘 虏的朝鲜人(宣祖33•2•戊戌(24))。

4月,两艘"倭船"靠岸朝鲜,归还了包括有明朝质官王建功、陈文栋在内的 40 余人以及20 余名俘虏(4•甲申〈11〉)。除了直接送还福建的质官茅国科、以 及客死于日本的刘万寿,岛津义弘送还了所有的质官和人质。

当时义智的使者"倭将"带去的书契是标记日期3月28日的义智书契和调信 书契,以及1月27日的行长•正成联名书契(4•丁亥(14))。根据义智书契记载, 该"倭将"名为调次,在后世的记录中推测其为石田甚左卫门(朝鲜通交大纪等)。 石田调次是对马的特权町人,在战时担任义智的通词(朝鲜御阵渡海人数)<sup>3</sup>。在义 智的书契中,指责朝鲜方面不给回复、前年扣留使节一事、不派遣朝鲜使节一事等, 要求尽快派遣使节以实现停战,并称这是"太阁遗命"(秀吉的遗命)。调信的书契 中称,德川家康接受"太阁相国"的"遗命"辅佐丰臣秀赖,强调政权基础的稳定, 且传说明朝的"二士"(王建功和陈文栋)也对此充分理解。

另一方面, 行长 • 正成书契的内容为, 德川家康向丰臣秀赖奏请送还俘虏, 秀 赖命令宗义智将俘虏送还。虽然这份书契的真假不明,但基于朝鲜国内德川家康掌 握了政权的消息广为流传,行长。正成为了维持一贯的外交压力,有必要强调德川 家康仍然作为丰臣政权的一员,以维护政权的稳定。也有研究〔中野 2008〕指出 这是为了向国内外宣扬外交权仍然归丰臣家所有。

行长 • 正成警告朝鲜若再拖延回复,则可能再次招致战争,急于议和。行长急 于议和有其作为义智岳父身份的关系,和朝鲜议和关系到对马的生命线;而正成也 参与其中,应是其作为丰臣政权一员所表达的立场。在政权内的龟裂不断加深,发 展成前所未有的内乱之际,时刻有可能对对马发起进攻的明军是巨大的威胁。因此, 为了尽快使明军撤退,有必要尽快与朝鲜议和。另一方面,即将要完全撤退的明军, 也必须考虑不让日军在其撤退时从后方再次进攻。在这个时机下,归还了质官和人 质,是日方和明军两方面共同的利益导致的。

尽管如此,这些书契并非交给朝鲜的边将,而是明将领,再上呈给经历后,返 还给朝鲜政府。经过这一系列的手续,朝鲜政府不得不给出正式的回答(4•己丑 (16))。就朝鲜而言,北方女真族的威胁不断增大,明军即将完全撤退,必须接受 和日本议和的现实选择。为此,送还回信,为议和做好准备,而有关是否接受书契 的手续论是为了不让朝鲜内部的议和反对派有所反对。

5月,朝鲜备边司准备了参议名和正佐郎名的回答书契的草案,将宗义智•行 长•正成以礼曹参议(正三品)对等的礼仪、将调信以曹正礼佐郎(正五品•正六 品)对等的礼仪规定。然而,使者石田调次等人既已从釜山出航,便派遣军官金达 •校正朴希根•通事李希万等人前往对马传达回复(5•乙卯(13),6•丙戌(15))。

<sup>3 《</sup>步行御判物账》(1687)作为长留甚左卫门的所持之物,收录了1600年(庆长5年)3月以后的文书 五则。根据其收录的1608年的文书,宗义智赐予九郎右卫门尉•智方以"石田甚右卫门尉"的官途名• 实名,所以其应与石田条次是同一人。甚左卫门(尉)。调次是前一代宗义调赐予的名字,宗义智又重新 赐予了九郎右卫门尉•智方之名。他原来是府内的町人,基于作为翻译官、使者的功劳,获得了调次(智 方)的身份,以及其子孙亦获得下级城下士"步行"的身份。

当时,金达等人所持的书契里,存有给行长•正成的礼曹参议书契草稿本 <sup>4</sup>。其中,一边包含有议和的内容,也保持有对日方议和态度的怀疑态度,主张因为明军驻扎的关系无法独断议和。此后,朝鲜借明的威严使"借重之计",并采取了拖延议和的"迁就之计"(李 1997)。

9月1日,备边司制成了回复(由金达从对马来岛带来的)宗义智·调信书契的回答书契。该回答一定程度评价了对马方面"节次致书"(每一季节都送书契)的诚意,若将俘虏全部送还"竭诚自效",则朝鲜也会选择"自新之路"(9·辛丑〈1〉)。推进送还俘虏作为表示诚意的象征,反而由朝鲜方面作为议和的条件提出。

朝鲜作出此种判断,有经略万世德出国,明军完全撤退的影响,朝鲜的"自强之计"还只是刚刚起头,军事上处于空白状态。另一面,日本在9月15日爆发了关原之战,丰臣政权一分为二,东军的德川家康最终收获胜利。以往担任朝鲜议和的小西行长作为西军的首领被斩杀,行长的女婿义智也加入了西军。另一位起到窗口作用的寺泽正成则加入了东军。宗义智虽然没有被德川家康问责,他急于同朝鲜议和,也有向德川家康宣扬自己存在价值的意图。

## 2、明军撤退后的议和交涉(1600年10月-1604年4月)

#### (一) 1601年(庆长6年•宣祖34年•万历29年)

2月,日本的使节已经有连续七个月没有来到朝鲜,使得朝鲜有所疑虑,到处流传称日本"其国中极乱"的流言(宣祖34·2·庚午〈1〉)。前年8月宗义智派来使者以后,就没有了使臣前来。这显然是受到了关原之战的影响。

4月,有一名"倭子"和11名"逃还人"来到朝鲜,称"日本国中乱起",以及小西行长战败而亡(4•庚午(3)),尤有一位姜士俊详细传达了关原之战的前后细节(4•壬辰(25))。即宗义智在大阪,柳川调信担任了对马的"总领"(政务指挥)。宗义智向德川家康提出申请要送还姜士俊等人俘虏,得到同意,并收到家康的"请和之书"。宗义智打算只要议和一成立,就将所有俘虏一并送还。收到日本大乱以及行长战死等重大消息的朝鲜政府,对"逃还人"的证词抱有怀疑态度,意图派人直接手机日本的情报消息。

6月,10名"倭人"在釜山登陆,送还了南忠元和250名俘虏。"倭人"带来了调信的书契和寺泽正成的书契,要求议和,虽仍有"威吓之意",但已经没有了"悖恶之言"(6•甲午〈28〉、7•丁酉〈2〉)。另外,根据南忠元的证词,宗义智•调信前往大阪,向德川家康汇报了去年的"朴希根持来书意"(前年5月给宗义智•调信的书契内容)(乱中雑録•辛丑6月)。虽然不能确定其真伪,但这一系列的议和交涉中有寺泽正成参与,且宗义智•调信等人作为"丰臣政权"的一员,很可

<sup>4</sup> 对马藩编纂的《朝鲜通交大纪》(松浦允任编)和《善邻通书》(阿比留恒久编,或约17世纪末~18世纪初期成书)中有所收录。其出典均为《青陆集》,后者有记录称"和好第一番書 石田甚左衛門返翰出青陸集"。《青陆集》是金德谦的文集,该书巻六·揭帖·日本回書中收录了此文。也就是说,松浦允任或者阿比留恒久都是通过当时流传到日本的韩国本《青陆集》发现的该史料。该书契的一节中写有"有問不答亦云非礼、茲布遠情、以報 惠書",说明这是第一封回复书契,应该可将其认定是当时礼曹参议的回答书契。然而,文中提到"贵岛"而非"贵邦",因此有可能之给对马的宗义智或者调信的〔洪1995〕。由此,这则书契应该是对1月27日行长·正成的联署书契做出的回复书契的草稿本。

能遵从了德川家康的意向5。

另一方面,朝鲜政府对如何回复书契进行了议论(7•己亥〈4〉)。尽管有不 少怀疑义智•正成的要求不一定就是德川家康的真意,然而对于对马,"仰哺我国, 不易拒","兵力缺乏,通过羁縻政策来制止对马策动","若实施羁縻政策,则要对 马革面谢罪"等,主张和对马羁縻的势力占了多数。但若和对马实施羁縻,如何向 明朝说明,就成了问题(7•己亥(4))。随着议论的公论化,同对马实施羁縻政策 被定为正式方针(閔 2002 • 河 2002)。其固然有防止倭寇再犯的目的(洪 1995), 也有将对马作为缓冲地带回避日本攻击的意图。

经过这些议论后,8月制成了给宗义智•调信的礼曹参议郑晔书契,收录于《续 善邻国宝记》中。首先,给宗义智的书契中,提到了宗义智来书里说的三韩征伐传 说。对此,朝鲜反驳称,新罗•百济以来边境地区虽然偶有摩擦冲突发生,但都不 过是"岛屿间寇掠之徒"的所为,同"壬辰•丁酉"的举国兵力实施不当侵略不同。 又因明有20余万精兵配置在八道屯田、教练,必须接受天将的处理,不能有一点 "自擅"。若对马"悔祸表诚"以求"后福",则水陆诸将会报告天朝,成为"两国 之幸"。宗义智依靠"丰臣政权",依然采取了强硬的态度,而朝鲜除了"借重之计"、 "迁就之计"外还采取了"瞒辞"(宣祖35•1•己酉)。朝鲜一边使用这些计谋手段, 一边要求宗义智"悔祸表诚",传达了和对马议和的意思。

朝鲜和对马议和的伦理,凝缩在了给调信的书契中。其中写道,200年来,对 马的人们就像"内地的婴孩"一般, 若来"朝聘"(类似朝贡)则必厚"赏赐", 对马的繁茂草木都是"国家"的"涵育"。这强调了从前和对马的羁縻关系,要求 对马以"足下之力"制止"日本之兵"(战争)。朝鲜试图把对马当作缓冲地带, 来加强南部的国防。并且,朝鲜称其不拘"既往"着眼"将来"是"圣人之心","许 人革面"(允许对方改变态度)才是"王者之道",若日本"诚信"且对马"忏悔" 是"非情忠悃",则朝鲜会向"天将"报告,"天将"向"天朝"报告,"天"会同 意议和。也就是说,朝鲜构建了名分论,即将"天"摆在最上位,以"天朝"(明) 的册封为前提,和日本、对马恢复交邻关系和羁縻关系。在朝鲜政府内部,以台谏 为首的议和反对派主张和有"不共戴天"之仇的日本断绝名分。为此,议和推进派 所提出的名分论,也带有一定抑制国内反对派言论的目的。

到了11月,宗义智派遣"智正"前往朝鲜,请求议和(宣祖34•11•戊午〈24〉, 辛酉(27))。"智正"是对马的特权町人井手智正(本姓橘,弥六左卫门尉),战时 曾担任浅野长政的翻译官(朝鲜御阵渡海人数)。他擅长朝鲜语,之后也在议和交 涉的最前线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sup>6</sup>。他带去的义智书契(续善邻国宝记)引用了前 文中礼曹书契的"悔祸表诚"的语句,称德川家康也常谏言撤兵,"日本"(丰臣政权) 正"改非求和", 若议和成立则是"两国之幸"。朝鲜国内固然还有一部分认为该 内容"催和恐吓"(11•戊午(24)),但至少在书面上没有了强硬的姿态,从前的

54

<sup>5 1603</sup>年,根据礼宾寺奴朴守永从调信获得的情报,秀赖和家康聚集了诸大名召开会议,因为推进议和 而免除了宗义智的"筑城之役"。然而四年过去,到这一年春天还没有定论,宗义智急忙赶往大阪(宣祖 36.3.庚辰)。虽然真假不明,为了推进议和交涉,丰臣政权作为特例免除了诸大名赋税的普请役,值得

<sup>6 1583</sup>年,宗义智(当时是昭景)授予了井手弥九郎"弥六左卫门尉"的官途名。其后,宗义智又授予 "智正"的讳。该文书收录于《马迴御判物账》之中,可见井手智正乃至他的子孙获得了城下士的最高身 份"马迴"。

结尾用语"诚恐顿首谨言"也改为了"恐惶不宣顿首谨言",更降低了姿态。宣祖对宗义智•调信送来的进上品,给予了虎皮、豹皮、弓箭等回赐,还给智正 40 石大米作为赏赐(11•戊午,12•壬辰〈29〉)。国王的礼物(回赐、特赐)是战前的传统惯例。宗义智等准备进上品的用意在于确认朝鲜议和的态度(洪 1995),而朝鲜也通过礼物,向对马传达了重新建立羁縻关系的意图。

12月1日,礼曹制成了给义智和调信的回复书契(善邻通书3等)。前者认可了宗义智的"惓惓之意"(忠诚),表示"王者"不拘"已往",要求其"革面改心"。由此,作为证明"革面改心"的方法,宗义智致力于送还俘虏一事。

#### (二) 1602年(庆长7年・宣祖35年・万历30年)

前年 12 月末到 1602 年 2 月之间,朝鲜政府议论派遣探贼使前往对马。关于人选问题,惟政(松云大师)在日本太为人所熟知,所以不适合。为此,假装惟政在明朝国内的经理处,由军官全继信给对马送去惟政署名的书契。并且让熟知日本情形的孙文彧、伪装成"军门伺候"的通事金孝舜随行。然而,由于惟政其实在河阳县(庆尚道),生怕被对马察觉,最终以惟政的老师休静(葆真、西山大师)的署名送出了书契(宣祖 34 • 12 • 壬辰〈29〉,35 • 1 • 庚戌〈17〉,2 • 丙寅〈3〉)。然而,休静虽然是战时的义僧将士,却受到司宪府的弹劾,受到重罚(宣祖 25 • 5 • 戊辰)。这些是为了不损国家的体面,利用僧侣进行的侦查工作。此时经略万世德支持和对马议和,虽然这些决策由朝鲜自主进行判断,但是朝鲜在没有明朝的明确认可前,还是一如既往采取非常谨慎的态度〔中野 2008〕。

5月,全继信来到对马以后,两名"倭人"自称受德川家康之名,送还俘虏,并持有书契五则。此事由全继信负责接待(宣祖35·5·乙丑〈4〉,丙寅〈5〉)。在5月给宗义智的礼曹参议宋骏书契(善邻通书3等)中,认可义智的"惓惓之诚"(忠诚),并给与使者"赏米"。在6月给宗义智的礼曹参议宋骏书契(善邻通书3等)中,该使者为井手智正,赏赐的内容是"米布"。6月给调信的全继信书契(善邻通书3等)中称,收到对马的"款接"(充满诚意的接待),孙文彧亦将此情况报告给明朝廷,既提到有关明将、休静的冒名之说,又提到唐浦渔民的劫掠事件,指责调信这些事件会成为议和的障碍。

7月,调信派遣智正等9人送还俘虏104人(宣祖36·6·甲午)。此此,智正带去了鸟枪10把、山獭皮16张、丹木15斤、乌贼鱼70条等商品。朝鲜为了防止秘密贸易和机密泄露,由"公家""都买",也就是所有商品都通过对公贸易收购(宣祖35·7·己巳〈10〉)。虽然规模不大,但釜山的对公贸易就此重新展开。1471年以后,对公贸易(与官府的贸易)、对私贸易(与特权商人的贸易)基本在汉城进行,在港口的对私贸易被非常严格地限制長1997·荒木2017)。然而,在战后的讲和过程中,对公贸易的场所从汉城变成釜山,那么对私贸易也必然移到釜山。此后日朝间近世贸易的基本框架,就是在这一时期形成的。

8月,14名"倭人"送还229名俘虏,朝鲜支付给他们"米石"(宣祖35·8·壬辰〈3〉)。在8月给宗义智的礼曹参议宋骏书契(善邻通书17)中,使者智正送还172名俘虏后,朝鲜认可其"贵岛归顺之心",支付给他"米斛"。这两则资料中关于俘虏人数有57人的差别,应该是和智正不同批的船送还的俘虏。在后文中会提到1603年2月的调信书契(仙巢稿别本)中提到,"去秋智久归日",此"倭人"

应该是指智久(橘智久)。无论如何,7月至8月间,比先前集中送还了大批俘虏, 值得关注。

到了11月, 井手智正等20人又送还129名俘虏, 而他带来的书契多达11则, 其中包括"贼酋沈安道"(据说是小西行长的余党,受领名为萨摩守)的书契。这 次准备的书契和之前完全不同。德川家康将议和交涉都委托给宗义智,要求他一年 内完成议和,明年春天派遣"通信使"(宣祖35•12•壬辰〈5〉,36•6•甲午〈9〉)。

此时,调信给孙文彧的书契(善邻通书5等)中记载称报告给德川家康"贵 国去秋报章之旨"。也就是说,去年8月的礼曹参议郑晔书契的内容(议和的意思) 报告给了家康,家康下令尽快决定议和"成不成"。此处,德川家康与议和的关联 程度是值得探讨的问题,当年的家康给宗义智下发了书状(徳川1983)。由此,调 信虽然事实上把郑晔书契的内容报告给了德川家康,但是从收到书契到报告,中间 有一整年的空白。

也就是说,在1601年秋天到1602年冬天这段时间里,德川家康突然开始对 和朝鲜的议和表示出了关心,因此1602年4月加藤清正撇开宗义智,试图促成议和, 发生了"清正一件"(详见后文)。这种情势的变化,使得宗义智有必要向德川家康 具体汇报议和交涉的进展状况,反过来想,在这之前德川家康对此事的关心并不强 烈。关原之战以后,从丰臣政权崩坏到德川政权建立的过程中,德川家康表现出了 对朝鲜讲和的强烈欲望。

1601年, 宗义智开始汇集被扣押在对马以外地区的俘虏, 自 1602年以后开 始向朝鲜送还,这个过程也可以和德川家康掌握权力过程的动向一同考量〔洪 1995)。根据后世史料(韩录•白石丛书)推测,1602年秋天至冬天,俘虏的集中 送还意味着送还的形态发生了变化。

之前,对马接受丰臣政权的指示要求朝鲜派遣"使臣",而在1602年首次要 求派出"通信使"(洪 1995),值得瞩目。丰臣政权即保留"体面面子",又要求朝 鲜派遣议和使节,其名分和"通信使"是否一致只是次要的问题。此处,对马特意 指定为"通信使",应该是考虑使节团的规模大小所作出的选择。让沿途的诸大名 接待 • 护送大规模的使节团, 会成为德川政权统治大名的试金石。德川政权为了保 证其政权的正当性,将通信使比作"朝贡"使节,将将军的"御威光"向国内国 外展示,其政权的性格可以理解为"看得见的王权"、"让人看见的王权"(Toby2008)。 提出派遣"通信使"的要求,是在德川家康接受将军宣下,树立新政权的三个月前, 这和丰臣政权要求的"使节"在意义上果然应该是有所不同的。虽然无法证明提出 指定"通信使"的是德川家康的指示还是宗义智的提案,但这确实和新政权建立的 时机是相吻合的。

另一方面,朝鲜在给调信的孙文彧书契(书邻通书3)中,认可对马在接待全 继信等人时"殷勤诚意恳切",预告称为了探明"清正一件"的背景将再此视察。 所以此时朝鲜尚未掌握德川家康的动向。并且,新任的经略蹇达对议和持怀疑态度, 朝鲜为了排除他的影响,试图向自主性的讲和发展〔洪 1995〕。

#### (三) 1603年(庆长8年・宣祖36年・万历31年)

1月,孙文彧和井手智正之间的问答记录(前年12月制成)被送往汉城,智 正提前告知3月会再来,便回对马去了(宣祖36•1•己未(2))。2月2日,德

川家康接受了征夷大将军的宣下,德川政权(幕府)于名于实都正式诞生了。

3月,智正带着2月12日的义智书契和调信书契,送还88名俘虏的同时,到朝鲜要求议和(3•庚辰〈24〉、仙巢稿別本)。同时智正还带去了大量黄铜,朝鲜政府在庆尚道全部收购,但由于数量太多,决定今后只收购一半(3•庚辰),并赏赐智正大米60石(4•丁亥〈1〉)。由此可见,对公贸易的规模也在逐渐扩大。

宗义智的书契是给"军门"(经略)和给礼曹的两则,是希望将新上任的经略骞达作为交涉对象,希望礼曹从中传达。调信前往"王京"(京都),向蹇达转告称"内臣家康"已经把去年的休静书契"一览",主张送还俘虏和议和的要求都是"日本"的意思。

调信书契是给礼曹、休静、惟政、全继信的四则。这四则书契的内容都是辩明 唐浦渔民劫掠事件,以及对"清正一件"的反驳。所谓"清正一件"是该年4月,加藤正清的使者前往福建,送还了87名俘虏,出示了两封"倭书",欲求和朝鲜议和的事件(明神宗实录 万历30·4·12)。对此,朝鲜方面强烈反对其二元外交的做法(河2002·贯井2002)。调信表示,为了解决这些阻碍议和的案件,应尽早派遣通信使。他交给全继信的书契尤其值得关注。其中提到,丰臣政权内,"诸名"(诸大名)对和朝鲜议和抱有不满,"若讲和始终无法达成,家康把国政让给秀赖,则家康必须服从于秀赖。因此家康辞去'槐门'(内大臣)也要守护'柳营'(幕府)。我们备好船只静候议和'成不成'的通知。"其很有深意地提到了,议和交涉的拖延直接影响了德川家康建立政权。由此可以看出,议和交涉的拖延成为了丰臣政权内部德川家康地位不稳的一大要因,意欲建立新政权的德川家康为了自己的政权,所以希望促成议和,派遣通信使。

另一方面,朝鲜在 4 月给宗义智的礼曹参议书契(善邻通书 3 等)中,认可其"惓惓之意",若"顺理输诚"则"天"必将允许议和,"清正一书"不过是"魔戏",不再追究。另外, 4 月 22 日,在给调信的孙文彧的书契(善邻通书 3)中,告知将会向军门前寨达汇报"足下谕诚之实"。

6月,橘智久来到朝鲜,称收到德川家康督促,前来交涉邀请通信使(6·己亥〈14〉,10·甲辰〈22〉)。他带来了宗义智的书契(6·己亥),称他已经向德川家康保证,议和交涉的"受命人"只有宗义智自己。虽无法辨明真伪,但宗义智为了消除"清正一件"的影响,意欲独占和朝鲜议和交涉的通道。6月,给调信("丰臣平公")的礼曹参议李铁书契(善邻通书3)中,已经把"贵岛书契之辞"紧急汇报给经略,要求再等候回复。此前,调信用丰臣姓,而这则李铁书契是最后一次使用丰臣姓,其后再无使用,在议和过程中义智、调信也不再提"太阁遗命"。这证明德川政权的建立名副其实,对马判断与其使用丰臣姓,不如强调其和德川家康的关系。

对于对马的这般外交攻势,"虚词迁就"中议和已经过去3年,朝鲜备边司决定关于现在只是暂定措施的开市,对今后的条约展开探讨。在又赞成有反对之下,即使赞成一方占据上风,若没有明朝廷的许可,仍然无法确定(8•辛卯〈8〉,9•丙辰〈3〉)。为此咨问经略骞达,蹇达答复称和"倭奴""往来为市"之时,要更加强海防(10•甲辰〈22〉)。这意味着蹇达对和对马议和•开市表示了容忍的态度。

11 月, 俘虏金光回到朝鲜, 带回了给他的调信书契和景辙玄苏书契(善邻通 书和好事考)。两封书契都提及战前以来的历史经过, 在调信书契中还旧事重提,

说到了"王子一件"(1597年的议和事件)。然而,玄苏书契中称,若议和不成, 义智和调信不免被降罪,实现"信使过海","和交之验"是实现金光对朝鲜的忠诚。 不同的人在书契中表现了不同文字上的强弱,但义智和调信的书契都是由玄苏起草 的(仙巣稿別本)。这应是有意识地将书契中的遣词造句写得不同,软硬兼施,意 图实现"信使过海"。

#### (四) 1604年(庆长9年・宣祖37年・万历32年)

2月,金光提出,德川家康打算再度攻击朝鲜,义智。调信急于和朝鲜议和是 因为他们再关原之战中跟随小西行长,害怕遭受"同党之祸"(宣祖 37•2•戊申〈27〉)。 庆尚道左水使看破金光的说法,称金光其实和义智、调信互相勾结,虽然他本心期 待议和,但故意宣传再战的恐慌,来试探朝鲜的反应(3•乙卯(5))。收到金光的 证词后,朝鲜政府讨论再次视察对马(2•庚戌(29))。此事成为和对马议和("许 和")的契机 (閔 1994),也成为重视派遣通信使要求的契机 (洪 1995)。次年 3 月, 井手智正来到朝鲜, 意图议和, 朝鲜向他传达了视察对马的意思(3•壬戌(12)、 乱中雑録・甲辰春)。

#### 3、 消除"明朝干涉"后的议和交涉(1604 年5月-1607年5月)

#### (一) 1604年(庆长9年・宣祖37年・万历32年)

朝鲜向明朝廷咨问是否可以视察对马后,5月,明正式回复称朝鲜可自行决定 "讲信修睦"(宣祖 37·5·辛未〈21〉)。由此,同日本的议和交涉,尤其是"私交" ("交邻") 关系的修复不再受到明的干涉,消除了多年来的担忧。过去所有议和交 涉都需要和明进行提前商议,此后只要向明进行事后汇报即可〔閔 1994〕。由此朝 鲜加快了议和的交涉。6月,惟政、孙文彧、金孝舜、朴大根等人被派往对马视察 的计划开始实施,于7月和井手智正一同到达对马(6•戊子(9)、事大文軌 万曆 33 • 6 • 4 宣祖咨文案)。这次出使的目的在于向对马传达"许和"(允许议和)的 意思〔閔 1994〕。

7月给义智的礼曹参议成以文书契(善邻通书3等)中,表达了对智正送还50 名俘虏的谢意,并告知经略骞达也认可对马的"向款之诚"(诚意)。朝鲜是在认可 了对马的"革心向国之意"(改变心意,倾慕朝鲜),即使日本有过失,也没有和对 马绝交的道理,表达了允许临时"往来交易"的许可(因为还没有签署条约,所以 是暂定措施)。并且, 若对马展示诚意, 则"帝王待夷之道"是"宽大"的,"天朝" 也永远不会做绝交的决定。像这样把和对马议和同和日本议和区别开来,前者的处 理极力强调羁縻的理论。惟政还带去了写于7月11日的给对马岛的礼曹谕书(朝 鲜往复书契等)。这不是个人书信形式的书契,而是官方文书的"谕书"(下行文书) 〔崔1989〕,明确了和对马之间的羁縻政策。其内容来看,对马表示了"革新向国 之意", 所以朝鲜对于苦于"饥馑"的对马应该通过"交市"进行支援, 对马方面 则应"自新"形成"归化之心"。其中记载到,朝鲜向庆尚道观察使、釜山节制使 下令,若对马的使者带来"物资"试图"交易",则允许"开市"(对私贸易)。

由此,朝鲜不允许日本人前往汉城,而在釜山进行贸易,书契的往来也由边境

58

的文武官(东莱府使·釜山全使)作为窗口进行,实现了制度化。这些措施是平行于北方六镇藩胡的开市的关系。1599年,藩胡请求上京·进上·受赏(宣祖32·6·丙午),次年,朝鲜并未允许藩胡上京,决定在咸兴(咸镜道)允许临时进上·授赏·宴亭·开市(宣祖33·1·辛未)。1595年,建州女真努尔哈赤也提出上京试图建交的要求,朝鲜与其交换书契,允许在鸭绿江上流南岸的满浦(平安道)开市(桂2008)。于是可以推断,备边司计划在北方和南方的羁縻政策相互关联起来。结果,随着建州女真的势力扩大以及清朝的建国,北方的羁縻政策破灭,而在南方,以釜山倭馆为舞台的近世日朝通交得以长期开展。其基本构造就是在这一年定下的。

#### (二) 1605年(庆长10年・宣祖38年・万历33年)

惟政一行人在前一年出发前往对马,在京都迎来了新年(仙巢稿)。2月20日(明历19日),惟政在伏见城和德川家康会见,特意表现出是由朝鲜来请求议和的样子(米谷2002)。当时惟政带来的礼曹参议成以文书契,不仅收录于对马藩的史书(善邻通书•朝鲜通交大纪),也确认存有德川幕府系统的模本(外国关系书翰)和抄本(异国日记•异国来翰之认等),可以从中确认,议和实际上是由德川家康提出的。然而,对比两者的语句,幕府系统的记录有"幸将此意细陈于内府公"、"葆真大师弟子松云"等语句,比对马藩的记录更详细。由此可知,义智•调信急于引导惟政等人去伏见城,假装着不是对马的作为,而是朝鲜主动的意向,篡改了成以文书契。

不管如何,德川家康暂且认为议和达成,作为恩裳,在肥前的田代领增加2800石给了义智(荒野1998)。于此时,5月23日给义智的家康御内书(下达文书)中写道"为顺利(议和)要更尽力"(九州国立博物馆所藏文书)。

义智向井上智正命令护送惟政回朝鲜,惟政于 5 月上旬回国(宣祖 38 • 5 • 乙酉〈12〉,丁酉〈24〉)。惟政带回的 3 月里制成给礼曹的义智书契(5 • 乙酉)中,对"去岁之秋"孙文彧来岛时"许和讲好"表示"不堪感激之至"的喜悦。义智•调信联名的别幅(赠品目录)中也有对"和好"成立的谢辞,以及附上了送还1390 名俘虏的记录(5 • 丁酉)。前年秋天,惟政一行的来访被认为是象征着对马和朝鲜议和的成立。然而,议和过程中也有一些为了制约的言词,比如若不和"本国"议和,则有后日之忧。并且,在调信将"阁下书"(前文所提到的礼曹参议成以文书契)交给德川家康时,德川家康将其"一览",称若带朝鲜使节前来,则将表示"诚心",要求尽快表示"和好之验"。这和前文提到的家康御内书的内容相符合。

朝鲜方面将"和好之验"理解为派遣通信使一事。宣祖认为不该轻易派遣通信使,但又认为"王者"不能永远拒绝"夷狄",使派遣通信使一事具有和好之意(5 · 戊子〈15〉)。这种"王者"理论,自 1601 年以来,一直都是议和推进派言论的理论依据。

其后,7月和10月里共送还了240名俘虏(善隣通書3,17),11月,信安(本姓源,任官时名为"要沙文",柳川调信的家臣)来到朝鲜,催问能否议和(海行録 乙巳•12•10)。他带来了10月13日制成的义智书契和柳川智永(调信之子)书契。前者书契提到了送还123名俘虏,调信在9月29日去世,死前留下了遗训叮嘱"贵国陋邦和好之事"(朝鲜和日本讲和)。后者书契在提到亡父调信的遗训后,申请"信使",表明对马是"贵国东藩",其态度表现得非常低姿态。表明"东藩"

是在有特别要求的时候才采用的用词 (関 2002), 是为了促使试图恢复南北羁縻关 系的朝鲜作出让步的关键用词。对此,12月给义智的礼曹参议书契中称"深嘉贵 岛向国之诚"(海行録 乙巳・12・15),朝鲜对对马的态度进一步软化。

#### (三) 1606年(庆长11年・宣祖39年・万历34年)

随着关于家康将"关白"(将军之职)让与"第二子"(秀忠)的消息传来, 且出于掌握调信去世后对马的内部形势的必要,朝鲜政府在此讨论是否要视察对马 (海行録 丙午·1·26, 宣祖 39·1·壬辰(23), 乙未(26))。然而, 由于调信 在千辰战争中担任过前锋,以差官的名分进行吊慰受到了名分论支持者的强烈反对 (2•辛亥〈12〉)。也有意见认为,这是朝鲜达到"自强之道"的手段,不得不做(4 • 癸卯〈5〉)。

2月,井手智正来到朝鲜,带来了1月25日制成给礼曹的义智书契和智勇(景直) 书契(海行録 丙午・3・1 など)。其内容逼迫朝鲜在今年春天派遣"一使",以达 "和好之验"。

4月,智正和通事朴大根在釜山协议了家康国书的样式等问题(4•乙卯〈17〉)。 他逼迫朝鲜称家康要将国政让给"第二子"会回到关东,故继续等待着"信使"(海 行録 丙午・4・15)。此时信安带着义智书契・景直书契(给礼曹、给东莱・釜山、 给松云、给孙文彧),要求尽快给出能否议和的回复(宣祖39•4•壬戌〈24〉)。 景直书契中称朝鲜给亡父调信的礼物(木棉20匹•正布20匹•仓米20石)为"皇 恩", 贯彻了其去年以来一贯的低姿态。

5月,朝鲜制成了以礼曹判书署名、给"日本国执政大臣"的书契草案,其中, 作为和日本议和的条件,要求最优先引渡"犯陵贼"(5•己卯〈12〉, 庚辰〈13〉)。 并且,5月制成的给义智的礼曹参议成以文书契(善邻通书17等)中,向对马通 知了将派遣"差官"到"贵国执政"。

6月8日, 古沙汝文(任官时的名字)等8人来到朝鲜, 带来了给东莱府使• 釜山全使的书契(6•乙卯〈18〉)。18日,长期滞留釜山的智正出航对马,朝鲜赏 赐了他大米 100 石和过海糧 (6•戊午 (21))。过海糧是在《海东诸国记》中规定的, 在战前支付给日本来往航船的食量。

智正和孙文彧•朴大根的协议内容收录在了6月18日制成的问答别录中,在 朝鲜政府内进行议论。其中记载道,对于家康国书提出的要求,智正流露了"最为难" 的脸色。然而,朝鲜认为家康并非仇敌,如果记载他"本意"的"一书"中明记"日 本国王"之名,就答应派遣使节。并且 1590 年的通信使是日本先派遣"国王殿使" 来访,作为回访的形式也得到了智正的理解。但是,智正反对派遣差官一事,差官 和智正同行一事被推延(6•戊午〈21〉,癸亥〈26〉)。朝鲜提出明记"日本国王" 之名,固然是要求名分上其与朝鲜国王的对等性(閔1994)。然而,执着于"日本 国王"之名是17世纪前半特有的现象,如果以"天"或"天朝"的册封为前提恢 复与日本的交邻•羁縻关系的话,强烈要求"日本国王"之名是合乎逻辑的。

和智正正好错开,义智·智永的使者信尚(本姓藤原、柳川被官)等12人在 24日来到朝鲜,带来了给礼曹的书契2则,给东菜•釜山的书契1则,给孙文彧 朴大根的书契4则(7•辛未(4),癸酉(6))。信尚到达釜山后专递了写于6 月23日的给礼曹的书契(海行録 丙午•7•4)中,提到向智正托付"二件难事",

其一是要向家康要求国书,非常困难。另一件事要求"约书",将以前口头答应过在8月中派遣"和使"一事明文化。虽无法辨明这些约定的真伪,但基本推断应是和孙文彧在交涉中答应之事。不管如何,信尚要求在15天以内得到回复(7•癸酉)。

7月4日,朝鲜政府决定终止派遣差官,同时探讨礼曹的回复书契草案(宣祖39•7•壬申(4),海行録 丙午•7•4)。在此基础上7月制作而成的给义智的礼曹参议成以文书契(善邻通书3等)中记,朝鲜没有"先自通好之理"(自己先通好的道理),要求家康"先致书"(先送国书)和引渡"犯陵贼"(王陵盗掘贼)。

8月,新沙汝文(官途名新左卫门)来到朝鲜,报告称德川家康的国书已经送到了对马(海行録8•14)。他带来了给东莱府使•釜山全使的义智书契(善邻通书5等)中告知,本月24日(7月24日)家康的国书抵达对马,派遣"飞船"(快船)尽快将国书送给礼曹,若礼曹有回信,也会立马让智正护送家康国书。

出于事态的紧急进展,滞留在釜山的全继信、孙文彧和朴大根等人于 17 日出航,前去对马确认家康国书。下旬,他们在对马的府中和义智、调信、玄苏进行商议,指责家康国书的"不逊"、"违格"。义智等虽然对朝鲜"改善"的要求提出反对,最终表现出应承的姿态(9·己卯〈13〉,庚辰〈14〉)。

另一方面,朝鲜政府内部展开了有关议和后缔结条约的议论,主张议和是"帝王待夷之道",若日本回应两点要求,则应回复议和的论调占据上风。这两点要求是,削减战前深处倭(对马以外地区的日本人)的通交权,以及将接待日本使节的地点从原先的汉城•釜山两处改为限定在釜山(8•己未〈23〉,9•己巳〈3〉)。第二点要求是基于1604年的方针延续下来的。

9月13日,汉城收到了来自孙文彧的急报(9·己卯〈13〉)。17日,朝鲜政府决定紧急建造接待智正来访的接待所,开始议论回复家康国书的草案(9·癸未〈17〉)。10月2日,决定任命吕祐吉·庆暹·丁好宽为回答使者的正使·副使·从事官(10·丁酉〈2〉),之后主要商议了使节团的构成以及礼品的选定。5日,全继信紧急传来消息称,义智更改了家康的书契(10·庚子〈5〉)。为此,7日,朝鲜朝廷商议国书的授受方法,因为从未在釜山接受过国书,故而决定派遣京官作为接慰官(10·辛丑〈6〉)。11日,又听取了有关"犯陵贼"的"献俘"、"告庙"的仪式等相关意见(10·丙午〈11〉,戊申〈13〉,辛亥〈16〉)。

11月2日,井手智正来到朝鲜,送来了家康国书和"岛倭书契"的统帅,要求在11月内派遣"和使"(11·乙亥〈10〉,丁丑〈12〉)。智正带来的9月7日制成的家康国书(海行録 丙午·11·12)中,有"拜复"一词,表示回信。在先前有关家康国书案的议论中,司宪府认为宣祖明明没有给家康"致信",为何会有"复书",对此表示疑问,不过对"拜复"一词并没有在意。另外智正带来的9月26日制成的给礼曹的义智书契(海行録 丙午·11·12)中称,家康答应改写,派遣智正交与国书,并押送两名"犯陵岛贼",且智永(景直)向家康汇报了以"阁下报章"(7月的礼曹参议成以文书契)为"证","和使"会在"今冬过海",若不拖延实乃"国家幸甚"。在给东莱府使·釜山全使的义智书契案(仙巢稿别本)中,称"贵国信使胧月中旬过海之实"是"幸事",表达了"多年尽心,始闻吉音"的喜悦。随后"音书"(来自德川政权的文书)寄到,传达智永在5日进入"王京"(京都),18日前往"关东"(江户),因智永马上要回对马,所以希望尽快实行"信使解缆之计"。

另一方面,朝鲜政府于17日进行了对两名"犯陵贼"的审问,这两人不过是

被要求伪装成"犯陵贼"一事暴露(11•壬午(17))。21日,回复对马的书契案 中意图写入责备其不"诚实",而给家康的回复中不提及"犯陵贼"一事,是"帝 王待夷之道"。朝鲜看破了伪造国书以及假冒"犯陵贼",但仍然在表面上推进议和。 既然已经说出"帝王待夷之道"这样绝对性的理论,则无论"夷"做了何等伪装计谋, 都不会成为阻碍。12月22日,朝鲜商讨了给家康和义智的回书草案。

#### (四) 1607年 (庆长 12年・宣祖 40年・万历 35年)

正月4日,朝鲜制定了"回答刷还使"的民称(1•戊辰〈4〉),2月使节一行 前往对马(海槎録 万历 35•2•29),还带来了正月里制成的给家康("日本国王") 的宣祖国书、给"日本执政"的礼曹判书吴亿龄书契、给义智的礼曹参议成以文书契、 给西笑承兑等人的惟政书契等 4 则书契(海槎录 1•12)。成以文书契中谴责了"犯 陵贼"一事,但朝鲜出于"信义"仍准许派遣使者。

义智•智永等跟随使节一同,在闰4月抵达了江户。5月6日,使节登上江户城, 与将军德川秀忠会面,呈上了宣祖国书。此时被呈上的国书是被义智•智永等和通 事朴大根串通篡改过的,回信的用词"奉复"被改成了去信的"奉书",而有关家 康对战争谢罪的用词也被删去了(田代1983)。这份篡改国书经过今年的研究发现, 它的纸张是竹纸和楮纸粘合而成的粗杂之物,文字不是端正的细字,还有洇开的字 迹(田代2007)。而给"执政"(本多正信)的礼曹参判吴亿龄书契也是被篡改过的(米 谷 1995)。其形式上完全不符合朝鲜书契的体裁,但是缺乏外交经验的德川政权并 未看出这是伪造。

结果,将军德川秀忠以为议和成立,将国书(回复)托付给使节。5月11日 制成的给吴亿龄的本多正信书契(海槎录6.20等)中写道,秀忠以"爱远人之心", 对于俘虏下了"归计之严命",希望其向宣祖汇报将军的"宽宥之名"。

义智•智永去运送5月2日制成的给礼曹的书契(仙巢稿別本),而使节一行 于4月12日上京后,在江户与秀忠会面。5月6日,有速报称他们离开了江户。并且, 让信安送还扣押在长门的俘虏 12 人,可谓为了宣传送还俘虏的幕府命令还渗透到 了对马以外的地区。

6月,义智•调信也给礼曹送出书契(善邻通书8等),称"贵使"是"两国 和交之验",俘虏的送还正如"执政回书"(本多正信书契)中所言,保证今后也会 继续实施。还称,对马虽然自古就是"贵国东藩",但光对国王"稟入""不烦之事"(简 单的事情),认为所谓"东藩"名不副实。和对马之间的"通信条约"要是再派遣 使者还肯定会"愁诉", 所以希望"怜察"。也就是说, 当时为了早日达成日朝议 和而采取的"东藩"之称,应该随着议和的成立,要重新缔结新的条约(贸易协定), 改成新的称呼。对此,8月28日制成的给义智的礼曹参议朴东说书契(善邻通书8) 中表示,派遣回答刷还使的同时,关照对马的"贵岛伴行之劳"和"关白接遇之款"。 对于"两国和好"则取决于日本的"诚信",在这一阶段避谈和对马签署新条约一 事。尽管随着非定例使节的派遣,朝鲜允许了在釜山的贸易(对公贸易、对私贸易), 但要缔结新条约(1609)、恢复稳定的岁遣船(保证一年内贸易的次数)(1611年), 都还要再消耗一些时间。

63

## 结语

此处,笔者将对议和交涉中德川家康的参与度以及对马宗氏的自主性进行一番整理。

(1598年-1600年前半)家康作为丰臣政权的"大老"参与议和,为确保政权的"体面名声",要求朝鲜派使节来日本。义智在接受该指令,向朝鲜要求使节的同时,也为重获对马的既得利益而展开了交涉。另一方面,朝鲜在明完全撤军后,受迫于南北的军事危机,试图着手恢复与女真、对马的羁縻关系。

〔1600年前半-1601年〕丰臣政权分裂,取得关原之战胜利的德川家康终结混乱,确立了其霸权,但议和交涉的参与度很低。另一方面,朝鲜为议和构筑了"帝王待夷之道"的名分论,宣言重新确立和对马的羁縻关系。义智进一步推进送还俘虏一事,以此表明诚意。

(1602年-1603年)旨在建立新政权的家康正式开始干涉议和交涉,义智交涉要朝鲜向"德川政权"派遣"通信使",并继续集中送还俘虏。作为和对马羁縻关系的一环,朝鲜临时允许在釜山开展对公贸易。

(1604年-1605年)朝鲜以俘虏金光的证言为契机,试图摸索对日议和的可能性,获得了明朝廷不干涉议和的保证。随后派遣惟政前往对马,允许了非定例使节的来航以及在釜山的贸易(对公贸易、对私贸易)。对马认为这象征着对马-朝鲜间议和成立,将惟政诱至伏见城,和家康会面。惟政前去日本的目的被日方的理论颠覆,且礼曹书契也被篡改,这其中都有对马对于情报的操控。

(1606年-1607年)家康命令义智,邀请正式朝鲜使节。义智表明其作为朝鲜"东藩"的立场,欲引得朝鲜作出最大程度的让步。朝鲜以家康国书和押送"犯陵贼"两点为条件,答应了派遣使节。义智伪造国书,将对马岛内的罪犯伪装成"犯陵贼",以应付朝鲜。朝鲜虽然识破了他的伪造计谋,但已经立下名分,决定以"帝王待夷之道"的论理和日本议和,派遣了回答刷还使。义智通过篡改朝鲜国书等方法,模糊伪造家康国书的事实,让家康•秀忠以为议和成立。

由此,朝鲜在 1601 年宣告恢复和对马的羁縻关系以后,逐渐承认恢复了对马从前的权益。这一系列变化到 1609 年己酉条约缔结后依旧保持了下去,但朝鲜•对马双方都把 1604 年许可在釜山的贸易视为议和成立的时间点。对马如此逐步恢复其各种权益,1602 年以后受到"德川政权"的指示为邀请朝鲜"通信使"而奔走于两方。这个过程中发生的种种矛盾通过伪造国书等手段得以克服,朝鲜也以"帝王待夷之道"的伦理默认了对马的做法。日朝议和交涉中德川政权的参与是在表面上的,并未深入参与对马宗氏进行议和交涉的具体内容。

#### 参考文献

荒木和憲2008「対馬宗氏の日朝外交戦術」(荒野泰典・石井正敏・村井章介編『地球的世 界の成立』

荒木和憲2017「粉粧粉青沙器の日本への流入経路に関する一試論」(『海洋文化財』10)

荒野泰典1998『近世日本と東アジア』(東京大学出版会)

長節子1997「一五世紀後半の日朝貿易の形態」(中村質編『鎖国と国際関係』吉川弘文館)

河字鳳2002「国交再開期における松雲大師の活動とその意義」(仲尾宏・曺永禄2002)

木村拓2011「朝鮮王朝世宗による事大・交隣両立の企図」(『朝鮮学報』221)

桂勝節 2008「千辰倭乱とヌルハチ」(鄭杜熙・李璟珣 2008)

洪性徳1995「壬辰倭亂 马卒日本 의對朝鮮講和交渉」(『韓日關係史研究』3)

洪性徳2013 [조선후기 한일외교체제와 대마도의 역할](『동복아역사논총』41)

鈴木開2011「丁応泰の変と朝鮮」(『朝鮮学報』219)

崔承熙1989『増補版韓国古文書研究』(知識産業社)

関周一2002『中世日朝海域史の研究』(吉川弘文館)

孫承喆1998『近世の朝鮮と日本』(明石書店)

高橋公明1985「慶長十二年の回答兼刷還使の来日についての一考察」(『名古屋大学文学 部研究論集』 92•史学31)

田代和生1983『書き替えられた国書』(中央公論社)

田代和生2007「朝鮮国書原本の所在と科学分析」(『朝鮮学報』202)

田中健夫1975『中世対外関係史』(東京大学出版会)

鄭杜熙·李璟珣(編著)2008『壬辰戦争』(明石書店)

徳川義宣1983『新修徳川家康文書の研究』(吉川弘文館)

仲尾宏・曺永禄(編)2002『朝鮮義僧将・松雲大師と徳川家康』(明石書店)

中野等2006『秀吉の軍令と大陸侵攻』(吉川弘文館)

中野等2008『文禄・慶長の役』(吉川弘文館)

中村栄孝1969『日鮮関係史の研究』中(吉川弘文館)

貫井正之2001『豊臣・徳川時代と朝鮮』(明石書店)

貫井正之2002「義僧兵将・外交僧としての松雲大師の活動」(仲尾宏・曺永禄2002)

閔徳基1994『前近代東アジアのなかの韓日関係』(早稲田大学出版部)

三宅英利1986『近世日朝関係史の研究』文献出版

米谷均2002「松雲大師の来日と朝鮮被虜人の送還について」(仲尾宏・曺永禄2002)

米谷均1995「近世初期日朝関係における外交文書の偽造と改竄」(『早稲田大学大学院文 学研究科紀 要』41・第4分冊)

李啓煌1997『文禄・慶長の役と東アジア』(臨川書店)

Ronald Toby 1990『近世日本の国家形成と外交』(創文社)

Ronald Toby 2008『「鎖国」という外交』(小学館)

#### 谢辞

本文是2017年度人间文化研究机构青年研究者派遣计划、以及2017年度箕堂韩国研究基金(财团法 人韩日文化交流基金)资助的研究成果的一部分。



# 从"礼"的视角再考 丙子胡乱

許 泰玖

「原文: 韩文 翻译: 花井 Miwa(早稻田大学)]

#### 摘っ

本文从"礼的践行"的观点出发,重新对丙子胡乱前后朝鲜的应对进行考察,开展研究。

清国包围了南汉山城以后,其国家战力逐渐强化,对朝鲜的压迫亦随之增强。正如主和派的主张,朝鲜如果不接受清国的要求,就无法维持朝鲜这个国家。南汉山城的笼城战时,双方讲和交涉的论点并非是领土割让与赔偿金等问题,而是国书的形式以及投降的顺序。清国向朝鲜强硬地要求国书中明记称臣、仁宗出城投降、并押送斥和派。

在当时的讲和交涉中,比起投降的问题,如何将"礼"实践为具体的投降 形式才是使朝鲜君臣不断烦恼的问题。在大多数朝鲜人看来,对明朝的义理的 大义名分与对清明记称臣的国书的形式,是不可分开讨论的。因此,斥和派在 战况完全倾向清国发展的情况下,仍固守于对明的义理,直到最后都拒绝投降。 他们所忧虑的并非是明朝的问罪和报复,而是对明义理的放弃就意味着道德与 文明的崩坏,从而影响天下与后世对他们的评价。

## 一、从当时的时代脉络考究"丙子胡乱"

仁祖 15 年(1637) 1 月 30 日  $^1$ ,"丙子胡乱"以朝鲜国王出城投降而告终,这是朝鲜王朝创建以来前所未有的一个事件。1945 年朝鲜解放以后,韩国历史学者们认为这场战争是一次非常失败的反面教材,力求通过研究丙子胡乱,探究外交  $^2$ 、

<sup>1</sup> 本文日期标记均使用阴历。

<sup>2</sup> 代表性研究如韩明基:《丁卯胡乱、丙子胡乱与东亚》,翠緑的历史,2009年。

军事3、政治思想4等方面的教训5。特别是"在骤变的东亚国际形势下,如何确立大韩 民国的外交发展方向",以探求现实问题的解决方案,丙子胡乱作为一个特殊的事 件往往被作为重要的参考。

现有对丙子胡乱对外谈判和战况进程的研究成果,应该予以高度评价,然而这 些研究对战争失败原因和斥和论的性质缺乏缜密分析,所以无法消除对包括斥和者 (反对议和者)在内的那个时代人们的误解。这样的误解,与战败原因以及责任论<sup>6</sup> 相联系,淹没在对明朝守义理的事大主义价值中。这样的误解也使得认为国王仁祖 和政权无能的想法,即误判国际局势的斥和论者在国家败亡之前仍在坚持"仁祖反 正"的虚幻的无责任的名分论,即所谓的崇明排金是无能的,这样的想法一致持续 下去。<sup>7</sup> 另外,光海君和崔鸣吉是事先预料到三田渡必将遭受屈辱,并尽力防止其 发生的极少数的先知,是对国家和百姓极具责任感的为数不多的政治家,从而受到 很高评价。8从丙子胡乱出乎意料的凄惨结果来看,这样的解释一方面来看是合理的, 但这种评价忽略了一个事实,即参战当事人有着和现在的我们迥然不同的信念和价 值体系。

从韩民族对抗其他民族入侵的角度来看,从丙子胡乱的战争史上寻找正面人物、 引以为豪的胜利的事例并不容易。对于现代韩国人来说,在接二连三经历了1592 至 1598 年的壬辰倭乱、1619 年的萨尔浒之战 9、1627 年丁卯胡乱这样的安全危机之 后不到十年再次发生的丙子胡乱的惨败、高涨的反对议和论以及对明义理论的存续 等,都难以理解。然而,在草率批判曾想拼死固守所谓对明义理的朝鲜时代的人们 之前, 若站在他们的立场上去理解的话 10, 就要先了解一下生活在 17 世纪上半叶的 人们的内心世界。同时,有必要将视线转移到这期间未受重视的当时的史料和当时

<sup>3</sup> 代表性研究如柳在城:《丙子胡乱史》,国防部战史编辑委员会,1986年。

<sup>4</sup> 代表性研究如金容钦:《朝鲜后期政治史研究 I:仁祖时代政治论的分化和变通论》, 慧眼, 2006年。

<sup>5</sup> 上述三个研究不同程度地阐明了丙子胡乱爆发和惨败的原因,指出了执政势力错误的政治运作和失败 的外交、军事对策。包括执政势力在内的军队指挥官的无能和胆怯被认为是战败的根本原因,这样的解释 从《仁祖实录》、《丙子录》(罗万甲)等当时的记录中可以很容易找到。有趣的是,这些记录中还包括了 对现在受到肯定评价的光海君和崔鸣吉等人的否定和反感的评价。

<sup>6</sup> 责任论指朝鲜对明朝的道义。其出自对明朝的义理论,对明义理论是朝鲜后期史料中常见的"守护对 明朝的道义"这类主张的指称,是近代学者的辅助语。学者们也称之为"大明义理论"。参照朝鲜后期关 于对明义理论研究的如刘奉学:《18、19世纪大明义理论和对清意识的推移》,《韩信论文集》5,韩信大 学1988年;李泰镇:《朝鲜后期对明义理论的变迁》,《亚洲文化》10,翰林大学校亚洲文化研究所1994 年;郑玉子:《对朝鲜后期朝鲜中华思想的研究》,一志社1998年,第100~116页等。但笔者不同意对明 义理论在明灭亡的1644年以后与对清报仇论一起提出这样的说明(郑玉子著书,第15页)。反对与后金 (清)和亲的反和论的目的,就是为了守护对明朝的道义,因此,反和论包含了对明义理论的内容。

<sup>7</sup> 批判这种看法的观点请参照吴洙彰:《朝鲜和清朝的外交状况与丙子胡乱》,《韩国史市民讲座》36,一 潮阁,2005年,第102~112页。

<sup>8</sup> 虽然较少,但学界已有研究指出光海君中立外交的局限性,例如吴洙彰的上述论文,第109~112页; 桂承范:《通过朝鲜监护论问题考究光海君外交路线的争论》,《朝鲜时代史学报》34,朝鲜时代史学会, 2005年,第27~29页。

<sup>9</sup> 萨尔浒之战,指明和后金在光海君11年(1619年)为了争夺霸权于辽宁省苏子河流域辽东地区展开的 战争。朝鲜在当时应明朝的请求派精锐鸟铳兵1万余名,但是朝明联军被后金军队击退,朝鲜司令官都元 帅姜弘立与残兵败将一起投降了后金。

<sup>10</sup> 当然笔者的尝试,并不是给当时坚持反对"反和论"的士大夫和仁祖免罪符,丙子胡乱的损失集中于 当时的百姓,尤其是老弱者和妇女。作为仁祖政权的执政者,评价其政治责任的问题还应从其他层面进行 准确的探究。

的状况上去。虽是个人浅见,但我认为可以通过与他们的中华<sup>11</sup>认知紧密相关的"礼的践行",来了解丙子胡乱的历史,探究那个时代人们的内心世界。

## 二、朝鲜和清朝围绕"礼的践行"的矛盾

在丁卯胡乱之后,朝鲜和后金就岁币数量、朝鲜俘虏的返还、市场贸易、从辽东逃亡的汉人难民的收容、对驻扎在平安道铁山附近海域椵岛上的明朝军队的支援等事不断发生冲突,双方矛盾逐渐加深。朝鲜认为从根本上绝对不能放弃与明朝之间的"君臣之义",同时由于后金想要最终代替明朝的位置,两国间再次冲突不可避免。<sup>12</sup>

触发两国冲突的导火线是皇太极登基。仁祖 14 年(1636 年)2 月,后金派遣 大规模使团,要求兄弟国朝鲜也一同参加登基庆典。然而这样的高压,引起了朝鲜 朝野的激烈反抗,后金使团被逐出汉阳。"像天上不可能有两个太阳一样,天底下 只有大明皇帝",这是当时朝鲜士大夫们的一致信仰。曾是反对议和者的洪翼汉上 书主张,虽然后金的汗想要自封为王的事与我朝无关,但是进奉尊号时朝鲜绝对不 可参与 <sup>13</sup>。他认为承认皇太极为皇帝是有愧于包括先王在内的天下所有人以及后世 的行为,与否定"对明事大"没有什么两样。在很难得到明朝军事支援的条件下, 他的主张可以认为是依据自身内在的,义务性的标准而提出的。

同年3月1日,仁祖下达反对议和的诏令,表明"不考虑强弱和存亡的形势,一致基于道义做出决断,拒不接受后金的公文"。<sup>14</sup>

该文书就是落到了返程的后金使团手里,成为丙子胡乱开战的借口的有名的诏书,是要求共同参加进奉尊号的后金使团没取得任何成果离开汉阳之后不久颁布的。仁祖也在后金使团渡过鸭绿江之后的 3 月 20 号再次下达诏书,预言"因为不是根据强弱,而是依据道义来决断的,所以战争之祸即将来临。"如果认真审视这两篇诏书中的内容,一般认为是仁祖政权误判了国际政局和本国军事实力在没有任何防备的情况下招致战争的这种认识就会受到冲击。<sup>15</sup> 如前所述,仁祖时代的对外政策的背后,存在着以对明的义理为基础的国内舆论的巨大压力。如果忽视否认这一价值取向,会招致当时朝鲜整个体制的强烈反攻。主张外交中立的光海君陷于政治孤立,而趁此举兵的仁祖取得成功并被称为"仁祖反正"恰好反证了这一点。

战争阴云笼罩的仁祖 14年(1636)11月,"欲准备防御,然形势如此(笔者:

<sup>11</sup> 中华原本起源于黄河流域形成的中国古代文明的华夏民族(又名华夏)的自我优越认识。之后中华认识表现出排他的自我同一性,区分为中华和夷狄,即出现华夷之分。中华的三大要素是①汉族人种,②中国或中原地区,③基于儒教理念的礼教文化。一方面周边民族或国家很早就引进了中华文化并谋求发展,他们认为自己是中华或小中华,以此为自豪的方式从古代就开始了。17世纪朝鲜人的中华认识,与对明义理和对明事大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

<sup>12</sup> 本研究是笔者结合博士论文的第2章第1节和第3节和之后发表的各篇论文进行叙述的(许泰玖:《丙子胡乱的政治军事史研究》,2009年首尔大学校研究院国史学科博士学位论文)。

<sup>13 《</sup>仁祖实录》第32卷,仁祖14年2月丙申(21日)。

<sup>14 《</sup>仁祖实录》第32卷,仁祖14年3月丙午(1日)"上下諭于八道曰···今者此虜益肆猖獗敢以僭號之說 託以通議遽以書來此豈我國君臣所忍聞者乎不量强弱存亡之勢一以正義斷決郤書不受···"。

<sup>15 《</sup>仁祖实录》第32卷,仁祖14年3月乙丑(20日)"教書曰····噫丁卯之變羈縻之計蓋出於不得已也十年之間恐喝日甚今乃以不忍聞之說託以通議而嘗我我不計强弱據義斥絶兵革之禍, 迫在朝夕···"。

社会经济不景气,战争准备不完善),而所有的知名文士又都认为羁縻政策行不通。 强敌必将来犯,该如何应对?"<sup>16</sup>仁祖这样的慨叹,反映了当时朝鲜进退两难的困 境。<sup>17</sup>

没有妥当军事对策的朝鲜,在后金使团返回之后,又派遣罗德宪和李廓作为信 使去沈阳,试图维持两国之前的兄弟关系,但是这次出使反而最终成为皇太极决定 亲征朝鲜的契机。仁祖 14 年(1636年) 4 月 11 日,皇太极登基仪式在沈阳故宫 外南郊天坛举行。罗德宪和李廓被强行拉进祝贺皇帝登基的大臣队伍,但是他们宁 可被打,也一直坚持没有行礼。18次日,他们被强行带到东郊,出席皇太极的皇位 登基告知祖先的祭礼,但最终他们也没有行礼。19 皇太极说如果要处罚他们,自己 就先违背了丁卯年的盟约,予对方以口实,于是就把罗德宪和李廓遣送回国了。

他们携带了清太宗皇太极给仁祖的国书,但是认为国书的形式和内容过于僭越, 于是,在到达国境附近的通远堡时,他们只抄录了国书的内容,就把国书偷偷丢到 杂物堆回国了。因为清太宗在国书上自称是大清皇帝,称朝鲜为"尔国",国书末 尾盖的印章也没有使用后金国汗。20换言之,清朝的国书违反了前例,说的更具体 些是违反了从前的礼仪。从朝鲜的使节团执意丢弃真正的国书而带来手抄本这件事 可以看出, 当时朝鲜人是怎样对待僭称称帝的国书的。

当然这样的反抗是个人的意志和选择,但进一步而言说,考虑到当时朝鲜社会 对明朝的义理的整体氛围的话,就有必要解释一下。回国之后,他们会因为在收到 清太宗僭越的国书后,没有立即开封要求修正或者没能堂堂正正退还的罪名而受到 弹劾,流放边疆。甚至连备边司也可能都会认为"不行拜礼是正常的,但他们依据 义理没有自决这一点让人意外。" 21 罗德宪和李廓生活的时代与现在迥然不同。

无论如何,他们冒死不行礼,异常明确地表达了反对皇太极称帝的想法。于是, 这就成了,对于皇太极登基称帝,满、蒙、汉的所有大臣们都赞同,而只有兄弟国 朝鲜不同意。为了解决这一问题,皇太极在即位过程中便下决心亲征朝鲜。在此如 果从"礼的践行"这个思路考虑的话,可以谨慎地预测到,如果皇太极直接参战丙 子胡乱,终极目标中有一点会是让仁祖行礼,行三拜九叩的大礼 22。

朝鲜使团归国后,朝鲜也努力维持着与清朝的交往,但是清朝却是在皇太极登 基皇位的既定事实下,展开了与朝鲜的谈判。同时,清朝威胁朝鲜,如果不把王子 和反对议和的大臣作为人质交出来的话就会出兵。23 然而,朝鲜直到最后也没有答

68

<sup>16 《</sup>仁祖实录》第33卷,仁祖14年11月壬子(12日)"…上曰欲爲守禦之備則形勢如此欲爲羈縻之策則 名士輩皆曰不可賊來而已將如之何"。

<sup>17</sup> 依据最近研究,拒绝明朝派兵援救请求的光海君自不待言,仁祖反正的执政势力也清楚地认识到后金 (清)的军事威胁和朝鲜的战力劣势,于是从执政初期开始就苦于应对,不断谋求推进防御对策,但因社 会经济条件不备,又担心因扩充军备而民心离叛,所以最终也没能做出有效的对策。参照许泰玖:《仁祖 对后金(对清)的防御对策的推进和局限——以守城战术为中心》,《朝鲜时代史学报》61,朝鲜时代史 学会, 2012年。

<sup>18 《</sup>清太宗实录》第28卷, 天聪10年4月乙亥(11日); 罗万甲, 《丙子录》, 《记初头委折》。

<sup>19</sup> 参照铃木开:《丙子胡乱前的朝清交涉谈判(1634-1636)》,《骏台史学》159,骏台史学会,2017年, 第52~54页。

<sup>20 《</sup>仁祖实录》第32卷,仁祖14年4月庚子(26日)。

<sup>21 《</sup>仁祖实录》第32卷,仁祖14年4月庚子(26日)。

<sup>22</sup> 清朝史料中以三跪九叩头出现。

<sup>23</sup> 赵庆男:《续杂录》丙子年11月23日。

应清朝的要求。确切地说,因朝鲜国内激烈的反对议和论,不得不拒绝了清朝的要求。从此,朝清两国间的政治、礼仪方面的矛盾纠葛接连不断,最终导致了丙子胡乱。

## 三、坚守南汉山城和求和协议的争论点

丙子胡乱开战<sup>24</sup>之后,由于清军先锋队的偷袭,从汉阳去江华岛的路被阻断,仁祖 14 年(1636)12 月 14 日,仁祖只能在傍晚时分勉强从南汉山城的南门通过。紧接着,追赶而来的清军先锋队于 12 月 16 日到达并包围了南汉山城。清军击退了从朝鲜地区赶来救援仁祖的勤王部队。同时,随着后续部队的增援,清军战斗力增强,对守城朝军的压力逐渐加大。到了仁祖 15 年(1637)1 月中旬,因两国战力悬殊,胜负己见分晓,朝鲜根本无法期待包括明军在内的外部支援。<sup>25</sup>

有趣的是,在坚守南汉山城时,两国议和协商的争论点不是战争后领土的割让或战争赔款问题,而是国书形式和投降程序等。清朝想要根据义理的程序确认大清帝国的建立,即①朝鲜以国书形式俯首称臣,②押解反对议和的大臣,③国王仁祖出城投降。清朝以此为讲和的前提条件<sup>26</sup>,不停对朝施压。以金瑬和崔鸣吉为首的极少数主和派官员,主张为了国家和百姓的安宁,迫不得已可以考虑接受条件,而以金尚宪和郑蕴为首的多数反对议和派官员则强烈反对这样的主张。反向的事实是主张主和论的大臣主要在备边司,而反对议和的大臣主要是司宪府、司谏院、弘文馆的言官、前任或现任的下级官僚,在野的儒生等。与预想的不同,坚持反对议和的人不是发动仁祖反正的西人派功臣势力。<sup>27</sup> 反而,在南汉山城的守城末期,朝廷上仁祖反正的功臣提醒仁祖再无力量坚持,集体建议出城投降。<sup>28</sup>

另一方面,尽管清朝在进入围城中期后,充分具备攻陷南汉山城的战力,但还是保持克制,没有攻占。尽管朝鲜愿意除了出城,可以随意给与领土或岁币等物质方面的补偿,但清朝一直坚持到最后,始终如一地执意要求仁祖自主出城,可以看出清太宗想通过这一行为向全天下确认与朝鲜的君臣关系,展现自己的宽容和仁慈。<sup>29</sup>日后,清朝把这一事件雕刻在名为"三田渡碑"(正式名称:大清皇帝功德碑)的功德碑上,永远留存于历史。

<sup>24</sup> 清军先锋队的部分人佯装成商贩越过鸭绿江,日期是丙子年(仁祖14)12月8日。清军大部队于丙子年(仁祖14)12月10日越过鸭绿江。这两个日期换算成现在使用的阳历的话,前者是1637年1月3日,后者是1637年1月5日。参照丘凡真:《清朝——幻想的帝国》,民音社,2012年,第17页。

<sup>25</sup> 本文叙述的南汉山城守城和朝鲜君臣的回应主要参考许泰玖:《丙子胡乱讲和谈判的发展和朝鲜的对应》,《朝鲜时代史学报》52,2010年,朝鲜时代史学会。

<sup>26</sup> 第一个和第三个条件是关于朝鲜国王对明朝皇帝的道义,第二个条件是关于国王仁祖对朝鲜大臣的道义。反和的动机基于主张对明义理,后者果然是还原了对明的道义,最终三个条件都是与实践对明义理相关的事例。

<sup>27</sup> 由于对明义理和反对议和得到如此广范围的支持,仁祖反正的执政势力把"崇明排金"看作举兵的理由。"崇明排金"不仅是执政势力的理由,反而由于这是当时朝鲜士大夫无论谁都认同并支持的理由,可以看作这是由他们做出的选择。参照桂胜范:《癸亥政变(仁祖反正)的借口和对它认识的变化》,《南冥学研究》26,庆尚大学校庆南文化研究院南冥学研究所,2008年,第451~453页。

<sup>28 《</sup>仁祖实录》第34卷,仁祖15年1月丙寅(26日)。

<sup>29 《</sup>仁祖实录》第34卷,仁祖15年1月庚申(20日)"遣李弘胄等持前書如虜營受其答書而還其書曰··· 命爾出城面朕者一則見爾誠心悅服二則樹恩於爾復以全國示仁信於天下耳若以計誘則朕方承天眷撫定四方 欲赦爾前愆以爲南朝標榜若以詭計取爾天下之大能盡譎詐取之乎是自絶來歸之路矣斯固無智愚之所共識者 也"

对议和谈判过程的研究,令人重新审视朝鲜君臣对记录称臣国书形式的态度。 他们即使处于孤立无援的绝对劣势中,也不想轻易改变象征着对明义理或者尊奉明 朝的礼仪的形式。仁祖 15年(1637)1月18日,朝鲜方面制定了国书,翌日送达 清太宗。该国书不论是内容上,还是形式上,都引起了很多争论。30 该国书的内容 包括日后朝鲜决定将作为藩国递交相应的文书和实施相应的礼节,同时请求允许放 宽出城条件,在城上遥拜。朝鲜以国书的形式第一次表示接受君臣关系。31 该国书 就是为人所熟知的,反对议和派金尚宪哭喊着撕碎而主和派崔鸣吉笑着将其粘好的 国书。经过多次争论之后,因许多大臣反对而最后删除了"陛下"两个字后送出, 但清朝再次回信要求朝鲜押送反对议和的大臣,仁祖必须出城。32仁祖15年(1637) 1月21日,朝鲜最终还是重新制作了一份称臣的国书。由"朝鲜国王臣李倧,谨 上书于大清国宽温仁圣皇帝陛下"开头的这份国书中还写上了清朝的崇德年号。33 《清太宗实录》上记载了当时收到的国书全文,开头"这天朝鲜国王李倧称臣,并 呈上奏文。强调了那篇文章的语言(是日,朝鲜国王李倧称臣以奏书至书曰…)"。34 以上情况是一个非常好的事例,表示"称臣"对那个时代的人们有着怎样的意义, 又是通过怎样的形式来确认的。

守城末期,朝鲜因江华岛失陷和清军红夷炮的猛烈攻击,丧失了抵抗意志,接 受了清朝无条件投降的提议。1637年(仁祖15)1月30日,身着蓝色便服35的国 王仁祖从南汉山城西门36出来,于三田渡附近的受降坛上向清太宗皇太极谢罪,以 臣自属,行了三拜九叩的拜礼,持续了47天的南汉山城的攻防战至此结束。

丙子胡乱的出城投降,意味着清朝和朝鲜从兄弟关系转变为君臣关系。这样国 家地位的变化会直接表现在今后两国间的政治、经济、军事方面问题的处理上,但 这种格局会通过平时各种各样的外交礼仪得到反复确认。例如,国书的用语和形式, 年号和正朔的使用, 使臣的位置安排和接待礼仪等。这些礼仪之中最能明确体现国 家间地位不同的则是国王的三拜九叩礼。以上礼仪都象征性地表明朝鲜从效忠明朝

<sup>30 1</sup>月18日送出的国书退回,1月19日清才暂时接收(承政院日记55册,仁祖15年1月戊午(18日) "洪瑞鳳等爲虜所却不得傳國書而自上招見鳴吉啓曰今又不捧國書矣上曰何以爲之耶曰臣等先通則龍胡出 來蓋先爲來待而托稱將帥招之而去矣俄而金乭屎出來言馬夫大不來日且己暮還爲入去云云矣";清太宗实 录卷33 崇德 2年 1月己未(19日)"朝鮮國王李倧遣其閣臣洪某尚書崔某侍郎尤某齎書至營請成書曰伏 奉明旨…").

<sup>31 《</sup>仁祖实录》第34卷,仁祖15年1月戊午(18日)"其書曰朝鮮國王謹上書于大淸國寬溫仁聖皇帝 【此下有陛下二字爲諸臣所爭而抹去】伏奉明旨…今之所願只在改心易慮一洗舊習擧國承命得比諸藩而已 誠蒙曲察危悃許以自新則文書禮節自有應行儀式講而行之其在今日至於出城之命實出仁覆之意然念重圍未 解帝怒方盛在此亦死出城亦死是以瞻望龍旌分死自決情亦戚矣古人有城上拜天子者蓋以禮有不可廢而兵威 亦可怕也"

<sup>32 《</sup>仁祖实录》第34卷,仁祖15年1月庚申(20日)。

<sup>33 《</sup>仁祖实录》第34卷,仁祖15年1月辛酉(21日)"遣李弘冑等奉國書如虜營其書曰朝鮮國王臣姓諱 謹上書于大清國寬溫仁聖皇帝陛下臣獲罪于天坐困孤城自分朝夕就亡…"

<sup>34</sup> 此国书虽记载于《清太宗实录》1月20日的记事中,却被看做是编纂《清实录》过程中发生的失误 (《清太宗实录》第33卷崇德2年1月庚申(20日)"是日朝鮮國王李倧稱臣以奏書至書曰朝鮮國王臣李倧 謹上書于大清國寬溫仁聖皇帝陛下臣獲罪于天坐困孤城自分朝夕就亡…").

<sup>35</sup> 站在清朝的立场上看的话,仁祖因是戴罪之身,不能穿衮龙袍。

<sup>36</sup> 原来君主应该从南门出入,仁祖从西门出去包含了谢罪的意义。

转变为效忠清朝,朝鲜一直以来把对明的义理比作是对父母的义理<sup>37</sup>,因此,在朝鲜君臣的精神世界中,对此无论如何也是很难接受的。

仁祖一直回避出城投降的目的,就是国王的威严受损,可能作为人质被抓走,还有其他各种未知的恐惧复杂地交织在一起。但是从"礼的践行"这个角度去考虑的话,对明义理如同国策一般广泛受到支持,三拜九叩则非常明确地否定了对明义理,国王作为一国之君,需要为百姓做好带头作用,然而却不得不亲行三拜九叩头的大礼,这是十分苦恼的事情。当时的人们很难像我们现代人那样根据情况将礼仪的形式和行为者的内心分开来考虑,对他们来说,很难接受把仁祖的出城投降当作是只是为了摆脱暂时的危机而做出的一时不得已的行为。与此相反,清太宗想通过包含三拜九叩礼的三田渡投降仪式,让在座清朝和朝鲜的众多大臣们确切地认可自己成为皇帝的权力。反而言之,仁祖称臣的第一本国书(1月21日发出)中向清太宗诉说了如果自己出城投降的话,今后在朝鲜为君会非常困难。

臣有为难和迫切的恳求想向陛下禀告。鄙国的风俗讲究,礼节细致。<u>国王的行为稍有异常人们就会用惊讶的眼神面面相觑,认为这是奇怪的事情。如果不按照这种风俗来治理的话,最终将无法维持这个国家。</u>丁卯年以后朝廷的大臣之间有许多不同的议论(反对议和论:笔者),费心想要平息这些议论,又不能突然斥责,大致上是因为担心这些。到今天城里满是官员、士大夫和庶民,他们目击了险恶紧迫的事态,对投诚的言论每个人都一致同意。但是唯独对出城这一条目所有人认为"自高丽王朝以来从未有过这样的事。宁可死节也绝不出城。如果贵国不停止压迫的话,日后获得的不过是堆积的尸体和空荡的城池。"如今城里的人知道自己不久将死仍然发表了这样的言论,更不用说其他地方的人了。自古国家灭亡的理由不仅仅是因为外敌的入侵。<u>就算是承蒙陛下恩德,能够再次建立国家,依今日之民心,臣民日后定不甘以人臣之礼侍君。这才是</u>臣士分害怕的事情(下划线为引用者所加)。<sup>38</sup>

守城之时,以金尚宪和郑蕴为首的反对议和派官僚们一直竭力主张遵守对明义理比国家的存亡更重要。话虽如此,但他们并没有明确的军事对策击退清军。尽管如此,这样的主张无论是在丙子胡乱之前还是之后,在朝鲜一直被认为是正确的观点 <sup>39</sup>,和宋时烈一样的反和论后继者成为朝鲜后期历史的胜利者是众所周知的事实。

金尚宪面奏道:"即使知道无益,然有些事当为,有些事不当为。这件事(发

<sup>37</sup> 道义用当时的用法,意味着无论处于何种状况都应该守护的普遍的道德法则和义务。应该注意的是,一个人坚守道义的根据不在于某种恩惠或利益。例如一定要守护对父母的道义不是因为父母对我有养育之恩。而是因为那是天理(天理:普遍的道德法则),必须要那样做,也是因为那是顺理成章的事情,所以必须要坚守。

<sup>38 《</sup>仁祖实录》第34卷,仁祖15年1月辛酉(21日)。

<sup>39 《</sup>仁祖实录》第15卷,仁祖5年1月丁酉(29日)"尹昉曰國家危亡在此一舉雖欲親呈何可不從李楘曰何忍親受乎上曰雖是正論彼若怒去則更無可爲矣李貴曰不和則已和則不可不從";《仁祖实录》卷33,仁祖14年12月丁亥(17日)"上泣曰年少之人思慮短淺論議太激終致此禍當時若不斥絶彼使則設有此禍而其勢必不至此矣僉曰年少淺慮之人誤事至此上泣曰此論實是正論予亦不能拒絶以至於此實關時運何可咎人(划线引用)"等。

送称臣的国书:笔者)绝不当为"。国王问道"没有意义却当为的事是什么?" 金尚宪回禀"他们万一要求用王子和大臣作为人质,此事可为。要求进献岁币 和土地,也可为。现在他们要求出城,这次屈服之后,万一他们固守君臣义理, 肆意下达命令,将来怎么办呢?"国王说"也许即便如此,天意后悔发火了的话, 仍然能够摆脱灾难。会稽的灾厄 40 也是因此而摆脱的,不能一概而论。"

金尚宪回禀"……全城的臣民所说的希望和亲,是为了实现讲和。万一比 讲和更加屈辱的投降的话,会导致民心愤慨。即便此事能成,全城的臣民也许 都能幸存下来,但极有可能不能保全国王(引用者注:仁祖)",国王说到"爱 卿是在担心出城之事吗? 我绝对不会出城的。" 41

如上面史料所示,对当时的人来说比起人质、岁币、割地,更重要的价值是象 征君臣之义的国书的形式,可以得知当时君臣之义与对明的义理直接联系。和洪翼 汉一样的反对议和论者真正担心的,不是明朝的问责或报复,而是放弃对明的义理 之后所要承受的历史和后世的指责。在反对议和的争论中,毋宁说明朝这个特定国 家是次要的因素。再说得直接一点就是,当时面临和谈的朝鲜君臣一直苦恼到最后 的问题,可以说并不是是否真正投降,而是礼,这种具体的投降形式的问题。站在 大多数朝鲜人的立场上来看,对明朝的大义名分和记录了称臣的国书的形式是绝对 不可分离的。

从现代人对宗教象征的态度上仍然能够找到与反对议和者相似的心态。通过宗 教象征践行的宗教礼仪,对拥有虔诚信仰的相关宗教人来说,与其说是单纯的礼拜 程序,不如说是与自身的存在理由及人生的价值有直接联系的问题。因此,对没有 信仰的人来说没有任何意义的宗教象征的破坏,对于他们却可以解释为巨大的侮辱, 也会导致暴力事件。看一下宗教历史的话,区分殉教者和背教者时,动用圣像或圣 书这样的宗教象征也是与此相同的思路。类似的现象还有比如某些特定宗教固守女 性应当穿着遮挡服装,旧韩末期反抗剪发令等。应当怎样说明17世纪朝鲜的反对 议和者就算是相对准确地认识到战力劣势,还是一直反对与清朝讲和这件事呢? 笔 者认为,与其理解为他们是因为对明朝有服从、依赖的意识从而无视、误判了国际 政局,不如说从殉教者的角度去重新考察反而更接近当时的实际情况。

# 四、基于两个对明认识的新展望

下文将归纳整理一下论文涉及的的那个时代朝鲜人曾坚持的反对议和论、对明 义理论和中华认识的性质。为此需要从那个时代的脉络来重新解释,前文所示的朝 鲜社会全体绝对支持对明义理或对明尊崇的现象。虽已反复强调,但仍需再次说 明,反对议和论并不是由于对战争胜利充满信心,或意识到明朝的支援和问责而提

<sup>40</sup> 春秋时期越王勾践在战争中败给了吴王夫差,在会稽山屈辱地投了降。勾践日后卧薪尝胆,灭了吴 国, 夫差自尽。

<sup>41 《</sup>承政院日记》55册, 仁祖15年1月戊午(18日)。

出的。<sup>42</sup>因此单纯地从对明朝的事大主义或韩民族对抗清朝的视角来看的话<sup>43</sup>,就不能理解反对议和论的本质。

为了摆脱这样的二分法的视角,必须领会那个时代人对明认识中两个层面认识的共存,对其分别进行考察。其中一点是对作为特定国家的明朝的认识,另一点是对象征着中华普遍文明的明朝的认识。现有研究常常理解为,在明灭亡后朝鲜中华主义产生的过程中后者得到分离、出现、强化,<sup>44</sup>但是我认为对明朝的这两种认识,在明清交替期前就已经存在于朝鲜人的意识当中,在这样的框架内维持着与明朝的关系。

朝鲜的开国新进士大夫们,意识到在以明为中心的中华秩序中,朝鲜是作为诸侯国而存在的,<sup>45</sup> 并按照中华标准主动努力地改编了朝鲜的礼制和文化。对他们而言,礼制是中华秩序编入的重要标准。他们将作为中华文明的标准的明朝礼制进行甄别,使其适用于朝鲜社会,努力在朝鲜土地上实现着中华理想。朝鲜接受明朝的礼制和文化,与其说是意识到明朝的压力或劝告,不如说是其积极理解中华文明并将其贯彻与自身的结果。<sup>46</sup> 因此,这种现象的成因不能认定为是从属于明朝的政治文化的程度的加深。而应该视作,朝鲜人对明朝所象征的中华文明的认识,即中华认识开始发生了质的变化。<sup>47</sup> 中华的礼教秩序,在朝鲜比在高丽更加彻底得以实现,其原因就在于,在朝鲜社会内部,形成了一种广泛认识,即把中华礼教秩序看作是普遍的、应当遵行的认识。<sup>48</sup>

参考近期论述高丽末期朝鲜初期中华认识的相关研究,即摆脱将朝鲜初期的改编礼制从自主、事大的两个方向去讨论这种传统的叙事方式之后的研究,说明如下。<sup>49</sup> 高丽末期之前的事大主义与接受中华文化的改订礼制,并非当时人们的目的,而是作为手段被接受的。相较而言,对高丽末期以后的人来说,礼制的改编是从普遍的中华秩序中决定自身名分的重要作业。这不仅没有被当时朝鲜人看做屈辱,还认为与明朝的看法无关,是一定要推进的正确的事情。此外,还应留意这也是符合新晋士大夫们的志向的,以礼制改编及其内含的性理学思想是新晋士大夫们的志向的基础。

<sup>42</sup> 当时,考虑到明和清之间巨大的国力差异,当时的朝鲜人很难想象明清交替,但是至少他们能够清楚 地看到与明清战争的发展无关,无法期待明的军事支援。

<sup>43</sup> 对光海君和三学士予以肯定评价的观点共存于学术界和大众中就是起源于此吧。

<sup>44</sup> 参照刘奉学:《燕巌一派北学思想研究》,一志社,1995年,第57~63页。

<sup>45</sup> 在《高丽史》编纂过程中,高丽诸王的历史不是本纪,而是以世家形式编入,就是反映了这种意识的代表性事例。关于高丽史编纂的难题和创新性,参照崔锺奭:《探索〈高丽史〉世家题目确定的文化史含意》》,《韩国史研究》159,韩国史研究会,2012年。

<sup>46</sup> 这可以从朝鲜试图根据《洪武礼制》改编明朝无法确认或干涉的地区城隍祭便可以看出,参照崔锺 奭,《朝鲜时期城隍祠地区的状况及其背景:从高丽以来的秩序与"时王之制"之间的对抗的观点来看》,《韩国史研究》143,韩国史研究会,2008年。

<sup>47</sup> 参照崔锺奭:《高丽后期"视己为夷的华夷意识"的诞生和内在化:探寻朝鲜自身本质的母体》,《民族文化研究》74,高丽大学校民族文化研究院,2017年;《13~15世纪天下秩序中高丽和朝鲜的国家本质》,《历史评论》121,历史评论社等。

<sup>48</sup> 高丽时期连最为认可华夷秩序的成宗也积极引进了帝国制度。朴宰佑指出,这是起因于高丽华夷论者无法深入了解王和皇帝的区别。参照朴宰佑:《高丽君主的国际地位》,《韩国史学报》20,高丽史学会,2005年,第53~55页。

<sup>49</sup> 参照崔锺奭:《中华普遍性、困境与创新机制:朝鲜初期文化制度整改性质的重新研究》,朴锺奭等:《朝鲜时代礼教谈论和礼教秩序》,疏明出版,2016年。

因此,中华认识经历了朝鲜前期和壬辰倭乱后,逐渐深化50,没有造成对特定 国家明朝的无条件隶属。许多现有研究已指出,像当时朝鲜人对明朝的肯定叙述一 样,同样也可以很容易地找到批判明朝政治、经济、制度、学术、人心的记录。51 当然,这样的记录不是全面否定中华文明或出于自主独立的宣言。宣祖7年(1574) 的北京使臣队伍中,赵宪表现出对中华文明的热烈向往,亦表露了对背离中华理想 的明朝现实的愤怒 52。这种现象,可以理解为是朝鲜人依据自己领会的中华文明的 标准去评判明朝这个特定国家的结果。朝鲜为了引进礼制等明朝的文化制度倾注了 很多努力。不过,即使是在明朝流行的和明朝人推荐的东西,如果像阳明学一样与 自己认定的中华文明标准不同,朝鲜也坚决拒绝接受。53

朝鲜和明朝的"事大字小"或者朝贡册封关系,在礼制上明确具备有上下位阶 的性质,但无限贯彻明朝的要求或指示,无论是在现实中,还是原理上都很难成立。54 因为两国关系不仅局限于势力,还有义理和名分的相互作用。当时的人认为,不仅 是诸侯国的名分,天子国的名分也规范并实质上决定了两国的关系,以及拥有对各 自的疆域和人口进行治理的权力的外藩诸侯的统治权不受侵害。55 只有从这样的观 点出发,才能对一些事实可以很好地理解。比如,被认为是再造之恩的形成期的壬 辰倭乱期间的,朝明两国间诸多外交问题和矛盾<sup>56</sup>。又比如,天子册封的朝鲜国王(光 海君)就是被那些持有彻底的中华理念而闻名的所谓"纯正性理学者"通过反正被 驱逐的。简言之,如果说明朝作为中华文明的象征具有普通性的话,那作为特定国 家的明朝就可以说是特殊了,在普通性的框架下批判特殊是完全有可能的。

因此,战争期间的反对议和论,与其说是源于对明朝这个特定国家的盲目隶属, 或者是对国际政局的误判,不如说是因为当时朝鲜的君臣和士大夫都持有以明朝为 象征的中华文明的价值取向。作为旁证,反对议和者真正担心的不是明朝的事后问

<sup>50</sup> 韩明基认为,对"再造之恩"的报答和对明朝的负责意识是使韩中关系变得有序的一个主要原因。参 见韩明基:《丙子胡乱和韩中关系》,历史评论社,1999年,第353~406页;韩明基:《丁卯、丙子虏乱和 东亚》,蓝色历史,2009年,第150页)。笔者也从当时诸多史料中看出,虽并不否定反和论和"再造之恩" 有密切关联,但若没有"再造之恩"的话,反和论是否就无法提出,我觉得对这个问题需要仔细研究。 参照许泰玖:《丁卯、丙子胡乱前后主和、反和相关研究的成果和展望》,《史学研究》128,韩国史学会, 2017年,第196~203页。桂胜范指出,壬辰倭乱之前对明事大主义已经存在,并且占据着绝对地位,其 集中关注了中宗时代的变化。参照桂胜范:《通过派兵讨论看出的朝鲜前期对明观点的变化》,《大同文化 研究》53,成均馆大学校大同文化研究院,2006年。但是这种氛围究竟是否是在中宗时代"新"形成的, 需要做进一步的仔细论证。与中华认识的质变相关,有研究探讨了高丽末期和朝鲜初期的变化。参见崔锺 奭:《朝鲜初期"时王之制"论的结构的特征和中华普世的探究》,《朝鲜时代史学报》52,朝鲜时代史学 会,2010年。各种提法不仅对转折期,对怎样掌握朝鲜人的中华认识的本质和形成也有着相当不同的立场 差异,日后有必要准确地阐明性理学的扩散与中华认识深化的相互关系。

<sup>51</sup> 关于朝鲜人对特定国家明朝现实的批判,参照吴恒宁:《17世纪上半叶西人山林的思想——以金长 生、金尚宪为中心》,《历史和现实》8,韩国历史研究会,1992年,第52页;曹永禄:《朝鲜的小中华 观——以明清交替期东亚三国天下观的变化为中心》,《历史学报》149,历史学会,1996年,第 $116 \sim 117$ 页;禹景燮:《朝鲜中华主义学说史研究》,《韩国史研究》,韩国史研究会,2012年,第253~254页等。

<sup>52 《</sup>万历二年朝鲜使臣的"中华"国批判》, 夫马进:《燕行社和通信社》, 郑台燮等译, 新书苑, 2008年。

<sup>53</sup> 参照尹南汉:《朝鲜时代的阳明学研究》,集文堂,1982年,第177~180页。

<sup>54</sup> 参照权善弘:《儒教文明圈的国际关系:以册封制度为中心》,《韩国政治外交史论丛》31-2,韩国政 治外交史学会,2010年,第120~126页;《从儒教的礼仪规范看传统时代东亚国际关系》,《韩国政治外交 史论丛》35-2, 韩国政治外交史学会, 2014年, 第156~160页。

<sup>55</sup> 参照崔锺奭:《朝鲜初期国家地位和"声教自由"》,《韩国史研究》162,韩国史研究会,2013年,第

<sup>56</sup> 例如可以想到连再造之恩的最大受惠者宣祖也带头反抗推进与明朝讲和的事。

罪和报复,而是放弃对明义理所导致的伦理道德的分崩离析 <sup>57</sup>,以及历史和后世的指责 <sup>58</sup>。在反对议和的论点中,考虑明朝这一特定国家是次要的问题。因此,对他们来说,主和、反对议和的问题不是外交方向的选择,而是在文明和野蛮,人类和禽兽中抉择的问题。对外的强硬主张(强硬派)和稳健主义(温和派)的对立,虽是古今中外非常普遍的现象,大体上,其本质是围绕到底该如何追求国家安全和国家利益而展开的路线对立,这一点与朝鲜的主和与反对议和的争论没有大的差异。

从这样的脉络来看,反对议和者们"为固守对明朝的义理,即使国家灭亡也无可奈何"的发言也是能够理解的。在没有其他包含武力解决的对策的情况下,为了国家的生存,按照主和派的主张,除了和亲没有其他选择。但是两次胡乱之际,反对议和者豁出性命守护的东西,与其说是朝鲜这个国家(也不是明朝这个特定国家),莫如说是以明朝为象征的中华文明。<sup>59</sup>丁卯胡乱之际,如果说李贵即使是通过与异族(指以前住在图们江一带的女真族)和亲的方式,也要保护国家的话,<sup>60</sup>那对于张维而言,认为以不义得以保存的国家,还不如没有。<sup>61</sup>考虑到这种情况时,可以看出对反对议和者来说,国家只有在信靠并践行中华文明的普遍价值的时候才是有意义的。<sup>62</sup>

只有考虑到这些问题点,才能理解对中华文明的理解水平和接受状况不同于朝鲜的越南和日本为何在明清交替前后,(与朝鲜比较时)看起来相对无动于衷。而且它们追求实际利益的反应,不以优劣的视角,而是从比较历史的视角出发的话就可以完全理解。<sup>63</sup>同时也可以理解,对清军占领北京,明朝的遗民没有特别的抵抗而迎接,可是对以后的剃发令他们却表示出强烈抵抗这一事实。<sup>64</sup>清朝万一在朝鲜强制剃发的话,那抵抗的强度将会更加激烈和持久。我们总是在明清交替和华夷秩序变动的层面理解 1637 年的出城投降和 1644 年的北京沦陷,但需要瞩目的是中华作为当时人所普遍接受的文明,其地位在朝鲜完全没有动摇。外交上的礼节和对

<sup>57 《</sup>仁祖实录》第39卷,仁祖17年12月戊申(26日)。"前判書金尚憲上疏曰····自古無不死之人亦無不亡之國死亡可忍從逆不可爲也有復於殿下者曰人有助寇讐攻父母殿下必命有司治之其人雖善辭以自解殿下必加以王法此天下之通道也今之謀者以爲禮義不足守臣未暇據禮義以辨雖以利害論之徒畏强隣一朝之暴不懼天子六師之移非遠計也"。

<sup>58 《</sup>仁祖实录》第33卷,仁祖14年10月丁丑(6日)。"玉堂···仍上箚曰····噫我國之於天朝名分素定非若羅麗之事唐宋也壬辰之役微天朝則不能復國至今君臣上下相保而不爲魚者其誰之力也今雖不幸而大禍迫至,猶當有殞而無二也不然將何以有辭於天下後世乎"。

<sup>59</sup> 考虑到这样的问题时,宋时烈认为北伐论的第一道义比起为明报仇更在于固守春秋大义,对此弟子权尚夏的回忆非常富有启发性(宋时烈,《宋子大全》附录第19卷,《记述杂录-尹凤九》"鳳九曰聞淸慎春諸先生皆以大明復讎爲大義而尤翁則加一節以爲春秋大義夷狄而不得入於中國禽獸而不得倫於人類爲第一義爲明復讎爲第二義然否(先師=權尚夏:引用者)曰老先生之意正如是矣")。

<sup>60 《</sup>仁祖实录》第15卷,仁祖5年2月丁未(10日)"貴曰不和則亡何爲此言"。

<sup>61 《</sup>仁祖实录》第5卷,仁祖5年2月丁未(10日)"維曰國雖亡豈以不義圖存乎"。

<sup>62</sup> 崔鸣吉的主和论,从对明义理的追求层面来看的话,并不处于与反和论相对的位置上。只是他在亡国之前的紧急状况下,在拥有独立领土和百姓的"外来诸侯国朝鲜对明的道义应该牺牲多少,守护多少"的问题中,和反和论者的见解有很大的不同而已。由于对明义理以绝对的普遍真理支配了这个时期,衍生出的进退两难是与"外服诸侯国朝鲜对明朝的道义会怎样做,牺牲到哪里,会继续坚守吗?"等相关的标准制定和实践的问题。参照许泰玖:《崔鸣吉的主和论和对明义理》,《韩国史研究》162,韩国史研究会,2013年。

<sup>63</sup> 参照刘仁善:《越南和它的邻居中国》,创作和评论社,2012年,第228~233页;罗纳德•托比:《日本近代的"锁国"外交》,许恩珠译,沧海,2013年,第160~164页。

<sup>64</sup> 石桥崇雄:《大清帝国 1616 ~ 1799》,洪成九译,第 145 ~ 149 页,人文主义者(原著是石桥崇雄《大清帝国》,讲谈社,2000 年)。

象尽管从汉族王朝明朝转变为满族王朝清朝,但决定两国间关系的理念、修史、外 交的程序没有本质性的变化。只有从这样的脉络来看,才能对朝鲜后期大报坛及万 东庙祭礼的实行,提供新的解释契机。

如上所述,本文认为,朝鲜人的中华认识深化的结果,造成那个时代人对明朝 认识中存在"两个对明认识",即①对作为特定国家的明朝的认识,②对象征着普 遍中华文明的明朝的认识。而本文基于这两者的存在尝试论证了反对议和论和对明 义理论的理论根据。65 这样的假设在精确的论证下,使之适用于朝鲜时代对明、对 清的整体关系中的话,通过现存的自主和事大的二分法无法准确说明的许多现象, 可以期待在"两个对明认识"或"两个对清认识"的框架中得到重新说明。

<sup>65</sup> 对明义理的性质划分,和中华认识有关,关于朝鲜时代的对明认识,与笔者看法相似,主张分为两个 层面来理解的研究已有不少,参见李用熙、申一澈对谈,《事大主义——以其现代的解释为中心》,韩国民 族主义,书文堂,1977年;禹景燮:《宋时烈的华夷论和朝鲜中华主义的成立》,《震檀学报》101,震檀学 会,2006年等。例如李用熙根据借口的事大和力量来区分朝鲜的对明事大,说明了那个时代的人从后者中 感受到的深深的屈辱感。禹景燮区分了那个时代人的对明认识,超越血统和王朝而存在的文化真理,即象 征着道义的持有者的"作为抽象的中华的明朝",与各种问题点有局限的"作为历史实体的明朝"。

# 发表论文 5



# "胡乱"研究的注意点

铃木 开

[原文:日文 翻译:骆丰(早稻田大学)]

朝鲜半岛的"胡乱"指清国皇太极对朝鲜的两次侵略行为,广为人知。与此历史事件的重要性相比,相关研究还未得到充分展开。有很多原因导致了目前为止的研究还不充分,其中之一就是相关的资料广泛存在于明朝、清朝、朝鲜王朝的史料中,且这些资料又由汉语、满语、蒙古语等多种语言进行记述,使其很难进入中国史、韩国史的研究框架之中。近年,随着利用满语史料开展清朝史研究的发展,诸如此类的课题被逐渐攻克,但"胡乱"研究还处于起步的状态。本文将对近年在韩国有关"胡乱"的研究动向进行介绍,并试图提出这些研究中是如何理解"胡乱"的两个问题点的。其一是有关第一次侵略时签署的《丁卯和约》的问题,另一点是有关该时期的重要外交官朴兰英在第二次侵略时的死亡问题。或许这两点会被认为是非常细微的问题,但这两个问题为理解"胡乱"研究中资料的多重性、多语言性的注意点提供了绝好的材料。

所谓"胡乱",是朝鲜方面对清太宗皇太极发动的两次朝鲜半岛侵略战争之称,即指 1627 年的丁卯之役与 1636-37 年的丙子之役。有关"胡乱"的研究已经开展 多年,然而和"倭乱"研究相比,仍然还远远不足。

有关研究不足的原因,在此指出两点。其一,不仅在韩国,中国、台湾、日本也保存有该研究的相关资料;其二,这些资料由汉文、满语、蒙古语等多种语言记载。故而,仅仅通过"韩国"的资料以"韩国史"的角度出发的研究无法达到更有深度的历史理解。

在对于"胡乱"研究有长年停滞、问题关心程度较低的背景下,韩明基的著作《丁卯•丙子胡乱与东亚》(2009年)、《历史评说 丙子胡乱》(2013年)可谓唤起了对"胡乱"研究的一股新热潮。然而,在充分肯定其研究意义的基础上,其研究也存在着过多沿袭前人的著述,缺乏新见的问题。并且,对于前文所指出的各国资料的活用、

以及满语、蒙古语资料的理解方面,仍有不足。

近年,作为韩明基论文的主要参考依据,柳在城的研究1逐渐开始被重新考量, 并且以满语资料为代表的明、清史料亦得以受到研究者的关注。2今后,有关"胡乱" 的研究有望在此种动向中得到全新的理解。然而,现在的研究状况仍然只能称为是 过渡性的阶段,一直以来将朝鲜与清的关系作为册封体系的一环,并在此结构下对 "胡乱"进行解释的现象依然存在<sup>3</sup>。

在本文中,将就上述两点问题中的一点,即各国所藏相关资料的问题入手,试 图理清现在"胡乱"研究中的一部分课题。引用文中的()内为笔者的注记,[] 内为笔者的插入。

# 一、"丁卯和约"是否存在

韩明基在《丁卯•丙子胡乱与东亚》的第二章《丁卯和约的决裂与丙子胡乱的 发生过程》中,称"事实上在缔结'丁卯和约'不久之后,两国关系就产生了决裂 的征兆"。4并且,在2017年发表的论文中更加具体地说明了"丁卯和约的决裂过程", 将 1633 年朝鲜兵攻击了归顺后金的孔有德、耿仲明等人一事作为"后金验证朝鲜 的'本心',成为事实上丁卯和约终止的瞬间"。5

然而,韩明基在其著作中均未明确指出"丁卯和约"究竟所指何物。"丁卯和 约"一词应该是柳在城首创的,他曾明确指出"丁卯胡乱在该年(1627年)3月3 日缔结了丁卯和约后,暂时终止了战争状态"6,韩明基应是出于同样的含义运用了 "丁卯和约"这一概念。

然而,这种理解方式在学界并非普遍。比如,在韩国,金声均认为,3月3日 在仁祖避难的江华岛上缔结了"江都誓约",而对此约内容持有不满的总司令官阿 敏在归途经过平壤时,又缔结了"平壤誓约",这两者均为正式的条约<sup>7</sup>。若再进一 步追溯,在稻叶岩吉关于"江都誓文"与在平壤缔结的"盟誓"的论述中,认为 平壤的"誓文要领,吾辈不得而知,但若比之江都誓文加入数项内容,并非不可思", 谈及了两者的不同<sup>8</sup>。那么,实际情况究竟如何?

<sup>1</sup> 柳在城《丙子胡乱史》(国防部战史编纂委员会、1968年)。

<sup>2</sup> 丘凡真、李在璟《丙子胡乱 当時 清軍의 構成과 規模》(《韓国文化》72、2015年12月)、張禎洙 《丙子胡乱時 朝鮮 勤王軍의 南漢山城 集結 試図와 活動》(《韓国史研究》173、2016年6月)、李在璟 《丙子胡乱 以後 朝明 秘密接触의 展開》(《軍史》103、2017年6月)等。

<sup>3</sup> 例如,洪性鳩在研究中尽管充分总结了近年日中韩的研究动向,却仍有"1637年以后,至少在形式 上,朝鲜并没有不忠于朝贡仪礼与朝贡国义务的地方"这样招致误解的表述。参见洪性鸠《清秩序의 成 立과 朝清関係의 安定化: 1644~1700》(《東洋史学研究》140、2017年9月)第168页。

<sup>4</sup> 韩明基《丁卯・丙子胡乱과 東아시아》 푸른역사、2009年、第90页。另可参照第153页。

<sup>5</sup> 韩明基《明清交替 時期 朝中関係의 推移》(《東洋史学研究》140、2017年9月)第68页。另可参照 第66-67页、第7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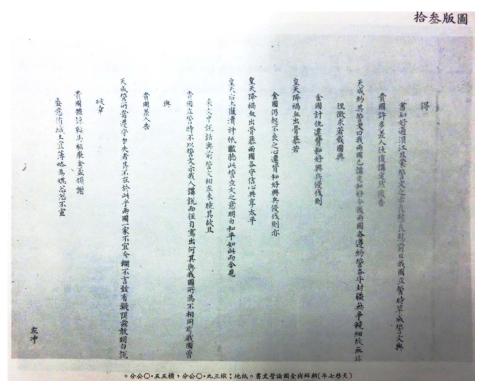
<sup>6</sup> 柳在城《丙子胡乱史》,第113页。

<sup>7</sup> 金声均《初期의 朝清経済関係交渉略考》(《史学研究》5、1959年11月)第12页;同《朝鮮中期의 対満関係》(《白山学報》24、1978年6月)第21-22页。

<sup>8</sup> 稲叶岩吉《清朝全史》上(早稲田大学出版部、1915年),第226-228页。鸳渊一《清初清初に於け る清鮮関係と三田渡の碑文(下の一)》(《史林》13-3、1928年7月)第46页,亦称在"江都誓文"之外 "清使者与朝鲜宰臣见交换了私誓,定下了详细的协定"。

库尔缠为了将江都之盟报告给皇太极而前去沈阳以后,阿敏称"朝鲜王虽已誓言,我方尚未誓言。还兵亦欲抓获俘虏,抢掠一番",在平壤纵兵抢掠三天。其后,与其管理下的降伏使节李玖、李弘望在平壤再度讲和,复誓天地。新誓言中明记了①仁祖应进皇太极礼物而未进之时、②后金使者未与明使受到同等待遇之时、③对后金怀有恶意而整兵固城之时、④有归降女真者逃亡朝鲜而不归还时、⑤仁祖不与近邻朝鲜交好而亲近远离的明朝之时,即讨伐朝鲜。这些条件可以理解为朝鲜向后金承诺了朝鲜给后金的礼物(①)、接受后金的使者(②)、禁止军备(③)、送还逃亡的俘虏(④)、与明断交(⑤),而这些内容均不存在于江华盟约之中,可以推测是阿敏的独断<sup>9</sup>。

随后,朝鲜朝廷对情况充分了解,并且根据资料推测,还对阿敏本人提出了抗议。关于此点,现有朝鲜提出抗议的文书资料,然而过往的研究均未有所涉及。



「図版参拾 朝鮮與金國論誓文書」

(李光濤編『明清檔案存眞選輯』初集、中央研究院歷 史語言研究所、1959年、70頁)

得書、知好過浿江、且蒙誓文之示、良慰良慰。前日我國立誓時、草成誓文、與貴國許多差人往復講定、然後告天成約。其誓文曰、<u>我兩國已講定和好。今</u>後兩國各遵約誓、各守封疆、無爭競細故、無非理徵求。若我國與金国計仇、違背和好、興兵侵伐、則皇天降禍、血出骨暴。若金國仍起不良之心、違背和好、興兵侵伐、則亦皇天降禍、血出骨暴。兩國各守信心、共享太平。皇天后土、嶽瀆神祗、鑑聽此誓。立文之意、明白和平如此。而今見來文中說話、與前誓文相左、未曉其故。且貴國立誓時、不以誓文、示我人講說、而徑自寫出。

<sup>9</sup> 以上内容参考拙稿《朝鲜丁卯胡乱考》(《史学杂志》123-8、2014年8月)第21-22页。

何其與我國所爲、不相同耶。我國曾與貴國、差人告天成誓。所當遵守勿失者、 其不在於此乎。兩國一家、不宜含糊不言、致有疑阻。茲敢明白說破、幸貴國 體諒。鞍馬貂裘金盃、領謝盛意、侑緘土宜、薄略爲媿。忿忿不宜。左冲。10

以上划线部分是可以确定为在江华定下的誓约内容,并以平壤之盟违背了江华 的誓约为由,提出抗议。该文书出现在清朝保存的资料集中,代表着后金接受了该 文书,亦掌握了其提出的内容。现阶段,并无其他史料可以证明阿敏和皇太极对该 抗议做出了怎样的反应。然而,在其后的交涉中,皇太极并未作出反对江华之盟、 支持平壤之盟的态度。由此可见,后金并无意图让朝鲜朝廷执行在平壤定下的誓约。

并且,后金并未以平壤之盟为由,对朝鲜提出礼物增额的要求或指责其与明朝 的往来。或许,阿敏在丁卯之役后的独断专行,亦可视为阿敏于1630年6月失势 下台的原因之一。

无论如何, 江华之盟与平壤之盟在内容上有所不同, 且无论在朝鲜还是后金, 都将江华之盟视为正式条约。由此,在考察丁卯之役以后的朝鲜与后金关系时,不 能只从后金对朝鲜单方面施加政治压力的过程入手,更应以江华之盟为原点,重新 考察两者间是如何开展交涉的。

在此,笔者想要强调的是,在丁卯之役之际宣誓的盟约不该被称为"丁卯和约", 而有必要区分3月3日的江都之盟和3月18日的平壤之盟。并且,在之后朝鲜与 后金的交涉过程中,均是以江都之盟为原点展开的,而平壤之盟并无甚实际效用。 然而,从后金的角度来看,平壤之盟代表其内部有关朝鲜问题的意见并不统一,有 一定的历史意义。由这两次的盟约来看,将二者混同为"丁卯和约"的称呼不应被 采用,而探讨其和约的"决裂"亦无甚意义。

### 关于朴兰英之死 2、

丁卯之役后,朴兰英作为最先被派遣的答复使臣,前后至少八次往来沈阳,和 最后的春信使朴簥一同被清军抓捕后因惹怒马福塔而被杀害。对此过程,韩明基在 著作中作如下记述。

[1936年]12月16日,沈諿一行进入清军阵营。所忧之事立即成为现实。沈 諿并非在穷途末路时擅长临机应变之人。他前往清军阵营前称"我本平生所言 忠信、虽蛮貊不可欺",以示其本心。事实上,当被马福塔询问王弟和大臣的 真伪问题时, 沈諿已无法藏怯, 承认了他自己和绫峯守都是冒牌货的事实。即

<sup>10 &</sup>quot;得書、知好過浿江、且蒙誓文之示、良慰良慰。前日我国立誓時、草成誓文、与貴国許多差人往復 講定、然後告天成約。其誓文曰、我两国已講定和好。今後两国各遵約誓、各守封疆、無爭競細故、無非 理徵求。若我国与金国計仇、違背和好、興兵侵伐、則皇天降禍、血出骨暴。若金国仍起不良之心、違背 和好、興兵侵伐、則亦皇天降禍、血出骨暴。兩国各守信心、共享太平。皇天后土、嶽瀆神祗、鑑聴此 誓。立文之意、明白和平如此。而今見来文中說話、与前誓文相左、未曉其故。且貴国立誓時、不以誓 文、示我人講說、而径自写出。何其与我国所為、不相同耶。我国曾与貴国、差人告天成誓。所当遵守勿 失者、其不在於此乎。兩国一家、不宜含糊不言、致有疑阻。茲敢明白說破、幸貴国体諒。鞍馬貂裘金 盃、領謝盛意、侑緘土宜、薄略為媿。忩忩不宣。左冲。"

"胡乱"研究的注意点 铃木 开

使绫峯守仍然强称自己是王弟,然而听了沈諿之言的清军指挥官并不会相信他。 当时,翻译官(其实是武官)朴兰英被扣留在清军阵营中,马福塔问他'沈諿之言可否当真'。朴兰英称'绫峯守之言才是事实',惹怒了马福塔,当场将他杀害了。<sup>11</sup>

从该处记述来看,其应该是参考了罗万甲《丙子录》的12月16日的条项,却也稍有出入。如以下这段。

馬胡(马福塔)請送王子大臣。朝廷以綾峯陞秩為君、刑曹判書沈諿仮銜大臣、 出送虜陣、則沈諿言、我本平生所言忠信、雖蛮貊不可欺。謂馬胡曰、我非大 臣、乃仮銜也。綾峯君宗室、非親王子也。綾峰君曰、沈諿之言非也。此実大臣、 我実王子也。先是、朴籓朴蘭英征往瀋陽、中路為馬将所執、来在陣中。馬胡 問蘭英曰、此言如何。答曰、綾峰君之言是也。<sup>12</sup>

此处可见, 韩明基将罗万甲原文中"王子"的部分改写为"王弟"了。

然而,根据李回宝的记述,当时马福塔责问人质并非"王子"而是"王弟"一事, 沈諿解释称"王子"因要服丧而无法送为人质,但并未得到马福塔的采纳。并且, 马福塔称既然清和朝鲜已经是"兄弟"关系了,"王子"就算服丧也没有不见"叔伯" 的道理<sup>13</sup>。

关于沈諿的回答, 石之珩作如下记述。

清将向沈曰、此真箇王弟否。沈曰、安問其真仮為。清人怒曰、吾元来不求王弟。必王子而後可。沈帰告其説。廟堂責沈失対。沈曰、言忠信行篤敬、雖蛮貊之邦行矣。吾以是耳。<sup>14</sup>

现下,笔者认为石之珩的记载在各种错综复杂的信息中做出了最完整的说明。也就是说,马福塔将沈諿等人带来的是王弟而非王子视为最大的问题,有关王弟的真伪问题则是次要的问题。马福塔也当然知道,李偁并非真的王弟。且韩明基有关"虽蛮貊不可欺"的说明,实际上并非"前往清军阵营前",而应该是之后的可能性更大。

这样一来,罗万甲为何将李偁写为冒牌"王子",就成了问题。尽管仍有种种不明之处,最终朝鲜朝廷并未交出王子,以至当时的交涉决裂。或许罗万甲知晓当时的结局,而省略了其中的细节经过。

<sup>11</sup> 韩明基《历史评说 丙子胡乱》2(푸른역사、2013年)第101、104页。

<sup>12</sup> 参考韩国学中央研究院藏书阁所藏本,该藏本被认为反映了罗万甲《丙子录》完成不久之后的内容。 另参照丁奎福·高憲植《〈山城日記〉의 文献学的 研究》(《教育論叢》12、高麗大学校教育大学院、 1982年12月)

<sup>13</sup> 李回宝《石屏先生文集》(《影印标点韩国文集丛刊》续25)卷五《丙子南汉日记》12月16日条。"贼問曰、此王子、果真王子耶。沈答曰、真仮何須問。只要在結好而已。此則乃王弟也。胡曰、我本意求王子也。沈曰、我則聞求王子、故如是耳。且聞来得王子弟云。我国不分弟与子、而同称子弟。故以王弟来耳。胡曰、必得王子、然後可還。沈曰、王子時未闕服〈時中殿賓天〉、不可遠行。且我国礼法、子若居喪、則自称罪人、仰不見天見人。何心何顏、出見乎。賊曰、我与爾国、既為兄弟。王子雖居喪、豈無出見伯叔之理乎。"

<sup>14</sup> 石之珩《南漢解囲録》(首尔大学校奎章閣所蔵)丙子12月16日条。

在此基础上,笔者尝试来重新探讨有关朴兰英被杀害的时期问题。罗万甲《丙 子录》中的记载称:

其後馬胡、知其為見欺、以蘭英売言斬之。

这里,"其后"一词可理解为,并非在当场立即斩首的。对此,郑之虎的记载如下:

虜遂殺蘭英、因言曰、出送世子、然後方可議和云。<sup>15</sup>

此外, 金尚宪也记载为:

虜酋怒、即殺蘭英及質子。<sup>16</sup>

金尚宪认为,皇太极才是加害者,当场杀害了朴兰英和李偁。这是他在《南汉纪略》 12月21日条中所记,回想南汉山"城之初受围也"之时的回想,从其性质看来, 不能说完全传达了事实的全部。或许是由于这些史料中关于朴兰英之死的有关记述 错综混乱的原因,在《仁祖实录》中只留下了"虏大怒、终杀兰英"17这样不确切 的记述。

当时身在南原关注着战况的赵庆男认为,皇太极在确实召见了昭显世子和凤林 大君等人之后,确信了朴兰英的证言是虚假的,才将其杀害,故而杀害日是仁祖 15年(1637)年正月30日18。由于各种资料信息交错纷杂,故而不得不作出此种解 释吧。

无论如何, 韩明基所著中"马福塔当场杀了朴兰英"的记述很可能和历史事实 有所出入。

事实上, 韩明基的这种解释非常容易让人理解, 即朝鲜朝廷交出了冒牌王子, 由于不懂变通的沈諿而暴露,使得朴兰英被杀。但是,真实情况或许并非如此具有 戏剧性的。马福塔视为问题的是沈諿带来的王子的真伪问题,且最后放还了沈諿和 李偁, 也并未当场杀害朴兰英。

根据韩明基的记述容易让人联想起过往研究里的故有印象,即朝鲜朝廷固执于 和明朝的事大关系,招致了清对朝鲜的侵略。这些研究都过于强调了朝鲜朝廷处理 对应的异常性, 且大多忽略了清廷的内部问题。

在朴兰英之死的问题上,他若是当场被杀的话,会更加增加朝鲜的悲剧性,这 可能是韩明基这样写的原因。然而,根据上文的分析可知,这一理解应该不过是罗 万甲和金尚宪等人在丙子之役后不久进行的创作。

<sup>15</sup> 郑之虎《霧隱先生文集》(韩国学中央研究院藏书阁所藏)卷五、杂著下、《南漢日記》丙子12月16 日丙戌条。

<sup>16</sup> 金尚宪《南汉纪略》丙子12月21日条。金尚憲(原著)申海鎮(訳注)『南漢紀略』(博而精、2012 年)。

<sup>17 《</sup>仁祖实录》13年12月丙戌(16日)条。

<sup>18</sup> 赵庆男《续杂录》四、丁丑春正月30日条「従汗分付、上只与獜平率清衛還宮。留置世子及嬪鳳林 与夫人于清陣。汗前問沈緝大臣真仮於朴蘭英、英以真対。至是知其仮、以為欺罔。出蘭英斬之」。

"胡乱"研究的注意点 铃木 开

然而,从跟着仁祖一起进入南汉山城的臣下的记录来看,当时被视为问题的在 于人质究竟交出王子还是交出王弟。并且,未能顺利交涉的沈諿回到南汉山城后, 亦被朝廷追责了其应对的拙劣。由此可见,朝鲜朝廷的对应绝非异常,甚至应评价 其为解决问题而诚恳地开展外交交涉的努力。而韩明基的有关朴兰英之死的记述, 却从源头封死了此种研究方向开展的可能性。

归根结底,朴兰英是何时被杀的?赵性教(1818-1876)的谥状中有如下记载。

沈諿与宗室偕至。敵執之曰、汝果大臣、彼果親王子乎。諿曰、我乃仮大臣、彼乃仮王子。敵大怒、謂公欺己、露刃睨之、公顏不変。敵即還。〔中略〕敵乃進迫南漢。曳公出軍前、数以欺己十罪。公揚揚大罵曰、爾父在時、定為隣交、死則背之。可謂不孝。丁卯約和時、指天為誓。無故違天、是為不義不孝。不義天必殃爾。諸胡惜其忠、欲貸之謂公曰、欲生在、欲死起。公即起立。票下訳官泣謂曰、若一言自解、可不死矣。公忿然曰、主辱臣死職耳。何生之可図。向南漢四拝、遂遇害。即十二月二十九日也。享寿六十二。19

赵性教记载中有关沈諿和李偁的部分似是效仿了罗万甲的记述。面对"敌"人时这里所说的"爾父","父"应是指努尔哈赤,"爾"指皇太极。皇太极违背父命,亦违反了丁卯之役后缔结的盟约,可谓不义不孝。这样的表述固然有被润色过的痕迹,但朴兰英自 1619 年萨尔浒之战被俘以后致力于建立和后金的关系来看,他对后金这第二次侵略行为直接向皇太极提出抗议,也是有可能的。皇太极最晚是在 12 月 29 日进入汉城的 <sup>20</sup>,且从面相南汉山城的方向四叩首来看,当时尚未到达南汉山城。马福塔应是在汉城的郊外等候皇太极,得到皇太极的许可后,执行了斩首。当日是 12 月 29 日,下手的应该也还是马福塔。

在谥状的结尾处写有"资宪大夫议政府右参赞赵性教撰"。赵性教担任右参赞的时期是 1871-1872 年,该段记述也应是写于这一时期。由此,这一记述不能说是完全没有疑点,但笔者认为该记载于"族谱"的记述应是现阶段最值得参考的资料。

# 结 语

在此, 笔者将对上文中两个关于"胡乱"研究的注意点再做一番概述。

首先,笔者探讨了丁卯之役时是否存在有"丁卯和约"的问题。丁卯之役时缔结了两份不同的盟约,这两者的发生的场所、主体和内容均不相同。有关这两个盟约的理解有各家之说,然而"丁卯和约"这一称呼有混淆两者的可能,笔者认为不应被使用。另外,为何会产生两份不同盟约,和清廷的政治体制有着深刻的关联,而柳在城和韩明基完全忽视了此点。因此,这两位的研究,仍然只属于"韩国史"

<sup>19 《</sup>高霊朴氏世譜》(国立中央图书馆所藏、高霊朴氏譜所、1918年)卷首《贈大匡輔国崇禄大夫議政府領議政兼領経筵弘文館春秋館観象監事行資憲大夫知中枢府事公贈忠粛公謚状》。

<sup>20</sup> 拙稿《丙子の乱と朝清関係の成立》(《朝鮮史研究会論文集》55、2017年10月)第58页。

的研究领域。

其次,本文探讨了朝清交涉中起到了重要作用的朴兰英之死的问题。他的死很 大程度是因为丙子之役后朝鲜方面承担交涉人员的失策。为此,很多研究过度描写 其悲剧性,或者过度强调当时受到侵略的朝鲜王朝的悲剧性。但是,这种见解使得 通过研究清朝的内部动向和朝鲜的对应方式来揭开"胡乱"历史事实的思维方向被 从源头上封死了。韩明基始终将朴兰英误认为"翻译官",可谓是对历史事实低关 心的象征。

通过探讨以上两点,可见相关资料的调查不足以及缺乏基于历史事实建立历史 认识的态度,是这两点共通的问题。今后有关"胡乱"的研究,还需要遍查明、清、 朝鲜的各种资料,考量当时的国际情势以及朝鲜的应对方式,以还原"胡乱"的历 史过程。



# 喇嘛教与17世纪的东亚政局

祁 美琴

# 摘 要

在十六世纪后半期,伴随着北元蒙古国政治分裂历史的是佛教在蒙古地区的再次复兴,1578年,西藏黄教领袖索南嘉措与俺答汗的会晤,揭开了随后数百年喇嘛教征服蒙古、影响蒙、藏、明清朝廷乃至东亚政局的历史。至十七世纪初,整个东亚政局动荡,明蒙对抗向明与后金(清)的殊死较量,西藏黄教危机导致五世达赖邀请固始汗入藏;内外蒙古诸部在分裂、统一和附清中再次经历大规模战争;清朝定鼎北京后,又面临西藏、准噶尔以及郑氏、三藩诸政治集团的对抗。在这一轮王朝更迭、政权博弈、民族较量中,无不有喇嘛的身影穿梭其中。本文即考察在这一由乱转治的过程中,喇嘛教势力如何作为一种巨大的政治力量投入到对抗或迎合、主动与被动的多边关系中?喇嘛教在成为"驭藩之具"的同时,又如何作为历史的"主角",塑造了17世纪的东亚政教关系。

17世纪的欧洲社会,经过宗教与政治变革的洗礼,快速步入民族国家发展的时代,宗教神权政治走下政坛。而此时的东方世界,也经历着巨大的社会动荡,明朝、金(清)、内外蒙古诸部、准噶尔、西藏以及郑氏、三藩诸政治集团竞相登场,在这一轮王朝更迭、政权博弈、民族较量中,有一个突出的历史现象,就是喇嘛们的身影。尤其是宗喀巴创立的黄教集团,广泛参与了这一时期东亚政局的塑造过程,为我们探讨宗教的政治影响力提供了极好的案例。本文以17世纪在西藏、蒙古、满清政局中呈现出的高度宗教化的趋势,探讨以五世达赖喇嘛为首黄教集团在这一历史过程中所扮演的角色。

# 一、喇嘛进场的"前因": 格鲁派集团在西藏政 治地位的确立

到13世纪,西藏已经形成稳固的僧俗一体、政教合一的社会制度,西藏政教 合一的封建农奴制度的一个特殊现象是统治势力的更迭演变为各派宗教势力的转 换。从本教与藏传佛教的斗争开始,噶当派、萨迦派到噶举派,从黑帽到红帽的轮 回,再到格鲁派的黄帽,演绎了一幅喇嘛王朝的兴衰史。

15世纪格鲁派的崛起以及活佛转世制度的确立,为政治"宗教化"带来前所 未有的稳定效应。"大喇嘛是不死的"的转世制度,不仅是西藏封建农奴制依赖喇 嘛教的根本原因,也是后期蒙古各部落集团愿意接受喇嘛教的内在原因。北元和明 代蒙古时期,蒙古草原陷入恢复"黄金家族"世袭权力的战争与部落割据的泥潭, 同样需要一种能够从政治、经济和信仰上给统治集团带来凝聚权威和普遍认同的宗 教。1578年,格鲁派教主索南嘉措来到青海与俺答汗的历史性会见,不仅奠定了 达赖喇嘛在黄教中的领袖地位,也奠定了黄教在西藏和蒙古的政教地位。俺达汗加 给索南嘉措"圣识一切瓦齐尔达喇达赖喇嘛"称号,从此成为藏传佛教的最高尊 号。所以,黄教集团和达赖喇嘛赢得西藏政教地位和漠南蒙古引入黄教是同时发生

1588年索南嘉措去世后,黄教内部一致认定俺达汗曾孙为"转世灵童",即达 赖四世云丹嘉措--历代达赖喇嘛中惟一的非藏族,充分反映了当时黄教寺院集团 急需来自蒙古军事力量的支持,也为达赖喇嘛在17世纪的登场提供了军事和政治 保障。

1602年,四世达赖云登嘉措进抵拉萨,正是这位蒙古裔的达赖喇嘛的出现, 成为随后全体蒙古人信奉黄教和介入西藏政教纷争的诱因。其时,信奉噶举派的辛 厦巴家族以日喀则为根据地,占据卫藏,与黄教寺院集团直接对抗,1616年云登 嘉措死于拉萨哲蚌寺,传说他是被辛厦巴家族的彭错南杰派人刺杀的<sup>1</sup>,1618年辛 厦巴家族正式建立第悉藏巴地方政权,双方的对抗更加激烈。1636年,青海蒙古 首领图鲁拜琥(即固始汗)为保护黄教及四世达赖喇嘛的转世喇嘛——五世达赖喇 嘛,率众进攻盘踞在青海的喀尔喀绰克图台吉,因为他们试图与第悉藏巴汗联合起 来消灭黄教。1639年,固始汗进入川康地区,消灭信奉本教、视黄教为敌的甘孜 白利土司,擒杀顿月多吉。1642年,固始汗率兵入藏,灭掉了黄教的最后劲敌第 悉藏巴地方政权,藏区大部归于固始汗统治下,黄教在西藏也取得了绝对优势。2

黄教集团联合和硕特顾实汗击败藏巴汗后建立了一个由达赖喇嘛领导的全新政 权"甘丹颇章",西藏以及整个藏传佛教世界的历史进入了"黄教执政"时代。以 拉萨达赖喇嘛系统活佛为领袖的政教权力体系,将西藏推向了历史上宗教政治的最 高峰,使得蒙古和西藏地区"教法"凌驾于"朝政"之上,通过宗教以神圣的方 式实现了辖区的秩序化。正如喀尔喀土谢图汗所说:"国中向无佛教,是以愚迷, 自我曾祖往谒达赖喇嘛,得蒙优礼,加以瓦察喇赛音汗之号,于是我地佛法,炳如

<sup>1</sup> 参考王辅仁、索文清编著的《藏族史要》,107页,四川民族出版社,1982年版。

<sup>2</sup> 此段历史也可参见黄奋生编著:《藏族史略》第206-2013页,民族出版社,1989年。本书的叙述角度 与王辅仁、索文清著的《藏族史要》不同,可以对比参考。

日星。" <sup>3</sup> 从此整个 17 世纪,"拉萨教廷"开启了主动参与东亚相关政治集团关系塑造的进程。

# 二、西藏喇嘛集团对蒙古政局的影响

在17世纪的东亚政治格局中,蒙古诸部即漠南蒙古、漠北喀尔喀蒙古、漠西卫拉特蒙古、青海和硕特蒙古均是独自为政的政治集团,不仅其内部的联合和分裂直接导致了蒙古作为一个独立政治实体的努力彻底失败了,而且由于各部分别地处内陆中部核心地带,使其深深地参与了明末清初的中原王朝与西藏、中亚乃至俄国关系的塑造。而在这一时期蒙古政治变局中,黄教喇嘛集团又成为蒙古诸部政治走向的主导力量。

在16世纪后半叶,由于漠南蒙古领袖阿勒坦汗与三世达赖喇嘛的会晤,并皈依佛教,扶持宗喀巴创立的黄教,就使其后的蒙古各部首领都以弘扬"大力转轮法王阿勒坦汗,平等治理世俗、经教二政"<sup>4</sup>,成为其效法的榜样。甚至于1582年(万历十年)阿勒坦汗过世后,明朝派使者吊唁时,"自大都派其大喇嘛为首诸官员","按其汉制不断诵经荐福追善"<sup>5</sup>,也显示了浓厚的宗教氛围。而阿勒坦汗遗体于1587年被火化后,《阿勒坦汗传》的作者直接呼其为"呼图克图汗"。<sup>6</sup>1588年,三世达赖喇嘛圆寂于今内蒙古正蓝旗境内,次年出生于今内蒙古商都县察罕淖尔的阿勒坦汗的曾孙,三年后(1592)被西藏三大寺的高僧确认为达赖喇嘛的转世灵童,并命名为"云丹嘉措"。1593年正月,漠南蒙古在呼和浩特的大召前举行盛大的祈祷法会,"呼图克图达赖喇嘛之美名遍闻十方时,所有四十万蒙古齐萌信仰之心","遵识一切达赖喇嘛之命"<sup>7</sup>,说明四世达赖喇嘛转世于黄金家族,对于全体蒙古人尊奉喇嘛教具有里程碑意义。

1602年西藏三大寺派人将云丹嘉措迎至西藏坐床受戒学经。虽然 1616年四世 达赖喇嘛圆寂,但云丹嘉措进藏标志着喇嘛教对蒙古社会的影响力已经奠定下来, 随着蒙古王公贵族对云丹嘉措的转世——五世达赖喇嘛的护持和尊奉,蒙藏政教关 系的塑造已然成型。政治分裂的各蒙古各部,将五世达赖喇嘛作为共同的精神领袖, 并在 1640年以后,使其拥有对蒙古的主要世俗权力,左右蒙古的政局。这些世俗 权力体现在会盟、授官号、朝觐及政务处理等方面。

### (一) 会盟

会盟是蒙古社会传统的政治治理方式。凡遇重大问题,通过会盟的方式协商和解决。对 17 世纪蒙古政治走向产生重大影响的是各部举行的会盟,如 1640 年的喀尔喀—卫拉特会盟,1686 年喀尔喀各部举行的库伦伯勒齐尔会盟,1691 年,康熙帝与内外蒙古各部首领的多伦诺尔会盟等。在这些会盟中,黄教集团的喇嘛们或是倡导者,或是主持人、或是见证人。

如 1640 年的会盟, 是喀尔喀与卫拉特蒙古诸部首领会集喀尔喀札萨克图汗部

<sup>3 (</sup>清)温达等,《亲征平定朔漠方略》卷4,康熙二十六年正月乙巳。

<sup>4 《</sup>阿勒坦汗传》,珠荣嘎译注,第137页,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91年。

<sup>5 《</sup>阿勒坦汗传》,第142页。

<sup>6 《</sup>阿勒坦汗传》,第156页。

<sup>7 《</sup>阿勒坦汗传》,第167-168页。

领地举行的具有"联盟"意义的"喀尔喀—卫拉特会盟",盟会制定了各部共同遵 守的《蒙古一卫拉特法典》。参加此次会盟的各部首领共28名,"俱为汗、洪台吉 或执政诺颜级的人物,其麾下仍有众多小领主"; 齐光认为 1640 年的"喀尔喀— 卫拉特会盟"是蒙古众领主为构筑新的"大朝"努力,而"达赖喇嘛即是'喀尔喀—-卫拉特大朝'的最高权威者——可汗。叩首(即在会盟开始向达赖喇嘛的替身瓦 赤怛喇喇嘛叩首)意味着蒙古众领主从此以后就要承认并遵从达赖喇嘛在蒙古社会 中的世俗权力。"8

虽然我认为齐光的关于达赖喇嘛具有"蒙古汗王"的地位的观点值得商榷,但 是他的研究也提示我们,在五世达赖喇嘛时期,喇嘛教对蒙古的政治影响力不仅广 泛存在,且深度参与了当时蒙古诸部与藏地、满清、及俄蒙等东亚各方政治集团的 角逐和关系塑造。

1686年的库伦伯勒齐尔会盟,是达赖喇嘛和清朝促成的喀尔喀札萨克图汗与 土谢图汗等左右翼王公为解决两部争端的会盟,而会盟中因为代表土谢图汗一方的 哲布尊丹巴对达赖喇嘛代表噶尔亶席勒图的"失礼",成为其后噶尔丹入侵喀尔喀 蒙古的重要诱因。噶尔丹入侵喀尔喀又直接导致了漠北蒙古投清、准噶尔汗国与清 朝的直接对抗。

1691年,康熙帝与喀尔喀蒙古各部首领的多伦诺尔会盟,则是哲布尊丹巴做 出的选择。在喀尔喀"国破家亡"的关键时刻,当众王公讨论是北上投靠沙俄还是 南下投靠清朝的时候, 哲布尊丹巴说: "若因避兵投入俄罗斯, 而俄罗斯素不奉佛, 俗尚不同,视我辈异言异服,殊非久安之计。莫若携全部投诚大皇帝,可邀万年之 福。" 9 喀尔喀遂归附清朝,是漠北蒙古黄教集团做出的政治抉择,多伦会盟标志着 内外蒙古全部纳入清朝的版图。

综上可知, 达赖喇嘛与黄教领袖, 正是通过组织、参与这些主导蒙古地区 17 世纪政治走向的会盟,树立了在蒙古各部中的权威,并通过会盟中《法典》与双边 原则关系的订立, 使蒙古建立起以教法为主导的法律体系, 维护了超越各世俗封建 主的宗教集团的利益。

## (二) 授官号与朝觐

从 1622 年五世达赖喇嘛坐床以后,就开始陆续授予蒙古贵族名号。重要的如 和硕特部顾实汗、达延汗、达赖汗;准噶尔部鄂齐尔图车臣汗、噶尔丹的博硕克图 汗;喀尔喀部的车臣汗、扎萨克图汗。在授予名号的同时,要发给相应的印信和服 饰,甚至举行一定的仪式。在蒙古各部,除了黄金家族的汗号外,其他贵族的名号, 如果不是通过达赖喇嘛授予的,则不会得到各部蒙古的承认。10 所以各部蒙古贵族 的政治地位的合法性来自达赖喇嘛。

88

<sup>8 《</sup>大清帝国时期蒙古的政治与社会》,第26-38页。"某些先行研究因没有认清17世纪,尤其是1640年 以后达赖喇嘛在蒙古社会中的这种可汗身份,也因缺少对蒙古传统政权构造的足够理解,故而曲解了'政 法与教法二道理论'的含义。"

<sup>9</sup> 松筠《绥服纪略》。

<sup>10</sup> 张双志《五世达赖喇嘛对清初蒙古地区稳定的贡献》,《中国藏学》2008年第2期。

石滨裕美子认为:"达赖喇嘛的汗号授予,存有巨大的影响力"。<sup>11</sup> 齐光认为,1640 年以后,即在 17 世纪后半叶,"五世达赖喇嘛在当时的蒙古社会中一直在担当可汗",卫拉特、喀尔喀各汗王在牧地分配、官位继承等重要政务上,均有奉达赖喇嘛指令的证据。如喀尔喀官位继承上的程序是:"当事人首先向达赖喇嘛反映情况——达赖喇嘛给哲布尊丹巴胡图克图、土谢图汗等首领下达旨令——哲布尊丹巴胡图克图、土谢图汗等首领下达旨令——哲布尊丹巴胡图克图、土谢图汗等首领受命召集众领主,册封当事人,给以官职"的顺序进行的。<sup>12</sup>

通过封号,确定被封之人的僧俗地位,及其所辖蒙古各地应遵循的责任和义务。如《达赖喇嘛赐额尔克绰尔济封文》所体现出的达赖喇嘛的至上权力:

奉上太平帝旨曰持金刚,给予至尊权力于世间。再于大蒙古广域,阿勒坦汗亦授予权力,扬名达赖喇嘛瓦赤喇怛喇之旨令。致以詹布树为其象征之广域殊胜蒙古四十大和硕、四卫拉特,尤其是与准噶尔、和硕特有关联之僧界、俗界、汗、汗妃、贵族、济农、塔布囊、宰桑、大臣,以及大部分不分氏族民众全体。阿克巴绰尔济纳姆海札木苏(扎雅班第达),乃是于蒙古地区最先来至学院修习之人。在吉祥哲蚌寺及其下三大根本寺院学习显密以至最高,甚是贤明而谓为大德。……授予额尔克绰尔济,额尔德尼达尔罕绰尔济封号,将其遣之。拉姆济木巴胡图克图所属沙毕那尔、兀鲁斯民众全体,即如此处仓之畜群般作为平时供物。除此之外,左右翼等不可掠夺为己有,诺颜等各自管好各自利益,不可行政摊派贡赋。相关事务,应由噶尔丹洪台吉负责实行,有关联之丹津洪台吉亦应照行。僧侣及一般民众,谁也不准在汗及大人中间挑拨妄言离间,施以恶毒行为。若妄行,难道不怕管辖世间之八部神品晓以利害而治罪乎?如此行事者,功德胡图克图予以加持。晓谕之文告。土马年四月初吉日。书于土伯特金刚座大宫殿红山。13

1640年的会盟之后,各部首领纷纷到拉萨朝拜五世达赖喇嘛,大约在17世纪70年代,达赖喇嘛的威望和权力达到了顶峰,史料记载,1669年,在达赖喇嘛举行的新年宴会上,来自汉地(清朝)、喀尔喀、卫拉特、西藏各地贵族总数超过三千人,其中不乏如哲布尊丹巴、土谢图汗这样大首领。<sup>14</sup>这种对达赖喇嘛的朝觐当时已经形成了惯例,这是对其教主地位及政治影响力的最好诠释。

## (三) 政务处理

17世纪的蒙古社会,各部纷争是社会常态。五世达赖喇嘛的地位确立后,其派驻在各地的僧人代表,成为各部蒙古政治和宗教上顾问。这些僧人作为达赖喇嘛派的替身或代理人,常驻蒙古各部,调解纠纷。尤其是当纷争无法通过协商解决时,达赖喇嘛会派专使传达"法令",进行仲裁,平息争端。从而担当了最高仲裁者的职责。

如果说,三世达赖喇嘛对蒙古的影响主要在于阿勒坦汗等蒙古首领的信仰改宗,

<sup>11 《</sup>チベット佛教世界的历史研究》(藏传佛教世界的历史研究)第126页。转引自齐光《大清帝国时期蒙古的政治与社会》第27页。

<sup>12</sup> 齐光《大清帝国时期蒙古的政治与社会》,第53-54页。

<sup>13</sup> 齐光《大清帝国时期蒙古的政治与社会》第57-58页。

<sup>14</sup> 张双志《五世达赖喇嘛对清初蒙古地区稳定的贡献》,《中国藏学》2008年第2期。

从四世达赖喇嘛开始,对蒙古政局的影响已经显著增加了。就在四世达赖喇嘛准备 启程赴西藏学经之时,"右翼三万户与左翼三万户多控马于桩,两大国之政局又将 动摇,于是胜师达赖喇嘛亲自召集六万户于欢乐召释迦牟尼之前。以等慈悲之心降 不坏金刚般之旨,以巧妙之法使彼等六万户归于和好亲善,整治先祖所建政教之制, 立即致大国之政于平安。" 15

到五世达赖喇嘛时,拉萨教廷在蒙古地区的影响力达到极盛。1640年以后, 即在17世纪后半叶,五世达赖喇嘛在当时的蒙古社会中具备至上的权威,卫拉特、 喀尔喀各汗王在牧地分配、官位继承等重要政务上,均有奉达赖喇嘛指令的证据。

达赖喇嘛参与处理蒙古政务的事例,如 1671年,青海和硕特部众台吉向清朝 官员答复,没有达赖喇嘛的旨令,拒不从大草滩迁出。1672年,青海和硕特部达赖汗, 向康熙皇帝通告达赖喇嘛颁旨让其即汗位事。1678年,达赖喇嘛颁旨,令七旗喀 尔喀首领,准予喀尔喀蒙古札萨克图汗即汗王位。1682年,达赖喇嘛颁旨,令和 硕特部罗卜藏衮布阿拉布坦率领旧部,迁移至阿拉善地方居住。1682年,达赖喇 嘛颁旨,令哲布尊丹巴及喀尔喀众首领,关照昆都仑楚库尔诺颜,将其任命为执政 诺颜。1683年,达赖喇嘛颁旨,要求七旗尊重札萨克图汗,返还其逃入左翼之属民, 并授"札萨克图车臣汗"封号。1685年,达赖喇嘛令喀尔喀蒙古巴苏特众诺颜与 札萨克图汗等一同会盟,解决领地问题。1686年,达赖喇嘛颁旨,令喀尔喀蒙古 将从前的左翼额勒济根诺颜改为右翼;并颁旨哲布尊丹巴,关于蒙古喀尔喀左右翼 争端,按照蒙古自古以来的大好礼法,要求其和好。1687年,达赖喇嘛颁旨喀尔 喀蒙古, 称札萨克图汗过世后车臣阿海属部人畜损失巨大, 让土谢图汗给予返还。16

基于以上的事实,可以说达赖喇嘛在17世纪的蒙古地区树立了最高权威,虽 无"可汗"身份,但却具备了超越各封建领主的世俗权力。

# 喇嘛教对清朝政局的影响

## (一) 对清朝国策的影响

黄教集团及五世达赖喇嘛对清朝政局的影响,首先体现在国家政策层面,重视 与拉萨黄教集团建立联系。

自太宗朝起,西藏和清廷均致力于建立双边联系,而史料证明,后金与西藏能 够实现首次通好,始于西藏主动,而皇太极则给与了积极回应,延请五世达赖喇嘛 到盛京虽未能成行,但为入关后和西藏的联系奠定基础。从《清世祖实录》记载的 顺治年间五世达赖与清廷的往来信息可以看出,在顺治帝在位的18年间,除了五 世达赖喇嘛进京事件外,双方使臣往来多达50余次,且达赖喇嘛一方显示出更加 积极主动的趋向。顺治九年达赖喇嘛率众 3000 人赴京觐见顺治皇帝,受到热烈欢 迎,被册封为"西天大自在佛所领天下释教普通瓦赤喇怛喇达赖喇嘛",授予金册、 金印,期间达赖喇嘛受到僧俗等拜见和献礼多达数万人,大大扩大了达赖喇嘛在内 地和蒙古社会的影响。

清朝统治者为适应黄教集团及达赖喇嘛在蒙藏的影响力,开始主动塑造本朝与

<sup>15 《</sup>阿勒坦汗传》,第172-173页。

<sup>16</sup> 以上参加齐光《大清帝国时期蒙古的政治与社会》第50-52页"表三"内容。

喇嘛教的宗教认同,对喇嘛教的尊奉与扶持并行。从清太宗开始,西藏方面就将"转轮圣王"、文殊菩萨等宗教名号美称赠与清朝皇帝,力图宣扬清帝的宗教化形象。从顺治十一年开始,顺治帝赐银修建布达拉宫及黄教寺院 62 处,且对当时藏区所有 3070 处寺院,从是年开始每年由清廷供给经费口粮。而达赖喇嘛用从内地带回的金银修建了 13 处格鲁派寺院。<sup>17</sup> 同时,不断敕建皇家寺院,将宗教融入国家体制,确立宗教的官僚体制,如扎萨克喇嘛旗的分封及西北僧官土司群体,成为受朝廷委派直接治土治民的僧侣贵族。

不过,在17世纪后期的康熙帝时代,介于五世达赖喇嘛在蒙古地区有强大的政治影响力,不仅在一定程度上左右着蒙古王公贵族与中央政府的交往,甚至喀尔喀蒙古向清廷的进贡,也常以达赖所给的文书为凭。而且在外蒙古、新疆、青海蒙古乃至吴三桂的问题上,都需要达赖喇嘛的协助和配合,在西藏与清廷的关系上,达赖喇嘛处在主动的一方,不断强化其影响力。而清朝则在政策和制度上主要是迎合宗教的需要,但为抵制达赖喇嘛的势力,开始扶持班禅喇嘛、哲布尊丹巴、章嘉活佛等宗教领袖。

# (二) 治边政策中的喇嘛"效应"

满清统治者充分认识到喇嘛教对蒙古西藏的影响。从太祖尔哈赤开始礼遇喇嘛教后,皇太极明确把喇嘛教做为"驭藩之具"<sup>18</sup>,他们清醒地认识到喇嘛教是一种巨大的政治力量,蒙古信众视大喇嘛为"天神",直接影响蒙古人和西藏人的政治文化认同。所以,喇嘛教在清初统治者手里是绝对的政治工具。这一点在17世纪的典型表现是皇太极、顺治父子极力邀请达赖喇嘛朝觐的动机。

如顺治年间邀请达赖进京以及如何接待达赖一行时,以顺治帝为首的清廷,首 先考虑的是其对清蒙关系的影响。

顺治九年九月壬申,顺治帝在谕诸王贝勒、大臣、九卿科道时明言:

当太宗皇帝时,尚有喀尔喀一隅未服,以外藩蒙古惟喇嘛之言是听,因往召达赖喇嘛,其使未至,太宗皇帝晏驾。后睿王摄政时往请达赖喇嘛,许于辰年前来。及朕亲政后,召之达赖喇嘛,即启行前来。从者三千人。今朕欲亲至边外迎之,令喇嘛即住边外。外藩蒙古贝子欲见喇嘛者,即令在外相见。……傥不往迎喇嘛,以我既召之来、又不往迎,必至中途而返。恐喀尔喀亦因之不来归顺。其应否往迎之处、尔等各抒所见以奏。满洲诸臣议我等往请。喇嘛即来上亲至边外迎之。令喇嘛住于边外。喇嘛欲入内地可令少带随从入内。如欲在外、听喇嘛自便。上若亲往迎之。喀尔喀亦从之来归大有裨益也若请而不迎、恐于理未当。我以礼敬喇嘛、而不入喇嘛之教。又何妨乎众汉臣议、皇上为天下国家之主。不当往迎喇嘛。……若以特请之故。可于诸王大臣中、遣一人代迎。其喇嘛令住边外。遗之金银等物。亦所以敬喇嘛也。两议具奏上曰朕当裁之。19

<sup>17</sup> 张双志《五世达赖喇嘛对清初蒙古地区稳定的贡献》,《中国藏学》2008年第2期。

<sup>18 《</sup>沈阳县志》卷一三。

<sup>19 《</sup>清世祖实录》,卷68,顺治九年九月壬申。

对于顺治帝的变卦,达赖喇嘛骑虎难下,原本计划在边外与顺治帝会晤时要"密 语"之热情骤减,而进京之后,清廷对于如何接待达赖喇嘛也显得手足无措,是 否尊崇喇嘛及在蒙藏事务的处理上听从达赖喇嘛的建言成为争论的焦点,从事后达 赖喇嘛短暂停留即要求返回以及朝臣担心达赖喇嘛"含愠而去",会激起"喀尔喀、 厄鲁特必叛"等情来看,此时的清廷之所以加强与西藏喇嘛集团的交往联系,其目 的只在治边,只在意达赖喇嘛对蒙古地区的政治影响力。李宝文认为顺治九年成功 册封达赖喇嘛的结果,促成了清朝与漠北喀尔喀蒙古和青海蒙古的联盟,维护了清 初北部与西北边疆的安全。20

17世纪80年代,康熙帝为解决甘肃边境地区的纠纷,寄信给达赖喇嘛言:

"厄鲁特众领主,皆崇奉尔喇嘛,依喇嘛尔之法度,尊尔之教导。自与朕 混一朝政与教法以来,诚信来贡,代代不绝。……故我等一同遣使,兴绝举废, 欲使罗卜藏衮布阿拉布坦、巴图尔额尔克济农合于一地居住。如是,方可符合 喇嘛慈悲一切,朕使天下太平幸福之至意。若思朕之旨意正确,喇嘛可自彼处 遣一喇嘛,与朕此次前去之人约定期日,使其返回。朕自此再遣一大臣,派至 约定之地,与喇嘛之使相见而行事。"21

康熙二十五年, 达赖喇嘛的使者罗卜藏与理藩院侍郎拉都虎、温达在龙头山会 合,给巴图尔额尔克济农——和罗理指定了牧地。范围大体上相当于今天阿拉善左 右两旗。

总之, 达赖喇嘛尊奉清朝, 强化了和硕特蒙古对清廷的向心力, 所以在喀尔喀、 卫拉特蒙古反清之时,和硕特没有参与,与达赖喇嘛的态度有关。喀尔喀蒙古在黄 教集团宗教势力的影响下,也是唯达赖喇嘛之言是听。所以在达赖喇嘛在世期间, 清廷与周边蒙古诸部的关系,基本上维持着和平、合作的关系。

这一时期,中国政教关系的主动权基本掌握于拉萨的五世达赖喇嘛,准噶尔与 和硕特的汗权交替、喀尔喀内讧以及「吴三桂之乱」都有五世达赖的介入,而清朝 与蒙古则处于相对被动的态势之中。直到五世达赖喇嘛夫世的信息公开,天平开始 完全向清朝倾斜。

康熙四十五年,康熙帝得知五世达赖喇嘛圆寂已经十五年之久的消息后,说"昔 日达赖喇嘛存日,六十年来,塞外不生一事,俱各安静,藉此可知其素行之不凡矣。"22 充分肯定了达赖喇嘛对于清朝边疆稳定所作出的贡献及其政治影响力。

# (三) 对俄关系中的喇嘛身影

在17世纪八十年代末九十年代初的那段时间里,俄国与喀尔咯蒙古之间因为 边界纠纷问题,关系十分紧张。俄国的勃良斯克总督费•阿•戈洛文以全权大使身 份在西伯利亚与清朝谈判之时,也一直试图与喀尔咯蒙古缓和关系。为此,多次派

<sup>20</sup> 李宝文《顺治皇帝邀请五世达赖喇嘛考》,《西藏研究》2006年第1期。

<sup>21 《</sup>清内阁蒙古堂档》第4册,第317-324页,蒙古文,参见齐光《大清帝国时期蒙古的政治与社会》 第77-78页。

<sup>22 《</sup>清圣祖实录》捐227,康熙四十五年十月丙午。

人前去拜访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但是呼图克图都因"礼仪"(即俄使不接受哲布尊丹巴的摸顶赐福仪式)不同,拒绝会见来使。

如 1687 年 4 月,当戈洛文派遣期助理军役贵族瓦西里•佩尔菲利耶夫携带书信和礼品来见"蒙古格根呼图克图"时,呼图克图先派人来问瓦西里,"是否准备按照我们蒙古习惯向他——蒙古格根呼图克图施礼并接受他的祝福?如果你按照我们蒙古习惯向格根呼图克图施礼并接受他的祝福,他即下令召你携带书信和礼品去见他。"但是,瓦西里回答说,他将按照自己的俄国习惯施礼,不会按照蒙古习惯施礼,也不接受他的祝福。所以格根呼图克图拒绝召见瓦西里。<sup>23</sup>

"呼图克图的规矩就是这样的:连从中国来的大人物以及他们各地的台吉前来 拜见,也要按照蒙古教规行礼,并接受呼图克图的祝福。"<sup>24</sup>

《徐日升日记》记载:在《尼布楚条约》签订之际,喀尔咯蒙古正在与俄罗斯发生冲突,甚至谈判代表遇到大约六七千喀尔咯人希望"投诚"。"率领这些喀尔咯人的是一个喇嘛。喇嘛——如我已曾提过的,是深受喀尔喀人尊崇的圣人"。<sup>25</sup>

也是在17世纪的后期,俄罗斯极力拉拢喀尔喀蒙古王公和哲布尊丹巴,但是由于达赖喇嘛及其喇嘛教在外蒙古的影响力,喀尔喀蒙古王公多选择南向的友好政策。尤其是喀尔喀蒙古右翼札萨克图汗部的阿勒坦汗,在喀尔喀三汗部众领主中,与达赖喇嘛的关系最为密切,其"家族领地紧靠南西伯利亚,故而与沙皇俄国多次发生过冲突,也经常互派使者表示友好,但始终没有归顺过俄国沙皇。其实这些都与达赖喇嘛有着密切的关联。"<sup>26</sup>

## (四) 对清帝宗教倾向的影响

孔令伟认为,皇太极建立的"大清国"的正统性,有一半来自蒙元遗产和藏传佛教。"清朝立基在藏传佛教普世性上的正统基础,也正是顺治帝于1644年入主中原后立即在蒙古王公的促请下邀请五世达赖喇嘛前来北京,模仿蒙元时期忽必烈与八思巴建构'施主/福田'政教模式的主要原因"。<sup>27</sup>

有清一代,清朝统治者刻意打扮自己对宗教的选择,推动喇嘛教在蒙古西藏的 发展,而在满州本地限制喇嘛教,这也是后来一些学者把喇嘛教对蒙古地区政治经济发展的巨大伤害归咎于满清政府的原因。事实上,清代国家形成与王朝重建中有很鲜明的宗教因素。

清初统治者把自己打扮成喇嘛教的保护神,1615年,努尔哈赤建立"大金"政权的前一年,就在赫图阿拉城东修建了著名的"七大庙",这是新兴满洲政权大兴佛教之开端。1621年,乌斯藏大喇嘛斡禄打儿罕囊素由科尔沁蒙古投奔盛京,为满洲人兴建寺庙、弘扬佛法并扶持建立早期僧团,不久圆寂,由白喇嘛继承他的政教事业。<sup>28</sup> 综太祖一朝,满洲人的佛教政教事业已初见规模。

<sup>23 《</sup>十七世纪俄中关系》第二卷第一册,第221页。

<sup>24 《</sup>十七世纪俄中关系》第二卷第二册,第450页。

<sup>25 《</sup>十七世纪俄中关系》第二卷第四册,第1067页。

<sup>26 《</sup>大清帝国时期蒙古的政治与社会》第48-49页。

<sup>27</sup> 孔令伟《1724—1768年间拉达克、西藏与清廷间的欧亚情报网——以清代中国对莫卧儿帝国的认识起源为核心》,《清史研究》2018年第2期。

<sup>28</sup> 李勤璞,〈白喇嘛与清朝藏传佛教的建立〉,《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1998年第30期。

1634年,察哈尔林丹汗不敌大金,其属下墨尔根喇嘛"载嘛哈噶喇佛像来归"29, 此法物乃元朝八思巴所铸,象征着蒙古元裔中政教法统中的"教"的象征归于满洲 人之手。随后,清廷致力于延请五世达赖喇嘛,其意在于"不致中断自古帝王所创 政教道统承续之事"30,乃知满洲人有明确的政教"法统"观念。顺治年间,五世达 赖应邀访京,与清帝并称"东、西方可汗",合力推行"政体一体"31,清朝大皇帝 始获"转轮圣王"<sup>32</sup>美称,成为清帝宗教化形象登峰造极的开端。

1687年,第二世章嘉呼图克图至北京,"圣祖深器之",以之为清朝建立佛教 事业、弘法蒙藏的"札萨克喇嘛"。时至 18 世纪初,康熙帝钦命章嘉"黄教之事, 由藏向东,均归尔一人掌管"<sup>33</sup>,当时的政教情形如康熙帝所言"合万国以事一人, 又从古所无也"<sup>34</sup>。终于,清朝拥有了政教体制之内具备最高地位的宗教领袖,可 与西藏达赖、班禅教主抗衡。

由于满蒙对藏传佛教的不断接受和满洲政治法统的逐渐成立,满、蒙、藏三方 在政教关系的交织中渐成新的"神圣共同体"。"满洲皇帝在人民大众的眼中成了佛 的化身,好象是佛教的领袖。佛教僧侣封建主、为数众多的寺庙和喇嘛,自然地把 满洲皇帝当作了他们信仰的光辉和他们增进祝福祉的源泉而倾心归附于他了。" 35

总而言之,藏传佛教之于清朝,并非单纯所谓"兴黄教所以安众蒙古"的策略 性运用,宗教因素是17世纪早期多民族国家中的族群"弥合剂",为满洲、蒙古与 西藏建构了共同的信仰基础。

# 余论:如何看待17世纪的宗教影响力

对于东亚而言,17世纪是宗教的"盛世"。在17世纪,宗教的影响力远超16 世纪和 18 世纪,虽然藏传佛教的影响力更加突出——包括伊斯兰教、基督教、民 间宗教,都有较好的社会发展环境,都经历了不断发展壮大的过程,这是宗教的辉 煌时期。

传统佛教、道教衰落,讲一步世俗化,从教理的佛教、道教走向信仰的佛教、道教, 从僧侣的佛教、道士的道教走向庶民的佛教、道教。

伊斯兰教自从唐代传入中国, 直至清中期(乾降)在中国相当长的时间内, 由 于历朝限制出境,这一时期伊斯兰教内部着眼于自身教义的保护与传承,教派统一, 因循旧习旧律,保持信仰和仪式不变。

清朝建立后,回教发展进入新阶段。康熙允许各地回教徒进行正常的宗教活动, 于是回教徒开始公开建立清真寺、研究教义,一时颇为繁荣。乾隆中期,因中国回

<sup>29</sup>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清初内国史院满文档案译编(上)》,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1989年,第

<sup>30</sup> 希都日古编译,《清内秘书院蒙古文档案汇编汉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5年,第28页。

<sup>31</sup> 希都日古编译,《清内秘书院蒙古文档案汇编汉译》,第144页。

<sup>32</sup> 阿旺洛桑嘉措着,陈庆英等译,《五世达赖喇嘛传》,第242页。阿旺洛桑嘉措着,陈庆英等译,《五 世达赖喇嘛传》,第242页。

<sup>33</sup> 释妙舟,《蒙藏佛教史》,扬州:广陵书社,2009年,第187页。

<sup>34</sup> 张羽新,《清政府与喇嘛教•清代喇嘛教碑刻录》,拉萨:西藏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278页

<sup>35</sup> 符拉基米尔佐夫:《蒙古社会制度史》,第299-300页。

教徒远赴圣地朝觐,回教徒赴圣地后便发现西方伊斯兰教在宗教行为及仪式上,与中国回教多有相异之处,认为回教所行错误,回国后极力宣传,提倡改革。遂有老教、新教、新新教之纷争。教派之争亦由此展开,进而引发政教冲突。

基督教(包括东正教、天主教、新教在内),在中国的传播历程与伊斯兰教相似, 唐朝以景教传入,元朝时较为兴盛,元末基督教被摧毁。基督教第三次传入中国是 在16世纪末17世纪初。

17 纪是西方宗教在中国大发展时期。在这个时期,中国的天主教徒从几千人发展到 24.5 万人。1692 年,康熙宣布"容教令",正式承认天主教的合法地位和传教权利,教众高达近百万,天主教迎来了在华的黄金期。仅康熙接触和打过交道的天主教传教士多达 30 多人。<sup>36</sup>

此后的 18 世纪,他们共同经历了被限制或打压的境地。17 世纪宗教体现出的 这一时代特征,值得进一步的关注和研究。

<sup>36</sup> 胡铁生、綦天柱《基督教文化在明清的境遇及文化的相互影响》,《学习与探索》2015年第8期。



# 日本的近世化与土地· 商业·军事

牧原 成征

[原文:日文 翻译:骆丰(早稲田大学)]

## 摘要

随着明朝大量的白银需求与日本的白银增产,16世纪国际贸易的热潮就 此产生。很多研究已普遍承认,丰臣政权与满族的清朝是以此为根基建立起来 的新型商业 • 军事政权从而试图征服中华。然而,在日本史的框架中仍有很多 研究保持传统的学说,认为丰臣政权是以石高制的土地制度与村请制的大米年 贡收取为轴心而建立的农本主义国家体制。本报告中,将首先探讨如何综合理 解以上两种学说。

丰臣政权以畿辅地区的社会、经济为基础,从一开始就标榜进攻大陆,而 统一了日本全国。在这个过程中,动员大名和给人作为兵力,让百姓生产、进 贡作为兵粮的年贡米,通过町人交易与运输兵粮、物资和金银,形成了这一整 套机制。尽管其对社会整体的构成进行了激进且集权式的变革,但其进攻大陆 的计划却受到了挫折。

秀吉死后, 丰臣政权从朝鲜撤兵, 但支持其政权的各大名之间的对立日益 加深,最终爆发了关原之战。最终,德川家康取得胜利,但并不意味他能轻易 确立起作为各大名之主的地位。最终,他通过大坂之役终止了丰臣体制,结束 了武力的斗争,实现了全国的"和平"。这种特殊形式下进行的继承与转换, 成为了之后漫长的德川时代的一个特征。本报告将就以上变化的过程围绕数个 论点进行探讨。

本文以万历朝鲜之役对日本国内的经济、社会带来的冲击为题展开论述。丰臣 秀吉为推进统治体制,早早引入了"入唐"的概念,笔者认为探讨丰臣政权的性 质问题必须考量"入唐"。当时,由于中国对白银的大量需求以及日本白银的增产, 在东亚形成了前所未有的国际贸易热潮。丰臣政权与满洲族的清朝,都是以这种贸 易热潮为基础,建立起来试图征服中华的新兴商业•军事力量1。近20年来的日本 史研究中,这种东亚视野下的货币史尽管有了十足的进展,然而在日本史的框架中

<sup>1</sup> 岸本美绪《东亚·东南亚传统社会的形成》《岩波书店世界历史13》、岩波书店、1998年。

仍有很多研究保持传统的学说,认为丰臣政权是以石高制的土地制度与村请制的大 米年贡收取为轴心而建立的农本主义国家体制<sup>2</sup>。本文中,将首先探讨如何综合理解 以上两种学说。

其次,随着对朝鲜的侵略起初进展顺利,最终陷入失败之局,丰臣政权的"入唐"构想也发生着转变。侵略战争最终以丰臣秀吉的死而告一段落,但丰臣政权仍然存续,经过关原之战之后才被德川政权所继承或改变。丰臣政权为了进攻大陆而实现的统治体制·动员体制,在其出兵失败后,如何被德川幕府体制所继承、变革的?本报告的第二个目的将以"奉公人"(译者注:佣工、仆人)的问题为中心,试图解释这个过程。

# 一、丰臣政权的财政——年贡租米与金银货币 的关联构造

考察丰臣政权的经济·财政基础的问题时,所采用的史料是《大日本租税志》 (大藏省租税局)中所收的《庆长三年藏纳目录》。下文将以此史料为依据,对丰臣 政权的财政特质重新做一番整理。

丰臣秀吉死去的 1598 年(庆长 3 年)当时,全国的石高(译者注:石的数量)约 1850 万石,其中丰臣政权的直辖领地据推算约有 222 万石 <sup>3</sup>。与此相对,从金银矿山纳贡的运上为黄金近 3400 枚、白银 79415 枚,种种课税运上为黄金近 1000 枚、白银 13950 枚,合计数字应为黄金近 4400 枚、白银 93361 枚 <sup>4</sup>。直辖领地的 222 万石里,其年贡大约为五成的 110 万石。储存的贡租米兑换黄金的汇率在畿内近国为黄金 1 枚 =40 石左右 <sup>5</sup>,由于当时黄金 1 枚 = 白银 10 枚,故而金银收入相当于大米的 55 万石左右。丰臣政权末期的惯常收入中,金银矿山、种种课税运上占了年贡收入的约 5 成。在以上这些数字的基础上,再对下列内容进行详细确认。

# ・直辖领地・年贡收入

首先,直辖领地分布于全国,在畿内近国地区与成为出兵朝鲜基地的北九州地区较为集中,交由大名或当地一族担任代官,进行管理。代官从直辖领地的各个村落上收年贡,主要以大米,部分以大豆为贡,根据政府的指令或直接以实物上交,或运至京都以既定的汇率换成黄金后上纳。如果是东北等偏远地区,则会大幅降低兑换汇率,如黄金汇率降至黄金1枚=240石。

# ・金银山

其次,从金银山运上的纳贡也由大名、代官和町人来承担。属于织田信长阵营的羽柴秀吉于 1580 年(天正 8 年)起统治但马地区,信长将生野银山给予秀吉,分配代官上纳公用银 <sup>6</sup>。此后,生野银山作为秀吉的直接管辖银山,尤以 1598 年压

<sup>2</sup> 上引岸本美绪的论文中亦对日本作出此种评价,但并未涉及这两种理解的相关性。

<sup>3</sup> 山口启二《山口启二著作集第二卷 幕藩制社会的成立》、校仓书房、2008年、第51-52页。

<sup>4</sup> 金银一枚=10两, 黄金1两=4.4钱(165g), 白银1两=4.3钱(161.25g), 1钱=3.75克。

<sup>5</sup> 脇田修《近世封建社会的经济构造》、御茶之水书房、1963年、第30-31页。

<sup>6</sup> 小叶田淳《日本矿山史的研究》、岩波书店、1968年。

倒性的高额上纳(6.2万余枚)为傲。另外,上纳白银9千余枚的因幡银山也在秀 吉的心腹部下宫部继润的管辖下得以开发, 距离秀吉的直辖领地较近(《稻场民谈 记》)。

另一方面,产银量与生野银山齐名的石见银山,仍然在毛利氏的统管之下。毛 利氏于 1581 年 (天正 9年)全年从石见银山获取了相当于白银 3652 枚的收入 (《毛 利家文书》三四六号)。朝鲜出兵期间的年贡额为1万枚7,1598年(庆长3年)年贡2.2 万枚,次年3万枚年贡,但其后发生税费未缴纳,再次年降为2.3万枚年贡8。其中 与开采白银相关的税收约 1.4 万余枚,剩余的大约 9 千万余枚是银山町或港口(温 泉津)的流通课税(营业税・关税)。根据推算,白银2.3万枚相当于当时直辖领 地 11 万余石收入的 2.5 倍以上 <sup>9</sup>。比之丰臣政权,毛利氏对于银山收入·流通课税 的依存度更高。

回到庆长3年藏纳目录的资料,柳泽监物负责从"中国各处银山"将4869枚 白银运上。这并非来自石见银山的运上,而是在1594年由毛利氏转给秀吉的新银 山的年贡, 而不包括先银山(石见银山等以往的银山)10。同年, 丰臣政府为了在长 崎调运制造弹药的铅和硝石,在石见将贡米换成白银(《驹井日记》)。在文禄之役 后的休战期, 丰臣政府强调时局, 强力督促包括大名领国的各地都积极发现, 开发 矿山 11。也是从这个时期开始,丰臣政府广泛推进参与各地的检地。藏纳目录正体 现了以对外战争为契机推进集权化的结果。

# ・金银货币

第三,藏纳目录上所记载的课税运上,主要是后藤判料(黄金1000枚)和常 是座中的白银运上(1万枚)。1594年(文禄3年)4月,丰臣秀吉将"大阪吹制银所" 定名为"常是"(《驹井日记》)。政府所有的灰吹银进行精炼后,制造成有一定品位 • 规格的白银, 并从差额 • 人工费中收税。次年, 后藤德乘的麾下配属了 27 人专 门吹制黄金。他们制造的金币(大判或小判)敲上象征后藤鉴定的桐戳子或用墨书 写认定,将一部分作为运上纳贡12。这些即相当于后来的金座•银座。在各地能够 制造各种金银币的情况下,中央政权公认一个鉴定,保证者,开始公认金银币。

然而,中世的日本大量使用从中国的渡来钱作为货币,15世纪后半劣币增 多,使得钱币之间的价值差增大,为流通带来了不安定的因素。另一方面,1530 年代灰吹法传入日本后白银大量增产,中国又由于财政上的理由需要大量白银,在 1540年代日本的白银作为贸易通货大量流入中国。生丝,茶具、陶瓷,硝酸烟, 黄金等进口到日本。1570年代,白银和黄金一样在日本国内也作为货币流通,并 取代了钱在此之前所担当的机能13。然而,金银流通的地方都是都市及其周边地区,

98

<sup>7</sup> 本多博之《天下统一与白银热》、吉川弘文馆、2015年、第176页。

<sup>8</sup> 以上数据参考村上直等编《江户幕府石见银山史料》、雄山阁、1978年、70-81页。

<sup>9</sup> 秋山伸隆《丰臣期的石见银山支配》、《龙谷史坛》132、2010年。

<sup>10</sup> 同前秋山论文。

<sup>11</sup> 同前小叶田著作、本多著作。

<sup>12</sup> 参照小叶田淳《日本的货币》、至文堂、1966年;藤井让治《近世货币论》(《岩波讲座日本历史第11 卷近世2》岩波书店、2014年);同前本多著作。

<sup>13</sup> 同前本多著作。

当时并未普及至地方及农村,还不具备像中国一样采取直接用白银作为农业纳税的 条件。

由此,丰臣政府以畿内近国地区大量的大米生产的年贡作为财政收入的主要支柱,用来支付军粮以及劳动力的粮食,剩下的在都市的市场里兑换成金银,进行储藏。另外,生野等银山开采的金银的运上作为其收入的第二支柱,把金银进行制造、鉴定,成为货币。秀吉早早发现了在畿内近国这些收入来源与各种关联,故而推进了检地的年贡大米收取、都市的建设•繁荣、矿山的开发、金银的通用等政策。

能通过开采金银获取价值是因为国内•域内的粮食(尤其是谷物为主)的生产和流通已经发展到一定程度 <sup>14</sup>。反之,就算生产了大量大米,政府征收•集中了大量年贡大米,然而若不能高效地兑换成金银进行运用、储藏,则其价值亦将减半。 1586年(天正 14年)年初,秀吉表示出要向德川家康发起进攻之际,宣传其兵站能力、要为军队提供兵粮,四国•西国地区由船运配送,浓尾地区用金银支付 <sup>15</sup>。并且,在文禄之役的过程中,完善了从各地运输的贡米、商米的运输系统,以博多的大米行情为准,要求商人必须以高于博多和名护屋米价的价格用白银收购(《浅野家文书》二六一号)。丰臣秀吉在统一全国和出兵朝鲜的过程中,不止是大米的调配,还大量使用金银,这是通过国际交通、国际贸易促进了金银流通的结果。

## · 贸易利润

回到藏纳目录来看第四点,从堺收取的地子和各商会征收的杂税总共白银 1250 枚(53 贯 750 钱)<sup>16</sup>,数额并不大。然而问题在于这些贸易的利润有多少,这种临时收入 <sup>17</sup> 并未记录于藏纳目录中。传教士沙勿略初到日本时,提议道"在距离首都两天行程的重要港口堺,(中略)开设商馆,可获取高额物质利益。这是因为,堺是日本最富裕的港口,会汇集全日本的黄金和白银在这里。" <sup>18</sup> 然而,商馆并未得以实现。1587 年(天正 15 年),秀吉在进攻萨摩岛津氏的途中,在肥后接见了葡萄牙人,强烈希望葡萄牙船只停泊在堺附近的港口 <sup>19</sup>。或许是意识到该要求无法实现 <sup>20</sup>,秀吉在九州平定之后将长崎收入直辖统治领地。

次年夏天,葡萄牙船只来到长崎时,秀吉派遣小西立佐<sup>21</sup>以白银2千贯(4651枚)以上大量购买生丝。并且在小西的交易完成为止,禁止其他任何人与葡萄牙人进行交易<sup>22</sup>。其后,岛津氏向秀吉汇报称有黑船(葡萄牙船只)靠岸于萨摩国片

<sup>14 《</sup>当代记》1608年(庆长13年)4月21日条后记载,奥州南部发现金矿后,淘金者从佐渡、松前前往掘金。然而松前氏以当地大米不足可能引发饥荒为由未以许可。

<sup>15</sup> 名古屋市博物馆编《丰臣秀吉文书集三》、吉川弘文馆、2017年、1835号。

<sup>16 1579</sup>年(天正7年)以前由长崎占领的大村氏,每年通过地子银和葡萄牙船只的停泊税,有白银23-24贯的稳定收入。武野要子《藩贸易史的研究》ミネルヴァ书房、1979年、第46页。

<sup>17</sup> 由大名等所呈的献上有记载,但并未统计其数量与金额。也有来自秀吉的下赐。

<sup>18 《</sup>聖方濟·沙勿略全书简3》平凡社、1994年、第162-163页。1549年11月5日,寄予马六甲的达·席尔瓦的信件。

<sup>19</sup> 冈本良知《十六世纪日欧交通史的研究》、原书房、1974年复刻版、第470-472页。

<sup>20</sup> 高濑弘一郎《キリシタン時代の文化と諸相》八木书店、2001年、第11-13页。

<sup>21</sup> 行长的父亲。堺的町人出身,成为秀吉在堺的奉行兼勘定头。(鸟津亮二《小西行长》八木书店、2010年、第7页、第31-35页。)

<sup>22</sup> 同前冈本著作、第488-489页。

浦,欲进行丝贸易。秀吉指示称,派遣奉行持白银2万枚,酌情以市价进行收购, 在此以前禁止其他贸易。若生丝有余,再给一般商人采买。此后,不管来多少船, 都尽量收购。这不仅仅是为了贸易,更为了促使这些船来到日本(《岛津家文书》 三八四)。正如朝尾直弘所指出的,与乐市、乐座令一样,这不仅是以利润为目的, 更有施恩于来访商人,保护天下人的意图 23。对此,也并未收取任何关税。

由政府收购的生丝如何处理了呢?在政府的公认下,秀吉的妻子(北政所宁宁) 的生丝被贩卖给京都的商人们(足守木下家文书)。另,1594、1595年(文禄3、4年), 从菲律宾传来的"吕宋壶"由政府全部收购,卖给了商人(《当代记》•组屋文书)。 然而,丰臣政府得以直接参与贸易是通过平定九州才实现的,与西国大名比起来, 其贸易本身就处于不利的条件下。

# ・都市地税・流通税的免除

第五点,即通过庆长3年的藏纳目录可知,丰臣政府在京都、大阪等直辖都市 并未征收地税(地子)或商业税。乍看之下或许会感到奇怪,以为丰臣政府是以"商 业"基础的。然而,从结论来看,这种现象是织田、丰田(尤其是丰田)政权为了 城邑建设、促进百姓集中居住的政策,即乐市•乐座(座公事=商业税免除)和地 子证明(地税免除)的结果<sup>24</sup>。1585年(天正13年),秀吉在京都等地基本取消了 座公事,1591年(天正19年)在京都、大阪、大和郡山等直辖城几乎一举免除了 地子。这些政策被江户幕府的三都(京都、大坂、江户)统治所继承,尽管有一部 分征收了商业税,但地子免除一直持续到了幕末。这被认为是领主、城主要为御用 付出各种课税的补偿,但我们仍应记得三都的町人们以比远郊地区的人们以更高的 价格被强制购买年贡米。这种地税免除,应被视为是高昂米价的补偿,尽管这一点 并未被明确认识到,地税能够长年免除也可理解为是一定程度上极端的优待政策。

由此,区别、分离开都城与农村,农村的百姓纳贡最大的商品大米,将其大部 分以大额利润卖给都城的商人换来金银,将农业和商业(矿工业)区别编制,是近 世与中世 25 不同的国家政策的基本原理。由此,城市和流通显著发展,而从金银矿 山产出的运上和贸易利润不久骤减,到17世纪末以后,越发依赖于发行金银币带 来的利润。

# 二、兵力动员与劳动雇佣的展开

# ・天正 19 年令

要探讨丰臣政权企图进攻大陆而构建的统治体制、动员体制,必然要提到 1591年(天正19年)8月的秀吉朱印状(《浅野家文书》二五八号等)。该史料曾 被评价为"身份法令",其确定了武士•百姓•商人的近世身份制度。然而,高木 昭作在其著作中认为,该法令中的"奉公人"并非单指武士,而是武士的追随者,

100

<sup>23</sup> 朝尾直弘《朝尾直弘著作集第五卷 锁国》、岩波书店、2005年、第216-218页。

<sup>24</sup> 牧原成征《近世的社会秩序的形成》《日本史研究》644、2016年。

<sup>25</sup> 室町幕府的财政依存于段钱、栋别钱、贸易的利润、京都的土仓税、酒税等。

是为了出兵朝鲜而确保奉公人的法令,应被视为战时的限时立法26。

在中世,奉公/奉公人指侍奉朝廷或权贵武家的物或人,追随侍奉主人的差使多被称为"下人"、"下部"、"被官"等。然而,到了江户时代无论武家、公家、商人、百姓,侍奉主人的常任劳动者都被称为奉公人。这个转换的发生就在于丰臣秀吉的该法令。1585年(天正13年),丰臣秀吉向统治全域断然实行调换任职封地,次年定下政权的基本法(近江水口加藤家文书等),这些法令中将侍奉武士的侍卫(侍)、仆役(中间)、仆从(小者)都称为"奉公人"<sup>27</sup>,以这种高于普通百姓的称呼,和百姓区分开来。

在此之上,为伺机出兵朝鲜的大政 19 年法令还命令了如下三点。①在 7 月的 奥州出兵以后,奉公人若改成町人•百姓,作为町或村的责任,不得予以更改;② 各地百姓若有放弃农田,外出经商或务工者,不止当事人,全村都受惩办。即不奉 公也不耕作者,不得成为给人武士、代官。③在未经主人允许下辞工的奉公人不得 雇佣。必须归还前主人。第③条在之前就被多数大名、领主实行了,且设有保证人 制度,若不履行会受到严厉处罚。另外,在京都,有向政府提交并未藏匿任何奉公 人、百姓的保证书(大中院文书)。保证人和保证书成为了之后限制人的移动的基 本法律手段。

让出关白之位的丰臣秀次在次年 1592 年正月,发出了严禁奉公人缺漏的朱印状(《浅野家文书》二六零号等)。其起始就写有"有关入唐,御在阵中",因此高木认为该法令也和作为限时立法的天正 19 年法令处于同等性质。然而,秀吉并未设定战争结束的期限,所谓"限时立法"的叫法有所不当。这应该理解为是出兵朝鲜之际为确保奉公人而下达的"临时法"。不止于此,正如"奉公人若改成为町人•百姓"的语句所示,该文是以奉公人•百姓•町人各有区别为前提的。其后统一全国与全国的检地、石高的算定(御前帐征收)、不久之后的京都•大阪•大和郡山的地税免除,都是在这一背景下,最终分离了都城与农村。这一连串的政策可谓是丰臣秀吉采取的身份政策的集大成,也应被视为天正 19 年法令的一环 28。

# · 人的动员与掠夺

在丰臣秀次的命令中明令的,并非要奉公人必须参与从军,而是不让奉公人外 逃的对策。通过这些法令,大名•武士有了权力得以确保奉公人,强化了以城镇或 农村为基础的统治体制。然而,政府、大名与民众之间的矛盾也大幅增加。所谓奉 公人,其实本质上更近似农民•町人,特别在九州、中国、四国等主力地区的大名 们并未能动员更多百姓成为劳力驱使。

举一例说明,1596年(文禄5年)12月,岛津家估算了为庆长之役预备动员的军役人数(《岛津家文书》九六四号)。其预估了350匹马及15097人,这些人数中的下级侍从每1人还会配有2到3人的劳力夫丸(人夫),共计1900人。另外还有从直辖地提供2000人的夫丸,水手2000人(都算入了总人数)。在秀次颁

<sup>26</sup> 高木昭作《いわゆる身分法令と「一季居」禁令》《日本近世国家史的研究》岩波书店、1990年、出版为1984年。

<sup>27</sup> 此种称呼从前并非完全没有。

<sup>28</sup> 牧原成征《兵农分离与石高制》《岩波讲座日本历史第10卷近世1》岩波书店、2014年。

布的法令中,禁止奉公人及"人夫以下所有身份"都严禁缺漏,乡里也要负责耕种 被带上战场的百姓留下的农田。不仅如此,渔民等也被广泛动员成为水手,荒废了 当地的生产。这不仅使得领主的在地性更加强化,也由于这种高度的动员体制反而 提高了得在农村耕作的武士与奉公人的比例29。

本文也应对朝鲜出兵期间对于人的掠夺进行论述。战国时代的战争不仅是物质 的掠夺,更是对武士•劳动力(包括秀吉所称的奉公人)等人的掠夺。被掠夺的人 们作为世仆、劳动力成为了所有物,也成为了贩卖品。战国大名对自己的同盟的特 定势力区域,会应要求提供"禁制",禁制己方军队进行攻击或掠夺。秀吉在讨伐 九州时,对一整个国家下达禁制命令,命令百姓回原地居住,保障了广大土地上的 "和平"与安全,强制定居和耕作,禁制人的掠夺与人身买卖<sup>30</sup>。这些制度之后扩大 到了全国范围,但却并未得以贯彻。以征服明朝为目标的文禄之役在行进到"高丽 国"时,丰田秀吉曾向前线的加藤清正和锅岛直茂下达禁制,然而随着战争的展开 仍有大量人的掠夺发生。特别在庆长之役中,意图以武力征服朝鲜的全罗道,发生 了严重的屠杀与掠夺百姓行为。大名们的意图在于,将在朝鲜掠夺的人们送回日本 作为农耕力,而让日本的百姓动员作为兵力走上战场 31。

# ・从丰臣到德川

丰臣秀吉为进攻大陆而构建的这动员体制,在侵略战争结束后,没有被德川政 权所继承吗?或者说,丰臣政权的统治体制,是如何被德川政权继承的呢?

德川家康在1600年关原大战后的论功行赏上,就大规模进行了领地的分配, 但诸大名没有确立其作为领主的地位。由于各大名的原主家族丰臣家族仍然存续于 大阪城,德川必须克服它的存在和影响力。德川获得了京都、伏见、堺、奈良、长 崎、大阪以外丰臣政权的直辖领地和主要金银矿山,且掌握了外交权和贸易权。并 向诸大名征收动员劳力的课税,以建造伏见城、二条城、江户城、骏府城和名古屋 城等。德川 1603 年任官征夷大将军, 1605 年将将军之职让给了其子德川秀忠。在 这期间,德川要求诸大名制作并提交了记录有每一个村庄石高的乡账和国绘图。

另一方面,诸大名脱离了朝鲜出兵时期的动员体制,在关原大战后转封的情况 也很多,尽管财政支出很困难,仍然选择了锁国的道路。德川政权在形成大阪包围 网的力量后,开始发展各地城镇与城下町的发展32。

### · 德川氏的奉公人法制

德川政权一开始并未能向诸大名的领国直接颁发法律 33。故而江户幕府的奉公 人制度中,1610年(庆长5年)4月2日下达的三条"定"就起到了非常重要的 作用(《御当家令条》、《御法制》)。①武士们不得雇佣包括侍从(若党)、仆役(中

102

<sup>29</sup> 稻叶继阳《兵农分离与侵略动员》《日本近世社会形成史论》校仓书房、2009年、2003年初版。

<sup>30</sup> 高木昭作《乱世》(《历史学研究》574、1987年): 小林清治《秀吉权力的形成》(东京大学出版会、 2004年);藤木久志《杂兵们的战场》(朝日新闻社、1995年)。

<sup>31 《</sup>朝鲜王朝实录》宣祖三十年十月庚申条。根据成为朝鲜俘虏的加藤清正之臣福田勘介的供述。

<sup>32</sup> 诸大名的都市、商业政策和统一全国的江户幕府政权有很多不同之处,有多地也征收商业税和地税。

<sup>33</sup> 藤井让治《"法度"的支配》《日本の近世3 支配のしくみ》中央公论社、1991年。徳川家康并未向 丰臣秀吉一样,一口气向诸大名一齐提出朱印状和亲笔信。

间)、仆从(小者)的任何"一季者"。禁止奉公人只工作一季(一年)而提出申请。②新人不得预先确定工作期限,尽量坚持长期工作。若已领取该年度的切米(薪金),则必须工作到次年夏天,才能提出辞职申请。③若有兴土木、战争、进京、供奉等情况(以下简称"战时"),不得提出辞职。关东地区的各奉公人(此指德川氏的直属家臣<sup>34</sup>)不得聘用任何六尺(此指市中的租赁劳动力)。

该法由德川秀忠背后的家老联名提出,规定了德川氏领国的关东武士(诸奉公人)和侍·中间·小者之间的关系。禁止雇佣一季的百姓·町人,要求新人不得限定工作期限,尽量持续奉公。这里所谓"奉公人"和秀吉的法令中的"奉公人"含义不同,但继承了秀吉将奉公人和百姓区别对待的方针。然而,实际上有不少百姓·町人都只被雇佣了一季。并且,法令中虽然没有禁止辞去奉公的人成为百姓•町人,但在"战时"禁止提出辞职本身就是规定了强制性的持续雇佣作为特别措施<sup>35</sup>。此后,这也成为了江户幕府的基本方针。

在此一年前,1609年(庆长14年)正月2日的"条条"的五条(《条令》)中,规定了第一条"严禁一季居(译者注:一年契约的奉公人)"。除了已经是商人的一部分,停止奉公的人和普通百姓禁止行商叫卖或者做梳头匠。若从前就有从事此事,必须取得町奉行的票据证明。"其后又列举了出于江户的治安对武士阶层的禁止事项。这应是秀忠的家老们对直属家臣的旗本•御家人提出的法令,在江户的城镇内张贴布告牌,作为参考须知还可能颁布给了大名(上衫年谱)<sup>36</sup>。这第一条又继承了秀吉的天正19年令的第二条,规定了城镇奉行发行票据证明<sup>37</sup>,成为维持江户地区治安的法令。

# · 短期奉公人的雇佣惯例

中世末,已经存在有短期雇佣一季奉行人的惯例。作为史料中最早的事例,阿波三好家的重臣筱原长房于 1560 年代制定了分国法《新加制式》,其中第 13 条是《一季奉公辈事》。由此可见,普遍存在不停更换主人的奉公人,到了某月完成有期(一季)就离开。在京都,每年 2 月和 8 月有很多六尺更换奉公 38。

江户时代初期,有关一季奉公人的情况经常参照《元和年禄》的1618年(元和4年)的记录。①武士的奉公人,以年限雇佣的暂且不论,所谓一季是指以每年的2月和8月有两次更换机会。为避免繁乱,近期规定每年2月2日是更换代替的日子。因为各地农村要在2月开始准备农耕,如果在这之前没有决定奉公之处,则必须留在乡里开始耕作。②武士的奉公人有不少成为浪人,即不愿去乡里,也很难找到奉公处,便滞留在江户做化缘和尚,破坏治安,故下令取缔。武士所雇佣的仆役(中间)也很少,所以才有了这样的命令。也就是说,通过取缔江户的奉公人成

<sup>34</sup> 在江户幕府的初期法令中,"奉公人"是亦包含了士分等更广泛的含义。

<sup>35</sup> 在大阪之役时,跟随秀忠的家老提出的1614年(庆长19年)10月的"定"(《条例》)中,严禁缺漏若党·小者·夫丸等劳力,规定了宿主和乡里的责任,从军队回乡之时必须带有票据。秀次之令类似与此。 36 参考《大日本史料》第十二编之十一、第64-66页。

<sup>37</sup> 在之后的时代里,1637年(宽永14年)10月,幕府指示关东甲信的领主的法令中,要求离开乡中去奉公或经商的人必须将落脚处报告给庄屋•五人组,允许百姓去经商。然而,明历大火以后,武家奉公人吃紧,给江户的叫卖商人票据,强制他们就业。

<sup>38 1613</sup>年(庆长18年)写于京都周边的随笔《寒川入道笔记》中记载"京都的六尺都在2、8月离开,那时候,你又在哪里"。

为浪人,有意让武家更容易雇佣到奉公人。

回到第①点,出于为雇佣主=武士的立场考量,他们不愿频繁更替人员,所以 将原本2月•8月两次的更替时间改为每年2月的一次。"以年限雇佣的暂且不论, 所谓一季是指以每年的2月和8月有两次更换机会"中所指出的,也就是说所谓"一 季"原先可能是指半年的时间长度 39。另外,"近期"也就是说这是在 1618 年 (元 和 4 年)以前不久发生的变化。

为此,公家西洞院时庆的日记《时庆记》中1610年(庆长15年)2月2日。 5日的条文值得关注。其记载了京都所司代板仓胜重规定今后奉公人的替换日定为 每年2月2日。《时庆记》中此条以前的记载多记录了2月初~3月初和8月初~ 9月初进行替换。板仓的这一措施将原本一年两次的替换期间改为一年一次,即否 决了以往将一季视为半年的单位,江户地区的禁止一季居的方针或许就是在1610 年在京都确立的。

可见,德川政权在原有2月和8月的每年两次替换奉公人的惯例基础上,对 幕臣下令禁止雇佣百姓。町人作为一季的奉公人,不久后将替换日限定为2月的唯 一一次了。

### ・江戸的布告

大坂之役中消灭丰臣氏、由德川秀忠继承了的幕府在江户制定了如下的布告。 每个武士都禁止雇佣一季居,禁止人的买卖,规定年季为3年,禁止吸烟•制作烟草, 并列举了有关江户城镇的治安规定。这是统合了庆长14年令和15年令等多个法令 的集大成,还加入了禁止人的买卖、3年年季制等新规。实现了元和偃武的德川秀 忠政权继承了丰臣政权的人身买卖禁令,其提出3年的年季制度也被认为是为了完 善该制度。幕臣被禁止雇佣一季奉公人,百姓、町人也被禁止做长年奉公人,这两 点之间有矛盾之处 40。

此后, 该法令在 1618 年 (元和 4 年)、19 年、1621 年、22 年、25 年、27 年 ·······连年或加以略微修改,反复颁布。这些有的记录于大名家的史料中,但这本来 是在江户地区实行的布告, 传达给了各地大名, 至少当初该法令应不是用来规制大 名的领国及其接种全体的。事实上,1619年(元和5年)当福岛正则占领的广岛 收公幕府以后,德川秀忠的黑印状里记载有"百姓为了偿还未缴年贡,而在福岛家 中(的武士)作为一季居奉公的话,其契约皆无效,使其留在其所"的命令,这是 以福岛氏家中雇佣有一季居的事实为前提的。

# ・一季奉公人的公认

直到 1636 年 (宽永 13 年),幕府将军德川家光待去日光社参祭祀之时,下令 应继续雇佣"一季居奉公人",将命令传达给了大目付(江户幕府日记)。这一命令 应是通过大目付,传递到了诸大名处。当时的日光社参是经过宽永大改造后的一次

<sup>39 《</sup>言经卿记》1594年(文禄3年)11月16日之条,有证文称山科言经借给粟津的与二郎白银25钱, 其中20钱靠仆役(小者)年季奉公1年3个月,作为归还。这里的1年3个月被称为"两季半",故而一季 应为半年。1652年江户町触中记载有"一季•半季居的交替者",这里的一季已经是一年的意思了(《江 户町触集成》八四号)。

<sup>40</sup> 前者如后文所示即被废止,后者于1627年(宽永4年)修改为10年年季限制。

大规模祭祀,公家•旗本直参、以及一门•谱代大名、外样大名的一部分都参与祭祀,场面盛大。前一年里,参勤交代的制度被加入了武家的诸法度中,实现了制度化。当时熊本藩主细川忠利向幕阁寄去的私信中提到奉公人匮竭,感叹工资高涨,在2月2日的交替后确保了奉公人之后,提议在3月里带少量人参勤交代的制度<sup>41</sup>。岛原•天草之乱时,1638年(宽永15年)2月幕府向大名提出了对去年开始劳役的一季居奉公人在八月前不得辞退的要求(《细川家史料》四零四三号)。

这一时期,下野领主皆川隆庸向幕府汇报称家中武士未雇佣任何一季居<sup>42</sup>,关东的直属家臣旗本依然禁止雇佣一季居。根据 1627 年(宽永 4 年)(《御当家令条》),违反禁令者只要根据雇主的财产身份交付罚金,禁令持续到 1661 年(宽文元年)的布告,但并未实行严格的取缔。江户幕府将参勤交代制度化,强化大名统制,其结果不得不应对各大名雇佣一季奉公人的现实,不得不取消了对直属家臣旗本•御家人不得雇佣一季居的禁令。

在此对上文作一简单总结,即①至少在京都、近畿周边地区在中世末,武家 · 公家 · 寺社等诸权门形成了以有期 · 短期契约的形式雇佣下人(非熟练劳动力)的 劳动市场关系。②丰臣秀吉将武士的侍从称为"奉公人",与百姓作出区别,区别出了庞大的常备兵队伍。特别在侵略战争期间,强化了确保兵力和从军劳动力的政策,给领主和在地社会带去了过重的负担。③德川政权最初也对关东的直属家臣禁止雇佣一季奉公人,试图保证常备军。④诸大名仍然依赖于一季的奉公人,幕府也在统治巨大都市、让大名集中居住到江户的过程中,不得不应对雇佣短期奉公人这一惯例的现实。以"和平"为前提,采取了在平常雇佣百姓和市里的劳动者(佣兵),只有在战时强制必须持续雇佣的政策。

由此,通过制造出庞大的常备兵,在非战斗时将其代替成"佣兵",使得男子劳动市场有了十足的扩展。不能当"兵"的女性法律地位地下,作为劳动力的需求也很低,仍然存在有人身买卖的现象。丰臣政权的常备军创设与其矛盾、战时体制下的武家奉公人身份保证体制、人身买卖与长年奉公的禁止、集权化与分权化的相克等历史进程,都对日本近世的劳动惯例留下了深刻的影响。

# 结语

最后,要确认一下对外战争以后的历史进程给日本社会带来的影响。德川家康政权是以丰臣家政权的存在作为前提,以如何克服丰臣政权为最重要的课题的;而其后的秀忠政权•家光政权已经克服了该问题,最重要的课题成为了政权的继承•大名统制、与朝廷的关系、对外关系的调整等更加广泛的问题。尤其是严厉禁止天主教的政策成为了当时重要的课题。

1642年(宽永19年)长崎平户町的户籍簿详细记载了町人的家庭、下人的每

<sup>41 《</sup>部分御日记》所收, 宽永11年11月18日寄予永井直清的书信(《熊本县史料近世篇第一》第187-189页)。可以说, 永井直清是组成幕阁的上八人之一。吉村丰雄《参勤交代の制度についての一考察》(《文学部论丛(熊本大学)》29、1989年)中认为, 该提案因为徳川家光将军的支持, 編入了幕府制度。42 同前高木著作、第263-265页。1633年(寛永10年)~1645年(正保2年)之部分。

一个人,其年龄、名字、出身地、来到长崎的年份、父母等情报,特别对高丽人、 以及旧天主教徒等持有坚定信仰的人区别对待,必须在有保证人的前提下获得证 明。431649年(庆安2年)近江彦根城下下鱼屋町的户籍簿上有更详细的记载,除 了天主教徒, 更将关原之战•大坂之役中一手部队的大将子孙、御当家(井伊家等) 三代受罚的子孙的有无加以确认。4 如这般对天主教禁止为主要目的而完备的宗门 人别改制度,也同样适用于关原大战•大坂之役的敌对大将,视为反体制分子。朝 鲜人也有被当作要监视人物的例子。

丰臣政权以"入唐"为旗,即所谓的树立外敌以推进对内的集权,重新构建了 纳贡制度•领主制度•等级制度,并且向朝鲜出兵。出兵失败后,德川政权针对当 时人口高度移动的流动性社会状况,以否定丰臣家和禁止天主教为杠杆,通过集团, 构建了对每一个民众的所属 • 来历 • 移动 • 信仰进行管理的体制。

日本近世的社会虽然在经济和文化方面繁荣发展,但宗教和社会群体的特质也 像经济和劳动一样,由因战争所构建起来的国家体制所决定。

<sup>43</sup> 武野要子校注《宽永十九年长崎平户町人别生所处》《日本都市生活史料集成六 港町篇1》学习研究

<sup>44</sup> 齐藤纯《近世前期彦根城下町住民の来歴について(上)(下)》《专修人文论集》55・57、1994・95 年。



# 壬辰倭乱至丙子胡乱时期唐粮性质的研究

# 崔 娃姬

(韩国) 国学振兴院

[原文: 韩文 翻译: 朴 贤(京都大学)]

### 摘要

壬辰倭乱期间,为了供给明军而从中国内地运送来的军粮被称为唐粮。明军起先将本国运来的唐粮储存在义州,而自明军驻扎两南(湖南•岭南)地区以后,朝鲜政府则致力于将储存在义州的唐粮运往南方。然而,壬辰倭乱之后,唐粮仍然存在,且以不同的形式进行管理。光海君 10 年(1618 年),明朝下达咨文,要求"为攻后金征援军数千人"。光海君 14 年(1622 年),明将毛文龙在铁山郡的椵岛(皮岛)驻军后,开始向朝鲜政府讨要军粮。于是,朝鲜政府从两西地区,即平安道、黄海道地区另外征收结税,以供毛文龙的军营。这些供给给毛文龙军队的军粮被称为"毛粮",又因粮谷出自两西地区又被称为"西粮"。1634 年(仁祖 12 年),在甲戌量田中三南地区(庆尚道、全罗道、忠清道)的土地结数增加("结"是韩国固有的农地面积单位),丙子胡乱以后作为军粮而消耗的粮谷减少后,附加于土地的结税亦基本被废止。然而西粮却保留了下来,直到 1646 年(仁祖 23 年)才被废止。

# 一、引言

衡量一场战争胜败的主要变数可以概括为:制定攻守战略战术、导入新型先进 武器、有效供应军粮以维持战斗力等等。特别是在不具备铁路、港口等近代运输设 施的前近代战争中,军粮的筹集和供应成为了决定战局的重要因素。

众所周知,日本在1592年以假道伐明为由入侵朝鲜,随后七年多的时间,朝明联合军和日本在朝鲜半岛上演了武力冲突和议和协商之间来回的漫长一幕。在战争初期,日本原本从国内运来军粮,但随着战争的长期持续,日本改变了这种方式,转而重点攻破通往朝鲜都城的重要城池,就地解决粮草问题。而明朝向朝鲜派遣支援军的同时,决定与朝鲜一同运输军粮,商讨具体的共同运输方案,可是随着战争的长期持续,明朝向朝鲜朝廷不断地要求在内地所需的粮草。

随着明军的加入,这场战争扩大为国际战争,筹集军粮成为了朝鲜的巨大负担。 对于明军所需军粮,朝鲜称其为"唐粮"。但在壬辰倭乱结束之后的光海君时期,"唐粮"却仍然存在,只不过其名称变成了"毛粮"或"西粮",丙子胡乱结束也没有消失,

© 2019 SGRA 1(

"唐粮"作为赋税的一种继续存在着。

此前对于军粮筹集的研究,主要将其关注点放在了壬辰倭乱时期的朝鲜政府是如何筹集的军粮<sup>1</sup>、在军粮没能及时筹集的情况下明朝和朝鲜之间的矛盾是如何被激起的、以及这一因素是如何影响了议和进程等方面。<sup>2</sup> 根据目前为止的研究推算,壬辰倭乱期间所筹集的军粮总量是明军入朝前为8万余石,明军入朝后(1592年12月至1593年8月)为10万余石,再加上丁酉再乱(1598年5月至1599年9月)当时的20万余石,总共达到了38万余石。其中明朝自筹的军粮为195,180石,约占整体军粮的50%。<sup>3</sup>另一方面,之前的研究也表明,平壤城战役之后朝鲜与明军因粮草供给问题发生了矛盾,而这成为了明朝与日本交涉议和的重要因素。<sup>4</sup>但若仔细查阅军粮相关的材料,对于史料记载的军粮是否如实交付尚有存疑。更何况军粮的筹集和征收问题不仅仅局限于壬辰倭乱时期,而是经过更名一直持续到受后金威胁的光海君时期和发生丁卯丙子胡乱的仁祖时期。

笔者将在本文中考察,在壬辰倭乱至丙子胡乱的对外形势巨变时期,所谓的"唐粮"、"毛粮"、"西粮"等军粮是通过何种方式进行筹集的,以及它对朝鲜王朝的财政运营带来了何种负担。

# 二、壬辰倭乱时期:明朝派兵和唐粮的筹集

1592年4月13日,从釜山登陆的倭军以破竹之势北上,在二十多天后的5月13日占领了汉阳,接着在6月11日攻打平壤城,之后暂时停止攻势。4月29日晚,宣祖收到战报说申砬在忠州战败牺牲。而第二天的4月30日,宣祖便踏上了逃难之路,跑到平壤暂留。但是在6月11日,随着倭军通过水浅的王城滩渡过大同江,宣祖再次弃平壤城,途经嘉山、定州、宣川,直到义州。

宣祖在开始决定避难时便向明朝派出请援助使请求支援军和军粮。明朝兵部尚书石星从辽东听闻朝鲜情况后,将此消息上奏给皇帝并请求两个部队的兵力及筹备军粮的银子。之后明朝参将戴朝弁和先锋游击史儒率领士兵1,029人、马匹1,093匹到达义州。5广宁游击王守官和原任参将郭梦徵等也率领士兵506人、马匹779匹于17日渡江,接着辽东副总兵祖承训也率领士兵1,319人、马匹1,529匹渡江

<sup>1</sup> 李章熙:《壬乱中粮饷考》,《史丛》15、16合辑,1971年、《关于壬辰倭乱中的屯田经营》,《东洋学》26号,1996年;金镕坤:《朝鲜前期军粮米的确保与运送——以壬乱当时为中心》,《史学研究》32号,1981年;李贞一:《关于壬乱时期明兵的军粮供给》,《研究论文集》16号,蔚山大学,1985年;金康植:《壬辰倭乱中的军粮调达策与影响》,《文化传统论集》4号,庆星大学乡土文化研究所,1996年;崔斗焕(音译),《壬辰倭乱时期的朝明联合军研究》,庆尚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1年。

<sup>2</sup> 柳承宙:《壬乱后明君的留兵论和撤兵论》,《千宽字先生还历纪念韩国史学论丛》,正音文化社,1985年;金京泰(音译):《壬辰倭乱后的明驻军问题与朝鲜的对应》,《东方学志》147号,2009年、《壬辰倭乱初期的军粮问题与讲和交涉论议》,《历史与谈论》70号,2014年;韩明基:《壬辰倭乱时期明军指挥部对于朝鲜的要求和干涉》,《韩国学研究》36号,2015年。

<sup>3</sup> 李贞一,上述论文,第6-7页。

<sup>4</sup> 金京泰(音译)《壬乱战争初期的军粮与讲和交涉论议》,《历史与谈论》70号,2014年。

<sup>5 《</sup>宣祖实录》卷二十七,宣祖二十五年六月十七日(乙巳)。

而来。<sup>6</sup> 当时明朝皇帝通过参将郭梦徵送来了 2 万两银子,特意用于部队的军粮。<sup>7</sup> 但当时朝鲜的民间白银交易并不活跃,且加上战乱连连、人烟荒芜。因此直到攻打平壤城,副总兵祖承训等的粮草仍由朝鲜各郡县直接筹集。7 月 6 日,柳成龙自告奋勇担起筹集粮草的重任,并先派从事官辛庆晋管理一路上的粮草事宜。

沿道各官见储军粮,惟义州最优,定州则虽名大邑,而时存只二百余石。龟城之谷,若及期输运,则似可接济。臣意天兵发行时,自义州赍三日,初日宿良策,而龙川添给一日粮,则三日粮犹在。第二日宿林畔,宣川又添给一日粮如良策,则三日粮犹在。到定州嘉山又如之,安州则以船只输运龙岗、三县之谷五六百石,泊于老江下流,天兵临到之时,又支给于安州,则是沿途自义州至安州,皆以其处之谷支给,而义州所赍三日之粮,则依旧犹存,足可及到于平壤。贼若望大军之来,弃城南逃,则平壤余谷,可以接济。假使不然,天兵既到城下,三县之谷,人负马载,不患难运,计实无便于此者。伏见辽东咨文,亦以我国粮饷不敷,至欲赍持干粮,其委曲方便,欲济大事之意至矣。以此明言曲折于天将,则似无不从之理矣。但马料则持去似重,当于各站备待。以此意议处何如?前日康士雍之去,臣即令船运三县白米六百石,输到定州。若定州已运龟城之谷,则虽非三县之谷,可以支给,三县之谷则姑令移泊于安州近处,以待事甚便。当议于大臣,则其意亦然。但必须别遣一人如宣传官之类,专掌为之然后,可以及时矣。臣病歇则自当驱驰道路,亲自检饬,而不幸病势如此,从事官辛庆晋使之先期驰去,整齐为当,故敢启。8

柳成龙认为先向明军运送三天份的粮草即可。因为到安州为止可以消费各邑准备的粮食,自安州开始则由于安州、肃川、顺安三城无法提供粮食,可以消费从义州运来的粮食,这样一来到达平壤期间的粮草应该就没有问题。只要到顺安为止粮草不断,夺回平壤城后就可以回收城内储备粮用作军粮。

起初宣祖一行离开汉阳到达平壤时,因担心军粮筹集问题,已从各郡作为税赋 收谷达 10 万石。柳成龙的军粮筹集计划是以此为前提的。但在 7 月 19 日,祖承训 等人攻打平壤城未能得手,游击将军史儒被鸟枪击中身亡,战势开始转为持久战。

8月1日,巡察使李元翼和巡边使李彬等率军攻打平壤城,但是战事不利,最终只能驻扎在顺安,柳成龙也一直留守在安州等待明朝再次派出大规模兵力。而明军却为了打探倭军的情况,派游击将军沈惟敬进到平壤城接见小西行长、宗义智、玄苏等人。明朝在11月派辽东都司使张三畏到义州告知朝鲜十万大军派兵计划。朝鲜预测的明朝派兵人数为48,585人,所以在义州到平壤一路的十城和三县等地的六城准备了大米51,488石和大豆33,127石。这是明军可以维持50多天的粮食。9明朝这次的出兵决定,不仅包括出兵,同时还自筹了军粮。被称为"唐粮"的军粮筹备事宜正是从这时候开始的。

<sup>6 《</sup>宣祖实录》卷二十七,宣祖二十五年六月二十日(戊申)。

<sup>7 《</sup>宣祖实录》卷二十七,宣祖二十五年六月二十四日(壬子)。

<sup>8 《</sup>宣祖实录》卷二十八,宣祖二十五年七月六日(癸亥)。

<sup>9 《</sup>宣祖实录》卷三十一,宣祖二十五年十月二十六日(壬子)。

都司(张三畏)又问曰:"天朝念尔国军粮不敷,准备八万石,米豆相半,已 储峙于江沿堡。二万石,装载车两,即夕已到江上。明早当输入官仓,尔国宜 定监纳官三员,与领来(倭官),委官三人,眼同捧纳。其余六万余石,尔国 当随力输运,搬到安、定。"臣等答曰:"为小邦之事,既发天兵,又给军粮, 皇恩罔极。但小邦被兵之后,物力板荡,事势极难。百竭人夫,尽力输运之外, 如有不给,望老爷别有措处,毕运何如?"都司曰:"此谷若能输运,以给军兴, 幸有余数,则当作尔国明年救荒之用,须尽力搬运。如有未尽搬运之数,则我 亦别有措置"云云。10

12月12日,集结于辽东后到达义州的明军实际人数为5-6万人,军粮米8万 石中的2万石也先到达了义州。张三畏要求朝鲜负责把这批唐粮从义州运至朝鲜内 地,朝鲜朝廷则从各镇堡调动了五百牛马开始搬运军火等各种兵器,同时也制定计 划要从各镇堡拨人分批运送明朝运来的军粮。11 但在战乱中郡县荒芜的情况下,及 时运送军粮和兵器面临了诸多困难。向郡县下达的军粮运输命令未能很好地贯彻, 兵器的运送也在拖延,这些问题都向朝廷禀报过。12即便在这种情况下,1月10日, 由李如松率领的明军成功夺回了平壤城。13

问题却发生在李如松率领的部队在碧蹄馆之战失利后,留驻在开城,而此时明 军开始因马匹饲料不足而对朝鲜朝廷表示不满。朝鲜朝廷一边通过江华岛水路运来 粮草,一边也从忠请道和全罗道调来部分田税米,但仍然不能满足明军的需求。宣 祖二十六年(1593)4月1日,议和交涉取得成果之后,明朝廷不顾朝鲜之邀请, 开始消极对待增兵和筹粮问题。此时,提督李如松和诸将已回本国,但在议和进行 过程中,朝鲜政府仍然需要继续向明军驻兵提供军粮。因此朝鲜户曹开始计算从 1592年12月至1593年8月期间明朝所筹集的唐粮总额,并寻找方法去补给这部 分军粮。14

1	所捧处	小米	大豆	刍秫
	义州 所捧米	50,610 余石	50,310 余石	4,780余石
	平壤 所捧米	13, 790 余石	16, 180 余石	_
	小计	64,400 余石	66, 490 余石	4,780余石
	总计	130,890 余石		4,780余石

<表一>壬辰倭乱初期的唐粮规模(1592年12月至1593年8月)

如表格一所示,截止到8月7日,从原有军粮小米64,400余石和大豆66,490

<sup>10 《</sup>宣祖实录》卷三十三,宣祖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二日(戊戌)。

<sup>11 《</sup>宣祖实录》卷三十四,宣祖二十六年一月二日(丁巳)。

<sup>12 《</sup>宣祖实录》卷三十四,宣祖二十六年一月六日(申酉);卷二十七宣祖二十六年一月七日(壬戌)。

<sup>13 《</sup>宣祖实录》卷三十四,宣祖二十六年一月十日(乙丑)。

<sup>14</sup> 先行研究中是只将运抵义州的大米、小米和大豆纳入了计算范围,从而得出明军入朝之后总共从本 土筹集了10万余石的军粮(李贞一,前述论文)。而根据史料记载,实际抵达义州和平壤的小米和大豆总 量达到了130,890石(表格一)。此外还有刍秫4,780余石。但是算入表格一的小米和大豆里面应该包括 了辽东都司张三畏在宣祖二十五年(1592)12月12日所筹集的8万石粮食。当时,张三畏只将8万石中 的2万石运抵了义州,并要求朝鲜将此军粮运至朝鲜内地。因此,剩余的6万石视为秋后运到了义州和平 壤比较妥当。如此一来,从壬辰倭乱爆发到宣祖二十六年(1593)8月为止,明朝运来的军粮为米豆合计 130,890余石。

余石中分配给明军后所剩数量为小米 4,330 余石和大豆 7,660 余石。同一年 8 月,备边司所预计的明军驻兵总数为 2 万人,并以此推算出须向明军支付一年期的军饷总额为白银一百万两,另加每年至少 12 万石的粮食。因此备边司以军粮不足为由,提出意见要将驻军规模缩小至 5,000 人,但未能得到贯彻。<sup>15</sup> 最终户曹只能依靠义州所剩不多的唐粮和全国各郡县缴纳的田税米来供应整个议和期间的明军粮草。

议和交涉决裂之后,于宣祖三十年(1597)爆发了丁酉再乱,明军规模也随之增加,但明朝廷运来的军粮却并不多。首先看军队人数的话,驻扎在都城的明军增至 28,233 人,备边司因不能及时供应这些部队的军粮而将这些驻军转移到西路去供给。<sup>16</sup> 另一方面,驻扎于两南(译者注:两南是指湖南和岭南地区,即今日的全罗道和庆尚道)的明军人数更多。同一年派驻到庆尚道的明军数量大概为 4 万人,军粮见底之后,朝鲜朝廷采取了,即将咸镜道和江原道的米豆 25,000 余石海运至庆尚左道。而至于庆尚右道,则令江华岛以南的督运御使将义州唐粮船运至锦江下游,别令忠清道派定差使员河运至锦江上游,再动用邻近各邑的马匹陆运到右道军前。全罗道的情况是,军队数量比庆尚道少,记录中也提到已确保了 6 ~ 7 万石的军粮,所以应该是就地解决了所需军粮。<sup>17</sup>

宣祖三十一年(1598),据户曹判书金睟(1547 — 1615)报告,从 1597 年 5 月至 1598 年 2 月明军重新进入朝鲜期间,用作军粮的米豆总量达 240,863 石,除去朝鲜自己消费的 27,413 石,其余 213,450 石都提供给了明军。其中去掉明朝运来的 6,866 石小米和 9,656 石大豆,朝鲜筹集的米豆和大麦总量达到了 196,928 石。 <sup>18</sup> 但是据宣祖三十一年(1598)9 月致徐观澜的回咨文内容表明,从 1597 年 5 月至 1598 年 9 月明朝运来的粮食数量有大幅增加。

如表格二所示,丁酉再乱时期朝鲜和明朝所筹备的军粮总计 396,090 石。<sup>19</sup> 但是我们从龙山仓和江华海口的储备粮情况可以确认,朝鲜筹集的军粮比明朝多出了 46,870 石。因为忠州和骊州的小米、大豆只记载了总量,所以朝明两方的筹集量孰多孰少我们不得而知。但除却这一数字,朝鲜所筹集的粮食总量也已达到 207,470 石,占到了整体的 52.3%。

/P 45 h	种类	朝鲜		明		AN
保管处		支出	库存	支出	库 <b>存</b>	合计
	大米 / 稻米	54,910 石	3,120石	2,310石	5,900石	66, 240 石
龙山仓	小米	19,140 石	960 石	31,700石	32,670石	84,470 石
江华海口	大豆 81,720 石		4,410石	22,550 石	22, 260 石	130,940 石
小计		164, 260 石		117, 390 石		281,650 石
	大米 / 稻米	3,490 石		3,710石		7,200石
忠州运送	小米	21,970 石				21,970 石
	大豆	16, 290 石				16, 290 石

<sup>15 《</sup>宣祖实录》卷四十一,宣祖二十六年八月十日(辛卯)。

<sup>16 《</sup>宣祖实录》卷九十七,宣祖三十一年二月十五日(庚午)。

<sup>17 《</sup>宣祖实录》卷九十九,宣祖三十一年四月十日(甲子)。

<sup>18 《</sup>宣祖实录》卷九十八,宣祖三十一年三月三日(戊子)。

<sup>19 《</sup>宣祖实录》卷一〇四,宣祖三十一年九月二十八日(庚戌)。致徐观澜的回咨文内容里提到的军粮总量为395,360石,而实际合计数额如表格二所示。

7回17月7年7天	小米	5,050 石		5,050 石		
骊州运送	大豆	3,010 石		3,010 石		
	稻米		1,190石	1, 190 石		
恩津运送	小米		16,880 石	16,880 石		
	大豆		2,930 石	2,930 石		
	稻米	2,800 石		2,800 石		
全州运送	小米	27,840 石		27,840 石		
	大豆	4,100 石		4,100 石		
罗州运送	稻米		200 石	200 石		
夕州区区	小米	4,980 石		4,980 石		
小计				114,440 石		
合计		396, 090 石	396, 090 石			

<表二>丁酉再乱时期的军粮规模(1597年5月~1598年9月)

当然明朝发来的军粮也不少。根据前述的宣祖31年(1598)3月户曹判书金 睟的报告,截至上个月即2月底,明朝发来的米豆止于16,522石,但从3月到9月, 仅龙山仓和江华海口的粮食储备量就增加到117,390石左右。即便如此,朝鲜发 给明军的粮食还是大于明朝运来的粮食总量。据推测,截至9月朝鲜发给明军的粮 食总量已超出了整体 396,090 石中的 52.3%。20 总之,在壬辰倭乱期间,明朝调拨 来的军粮总数推算为战争初期有 130,890 石加上了丁酉再乱时期的  $142,300(+\alpha)$ 的 273, 190 石 ( + α )。忠州和骊州运来的小米和大豆总数 46, 320 石。如果把这 些数目考虑进去,在实录记载的唐粮最高额度不可能超出309,510石。

简而言之,明朝在壬辰倭乱时期向朝鲜派出援军,并从辽东运来了相应的军粮, 而将这批军粮从义州运至朝鲜内地的任务却落在了朝鲜朝廷的肩上。朝鲜朝廷计划 调动各镇堡的牛马和人力来运输军粮,但因持续的战乱军令无法有效付诸实行。尤 其是碧蹄馆之战以后,明军开始表示不满,抱怨粮草未能及时得到供给,导致无法 正常交战,并开始将战略方向转向了交涉议和。21

问题在于,交涉议和之后的明朝廷立场是不再追加军粮,因而驻扎在都城和两 南的军队所需军粮不得不主要依靠干户曹从各道所收的田税米。宣祖三十年(1597) 爆发丁酉再乱之后,虽然军粮也得到了追加补给,但与朝鲜所筹备的军粮相比,其 量相对较少。所谓"唐粮"原来是指壬辰倭乱初期储备于义州的明朝军粮和丁酉再 乱时所追加运来的明朝军粮,但到了光海君时期,唐粮的性质已不再是明朝支援的 军粮,而是转变成为需要由朝鲜单方面承担的军粮米。笔者将在下一章继续考察唐 粮的性质在光海君时期是如何转变的。

# 三、光海君至仁祖时期:毛文龙驻兵和毛粮、

<sup>20</sup> 李贞一的研究将忠州和骊州的小米、大豆的数量各分一半到朝鲜和明朝所筹军粮总额计算,得出的结 果是朝鲜和明朝的军粮筹集比例为50:50。但如上面表格二所示,朝鲜和明军所筹备的军粮在数量上有较 大差距,因此笔者认为各分一半计算的方式尚有商榷的余地。

<sup>21</sup> 金京泰,前述论文。

### 西粮的形成

在壬辰倭乱结束、明倭两路军队撤出朝鲜之后,朝鲜政府却仍然苦心于明朝使臣的接待和战后重建费用的筹措。更甚的是,随着在光海君八年(1616)努尔哈赤统一满洲建立后金,朝鲜围绕明和后金的对外局势变得愈发复杂。鉴此,朝鲜继续维持了壬辰倭乱时期为了筹集军粮而临时设立的分户曹和调度使,时时募集所需物资。<sup>22</sup>

光海君十一年(1619),后金的奴酋派来胡差向朝鲜传达书信,表明对明朝廷的怨愤和与朝鲜和亲的意愿,<sup>23</sup>以此对朝鲜和明朝施加压力。此时,明朝的毛文龙进入铁山郡椵岛(皮岛)召集了自己的势力,打着拯救辽东百姓的旗号争取到了明朝廷二十万两白银的军饷,同时驻扎平安道铁山海岸的椵岛,向朝鲜朝廷要求所需的军粮。<sup>24</sup>

刚开始朝鲜从黄海道和平安道给毛文龙的军队运送了三百石荞麦,又对其要求战事用的牛马皮之请,通过两西监司给予满足。<sup>25</sup> 尤其是到了光海君末期,朝鲜安排由管饷使来负责向毛文龙提供军粮。<sup>26</sup> 而此前管饷使一直以来的主要职责是筹备接待西路使臣所需的物资以及监督船只和马夫将军粮送往椵岛。可是到了仁祖二年(1624)毛文龙的军饷要求愈演愈烈,朝鲜朝廷特地任命安岳郡守南以雄(1575 一1648)为两西管饷使,并使他重点掌管军粮的筹集与调度。管饷使收集了三南(译者注:三南是指南边三道,即忠清道、全罗道和庆尚道。)和江原道所缴纳的粮食来供应毛文龙,同时消费在接待敕使等外交业务上,这种粮食称为"唐粮"或"西粮"。

在壬辰倭乱当时提供给明军的粮食来源中,除了调用了朝鲜各郡县的储备粮和田税米以外,从辽东地区直接运来的军粮也占据着相当大的比重。唐粮就是指明军直接运送并储备到义州的粮食。但是从光海君末期开始,唐粮又被称作"西粮"或"毛粮",转变为完全由朝鲜朝廷来负责筹集和供应。尤其是仁祖时期,毛粮的性质已经超出了临时征收型军粮的范围,而变质为定期向百姓征收的课税的一种。

实际上,朝鲜朝廷以每年每结每丁五升的标准从各道征收了西粮,其中忠清道和全罗道因路途遥远、运输困难,酌情予以调整。具体操作为,由忠清道和全罗道来黄海道和平安道向中央上纳相当于需缴西粮数额的贡物,而黄海道和平安道则自行筹集并代缴忠清、全罗二道的西粮。<sup>27</sup>

仁祖六年(1628)9月,京畿监司崔鸣吉(1586-1647)就曾指出,在京畿受灾严重的情况下只关注赈恤两西地区的现象,并建议应该暂停历年所收每丁五升的毛粮送往西路,而各邑应该另收每结三斗皮谷作为储备用作种子谷。<sup>28</sup> 对此,户曹则回复"唐粮事关西边军粮,户曹不便任意处理",表示出谨慎态度。结果毛文龙除去之后,西粮也未废止而继续征收。

<sup>22</sup> 崔姓姬:《光海君代京畿宣惠法的施行与宣惠厅的运营》,《韩国史研究》176号,2017年。

<sup>23 《</sup>光海君日记》卷一三九,光海十一年四月九日(壬戌)。

<sup>24 《</sup>光海君日记》卷一八三,光海十四年十一月十一日(癸卯)。

<sup>25 《</sup>仁祖实录》卷六,仁祖二年五月二十一日(甲戌)。

<sup>26 《</sup>备边司誊录》第三册,仁祖二年五月十一日(壬辰)

<sup>27</sup> 李裕元:《林下笔记》卷二十一•文献指掌编,重定两西贡物价。

<sup>28 《</sup>仁祖实录》卷十九,仁祖六年九月十八日(乙亥)。

壬辰倭乱之后, 朝鲜朝廷为了接待敕使、确保军粮以及支付各种役价而征收了 田税和贡物等以外的各种税目,并将贡物作米(译者注:作米是指将物品兑换成米。) 来满足军粮米的需求。比如五结收布、军需木、皂隷价米等就是其例。可是在仁祖 十二年(1634), 当三南地区因实行量田而可课税田结(译者注:田结为朝鲜时代 计量水田面积的单位, 亦称水田结卜, 起源于田地里能收几结(捆)稻子, 后来也 引申为针对水田征收税目。)数增加了十万结左右之后29,这些后加的征税项目渐渐 得到了废除。问题在于,在废除这些征收项目的过程中,西粮仍然因朝廷的需要而 继续维持了下来。如以下材料:

(户曹) 启曰: 顷因金尚, 榻前所启云云事, 传教矣。量田之后, 三南田结稍优, 故五结收布,军收木,皂隷价米,尽皆革罢,只存两粮。而三南则各减升数, 江原道则未及量田,故不减升数矣。所谓西粮,当初或称唐粮,或称毛粮西粮, 而丁丑以后不改他名,诚是有司不察之故也。但既用于西粮,而行之已久,令 虽换他名目,既捧其制,则终不免牵补苟且之归。仍称西粮,亦似无妨。敢启。30

在甲戌量田以后,相对于三南地区田结所收的五结收布、军需木、皂隷价米都 被废除,西粮虽其数额有所减少,但户曹表示其征收仍需继续维持。带头支持湖西 大同法实行的潜谷金堉也曾在其书信提及,"西粮之米,盖为皮岛之饷,今则可以 停罢。西边连有军粮,未即革罢。此亦国家不得已之事",以此强调西粮征收的重 要性。31

甲戌量田后从三南地区的田结514,976结中所征收的西粮米总共达51,497 石,32而这一数字相当于户曹田税收入的一半。尤其考虑到从京畿道和江原道也在 征收西粮米的情况,我们不难推测西粮的总量将会是个更大的数目。

事实上,在丁卯胡乱后筹备给后金送去物品的时候也使用了西粮,33在丙子胡 乱时朝廷也特别差定西粮督运使以便将西粮用作南汉山城的抗金军粮。34 丙子胡乱 结束之后,昭显世子被押去做人质,而发到沈阳给世子一行的粮食也是使用了西 粮。35 就这样西粮成了朝廷不愿意废除的一种税收。

最开始在朝廷讨论废止西粮一事是在仁祖二十三年(1645)左右。当时是因为 大灾荒而讨论对策,领相(领议政)提出废除西粮的方案,仁祖也表示若能减收西 粮,皆能受惠,态度比较积极。36但此时讨论的不仅是削减西粮,还包括了减少岁 币的方案。

岁币在之前统计,本色木、杂物价木其数多至于千余同矣。因清国减数应除者

<sup>29 《</sup>仁祖实录》卷四十一,仁祖十八年九月二十四日(壬寅)。

<sup>30 《</sup>备边司誊录》第六册, 仁祖十九年六月三日。

<sup>31</sup> 金堉:《潜谷遗稿》卷八·书状,西粮待秋成捧置本道状。

<sup>32 《</sup>仁祖实录》卷四十一,仁祖十七年十二月十日(壬辰)。

<sup>33 《</sup>备边司誊录》第四册,仁祖十二年一月四日。

<sup>34 《</sup>备边司誊录》第五册,仁祖十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sup>35 《</sup>备边司誊录》第七册,仁祖二十年一月十六日。

<sup>36 《</sup>备边司誊录》第九册,仁祖二十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颇多,此后每年所捧,当为本色木一百四十余同、杂物价木四百九十余同。而明年,则以今年所捧用余之木,推移充数。虽只捧本色木五十同、杂物价木二百同,亦可为也。以此预为分委外方何如?<sup>37</sup>

众所周知,岁币乃是朝鲜作为丙子胡乱中的战败国向清国上缴的惩罚性岁贡。<sup>38</sup> 郑太和的上述报告说明,由于清国同意减少朝鲜所缴的岁币数额,所以实际操作时已将原来征收的岁币价木 1,000 余同改为每年只收取本色木 140 同和杂物价木 490 同。即便如此,仍有富余可转移支付次年的部分岁币金额,因此他建议将其进一步缩减为各收取本色木 50 同和杂物价木 200 同。缩减岁币数额表明,朝鲜与清国之间的关系有所缓和,同时也在揭示,除正规税之外的朝鲜民间税目正在逐渐减少。

仁祖二十三年(1645),朝鲜朝廷决定废止西粮,并作为其最后举措,提出了关于平安道和黄海道贡物(即两西条贡物)的变通方案。仁祖二十四年(1646),备边司上奏禀报重新设定两西地区贡物事宜。<sup>39</sup>上面有所提及过,各道在光海君末期运送西粮时,忠清全罗二道因路途遥远、运输不便,代由两西地区的平安黄海二道来筹集两湖地区(忠清、全罗)的西粮,而改由两湖地区代缴两西地区的朝廷贡物,此即"两西条贡物"。决定废止西粮之后,朝廷也同时采取措施废止了由两湖地区代缴的两西条贡物,恢复两西地区自行缴纳贡物。另外,考虑到平安道难以缴纳 320 同贡物价木的情况,重新由两湖地区来上缴每十七结一匹布的方案也一同搬上了讨论桌。

我们无法确认上述方案是否得到实行,但两西条页物本身自仁祖之后确实被废止,原由西粮充当的北边军粮也转由其他方式来解决。关于这一点可以从下面材料得到确认:

自结布西粮蠲减之后,该曹照管所捧,只田税、三手粮。而此则常患难继,不可除出留置,更无下手之地。但于右邑等处,为句管厅应奉作米,及乙丑条岁币、次木等物。以此从市值作米,与其句管米。而仍留该邑,则本邑得免上纳之弊,公私实为两便。此外又有常平厅换纳贡物之事故,考出价木之数,依《大同详定》斟酌作米,其数亦似不少。并将此等作米,分置粜籴,以为饥岁赈救之地。以为他日不虞之备,久合事机。常平厅则自有主者,非臣曹所可擅便。令庙堂商量、禀处。40

仁祖二十六年(1648),备边司上奏建议,自西粮蠲免之后,户曹只在征收田 税和三手粮,因此能够作米的税目应该全部留在各邑储存,灾荒时可作赈恤之财源, 战时可用作军粮。而实际上从孝宗时期开始,赈恤厅和常平厅等临时特设衙门确实 在地方建仓储备句管谷。<sup>41</sup>

<sup>37</sup> 同上。

<sup>38</sup> 洪善伊(音译):《通过岁币和方物来看的朝清关系的特征——以仁祖时期的岁币和方物构成和财政负担为中心》,《韩国史学报》55号,2014年。

<sup>39 《</sup>备边司誊录》第十册,仁祖二十四年七月六日。

<sup>40 《</sup>备边司誊录》第十二册,仁祖二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sup>41</sup> 文永植(音译):《朝鲜后期赈政与还谷运营》,京仁文化社,2001年。

丙子胡乱之后,朝鲜虽然面临了重新摸索对清关系的新挑战,却也无意中从夹 在明朝与后金之间的紧张关系脱离了出来,开始进入了对外关系的稳定期。而之前 因过重的外交接待和军粮筹备负担而临时开征的各种税目,也从这一时期开始逐渐 消失。西粮是当中持续到最晚的税目,一直到仁祖末期才得以废止。

综上而言,西粮的废止意味着在稳定的对外局势下,朝鲜政府重新整顿国内赋 税制度的条件得到了具备。实际上,讨论施行湖西大同法之所以能够起步于孝宗即 位年(1649),也是跟繁杂的赋税项目得到废止有着密切的联系。大同法本身的目 的就在于改善民役负担,其主旨就在于将繁杂多样的赋税和役价一概囊括到大同税 一项里面。始于壬辰倭乱初期而一直维持下来的西粮(唐粮),随着朝鲜进入对外 局势稳定期而自然地退出了历史舞台,朝鲜后期的赋税政策也迎来了全新的局面。

# 四、结语

至此,本文讨论了被称作唐粮或西粮、毛粮的军粮米性质从壬辰倭乱初期到丙 子胡乱结束的仁祖末期的历史时期是如何得到了转变。

在壬辰倭乱初期,唐粮指的是明朝为了供给派遣军而从本土运来的军粮米。朝 鲜则负责将运到义州的唐粮再次运到朝鲜内地,并从国内各地筹集军粮补足其不足 部分。但因战事正酣,动员牛马和人力运送军粮实非易事,所以在运输唐粮的过程 中遇到了相当大的困难。明军自碧蹄馆之战失利后,对朝鲜的军粮运输和供给提出 了强烈不满,同时停止进攻转而与日军交涉议和。因为明朝廷对议和期间的增兵和 增加军饷持否定态度,朝鲜不得不依靠义州的所剩唐粮和国内的储备粮、田税米等 补给明军的军粮需求。截至交涉议和前期,搬运至朝鲜国内的唐粮总计达130,890 石左右,之后的丁酉再乱时期明朝追加运来的军粮则有142,300余石。

千辰倭乱结束后, 从明朝运来的唐粮事实上已经中断。反而由朝鲜国内以类似 税金形式向明军上缴的"新唐粮"却开始形成。光海君十四年(1622),随着毛文 龙的军队开始驻扎在椵岛并强烈要求提供军粮,朝鲜朝廷开始从各道征收每结每丁 五升的追加税,以此供给椵岛的明军。因为是提供给毛文龙的军粮,此时的唐粮也 被称作毛粮。毛文龙撤退之后的仁祖七年(1629)以后,朝廷依然在征收毛粮。

问题是在仁祖十二年(1634)甲戌量田实行之后,三南的田结增加了十万结以 上, 五结收布、军需木、皂隷价米等繁杂的税目得到了废止, 而西粮(唐粮)却继 续得以维持。因为在面临对外危机的情况下,西粮的重要性多次被提及,所以无法 轻易被废去。事实上,西粮在丙子胡乱时期被用作南汉山城的储备军粮,在丙子胡 乱之后也被用作昭显世子的沈阳馆的种子谷。因此直到仁祖二十三年(1645),西 粮的废止才开始被公开讨论。随着西粮的废止,两湖地区代缴的两西条贡物也一同 被废去,也开始大举推行大路上的各邑自行储备军粮的政策,以此替代西粮的作用。

唐粮作为明朝自筹的军粮米始于壬辰倭乱初期,却随着急速变换的对外局势, 转变成朝鲜王朝不得不支付的外交和军事费用而长期持续了下来。直到十七世纪后 期"唐粮"得以终结,朝鲜王朝才得以在稳定的对外局势中克服战争的后遗症,迎 来了整顿赋税制度的转换时期。



# 清前期中朝关系与"东亚"秩序格局

赵轶峰

#### 摘 要

在"东亚"成为流行语汇的历史研究中,"朝贡体制"常被用作一个统摄性的概念使用。然而"朝贡体制"在清代,主要体现中国与朝鲜、琉球、安南等国的关系,其中尤以中朝关系最为密切,并不覆盖"东亚"。本文通过梳理清代史料,呈现清代中国与朝鲜封贡关系的特点,其中包括敕封、给印、颁历、参与常态礼仪活动、日月食救护、赈济灾伤、常态互市,朝鲜人参与八旗等等,不仅凸显中朝关系近于中国与其他封贡国、无藩封关系的其他朝贡国之间的关系,更反衬出中朝关系与地处"东亚"而与清无邦交的日本之间关系的差别。由于中、朝、日在"东亚"区域的国际关系中皆具有重要性,前述考察提示,17至19世纪中叶的"东亚"国际秩序并非笼罩在任何单一制度化体制之下,"朝贡体制"或"朝贡贸易体制"不能涵盖该时代"东亚"地区国际关系和秩序格局,对相关的研究方法也需要反思。

将现代话语中的"东亚"作为一个地缘政治区域,上溯到17世纪中叶,正处于一系列重大变迁的历史节点。在中国,发生了明清两个王朝统治的更替,带来社会组织方式、政治制度、族群关系、文化风气等多方面的变化,也引发了中外邦交秩序的重塑。明朝与朝鲜、琉球、安南、南掌的藩封关系转变为清朝与这些国家的藩封关系。明中后期与日本无邦交,而日本进入江户时代不久以后实施"锁国"政策,中国的明清易代并没有改变这一格局,清、日两国政府遂在17至19世纪大约两百年间呈无政府间交往状态。清朝与朝鲜等国藩封关系的重构,以及日本的锁国,皆为17世纪中叶以后"东亚"地区长期和平的背景条件。狄百瑞(William T. de Bary)这样描述当时的基本情况:"清朝维持中国和平近两个世纪。它并没有明显地逾越传统的外部疆界……在制度上它达到了成熟与稳定,而且在文化上达到了精致,那是没有别的国家能够比拟的。况且,在它的四邻它看不到任何能向这些论断挑战的东西。朝鲜的李朝接受了同样道学的自律哲学作为统治他人的基础——'修

己以治人'——将近500年保持了和平,增进了繁荣,并提高了人民的文化。日 本在消除了早期丰臣秀吉(Hidevoshi)控制东亚的野心后,学会了接受自己的疆界, 并在德川将军(Tokugawa)治理之下集中力量维持内部的和平与繁荣。这是一项 产生了两个半世纪兔于国外战争和国内严重骚乱的政策……"在这个为时很长的和 平时期,"东亚"各国都实现了诸多方面的社会发展,但对东亚以外世界所发生的 全球化历史运动感知都不真切,东亚与西欧的实力对比在此间发生彻底逆转,从而 铺垫了19世纪中叶以后东亚地区国际关系剧烈变局的基本背景。

以"东亚"作为一个区域单元的历史学研究,20世纪前半期日本学者所做最多, 二战结束以后,美国哈佛学派异军突起,成为国际学术界讨论"东亚"问题具有主 导性的学术群体。<sup>2</sup>晚近的几十年间,"东亚"成为一个更大幅度国际化的话题。"东亚" 不仅被作为一个有效的历史研究单元来使用,而且被作为超越民族国家单元历史的 主要概念,引发的学术关注有增无已。然而,如果以国家为单元的历史是有局限的, 或者说以民族国家为单元的研究是一种对于"想象的共同体"的研究,那么以"东亚" 为单元的研究也是有局限的,也是一种对于想象的、建构的对象的研究。这种研究 可以揭示历史的某些侧面,但如果过度解释,往而不复,也可以造成许多历史的误 判和误解。本文从梳理中国清代与朝鲜的关系入手,将之与同一时期中国与日本及 "东亚"其他国家、地区关系对比,把中朝关系特别值得注意者归纳为六点;在此 基础上,对清代中朝、中日关系的差异加以分析,以见差异的历史含义:然后,对 以"朝贡体制"为统摄概念描述 17 至 19 世纪"东亚"国际秩序格局的方法略做商榷。 关于"东亚朝贡体系"说的拓展讨论,则将在此文基础上,另外为文。

#### 清代中朝关系的特点 1,

清朝崛起过程中, 两次举兵进攻朝鲜, 在入主中原之前, 就开始用清朝与朝鲜 的藩封关系取代明朝与朝鲜的藩封关系。从其建构的方式角度比较,明朝与朝鲜之 间藩封关系的建立不仅与征伐无关,而且是在新建立的朝鲜李氏王朝多次主动吁请 情况下形成的。主动与被动,和平与杀伐,明清两代与朝鲜王朝藩封关系建立方式 的这种差异,与朝鲜王朝的文化认同有深切关联。明被视为中原文化的国家体现, 清则被视为礼乐文化尚不及朝鲜的"胡"或"夷狄"。不过,虽然有始建节点的前 述差异,明清中国与朝鲜王朝呼吸相及,另有地缘政治、经济需求等背景存在,并 非一切取决于文化心理。清朝稳定中原局势之后,对朝政策与明代基本一致,对儒 家文化传统也表示尊崇,双方皆谨慎维护藩封关系,直至19世纪末。清朝与朝鲜 之间的关系与清朝与亚洲其他国家关系相比,呈现出以下特别值得注意之处。

#### (一) 敕封、给印、颁历、常设使馆

崇德元年(1636年),清军征服朝鲜,"封其国主为朝鲜国王,赐龟钮金印,

<sup>1</sup> 狄百瑞著,何兆武、何冰译:《东亚文明——五个阶段的对话》,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

<sup>2</sup> 参看「美]费正清著,杜继东译:《中国的世界秩序——传统中国的对外关系》,北京:中国社会科学 出版社,2010年,第1页。

给诰命,封王妻为妃,王子为世子,赐裘帽、貂皮、鞍马。"<sup>3</sup>皇太极有制称:"……既定藩封,宜申新命。爰销传国之印,用颁同文之符。特遣使臣,赍捧印诰,仍封尔李倧为朝鲜国王。嘉乃恭顺,金章宝册,重新作我藩屏,带砺河山不改,立一时之名分,定万载之纲常。天地无私,冠履不易。王其洗心涤虑,世修职贡之常,善始令终,永保平康之福……"<sup>4</sup>清初诸封贡国王给印,形制为"平台方三寸五分,厚一寸九"。<sup>5</sup>但惟有朝鲜国王印信是金印、龟钮、芝英篆,安南、琉球、暹罗三国王印信则是金饰银印、驼纽、尚方大篆。<sup>6</sup>比照清朝国内规制,亲王给金印,郡王给饰金银印,朝鲜国王尊崇视亲王,安南、琉球等国王视郡王。<sup>7</sup>

作为藩封之国,朝鲜需行用中国历法。顺治十八年(1661)定,"朝鲜国每年十月朔,遣使赍咨赴部,恭领时宪书。豫札钦天监封送仪制司,本司郎中朝服于司署颁发,来使跪领,赍回本国。"<sup>8</sup>

在所有封贡国中,惟朝鲜在中国境内有常设使节接待机构,地在盛京,"朝鲜使馆,在德盛门内,属盛京礼部。"<sup>9</sup> 凤凰城处于朝鲜贡道,也设有迎送官三员、主客官一员、朝鲜通事二员、中江税务监督一员,并专设与朝鲜交往职官。<sup>10</sup> 乾隆帝曾在乾隆八年(1743)、十九年(1754)、四十三年(1778)、四十八年(1783)数次前往盛京,朝鲜王朝皆遣陪臣参与迎接。乾隆皇帝曾赐给御书"式表东藩"匾额。<sup>11</sup>

藩封关系确立之初即形成朝鲜向清朝入贡规制,康熙时期以后贡物屡加减免。崇德二年定每年贡品:"黄金百两、白金千两、苎布二百疋、各色棉紬四百疋、各色木棉布四千四百疋、龙纹席二、花席二十、鹿皮百、水獭皮四百、豹皮百四十有二、青黍皮三百、佩刀十、大小纸五千卷、米百石。万寿圣节礼物各色苎布三十疋、各色棉紬七十疋、龙纹席二、各色花席六十、豹皮十、水獭皮二十、白棉纸二千卷、厚油纸十部。元旦、冬至二节,减棉紬三十疋及水獭皮、油纸二种。皇后千秋节,苎布三十疋、棉紬三十疋、花席三十。元旦、冬至二节加螺钿梳函一具。" 12 康熙三年(1664)定,"外国慕化来贡方物,照其所进收受,不拘旧例。" 13 康熙三十二年(1693),因朝鲜额外捐进鸟枪三千支,令将"年贡内黄金百两及蓝青红木棉嗣后永著停止。" 14 康熙五十一年(1712)谕:"朝鲜国慎守封圻,恪循仪度,四十余年来未尝稍懈,朕用嘉美,将该国贡典屡加裁减,至于甚轻。今贡物内有白金千两、红豹皮百四十二张,犹恐艰于备办,嗣后将二项永停贡献。"15 雍正元年(1723)议准,"朝鲜贡物……视明时贡物已免过半,今惟年贡内可减去青黍皮三百、水獭皮百、木棉

<sup>3</sup> 和珅等:《钦定大清一统志》卷421。

<sup>4</sup> 乾隆敕撰:《皇朝文献通考》卷293,《四裔考一》。

<sup>5</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63。

<sup>6</sup> 允祹等奉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卷28。

<sup>7</sup> 按前文所称印上字体按乾隆时期所定制度。

<sup>8</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62。

<sup>9</sup> 和珅等:《钦定大清一统志》卷35。

<sup>10</sup> 和珅等:《钦定大清一统志》卷37

<sup>11</sup> 和珅等:《钦定大清一统志》卷421。

<sup>12</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93。

<sup>13</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93。

<sup>14</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93。按朝鲜国王进鸟铳三千杆为帮助清军与准格尔部作战之用。

<sup>15</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93。

布八百疋、白棉纸二千卷。余贡如常。"16雍正五年(1727)奉旨,"朝鲜年贡之例, 每年贡米百石。朕念该国路途遥远,运送非易,着减去稻米三十石、糯米三十石, 每年进贡糯米四十石,足供祭祀之用,永著为例。"17

#### (二) 常态化礼仪参与

在京朝贡使节常被安排参与清朝的某些外交性礼仪性活动,相关记载甚多,而 朝鲜使节参与的礼仪活动范围超过其他封贡使节,接近常态化。举例如下。

参与国子监御讲、视学。清帝亲临辟雍行讲学之礼时,朝鲜使臣参与,其他国 家使臣不参与。乾降五十年(1785)二月,"诏建辟雍工成,皇上亲诣国子监释奠 先师,御新建辟雍讲学……上亲发御论,诸王公卿以下暨多士、朝鲜国使臣环伏听 讲。" <sup>18</sup> 凡视学之日"······起居注官四人,位西南隅,亦东面侍仪;给事中、御史各 二人,位东西檐柱内听讲。各官位桥南甬道、东西六堂。师生各序立堂阶下。朝鲜 国使臣立甬道西班各官之末……"19

参与皇室丧礼。清太宗皇太极驾崩之日,"卤簿全设,内外亲王以下,佐领以上, 及朝鲜国世子、和硕福晋以下佐领命妇以上,咸成服。" 20 顺治帝丧,"朝鲜国王遣 使进香, 恭进祭文一道, 沉香三两……祭文由内阁翻译, 礼部恭书贡物, 付所司陈 设祭品,白金交内务府,礼部置办馔筵牲礼。"21康熙帝丧,"朝鲜所贡祭品、香烛 设几筵前,楮帛积燎,位王以下满汉文武四品官以上,在寿皇殿大门外齐集,按翼 排班。朝鲜使臣戴展翅乌纱帽,素服角带,鸿胪官引立右翼班末。祭时引来使于仗南, 北向立, 赞行三跪九叩礼, 退立原处。" 22 雍正帝丧, "设世宗宪皇帝卤簿于雍和门外, 读祝官恭奉朝鲜国祭文进雍和门,豫设于永佑殿檐下黄案上……朝鲜国陪臣等官戴 展翅乌纱帽,素服角带,鸿胪寺官引立于右翼之末。内府官陈设祭品,点朝鲜国所 进香烛。毕,鸿胪寺官引朝鲜国陪臣等官至仪仗之南,向北立,听赞行礼仪,与雍 正元年同。" 23 凡皇太子丧礼及未分封之皇子薨逝,"朝鲜使臣在京者,素服七日。" 24 皇太后丧,亦颁遗诰于朝鲜,诰到日起成服,二十七日而除。25

参与千叟宴。乾隆五十年(1785)正月初六日赐千叟宴于乾清宫,"凡宗室王 贝勒以下文武大臣官员,予告大臣官员,覃恩受封文武官阶绅士兵丁耆农工商,外 藩王公台吉,回部番部土官土舍,朝鲜贺正陪臣,共三千人。坐席各以品级班位, 凡八百筵。" 26 宴席间,"朝鲜正使陪臣李徽之、副使陪臣姜世晃并预宴赋诗,恩赏 有加。"27

<sup>16</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93。

<sup>17</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93。按关于清代各国对清朝所贡物品情况,可参看何新华:《清 代贡物制度研究》,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年。

<sup>18</sup> 梁国治等奉敕撰:《钦定国子监志》卷8,《诣学二·临雍》。

<sup>19</sup> 梁国治等奉敕撰:《钦定国子监志》卷8,《诣学二·临雍》。

<sup>20</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85。

<sup>21</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85。

<sup>22</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85。

<sup>23</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86。

<sup>24</sup> 允祹等奉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卷53。

<sup>25</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87。

<sup>26</sup> 乾隆敕撰:《皇朝通典》卷57,《礼•嘉七》。

<sup>27</sup> 乾隆敕撰:《皇朝通典》卷60,《礼•宾》:阿桂等纂修:《八旬万寿盛典》卷32,《盛事八》。

予谥号。"朝鲜国王李倧谥庄穆(顺治六年八月谥),朝鲜国王李淏谥忠宣(顺治十六年九月谥),朝鲜国王李棩谥庄恪(康熙十四年正月谥),朝鲜国王李昀谥恪恭(雍正三年正月谥),朝鲜国王李昑谥庄顺(乾隆四十一年七月谥)。朝鲜国王世子追封王爵李涬谥恪愍(乾隆四十一年七月谥)。"<sup>28</sup>

#### (三) 日月食救护

康熙六十年(1721),钦天监推测闰六月初一日日食,议定"京师、盛京、朝鲜日食四分五分余者救护,其日食二三分者皆不颁行。"<sup>29</sup> 乾隆十三年(1748)奏准,"嗣后凡遇日月交食,无论一分以下及二分三分,皆由钦天监前期五月具题请旨,勅部通行直省布政使司、盛京奉天府,转行督抚提镇将军所属各衙门并朝鲜国,一体钦遵。三分以上者救护,不及三分者不行救护。仍绘图进呈。"<sup>30</sup> 此种救护,不涉及中朝以外任何其他国家,包括其他藩封国、朝贡国。

#### (四)参与八旗

清朝建立之初,一些朝鲜人归附清朝,逐渐融入八旗系统,但长期保持了其朝 鲜身份。其中名分记载比较清晰的是正黄旗和正红旗内专设朝鲜佐领。正黄旗满洲 第四参领第九佐领,"系国初以朝鲜来归人丁编立"。31 正红旗第一参领第十二佐领 和第十四佐领与之类似,"系国初以朝鲜来归人丁编立"。32 其中,正黄旗为内务府 三旗之一。"顺治初年定,内府三旗……正黄旗设朝鲜佐领一人。" 33 起初隶属于领 侍卫内大臣, 康熙十三年(1674)改隶内务府总管, 康熙三十四年(1695)又隶 属于领侍卫内大臣,雍正元年(1723)改回仍隶属内务府总管。34朝鲜佐领属于清 帝亲信部队,这不仅可以从其服务于宫廷侍卫体现出来,也可以从装备方面看得清 楚。朝鲜佐领所辖部队专练鸟枪,是内务府军中精锐。康熙六年(1667)定,"骁 骑各给弓一、囊鞭一、矢五十。每骁骑二人各给长枪一,惟正黄、正红旗朝鲜佐 领骁骑各给鸟枪一。"<sup>35</sup> 康熙十六年(1677) 定,"遴选三旗佐领、正黄旗朝鲜佐领, 及内管领下甲兵共为六百名。停其一应差遣,专令学习鸟枪。"36康熙三十年(1691) 议准,"设食三两钱粮头目七名,食二两钱粮鸟枪人三十三名,每名各月给马乾银 一两五钱。又设食二两钱粮承应奇炮人四名,专司圣驾廵幸随侍鸟枪,豫备铅弹、 铁砂、火药、火绳及试演枪炮并南苑打鵰,均属朝鲜佐领管辖。"37正黄、正红旗朝 鲜佐领职位,初各设一人。康熙三十四年(1695),正黄旗增加朝鲜佐领一人。<sup>38</sup>

<sup>28</sup> 乾隆敕撰:《皇朝通志》卷53,《谥略六》。

<sup>29</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92。

<sup>30</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92。

<sup>31</sup> 鄂尔泰等修:《八旗通志》卷4。

<sup>32</sup> 鄂尔泰等修:《八旗通志》卷6。

<sup>33</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164。

<sup>34</sup> 乾隆敕撰:《皇朝文献通考》卷181,《兵考》。

<sup>35</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174。

<sup>36</sup> 乾隆敕撰:《皇朝文献通考》卷181,《兵考》。

<sup>37</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164。

<sup>38</sup> 参看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102、卷164。按《皇朝文献通考》卷86有"臣等谨按"称:"初设佐领,每旗满洲三人,旗鼓四人。康熙三十四年,各增二人。正黄旗又增朝鲜佐领二人。" 其中"增朝鲜佐领二人",疑为增一人之误。

朝鲜佐领分属于骁骑营:"凡内府三旗之制……骁骑营掌关防,参领三旗各五人, 以司官兼摄副参领各五人,满洲佐领各五人,旗鼓佐领各六人,正黄旗朝鲜佐领二 人……" 39 雍正九年(1731)议准,内务府三旗"每旗各增设护军二百名编为鸟枪 护军……其见有鸟枪骁骑六百名,亦令照依鸟枪护军学习连环等技。计新旧护军共 千二百名,应按佐领内管领分隶额数,满洲十五佐领,朝鲜二佐领下各定为二十五 名旗鼓······"<sup>40</sup> 次年又奉旨,"正黄旗朝鲜二佐领着为世管佐领。嗣后遇员阙,该参 领开送适派子孙并家谱,由内务府引见补授。"41乾隆九年(1744)议准,"朝鲜佐 领员阙,照世袭佐领之例奏补。朝鲜佐领下骁骑校员阙,于朝鲜佐领下无品级头目 及领催内遴选补授,论年开列。"42

#### (五) 赈济灾伤

康熙三十六年(1697),朝鲜国王李焞因国内受灾,上疏清帝,请在中江地方 贸易米粮。礼部拟不准行,康熙帝谕曰:"朝鲜国王世守东藩,尽职奉贡,克効敬慎。 今闻连岁荒歉,百姓艰食,朕心深为悯恻。彼既请籴,以救凶荒,现今盛京积贮甚 多,着照该国王所请,于中江地方令其贸易。"43于是,遗派户部侍郎贝和诺往奉天, 督理朝鲜粜米事务。康熙三十七年(1698)正月,遣吏部右侍郎陶岱将运往朝鲜米 三万石中一万石赏赉朝鲜国,二万石平粜。后朝鲜国王李焞奏:"皇上创开海道运 米、拯救东国、以苏海澨之民、饥者以饱、流者以还、目前二麦熟稔、可以接济、 八路生灵,全活无算。"康熙帝为此御制《海运赈济朝鲜记》,内有:"遂于次年二月, 命部臣往天津截留河南漕米,用商船出大沽海口,至山东登州,更用鸡头船拨运引 路,又颁发帑金,广给运值,缓征盐课,以鼓励商人,将盛京所存海运米,平价贸易, 共水陆运米三万石,内加赉者一万石。朝鲜举国臣庶,方藜藿不充,获此太仓玉粒, 如坻如京,人赐之食,莫不忭舞忻悦,凋瘵尽起。该王具表陈谢,感激殊恩,备言 民命续于既绝, 邦祚延于垂亡, 盖转运之速, 赈贷之周, 亦古所未有也……朕念朝 鲜自皇祖抚定以来,奠其社稷,绥其疆宇,俾世守东藩,奉职修贡,恩至渥矣。兹 者告饥,不惮转输数千里之劳,不惜糜费数万石之粟,环国土而户给之,非独一时 救灾拯患,实所以普泽藩封,而光昭先徳也。" 4 具体数字记载略有差异,有待进一 步考证,而赈济朝鲜灾伤则确有其事。45此种赈济,从未发生于清与其他国家之间。

#### (六) 常态互市

藩封国入贡之时会伴随有限特许贸易。除此之外,中朝之间自清初就存在常态 性互市。崇徳年间,"凡凤凰城等处官兵人等往义州市易者,每年定限二次,春季 二月、秋季八月。宁古塔人往会宁地方市易者,每年一次。库尔喀人往庆源地方市

<sup>39</sup> 允祹等奉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卷91。

<sup>40</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164。

<sup>41</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164。

<sup>42</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164。

<sup>43 《</sup>圣祖仁皇帝圣训》卷60,《柔远人四》。

<sup>44</sup> 乾隆敕撰:《皇朝文献通考》卷33,《市籴考》。

<sup>45</sup> 按关于此次赈灾,《皇朝文献通考》记为共经水陆两途运送米三万石,《圣祖仁皇帝御制文集》第二集 卷十七载初拟运送米数与此相同,但《圣祖仁皇帝御制文集》第二集卷三十三所载《海运赈济朝鲜记》中 所载数量与之不同。待考。

易者,每二年一次,由部差朝鲜通事官二人、宁古塔官骁骑校笔帖式各一人前往监视。 凡貉、獾、骚鼠、灰鼠、鹿、狗等皮,许其市易外,貂、水獭、猞猁、狲、江獭等 皮不许市易。定限二十日即回。" 46 此皆清人前往朝鲜贸易, 主要体现清人对朝鲜 的贸易需求。顺治九年(1652)定,"朝鲜国人来京贸易者奏闻方准贸易。"47可见 当时朝鲜人经申请可能被允许入北京贸易。康熙二十八年(1689)定,"内地商民 船至朝鲜者,停其解京,除原禁货物外,听其发卖。回籍,仍将姓名籍贯人数货物 于贡使进京时汇开报部。如其船遭风破坏,难以回籍,令该国王将人口解送至京。" <sup>18</sup> 可知当时内地商民可在朝廷管理监督之下到朝鲜贸易。除此之外,更为常态化的 是中江地方的中朝贸易。49 鸭绿江西岸的中江附近八旗台站居民需要从朝鲜购买犁、 铧、环鼻器具等农耕用品,故有贸易要求。顺治四年(1647),中朝双方确定以春 季二月和秋季八月为贸易期,每年开市两次。秋市商品主要有棉布、麻布、盐石、 牛马、农器,春市增加纸张、南草等。50 雍正十二年(1734)题准,该处商税定额 每年白银三千二百九十四两。51 此额数只向中国内地商人征收:"凡朝鲜国贡使往 还与内地客商互相贸易,不拘何项货物,内地商人计价一两收税银三分,朝鲜人免 税。"52康熙、雍正之际,曾发生朝鲜人拖欠中国商人胡嘉佩等人巨额款项案。胡嘉 佩等人亏欠帑银,申请以朝鲜国人赊欠银六万余两充抵。雍正帝恐胡嘉佩等开报不 实,"令行文询问,并令内地贸易之人与朝鲜赊欠之人在中江地方质对明白,使中 外之人不得互相推诿,以息扰累。"后得盛京礼部奏呈朝鲜国王李昑咨文,判断朝 鲜人确有此欠银,但最终决定不再质对,"其朝鲜国人应还之银,着从宽免追。"53 乾隆元年(1736)有上谕,许内地商民前往中江与朝鲜国人贸易。次年因朝鲜国王 奏称内地商民入朝贸易不便,"恳照旧例。奉旨着照所请,仍循旧例,与兵丁按期 交易。"54凤凰城东柳条边门作为朝鲜使臣前往北京必经之地,在康熙后期成为很有 规模的贸易之地。康熙五十一年(1712)率朝鲜使团前往北京的金昌业曾记录下他 在凤凰城边门看到的情况:"栅门作草屋庇之,门内有城将所坐屋及酒食店、民居, 共十余家, 而皆覆以草。在数里外望见栅内有白物堆积如丘陵者, 乃去核棉花, 皆 历行所买,其数无虑累十万斤。壮哉!"55据此,清代中朝之间,朝贡与贸易并行。

除前述六个方面之外,中朝之间尚有其他多种往来方式。如双方遇有对方商人船只漂流到达,皆提供接济,护送返回。海上越境捕鱼船只,许对方查缉。<sup>56</sup> 清朝

<sup>46</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94。按凤凰城在今辽宁省凤城市范围,清属盛京将军管辖。

<sup>47</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94。

<sup>48</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94。

<sup>49</sup> 学术界对"中江"具体地点原有不同看法,据张杰考证,地在鸭绿江下游三条水道间的於赤岛,因位于西江和小西江之间,故称中江,近是。参看张杰:《清代盛京满族与朝鲜中江贸易新论》,《中国边疆史地研究》,2013年第2期。

<sup>50</sup> 参看张士尊:《清代中江贸易和中江税收》,《商业研究》,2010年第6期。

<sup>51</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48。

<sup>52</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47。

<sup>53</sup> 允禄奉敕编:《世宗宪皇帝上谕内阁》卷61。

<sup>54</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94。

<sup>55</sup> 金昌业:《燕行日记》,载林基中编:《燕行录全集》卷31,首尔:东国大学校出版部,2001年,第319页。

<sup>56</sup> 允禄等奉敕编:《圣祖仁皇帝御制文集》第四集卷1,《谕礼部》,《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299册,第403页。

并曾因朝鲜国王李焞患眼病遣人到中国购取药品,特派人持药赠送。57清朝屡次归 并遣使入京节令祝贺礼仪,以减轻负担。58清朝亦曾派人前往朝鲜采集诗歌。59与 两国交往范围广泛、密切频繁一致,清朝政府体系内所设与朝鲜相关的机构及职位 也远远多于任何其他朝贡国。如礼部下属的会同四译馆,"朝鲜通事官初置六人, 后增至十六人……朝鲜译学置译生二十人,于下五旗朝鲜子弟内选充"。60盛京属 下凤凰城设迎送朝鲜官三人。61 此外,清代中国以外,朝鲜、安南、琉球行科举制, 同一时期的日本则不行科举制。

#### 从中朝关系看清代"东亚"秩序格局 2、

前节考察表明,清代中朝之间远比清朝与任何其他国家之间关系更为紧密。这 种紧密关系并非基于两国统治者之间情感如何亲近,而是因为二者之间关系的性质 与其他国家关系不同。

清代朝贡国列于会典:"凡四夷朝贡之国,东曰朝鲜,东南曰琉球、苏禄,南 曰安南、暹罗,西南曰西洋、缅甸、南掌(西北番夷见理藩院),皆遣陪臣为使, 奉表纳贡来朝。凡勅封国王朝贡诸国遇有嗣位者,先遣使请命于朝廷。朝鲜、安南、 琉球钦命正副使,奉勅往封。其他诸国,以勅授来使赍回,乃遣使纳贡谢。"62此处 所谓"敕封国王朝贡诸国",就是既封且贡的藩封国,清朝派官前往该国行敕封之 礼,只贡不封者则清朝无使节前往该国。往封朝鲜国王、王妃、世子的使节,"皆 三品以上官充正副使,服色、仪从各从其品。安南、琉球,以翰林院、科道、礼部 五品以下官充正副使,特赐一品麒麟服,以重其行,仪从皆视一品。使归,还其服 于所司。"63入贡频率,与关系紧密程度一致。凡贡期,"朝鲜岁至,琉球间岁一至, 安南六岁再至,暹罗三岁,苏禄五岁,南掌十岁一至,西洋、缅甸道远,贡无定期。"64

乾隆四十三年(1778)校定上呈的《皇清职贡图》中有"内外"被视为"夷" 的各类人群服饰样貌。其卷一是"外藩"之属,次第为:朝鲜、琉球、安南、暹罗、 苏禄、南掌、缅甸、大西洋诸国、小西洋、英吉利、法兰西、【口瑞】、日本、马 辰、汶莱、柔佛、荷兰、俄罗斯、宋【月居】【月劳】、柬埔寨、吕宋、咖喇吧、嘛 六甲、苏喇、亚利晚。审视这一次序可见两点:1,朝鲜居所有"外藩"之首,印 证前节所述朝鲜与清朝关系特殊紧密; 2, 清朝在思考"朝贡"事务时并无"东亚" 概念。今人所说"东亚"的主要国家日本不仅列在同在"东亚"的朝鲜、琉球之后, 而且列在南亚的暹罗、苏禄、南掌、缅甸之后,甚至在欧洲的大西洋、小西洋、英 吉利、法兰西(实际指葡萄牙)之后。《皇清职贡图》还于各国男女图像之后加有

<sup>57 《</sup>圣祖仁皇帝圣训》卷60,《柔远人四》。

<sup>58</sup> 参看《圣祖仁皇帝圣训》卷60;《世宗宪皇帝圣训》卷35;《世宗宪皇帝上谕内阁》卷87;《世宗宪皇 帝上谕内阁》卷114。

<sup>59</sup> 王士禛:《池北偶谈》卷18,《朝鲜采风录》。

<sup>60</sup> 永瑢、纪昀等奉敕撰:《钦定历代职官表》卷11,《礼部会同四裔馆》。

<sup>61</sup> 乾隆敕撰:《皇朝文献通考》卷84,《职官考八》。

<sup>62</sup> 允祹等奉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卷56。

<sup>63</sup> 允祹等奉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卷56。

<sup>64</sup> 允祹等奉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卷56。

文字,将朝贡大事,标记其间。其中,讲到欧洲国家时牵强叙述其有入贡之类事情,讲到日本时却称:"宋以前皆通中国,明洪武初,常表贡方物,而夷性狡黠,时剽掠沿海州县,叛服无常,俗崇释信巫······" <sup>65</sup> 并无一字提到入清以后中日之间存在什么朝贡或其他任何方式的政府间双边关系。由此可见,清代中国对外关系图谱中,朝鲜是特殊亲密对象,其次是琉球、安南、暹罗、苏禄、南掌、缅甸诸藩封国,再次是被清朝视为有朝贡关系的大西洋等国,而日本仅因清代之前的历史上曾经朝贡而列在最后一组。因而,今人固然不妨取"东亚"地理范围作为单元来上溯其 17、18 世纪的国际秩序,但也应看到这种国际关系秩序与"朝贡体系"无法重合。如果把中国、朝鲜、日本作为"东亚"的主要国家成员,乾隆时期的中国政府并无"东亚"意识,也不觉得存在一个一体且与其外部区别的"东亚"秩序。

明人原无"亚洲"概念。这一词汇是明末由欧洲传教士在介绍世界五大洲知 识的时候附带引入中国的。艾儒略《职方外纪》中有"亚细亚总说",称"亚细亚 者,天下一大州也,人类肇生之地,圣贤首出之乡……"66 利玛窦来华时,带入《坤 宇万国全图》,也讲五大洲之说。在清朝任官的南怀仁撰《坤宇图说》,称:"亚细亚, 天下一大州,人类肇生,圣贤首出。其界……" 67 故明末人已经见识"亚洲"概念。 "东亚"无非指亚洲东部,了解五大洲之说后,逻辑上说"东亚"的含义已不难理解, 但未见明人使用。清朝人肯定知道"亚洲"概念,但是他们对相关的地理知识将信 将疑,长期没有将"亚洲"运用到自己的主动思维和话语表述中去,也未将"东亚" 作为一个国际关系地理单元。如在乾隆时期编定的《明史》提到五大洲说时,仍称 "其说荒渺莫考。然其国人充斥中土,则其地固有之,不可诬也。"68 四库馆臣所作《坤 宇图说》"提要"称:"下卷载海外诸国道里山川,民风物产,分为五大洲……不必 皆有实迹,然核以诸书所记,贾舶之所传闻,亦有历历不诬者。盖虽有所粉饰而不 尽虚构。存广异闻,亦无不可也。"69 这是一种姑妄听之、存疑备考的态度。今人用 "东亚"作为一个单元来谈论在"亚洲"尚且未成为确定概念而"东亚"更不在国 际关系领域思维、话语体系之中时代的国际关系时,其实是把当下的关心投射到以 往历史上去。这作为一种现代诠释方式,未尝不可,但不宜往而不复,说到忘记历 史原本情况的程度。

分析清代中朝关系的一些细节也有助于理解所谓"东亚"秩序。敕封、给印无疑是藩封关系的正式表征。清代除朝鲜外,也对安南、琉球等国敕封、给印,但规格减杀。更重要的是,虽然清朝在"职贡"项下将欧洲诸国也列为向清朝入贡国家,但不敕封、不给印。这意味着"职贡"或"朝贡"关系,是一种宽泛的国际交往概念,与更能体现周边秩序关系的"藩封"体系并不重合。与之相比,"藩封"体现清朝国家间关系秩序意识的含义要更明确些。朝贡而不受封,对于清朝说来,只达成在承认清朝尊崇地位基础上的交往关系,并不构成真正持续、常态性的纽带关系,清朝不对此类国家承担任何义务,也不期待任何权利;如单纯朝贡国停止入贡,清朝不会采取任何举措加以扭转。既封且贡,则成为清朝的藩属国,清朝对此类国家依

<sup>65</sup> 乾隆敕撰:《皇清职贡图》卷1。

<sup>66</sup> 艾儒略:《职方外纪》卷1,《亚细亚总说》。

<sup>67</sup> 南怀仁:《坤舆图说》卷下。

<sup>68</sup> 张廷玉等:《明史》卷326,《列传第二百十四•外国七》。

<sup>69</sup> 南怀仁:《坤舆图说》卷首。

照关系疏密承担不同程度的责任。前文所述康熙年间对朝鲜灾荒的赈济,是其表现 之一,天文变异时的救护,也是其一。而且,朝贡作为一种政治礼仪性行为,有规 定次数、规模,其附带的贸易行为自然受朝贡次数、规模制约,而清朝与朝鲜之间 的贸易,却另有常态渠道,并非全由朝贡礼仪所规定。

总之,在清代对外关系中,敕封、给印、颁赐历法的藩封之国最为贴近,朝贡 国次之,非朝贡国又次之。藩封国中又以朝鲜最为近密,有官员常驻清朝,参与清 朝重要礼仪活动,包括非外交性质的礼仪庆典。至于前文提到的朝鲜人参与八旗组 织,则有若干比较微妙情况需要注意。第一,这些朝鲜人是作为清初降附人口编入 八旗的,不再代表朝鲜王朝,故不直接说明清朝与朝鲜的国家间关系:第二,这些 人一直保持了朝鲜人的身份认定,并没有被同化到满洲、蒙古、汉人之中,故依然 关涉清朝与朝鲜王朝关系,类似现代的侨民;第三,这些朝鲜人在清朝社会地位较 高,接近满洲、蒙古而高于汉人,且颇受皇帝信任。前文提到的朝鲜佐领得在内务 府三旗充当皇帝亲近侍卫已大致表明前述第三点。此外,康熙十七年(1678),左 都御史果斯海疏请:"满洲、蒙古、朝鲜人毋许卖与汉军、汉人,八旗各佐领下出 户人毋许出本佐领外,应著为禁令。诏从所请。"位这也显示朝鲜人与满洲、蒙古地 位同等而高于汉军、汉人。

著名历史学家费正清(John K. Fairbank)对"东亚"这个概念的把握是三 维度的:"'东亚'有三种含义:在地理上指亚洲被高山大漠一分为二的东部地区; 在人种学上指蒙古人种(爱斯基摩人与美洲印第安人除外)的栖居区;在文化上则 指深受中国古代文明影响的地区。最后一个含义所指最狭,除中国之外只有日本、 朝鲜和越南,并未把以下另外两大地区包括在内:其一为中亚地区,特别是蒙古、 新疆和西藏,该地游牧民族的历史通过商业、战争和占领已与中国的历史融为一体; 其二为东南亚地区,该地文化似乎更多地受到印度的影响,不过近几个世纪以来, 该地区与东亚在经济、文化和军事战略上的联系亦日渐紧密。" 1 这三重维度显然并 不完整地相互重叠,因而其所涵盖的人群也并非完全相同。费正清对这三种之间的 差异并未深论,留下一些模糊性。不过,费正清的"东亚"概念毕竟主要取他所说 的第三种即文化上的含义,故包括中国、日本、朝鲜、越南。如果依据费正清的"东 亚"概念,因为清初至19世纪中叶,中日之间并未建立任何形式的正式邦交关系—— 无论是藩封关系、朝贡关系,还是类似现代国家间平等往来的关系,那么,清代"东 亚"就不存在一个国家邦交意义上的秩序体系。

这当然并不意味着清朝前期在"东亚"之内,尤其是在中国与日本之间不存在 "关系"。中日两国相距不远,历史上先前有政府间和民间的往来,曾经发生战争, 皆与朝鲜毗邻,自然存在相互关系。明清易代之际,日本德川幕府将注意力主要倾 注国内,不再继续对亚洲大陆推进,并且主要为防备天主教渗透等原因而实行"锁 国"政策,这是清代中日政府之间既无正式外交往来,也没有武装冲突的基本背景。 此时期最能体现中日国际关系的是贸易。松浦章曾指出:"江户时代的日本与清王 朝之间不存在正式的外交关系,仅限定于长崎进行民间通商贸易,这种非正式的关 系自 17 世纪前半期一直持续至 19 世纪后半期。在此期间,中国商船几乎每年都

<sup>70</sup> 乾隆敕撰:《钦定八旗通志》卷165。

<sup>71</sup> 费正清著,张沛译:《中国:传统与变迁》,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02年,第4页。

赴长崎贸易。" 72 他根据《华夷变态》中的记载,把 1687、1688 年从中国大陆出港 前往日本的船只列成表格, 计得船只 194 艘, 乘员 9291 人。73 清代中国运行白银、 铜铸币双轨货币体制,但国内乏铜。清朝鼓励商人前往日本贸铜,甚至拨付官银资 助此种贸易,但不许日本商人来华贸易。康熙三十二年,"以日本洋铜饶裕,令安 徽、江苏、浙江、江西等省各商携带绸缎、丝斤、糖、药往彼处市铜,分解各省, 每岁额市四百四十三万余斤。" 74 史载:"日本当明时素扰内地,今洋铜交市,海波 不扬。" 75 日本也乐见此种贸易,发给中国赴日商人许可,清朝文献中称之为"倭照"。 双方既然和平相处,遇有日本船只漂流到中国,清政府安排设法接济送回。康熙 三十二年九月,"兵部议覆广东广西总督石琳奏称,风飘日本国船只至阳江县地方, 计十二人,请发回伊国。应如所请。上曰:'外国之人船只被风飘至广东,情殊可悯, 着该督抚量给衣食,护送浙省,令其归国。'"6 这是接济护送到浙江距离日本较近处, 使之便于回国。顺治二年(1645)十一月,清帝诏示朝鲜国王李倧:"前有日本国 民人一十三名泛舟海中,飘泊至此,已敕所司周给衣粮。念其父母、妻子远隔天涯, 深用悯恻,兹命随使臣前往朝鲜,至日本可备船只转送还乡,仍移文宣示俾彼国君民, 共知朕意。"77 这是安排日本漂流人随中朝之间使节前往朝鲜,由朝鲜安排送回日本。 后者也是清前期中日之间最具有政府间意味的沟通,其意极为友善,但并非直接发 生在中日之间,而是通过朝鲜作为中介。朝鲜充当中日之间沟通中介的角色,也是 意味着当时不存在平面化的"东亚"中日韩等国政府之间的直接交往,信息沟通是 层级递转的。

在这种情况下,清朝完全了解并认可朝鲜与日本之间的接触。<sup>78</sup> 乾隆十三年 (1748),朝鲜国王就日本新立关白,为此将向日本派出使节事呈文清朝,乾隆帝 覆准"该国照例通使。"<sup>79</sup> 即使如此,清朝对日本仍保持防范之心。雍正六年 (1728) 八月,浙江总督管巡抚事李卫上奏,称日本有招致内地人拘留日本,教习弓箭、制造船只、讲解律例形迹,查得相关人员在国内家属也形迹堪疑,"不无窥伺,乘有空隙,欲为沿海抢掠之谋"。同时声称清与明朝不同,沿海水师星罗棋布,战船驾驶精熟,官兵皆能奋励用命,尽可防御,但应密饬沿海官员严查往来日本商人、船只货物等。<sup>80</sup> 清朝为此加强东南沿线海上稽查戒备。

雍正六年九月李卫上呈的一份奏疏也颇有助于了解当时清朝政府对日本的心态 以及双方关系之大要。疏云:"但臣访闻得伊等皆贪夷人倭照,争相贸易,惟恐失 其欢心,掯照不发,故凡有指名求索之处,无不依从。若到彼国,亦与别商同在土 库,惟请去之教习人等,则另居他处,其设谋画计,皆知细底,而商等不过得其大

<sup>72</sup> 松浦章著,郑洁西等译:《明清时代东亚海域的文化交流》,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304页。

<sup>73</sup> 松浦章著,郑洁西等译:《明清时代东亚海域的文化交流》,第18-25页。

<sup>74 《</sup>皇朝通志》卷93,《食货略十三》。

<sup>75</sup> 乾隆敕撰:《皇朝文献通考》卷293,《四裔考一》。

<sup>76 《</sup>圣祖仁皇帝圣训》卷59,《柔远人三》,《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sup>77</sup> 乾隆敕撰:《皇朝文献通考》卷295,《四裔考三》。

<sup>78</sup> 朝鲜对中国取"事大"姿态,对日本取"交邻"姿态。参看金指南:《通文馆志》卷3-4"事大上、下",卷5-6"交邻上、下"。

<sup>79</sup> 乾隆敕撰:《钦定大清会典则例》卷94。

<sup>80 《</sup>世宗宪皇帝朱批谕旨》卷一百七十四之八。

概,多不敢言也。又闻宁波医生朱来章,向曾在彼医痊倭王,厚赠而归,现领倭照 贸易。臣今托病,令人赴苏密寻。近复访得,倭夷著闽商魏德卿欲请福清县黄栢寺 方丈僧人前往,约在九月终到普陀下船,以为料无人知,臣亦差员改装,预往普陀 等候。果否到来, 查实唤讯。俟此数处之人到后, 如探得彼中底里, 即当飞驰奏覆 ……以臣所闻,倭夷于中国土产,多所未有,其仰藉于内地货物者甚殷,若骤加禁 绝,则用度不便,恐致多事。是以康熙五十四年,夷人创立长崎译司,倭照给与内 地商人领运。彼时督抚与海关意见不同,圣祖天地度量,特赐包容,听从其便。今 莫如仰遵皇上谕旨'抚外之道,固本防患'二语,仍循旧例,照常贸易,惟有严加 稽察奸弊,实力整饬海防水陆,以备不虞,则天朝之威德,自足震慑邪心而不敢肆 其狡志矣。至于噶喇叭、吕宋等处,皆西南洋货物马头……虽红毛亦称狡悍,然与 噶喇叭等处皆与中土尚远,非如东洋日本之近而宜防,故从前圣祖定例,西南洋许 其内贩,而东洋禁其自来,亦因形势不同之故也。若朝鲜久沐本朝天恩,职贡惟谨。 然东洋独日本为强,邻国无不惧之。朝鲜因其相近,自然与之往来交好,亲密不问 可知……" 81 李卫所奏情形,中含细节,未必尽实,但该奏疏比较生动地反映出清 前期朝廷对日本的心态、方针,以及对朝、日、"红毛"差异对待背后的考量。其 中要点包括:认可与日本的民间贸易活动;虽允许在南洋的西方商人来华贸易,不 许日本来华贸易;默许朝鲜与日本有亲密往来,但保持对日本的高度戒备。在这个 视角下,当时的"东亚"秩序结构,远非"朝贡体制"或"朝贡贸易体制"所能 涵盖与说明。

朝鲜虽与日本有使节往来和贸易关系,同时也对之加以防范,有时甚至夸大性 地向清朝报告日本对朝鲜有不利企图。如顺治七年正月,朝鲜国王李淏向清朝报告, "据议政府报云:倭子情形可畏。去年秋间,鞭挞使臣,出言不逊。驿馆倭使,常 以密书示通事,言辞甚谬。我国每年所与粮米,前皆运至屯中,今堆积驿馆,似有 所待。又云:伊国叛贼,杂入汉商船内,出没沿海地方,遣使我国,言洋船若漂至, 即行执送。今有汉人船漂至,不送于咫尺倭馆,直为解送上国。其蓄憾于我,比前 必甚。前后事端,已成间隙。绸缪之计,不可不早等语。臣窃念小邦自壬丁年之变, 各处城郭皆坏,兵器不整者盖十有余年。今观狡倭情形,万分可虑。倘遇警急,无 计奈何,惟恃天朝援兵。念东莱府距王京无十日之程,王京距帝都甚远。当小邦奏 请天朝发兵之时,有何城郭器械可恃,以待援兵?今欲修筑训练,以为守御之备 ·····"<sup>82</sup> 清帝认为李淏受人蛊惑,言词夸大,并非属实,遣人切责。<sup>83</sup> 其后果然无事。

# 三、余议

葛兆光先生曾就"亚洲"作为一个历史上的"共同体"的说法提出质疑:"但 是从历史上看,亚洲何以能够成为,或者什么时候有成为过一个可以互相认同、有 共同历史渊源、拥有共同的'他者'的文化、知识和历史甚至是政治共同体?且不

<sup>81 《</sup>世宗宪皇帝朱批谕旨》卷一百七十四之八。

<sup>82 《</sup>世祖章皇帝实录》卷47,顺治七年正月乙丑。

<sup>83 《</sup>世祖章皇帝实录》卷47, 顺治七年正月壬午。

129

说亚洲的西部和中部现在大体信仰伊斯兰教的国家和民族,也不说文化和历史上与东亚相当有差异的南亚诸国,就是在所谓东亚,即中国、朝鲜和日本,何时、何人曾经认同这样一个共同空间?"<sup>84</sup> 这种意见是应该认真对待的。

滨下武志教授是把"亚洲自我意识"作为"重建亚洲的整体历史进程"的关 键的主要学者。他主张:"近代亚洲的历史不是根据西方现代化理论的'发展阶段', 而是要根据亚洲区域内部的复杂关系、亚洲自我意识、亚洲历史的社会体系的本质 来定义。我们可以把亚洲的历史理解为一个整体系统的历史,这个系统的特征是以 中国为中心的地域圈的朝贡关系。这个朝贡关系是后来出现的'近代'亚洲的前提, 而且它的影响在当代亚洲历史的重要方面都有所体现。" 85 在他的论说中, 朝贡体系 是亚洲整体性的制度性轴心,也是"近代"亚洲发生的前提。这里,努力突破西方 中心论的亚洲观的意识无疑是值得赞许的,把亚洲作为一个整体历史进程来考察的 努力也会开启认识亚洲历史的新途径,但问题不仅在于,作为亚洲整体性的"亚洲 自我意识"是难以界定和证实的,而且,作为这个整体之支撑的"朝贡体系",最 少在中国清代前期的约两个世纪间并不包括日本。如此,这个体系就无法像滨下教 授所描述的那样发生整合亚洲的历史作用。滨下教授曾借用万历《明会典》卷 105 中的记载,提示明代的朝贡体系中包含日本,但他对该条史料的解读方法和结论 需要重新审视。86 日本仅在永乐初到嘉靖 30 年(1551)之间进入明代的朝贡体系, 且限制既多,中间亦多有波折,其后与中国再无朝贡关系。87 祁美琴曾撰文指出, 滨下武志对中国朝贡圈范围和特质的描述忽略了明朝与清朝的区别,朝贡体制不等 于朝贡贸易体制,清代朝贡限于属国,清政府"更加重视朝贡的政治依附关系,将 朝贡与通市予以区分,明确藩属关系与通商关系的差异……" 88 这些质疑并不等于 认为 14 到 19 世纪间亚洲或"东亚"不存在任何跨国家的网络,而是说,朝贡贸 易并没有构成该时代亚洲或"东亚"网络的统摄性体制功能。

对朝贡体制过于泛化的主张流行既久,用朝贡体制来概括前现代亚洲国际关系格局俨然成为学术界的习惯。杨念群在他近年发表的一篇颇有透视力的文章中表示,他赞同一些学者先已表达的主张,认为"东亚"概念的形成是一个"现代性事件",是欧洲近代历史被对象化的一个结果。这就与滨下武志把朝贡体制视为现代"东亚"基础的主张有所不同,"东亚"不是明清朝贡体制直接体现的,而是寻求朝贡体制替代物的结果。这种认识最大的贡献,在于看到"东亚"的现代建构性质。在此基础上,杨念群指出,以往谈论"东亚"的学者过分习惯于把"东亚"作为一个整体来讨论,忽视了"东亚"内部各个地区与西方冲突经验的差异性,进而主张不仅要在与西方崛起的关系角度,而且要在"东亚"内部政治地图与秩序安排的重组的角度,来理解"东亚"的涵义。这一点也足以对有关"东亚"意识和"东亚"格局的认识产生深化的作用。但是,从本文的角度看,杨念群在把朝贡体制和华夷秩

<sup>84</sup> 葛兆光:《宅兹中国》,北京:中华书局,2011年,第170-171页。

<sup>85</sup> 滨下武志著,王玉茹等译:《中国、东亚与全球经济》,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第16-17页

<sup>86</sup> 参看滨下武志著,王玉茹等译:《中国、东亚与全球经济》,第20页;赵轶峰:《明清帝制农商社会研究初编》,北京:科学出版社,2016年,第57-59页。

<sup>87 (</sup>万历)《明会典》卷105,《主客清吏司•朝贡一•日本国》。

<sup>88</sup> 祁美琴:《对清代朝贡体制地位的再认识》,《中国边疆史地研究》,2006年第1期。

序观念作为现代的"东亚"所扬弃的历史对象来讨论的时候,过分轻易地采信了先 前学者对于朝贡体制的界定。16世纪中叶到19世纪中叶的约三个世纪间,也就是 作为"现代想象"的"东亚"形成之前的约300年间,日本根本不在中国为中心 的朝贡体制之内。正视这一点就应该看到,把朝贡体制作为解析现代"东亚"形成 机制核心概念的讨论是缺乏史实基础的。89

如前所述,"亚洲"概念是随着"五大洲"之说由欧洲耶稣会士在晚明时代引 入中国的。在知晓地圆和五大洲之说以后约两个世纪间,中国人并没有对这种概念、 知识进行系统、严谨的追究,只是姑妄听之,存疑备考。其实,晚明及清前期中国 知识、思想界对欧洲其他门类知识的态度,除了发觉其直接实用价值的以外——如 火器制作,也采取类似的态度。这种表现,略微透露出中国文化重实用而不重纯粹 知识的消息。对于传统上偏重实用、直接经验的人民说来,在全球化明显地触及其 日常生存方式之前,"五大洲"知识之虚实并不重要,而"东亚"也只有在全球意 识形成的基础上才会成为内涵明确的概念。所以,17到19世纪中叶的两个世纪间 的清朝统治者,基本没有"东亚"概念,是很自然的事情。在这种情况下,清朝也 自然不会去自觉建构什么"东亚秩序"。

清前期的周边关系架构,从政治角度说,体现在封贡关系中,从经济角度说, 体现在贸易中。前者是官方、比较严格的,后者则是官私掺杂的、漫漶的,两者范 围也不重合。学界使用"朝贡体制"概括帝制时代后期中国的中外关系的时候,常 常夸大"朝贡"的意义,因而也会误解"朝贡"的地缘范围。清朝国际关系中最 紧密的国家是朝鲜, 其次是琉球、越南等既封且贡的藩封国家, 再次是一般"朝贡" 国。无封贡、朝贡关系的贸易国,自然关系要更疏远。日本既非封贡国,也非朝贡国, 而是属于最后一类。因而,在把晚近习用的"东亚"范围推溯到清前期时代的视角下, 可以看到,当时这里处于一个和平时期,民间为主的贸易活动使之相互联通,中日 无邦交, 而朝鲜则与中、日皆有直接政府间往来。

对于清前期东亚地区的国际关系格局, 岩井茂树曾提出另一种看法。他认为, 明前期政府所追求的基于朝贡体制实现天下秩序的构想在16世纪就已经破产,清 代存在着一种以"沉默外交"方式处理涉及贸易和移居纠纷的国际关系,18世纪 的"互市体制"就体现这种关系结构。90他所说的"沉默外交"是一个非常含糊的 概念,其前提是把"外交"的含义模糊化——外交指国家之间通过使节实现交往 的行为,无外交不等于无关系,有关系不等于一定是外交关系。尽管如此,岩井毕 竟还是从他的角度确认了朝贡体系不能涵盖 18 世纪中日关系, 乃至当时亚洲国际 秩序体系的认识——这种秩序或者关系网络,要通过包括朝贡体系但不限于朝贡体 系的多重视角来思考。

无论如何,17到19世纪中叶的中日之间毕竟是和平的,今人对这种和平得以 实现的因由还应继续深入探讨,不应停止在已有的认识状态。

<sup>89</sup> 参看杨念群:《何谓"东亚"?——近代以来中日韩对"亚洲"想象的差异及其后果》,《清华大学学 报》,2012年第1期。

<sup>90</sup> 岩井茂樹:《清代の互市と沈黙外交》, 夫馬進編:《中国東アジア外交交流史の研究》, 京都:京都 大学学術出版会,2007年,第379-382页。

# 自由讨论

主持人:刘杰(早稻田大学)

讨论人: 盐出 浩之(京都大学)、金 甫桄(嘉泉大学)等

总括:三谷博(迹见学园女子大学)



**刘** 休息时间到此结束,那么我们抓紧进入到下一环节。在这个环节当中,我们将依据之前环节的发表内容展开全体的讨论。我是来自早稻田大学的刘杰,这一环节由我担任主持人。接下来的时间,与会的各位老师将各自发表观点,也希望在座的各位踊跃发表宝贵意见。请大家多多指教。

关于本环节讨论的具体内容,我们会涉及之前发表过程中提到的诸多问题点。本届国史对话的主题是"经历 17 世纪的战乱动荡之后东亚国际关系如何走向稳定",在这样的大主题之下,可想而知,我们的关注重心会集中在"倭乱、胡乱为何发生,又对东亚各国产生了怎样的影响",以及"战乱结束后,东亚迎来了很长一段和平期,或者说稳定期,这种稳定是以什么样的形式出现、又是在什么样的条件下实现的"这两大问题上。

昨天和今天各位老师们在发表中都指明了很多问题点,我认为要把这些问题点都与本届会议大主题联系起来进行讨论并非易事。想必接下来进行发表的老师们也

将继续提出更多的问题点,首先,请允许我先提几点与整体内容有关的、个人认为 有必要稍加探讨的问题。当然,我的这些问题只是抛砖引玉,毋需为其花费太多时间。

第一个问题是针对第4环节最后赵老师提出的有关东亚地区理解的问题,这个 问题是与本届会议主题密切相关的大问题。我的疑问点就是:"东亚"这个概念本 身与朝贡体系之间究竟该如何联系。赵老师认为"东亚"这一概念的有效性值得讨 论,并对"东亚这一地区概念是在册封体系或者说朝贡体系之中形成的"这种观点 提出了异议,也就是对滨下老师的册封体制理论提出了反对意见。然而在我看来, 我认为倒不如说赵老师也在很大程度上受到了中国方面各种理论观点的影响。之所 以这么说,是因为日本社会的普遍共识是日本并未被纳入朝贡体制内,在讨论东亚 问题时也是建立在这一共识基础上的。这样一来,我认为以"东亚"为名的朝贡册 封体制是的确存在的,在这种体制存在的基础上要如何去认识和理解"东亚"才 是问题的关键。亚洲这一地区还是进入到近代以来才开始有了强烈的"亚洲意识", 东亚各国都是如此,比如日本在近代亚洲主义开始萌芽,中国、韩国也在同时期展 开了相关讨论。

本届会议讨论的时代背景是"17世纪",但强烈的亚洲意识或者是东亚意识的 萌芽还是在"近代",可以说17世纪的和平阶段是东亚意识萌芽的前提,因此从东 亚的视角去理解 17 世纪的和平这一课题就显得尤为重要。在昨天的讨论中,也有 老师提出从东亚的视角去研究壬申倭乱(万历朝鲜战争)。可是"东亚视角"这种 说法究竟是什么意思呢,这与赵老师提出的观点联系十分的紧密。我想提的第一个 问题就是:如何从"东亚视角"研究倭乱和胡乱的历史;不单单从某一国家的角度 出发,而是把问题放在整个东亚地区内进行讨论时,我们具体该怎么做。

第二个问题是有关史料的问题,前面也有所提及。倭乱时期,包括日本向朝鲜 出兵时期的一些资料信息究竟应该如何去分析和判断。之所以问这个问题,是因为 还存在些许不明确之处。在当时的年代,在这么大规模战争爆发之际,可供参考的 史料是如何被收集、管理和运用的呢? 希望接下来相关领域的专家老师能解答我的 疑惑。

第三个问题是关于17世纪后的长时间和平局面的原因。就像前面说到的,经 历战乱期后东亚各国建立起了十分稳定的国际关系。那么倭乱、胡乱结束后,为什 么会迎来这么长的和平期呢? 和平的到来与战乱有着怎样的关系? 延续两百几十年 的和平是怎样被营造出来的呢? 当然这其中肯定包含国内外多方面的要素,希望老 师们将国际因素与各自国家国内因素相结合进行一下讨论。特别是有关各国国内因 素的分析,比方说刚才崔老师提到的"唐粮"等食材的问题,以及牧原老师提到的 日本劳动力、奉公人与常备军建设之间的关系等等。接下来我们是不是有必要继续 就各国国内情况与东亚和平稳定局面之间的关联性展开进一步讨论。

第四点是外交交涉的问题。只有两位老师的发表内容是涉及外交交涉方面的, 比如对马和朝鲜之间的交涉,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是与整个东亚有关联的,外交交 涉的代表和国家政治中枢之间的关系,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中央与地方之间的关系, 放在当时的时代应该怎样去理解呢?清朝也是到清末的时候,外交代表在交涉现场 是掌握很大的主导权的,其与中央之间的关系直到现在也有很多问题没有被研究清 楚。研究前史,也就是17世纪时候的外交交涉状况,中央与地方、交涉现场与中 央之间的关系在当时是如何被认识、如何被利用的,希望接下来可以就此稍作探讨。

最后是有关宗教力量的问题。祁老师指出五世达赖喇嘛的影响力贯穿了整个 17世纪,我想问的是东亚内陆地区的问题,五世达赖对中国整体的对外认识、对 外关系产生了什么样的影响?希望老师接下来能够赐教。

以上就是我想提的几个问题,至于讨论具体应该怎么展开我也还没有太想好, 既可以讨论我提到的这些问题,也可以提一些新的问题,请各位老师们提出更多宝 贵的意见。

在第四环节当中发表过的老师们相互提问,且展开了非常细致的探讨,那么在第五环节当中希望我们能够尽量把视野拓宽,从更宽广的视角提出问题并展开讨论。

好,接下来我想有请前排在座的老师们带头发言。发言内容既可以是和之前讨论有关的内容,也可以是与我刚才提出的问题有关联的内容。以及由于时间限制,这个环节要控制在一个半小时之内,我想可能没办法请太多老师发言,希望各位老师能尽量把发言时间控制在 3 分钟以内,谢谢。

#### 盐出

我是来自京都大学的盐出浩之,专业研究方向是日本近现代史。本场讨论我想 就我关心的一些问题向几名老师提问。

这是我第一次参加这一系列会议,会议的大标题是"国史对话的可能性",所以首先我想从"国史"一词切入。

我认为,"国史"这个词汇在当代可能主要会被解释成两种意思:一个是指近代之前的历史、国家或者说王朝的历史;另一个是近现代创造的历史、国民的历史、民族的历史、或者说是国家历史(national history)。

"国史"一词与本环节讨论有什么关系呢?还记得第二环节崔永昌老师发表的内容,是从一种极具批判性的视角研究从壬申倭乱结束后直到今天,这段民族记忆的形成过程,我从中深受启发。其中我尤其感兴趣的,是崔老师强调记忆的连续性这一点。

我个人的理解是与刚才说的两种对"国史"的诠释有关的。至少我们可以说, 东亚地区在近代以前和在近现代,国家与民众或者说人民之间的关系是不同的。前 近代、近代以前的国家是在君臣关系的基础上建立而成的,同样的,国家之间的关 系也是建立在君臣关系的基础上的,这一点在多位老师的报告中都得到了确认。

这样一种以君臣关系为基础建立的"国家",民众或者说人民并不一定完全被 包含在其中。

但是,我听到崔老师在报告中非常强调说,朝鲜时代的战争记忆是在民众层面上形成的。这又是为什么呢?是否可以理解成战争改变了国家与民众之间的关系呢,还是说与阶级制度有关呢,抑或是我们有必要把近代与近代之前的间隔期放大来看呢?这是我想向老师请教的第一个问题。

与这一问题相关的,涉及国家与民众关系的内容,許泰玖老师在报告中指出,朝鲜的政治家们曾经很重视对明的礼节和文明,这种价值观在朝鲜的君臣和士大夫之间都是共通的。可是问题在于,报告中一方面做了朝鲜政治家对明保持忠诚态度的这种判断,另一方面也提及他们重视民心(民众的想法),那我想问的是这里的"民心"究竟覆盖多大的范围,又是否真的可以指代当时民众实际的想法呢?

接下来是有关日本的问题,牧原老师在报告中介绍了丰臣政权和德川政权下战争动员体制的形成。有关这点我也想从同样角度提问,这一时期国家与民众、人民

之间的关系有怎样的变化呢,以及假如说关系产生了变化,那么同样的,对于战争 的记忆是否也产生了一些影响呢?

最后再提一个同样的问题:17世纪前叶的战乱和动乱如何改变国家与民众之 间的关系?或者说这段记忆是如何形成的,中国方面怎么看待这样的影响因素呢? 这个问题想请教任何一个研究中国历史的老师,若不吝赐教我备感荣幸。

加 谢谢。接下来,有请金老师发言。

> 我是嘉泉大学的金甫桄。我主要的专业方向是韩国的中世时代,稍微偏离了一 点今天的主题,大概是以11、12世纪到13世纪为止的政治史为中心的。昨天没 能出席,从今天开始参加的。我已拜读了昨天第二场发言的三位的论文,对此没有 什么特别要说的。

> 我想就今天听了的第3、4场的发言发表一些简单的感想。我也同意主持人刚 刚说的,如何设定东亚这个空间,而在这个设定出来的空间发生的事又该如何看待, 是非常重要的。从我做的高丽时期来看的话,对于13、14世纪高丽和蒙古的关系, 以前从韩国史出发来看,就看作是"抵抗和克服"蒙古这一外敌,而进入2000年之后, 就开始尝试从摆脱这一看法的立场来思考这一历史事件。然而,应该如何看待高丽 和蒙古之间的关系,现在还没有定论。

> 从这个意义上说,正如铃木先生所说的那样,有很多与这个时代相关联的各种 语言的资料,这些资料如何共享,如何利用到研究当中,这是十分重要的。

> 与此相关的,想问的一点就是"年号的使用问题"。刚刚最后发言的赵轶峰先 生在提到朝贡体系的时候,说到该体系的证据之一就是"册历",而"册历"中最 具代表的就是年号了。朝鲜作为受册封国,使用明清的年号。而朝鲜后期则出现了 使用两个年号的情况,也就是说接受了清的册封之后还继续使用明的年号。

> 另外,与贸易相关的,赵先生说"清朝和日本之间没有正式的朝贡关系"。我 不太确认,只是以前看到过这样的文章。日本在长崎会发"朱印状"给从清朝过来 的贸易船,上面会使用日本的年号。我记得不是很清楚,应该是康熙年间,清朝知 道了之后,要求文书上不仅要写日本的年号还要写清的年号。

> 从这点上来看, 年号与朝贡册封体制有一定的联系, 同时也在不同场合发挥作 用。所以我想请教一下关于年号的使用问题您是怎么看的。

> 接下来是向许泰玖先生提的问题。可能是因为我的专业方向是韩国史,韩文的 论文容易读,所以我想再追加一个问题。许先生就朝鲜后期的中华认识和普遍文明 进行了发言。非常简单明了地概括了发言的内容,不过由于我本身就对朝鲜时代不 了解,想问的是,所谓的中华认识、普遍文明的实体是什么,有可能没有实体,那 又是什么样的东西被认为是中华文明的呢。

> 而且,在许先生的论文中写道这样的中华认识"在朝鲜初期开始形成并被不断 强化"。在此过程中对壬辰倭乱和丙子胡乱有什么影响。我想就此请教。

> 接下来想请教的是祁美琴老师。祁老师就17世纪喇嘛教的内容进行了发言。 十分有意思的发言。我想问的是喇嘛教,也就是藏传佛教,一个在西藏产生并影响 政治的宗教是如何影响满族和蒙古族的,其中都有哪些因素。我认为藏传佛教之所 以能为满族和蒙古族接受是有其要素的,我想就此请教祁老师。

就以上几点。

**刘** 谢谢。接下来请发表过的老师们发言。目前盐出老师和金老师提了几个问题, 有的老师和其中的好几个问题有关,有老师的内容可能还没被提及。那希望大家都 在3分钟以内作简要的回答。首先有请赵老师。

#### 赵 轶峰

我是东北师范大学的赵轶峰。上午有会议组织者和我说要"积极地发言",那 我抓紧时间。前面几位先生所讲的内容中,有一些我想我可以稍微表达一点看法。

一个是刘杰教授所讲到的,关于明清时期东亚地方是不是用朝贡体系作为它的核心概念这个问题,日本学术界的主流是不这么认为的。这方面我了解得不够,所以我以后需要把这一部分补一补,但是讲到这个问题,在我的概念里,主张朝贡体系是明清时期东亚国际关系架构支撑的最主要的学者是滨下武志,是位日本学者。中国学术界对"东亚"概念的使用热潮是上世纪90年代开始的,在90年代以前不太说这个概念,为什么在90年代开始说呢?两条来路:一是美国的哈佛学派讲得不少,那个时候把那些书翻译过来了;二是日本学者的相关研究翻译成了中文,两国直接交流也多了。所以这个概念就被引进了中国,然后中国学术界才去较多地谈"东亚",以前也说,但是没有专门地把它当作一个核心式的概念来讲。而"朝贡体系"这个说法是滨下武志先生提出的,他至少有两本书翻译成了中文,中国学术界大多数人谈这个问题的时候一定要把这个概念引出来,实际上是受滨下先生影响。我不知道的是,滨下先生的这一说法在日本学术界到底有多大影响力?在中国影响是非常大的。就这个问题我稍说明这些情况,并想向大家讨教一下。

第二个问题是17世纪怎样由乱到治。我觉得我们很难去找出一个原因总结这 个过程,有多方面的原因。简单来说,有一种看法就是以全球史角度讲17世纪危机, 17世纪危机的根源是环境变迁,环境变迁是太阳黑子变化导致的,亚洲灾难多发, 全球灾难都多。现在时兴用全球史讲17世纪危机,我觉得有的时候这种解释是夸 大的,它有一定的合理性,但有的时候把一些具体的、人为的变化归结到环境等自 然界因素,还有的时候是勉强的。环境确实是一个原因,由于环境变化整个亚洲地 区气候变冷,农业灾荒比原来多,至少是影响到了中国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比 这再往大了说,比如李伯重先生最近讲清代明很大程度上是由于17世纪的环境变 化, 我就觉得这样解释是夸张了。那么在我看来, 这个时期由乱到治很大程度上是 由于各个国家分别出自内部原因,都需要一种新的整合。中国是内地和边疆地区的 一个更大范围内的秩序整合,在清的体制下完成;而日本德川将军的闭关政策有内 部的原因,也有外部的一点原因,内部原因大概是更重要的。在这方面我了解得比 较少,我觉得还没有看到非常明显的日本在这个时期的一系列政策——闭关、放弃 大陆政策、不向大陆发展、内部的一些整顿等和中国有多大关系,这个关系要说的 话就太微妙了,不是完全没有,是间接的关系,和朝鲜也是间接的关系。中国和日 本都由于各自的理由沉淀下来,进行国内的整合,恰好在这个时候还有国际环境的 因素等的影响,所有这些因素造成了200年的和平的结果。

下面是有关年号的问题。您好像没有提供这方面资料,我想知道是什么文献上记载说清朝要求日本的船用清朝的年号,我没看到这类材料,觉得逻辑上不可能有,我想请金教授说明在哪里看到这样的记载。逻辑上没有,简单来说是因为清朝管辖

不到日本,所以无法要求日本。但朝鲜的确有两个年号,一般正式的官方的文书用 清朝年号,自己的记载、私人的著作常常沿用明朝的年号,所以在朝鲜王朝官员、 文人写的书和文集里,可以看到"崇祯七十年"。但日本没有这种情况,所以这个 问题我得反问回来:对于朝鲜哪些是中华文明?关于这个问题我看了他们的实录和 论文集,肯定说得不全面。一个是儒学,这肯定是中华文明的代表,再一个是和儒 学相关但又不完全等同的"礼制"、"礼仪",这对朝鲜非常重要。今天上午许教授 讲到"礼"的部分对朝鲜非常重要,超过了政权,政权是可以更换的,今天忠于这 个政权明天忠于那个政权,但"礼"是自我认同的核心,是最主要的东西。其他方 面当然还有,我不做赘述,谢谢。

加 正好出现了关于日本学术界的问题,那我们稍微改变下发言顺序。请三谷老师 为我们做下解答。

三谷

我是来自迹见学园女子大学的三谷博。对于"东亚"这个词汇是由滨下老师 为代表的日本学者提出并流传到中国来的这种说法,我非常感兴趣。只不过在日本 学术界, 滨下老师的观点在差不多距今20年前就已经被否定了, 而当下学术界公 认的是中国史明清史的专家岸本美绪的理论。我自己在初次阅读滨下老师的理论时 还是非常惊讶的,惊讶是一方面,同时也感觉特别有意思,因为滨下老师的思想框 架里其实并不承认日本这个国家呀。由于我的专业是日本史,我第一反应就是—— 探讨东亚怎么能缺得了日本呢?但实际上,滨下老师的这个想法是被日本的中国史 专业学者们所一致认同的,把日本缩小来看的确是他们的特点。我并非抱有日本民 族主义情绪,只是我的专业研究对象就是日本,所以日本一旦"消失",我的研究 可能也无处下手。以及在19世纪,日本的人口在世界上也排到第5名还是第7名 来着?称得上是人口大国,所以撇开日本来探讨东亚,我认为还是很奇怪的一件事。

而岸本的理论,因为她主修经济史,所以其理论的关键是从银的流通这个角度 来讨论东亚。16世纪末,东亚的明朝、朝鲜、日本三国是由白银流动而连结到了一起, 东亚与世界也是因白银相连,而之后由于倭乱、胡乱的爆发各国间的关系也分崩离 析——这就是岸本美绪老师提出的观点,这个理论的大框架我想迄今为止还没有人 能够撼动。说到这里顺便想提一下,"亚洲"这个词被赋予地域性意义并开始被实 际运用,应该是在1880年左右。契机就是当时清朝围绕琉球的归属问题与日本产 生对立,差点就酿成战争,为了避免冲突才开始有意地使用"亚洲"这个概念的。 当时不论在日本还是在中国都存在这样的倾向,即以"同文同种"的口号来宣扬中 日朝三国的相似性,通过把白人国家视为外部的敌人,也就是"亚洲"共同的敌人 这种做法,来缓和中日两国间的对立关系。在此之前,日本的地理书都是按照不同 国家进行区分,并没有把几个国家合起来作为一个整体的地域来考虑,虽然有从西 欧传入"Asia"、"Europe"这样的地域名称说法,但并没有对这些名称进行任何 的解释说明。1880年附近就突然出现了这样的潮流,并逐渐演化成后来的"亚洲 主义"思潮。

刘 感谢三谷老师的发言。三谷老师说的几点我认为非常有意思。确实近年来中国 翻译和引进介绍了大量日本学者的研究成果,但据我所知,这些著作大多是观点容 易被中国读者接受的、受中国读者欢迎的研究。或者说呢,就是合中国人胃口的研究观点,更多的被介绍到中国并被中国学者所引用。我是认同这个观点的。

滨下老师提出的朝贡体系图是非常有名的,在各种地方被大量引用。图里当然 也画了日本,只不过图里的日本是被排除在体系之外的,因为是把日本不在亚洲朝 贡体系之内当作前提进行讨论的,那么讨论朝贡体系的时候当然也就不谈日本了。 这样一来刚才赵老师说的内容就显得特别关键。用被排除在朝贡体系之外的国家来 理解亚洲,这就凸显日本这个国家的存在意义。这么看,赵老师和三谷老师的发言 是有共通之处的,都指出我们需要重新思考日本在前近代、近代对与亚洲发挥了什 么样的作用,产生了什么样的影响。

如果说只存在这一种朝贡体系,这样来讨论当然是没有问题的,但是我们是不是也有必要探索思考除此之外的体系结构呢。

**三谷** 我再介绍一个最近的研究成果。是大概三年前出版的从海洋看东亚史的书。虽说日本有一段锁国的历史,这本书里的一个说法是东亚是靠贸易连接到一起的。因为从商业交易角度来说,从东南亚一直到日本都是连在一起的;与之相对,从政治角度来说,东北亚的中国、朝鲜、日本国境管理体系都十分的严苛,国家间关系也是十分疏远的,特别是日本显得非常孤立。也就是说,经济层面看东亚和政治层面看东亚的结果是截然不同的。以及书中还有另外一个发现,东南亚地区华人数量虽多,但如果是东北亚,就是朝鲜和日本,几乎没有华人进入。以上的这些差异,都在书中有所提及。

**刘** 非常感谢。接下来有请崔老师发言。

崔妵姫

我是国学振兴院的崔妵姬。我想就整体讨论的主题做一点简短的发言。我认为在朝贡体制中如何理解东亚这一地域是一个很重大的课题,而与此相关,从朝鲜社会出发又该如何理解这个问题呢。从经济构造中来看的话,朝贡体系已经在朝鲜社会中固化了。这一点,在赵轶峰老师的发言中也有提及。然而,韩国、中国、日本对朝贡体制在政治、军事、经济上都有各自的理解,将此视为维护各国和平的国际秩序。同时,朝鲜社会也一边维持着作为一个独立国家的角色和地位,一边与中国和日本交往。

我认为如果话题发展成 19 世纪中国、日本或者朝鲜的霸权论就十分危险了。对于朝鲜来说,在经济构造上一直都尽力与日本和中国保持距离。因为在朝贡体制中,如果不小心就会卷入中国经济构造当中,而同时我们也要分摊财政收入来应对日本的要求。如何在外交政策当中解决这样的紧张关系,是朝鲜后期的重要课题。

因为朝鲜面对这样的情况,所以经济上只能采取保守的政策,特别是对外贸易。 在财政方面,在朝鲜的八道当中,平安道负责满足维持与中国外交的费用,而庆尚 道负责定期提供日本对马地区的稻米。朝鲜努力维持这样的和平体制。各国自然努 力维护各自王朝的政权,而在朝贡体系当中,我们还应该注意到各国有多努力维护 和平关系,为了维护和平的关系使用了多少外交费用。从这个层面上来说,朝鲜为 了维护这个和平的国际关系,可以说定期从国家的财政收入当中抽出外交经费用以 支出。我要说的大概就是以上这些。

п

刘 非常感谢。针对此问题的讨论我们放到后面,下面先有请牧原老师发言。

牧原

我是来自东京大学的牧原成征。我通过本场讨论发现,日本本身是处在东亚地 区很靠边境的一带,7世纪建立起律令国家,由于受唐朝影响巨大,才一下子成立 了这样一种中央集权的体系,只不过到了后来,比起朝鲜等国家来说,日本在对外 关系上没有那么紧张,因此中央集权的力度也有所缓和,武士阶级开始在各个地方 扩大势力,这样的社会体制逐渐定型。因此我们可以深刻感受到一点:日本社会与 中国社会、朝鲜社会相比,在科举制度上以及在对学问思想重视程度上等诸多方面 还是有显著的不同的。到了16世纪末日本开始面临变革,究竟是把从前逐渐松散 和没落的中央集权体制再次建立起来呢,还是再彻底重新建立新的体制呢,到头来 形成了一个新的统一政权,政治权力和民众之间某种程度上有分离性,也被称作"第 二个分离"吧,日本列岛上出现了这样的状况。这种政权的形成方式,可能果然还 是日本特有的、一种特殊的建立实用主义国家和社会的方式。

我觉得盐出老师提出的问题非常有意思,姑且按照现在的方向来探讨一下,刚 才三谷老师介绍了岸本美绪理论,基本上我也是本来打算把岸本的观点作为出发点, 思考该怎样将其作为日本史去思考和理解。而到16世纪,国际贸易盛行的大背景下, 除了白银流通这一点以外,我想是不是还存在其他的一些地域性要素呢?会不会有 新的变动产生,以及像我刚刚所讲的新的权力被建立起来呢?然而,这些变化可以 说在某种程度上又以壬申倭乱的形式爆发出来,并且引发一些反动势力的抬头,最 后多股政治势力分散到了各个地方。我想是不是也可以像这样去理解这个问题。

至于壬申倭乱等战争的记忆究竟以什么样的形式发挥影响,我想日本与朝鲜不 同之处在于武士,有关战争的记忆是埋藏和残留在武士阶级的历史里的,而日本普 通老百姓当中对于战争记忆并不是那么明晰。这一点可能也与之前说到的内容有关, 姑且我就先发表这么多的看法。

加 非常感谢,接下来有请祁老师发言。

老师可以再考虑一下这个问题。

祁 我是人民大学的祁美琴。我稍微解释一下刘老师提出的"宗教对于外交方面的 影响如何"这个问题。我觉得如果放在17世纪而言,如果我们抛弃了中国这个概 念,那么当时的清朝、明朝、蒙古、西藏本身就是独立的政权,它们之间的关系本 身就属于大的外交关系的一部分,只不过发展到后来,整合到了一个中国的疆域里 去。这是一个方面,至于宗教对日韩的影响如何,我在想明朝灭亡以后,韩国的小 中华意识非常的强烈,这种意识是否也与清朝国家性质的改变有关系,韩国意识到 要有传承中华文明的担当。是否存在这样的关系我也不太确定。今天上午发言的许

至于盐出老师提到的一个问题,王朝的历史到国民的历史这个过程中,历史的 记忆究竟发生了什么样的变化。我自己非常主观地认为,其实历史记忆是与现实需 要密切相关的,不管是在王朝时代还是在国民时代,人们往往通过历史记忆去唤起 民族的共同意识,或者说为了凝聚民族力量的时候历史记忆就会被挖掘出来,不论 在什么时代,关键是看现实是否触发那段历史记忆,是否要用那段历史记忆去推动 一些现实的事情发生。

金甫桄老师说的喇嘛教如何影响满蒙社会,喇嘛教有哪些要素被接受这个问题,其实喇嘛教在进入蒙古社会以后,可以说它全面地改造了蒙古社会。可以认为清代的蒙古社会就是一个宗教化的社会,比如说寺院的建筑,在喇嘛教进入之前蒙古草原是没有这种固定的建筑物的,那么草原上出现的最早的建筑物就是来自于寺院,因为有了寺院,就有了后来的城市啊、贸易啊等等;再比如说教育体系,蒙古社会的教育体系完全是和西藏的宗教教育体系一致的,完全沿用了西藏宗教教育体系;还有僧众的信仰,蒙古的男子里面大概有一半以上的人口都出家当了嘛(喇嘛僧),这个数量是非常众多的,所以我们在研究蒙古社会的时候,如果忽略了喇嘛群体在蒙古社会中占庞大的比例这一点,对蒙古社会的解释我觉得将会是不全面的;包括法律制度,在蒙古地区民族的法律、地方的法律里面,跟宗教相关的规定都是非常多的。所以,如果要研究喇嘛教和蒙古社会的关系,我觉得是一个全面的课题,而不是局限于某一个部分。

我还想稍微补充一点,其实 17 世纪对中国来说,确实是宗教影响力非常大的一个时代,不仅仅是喇嘛教的因素,在 17 世纪的时候,传统的佛教、道教开始衰落,进一步的世俗化。我有一个统计数据,比如康熙 6 年的时候,统计得出全国的僧尼道士一共有 14 万人,儒释道是中国传统的宗教,影响力应该很大也具备很大的民众基础,但是当时却只有 14 万人;17 世纪基督教刚刚进入中国,但当时天主教人数已经发展到了 30 万人。我觉得从这个人数的对比可以看出,当时也同样是基督教在中国扩张的一个时代。1692 年康熙帝颁布了容教令,正式承认了天主教的合法地位和传教权利,据说后来信仰教众数量高达百万,所以可以说这个时代天主教迎来了黄金时期。还有伊斯兰教也是同样,伊斯兰教从唐朝进入中国以后一直到明代,发展都非常缓和,而康雍时期对伊斯兰教也是非常的尊重或者说是采取了比较宽容的政策,只是到了 18 世纪乾隆以后才开始进入被限制和打压的时代。所以我觉得总体来说,17 世纪对宗教而言,确实是一个非常宽容的历史时期,就中国这段历史情况来说,宗教的确在这一时期最大限度地发挥了对政治的影响力。

刘 非常感谢。接下来有请铃木老师发言。

#### 铃木

我是铃木开。首先,金甫桄老师的资料那里有一些问题,我想先解释一下。我 认为丁卯胡乱和丙子胡乱两场战争之间的这段时期,朝鲜和后金之间的关系是非常 重要的一个课题。当然当时的国书等满语的资料是很重要的,而一方面清朝的汉文 资料也是值得关注的。从朝鲜送来的国书以及从清送至朝鲜的国书,都是汉文的, 这些资料曾被保管在沈阳。日俄战争之后,日本外务省派内藤湖南来中国时发现了 这些资料,他拍下照片把它们带回了日本,现在被收藏在京都大学。原始资料已散 失,现有的就是收藏在京都大学的一部分照片资料以及可能还有一部分收藏在首尔 大学。只不过这些资料加起来也不是完整的,以及问题在于韩国和中国的学者还并 没有太关注这方面,还没有人用这些一手资料研究这一时期外交关系。这是我想举 的第一个具有代表性的例子。

然后我想以胡乱研究者的身份提一些问题。首先是有关朝贡与互市的内容。先整理一下概念,所谓互市,指的就是外国和异族向中国进行朝贡的时候,中国作为 一种恩惠与外商之间开展的一种贸易。不过明末至清这段期间出现了一个问题,尤

其是日本,虽然不来中国朝贡,却在中国边境开展贸易然后直接回国。之后又出现 了像西欧的英国之类的国家,也开始在边境地带私自展开贸易活动,这样的活动也 被称为"互市"。也就是说,互市这个词实际上是有两种意义的。

这样一来,再考虑朝鲜与清之间的关系,互市问题就变得更加错综复杂,丁卯 胡乱爆发期间,最一开始进行的活动正是这种在边境地带的,与朝贡无关的贸易活 动——互市。丁卯胡乱后的第二年,先是朝鲜与后金之间开始了结盟关系,至于朝 贡关系演变成了什么形式呢,其实在这里我更想用册封关系这个词,姑且先称之为 朝贡。要知道有一种说法是,这时候互市,也就是在国家边境进行的这种贸易活动 是通过清在一直持续进行的。即使有可能没被完全证实,但我还是想让大家注意到 的一点:这一时期的朝鲜与清之间的关系绝对不是以册封关系为主的。

其次我想说的一点是岁币。岁币这个概念也是多次出现,本来岁币也不应该归 为朝贡。时间可以追溯到辽宋之间缔结的澶渊之盟的时代,那时候岁币基本上是从 宋输送至北方的王朝,之后的岁币可能也都是采取这个基本模式。因此,对明朝的 普通朝贡和另一种岁币模式是两套关系体系。反映了朝鲜和清之间的关系特征也不 仅仅只有朝贡关系这一点。为什么这么说,我目前得出的结论是:因为两国之间有 着将近 10 年的兄弟关系。现在提出了册封关系、朝贡关系、模式化朝贡体系等种 种说法,但请大家一定要注意,这些说法与国家间实际展开的活动还是有所不同的。

刘 非常感谢。下面有请许老师。

许

我是天主教大学的许泰玖。那我就回答一下刚刚的问题。在我的发言里面提到 了, 朝鲜的斥和论和对明的遵奉都是基于一种朝鲜人所共有的中华文明的价值观。 有问题问道:"那朝鲜人的范围如何界定,朝鲜这个区域的范围又是哪里。"

我认为,这个范围里面包括了,朝鲜的国王,朝鲜朝廷里的官僚,还有中央和 地方的两班、士大夫,更抽象来说的话,当时能读懂汉文资料的知识分子阶层。其 实在韩国也经常被问到同样的问题。那么不在这个范围内的平民、当时的奴婢,这 些人又是怎么想的呢,关于这个问题,目前为止还没有相关的史料来回答这个问题。 没有实证,我也没办法回答这个问题。

接下来是金甫桄先生的问题。我在论文里强调了朝鲜后期普遍存在的对中华文 明的认识。然后金先生问的是关于我所说的普遍的对中华文明的认识,朝鲜人普遍 认识的中华文明的内容是什么,这种认识的实体是什么。

这个问题也是我在韩国经常被问到的。可能很久以前,大概10年、20年前, 我还是研究生的时候,对于这个问题是有标准答案的。"性理学思想""华夷观""天 命思想""宗法制""儒教秩序"这些都是。而"对中华文明的普遍认识"这样的用语, 在用在强调的研究者在韩国也有很多。比如同德女子大学的최종석老师跟我的立场 就很一致。这种价值观的内容固然很重要,同时我们强调的是这种认识是普遍的。 这种认识是普遍的, 所以并不是什么来自明朝的压力, 也不是什么国际环境的问题, 而是朝鲜人内部自发的行为。我是强调这一点而指的普遍的中华意识。

在我看来,普遍的对中华文明的认识是什么这个问题就跟中世的基督教文明是 什么,中世的伊斯兰教文明是什么,西欧的近代文明是什么这些问题一样。从我的 立场来说,很难具体说是什么什么怎么样怎么样的。

因为这是当时朝鲜人普遍接受的,就像现在我们在说起柏拉图、亚里士多德、耶稣、释迦穆尼那样,并不会想起他们是什么国籍的。当时的朝鲜人在说起孔子、朱子时也是这样的。在说起中华的时候,当然朝鲜人也会意识到中国这个国家,但并不会那么强烈地跟这个国家联系在一起思考。这并不是最根本的要素。

其次关于第二个问题,就是壬辰倭乱、丙子胡乱对朝鲜的中华认识的影响,朝 鲜的中华认识在这两次事件之后的变化。韩国学界的一般说法是:朝鲜前期是有追 求自主实用的精神的,渐渐对性理学理解的加深,然后中华意识也渐渐僵化,然后 壬辰倭乱时明朝出兵起来决定性的变化,中华意识也随之再变化。

然后需要重点说明的是,1664年明朝灭亡之后,中华文明的主体出现了空缺。 朝鲜开始主张自己是中华文明的继承者,或者说是替代者,于是朝鲜民族主义的原 型开始形成。这就是我理解的,关于中华意识的韩国学界的一般性说法。对此我有 一点不同的理解,这在论文的最后一章也说了。

对中华文明的普遍认识,在朝鲜前期就已经存在了。从这个意思上来说,不管是壬辰倭乱还是1664年的明朝灭亡,都不像学界所说的那么重要。那么重要的是什么呢?就是将明朝理解成一个特定的国家,和将明朝理解成象征着普遍文明的一个标记。这两种认识在明朝初期就已经同时存在了。

以上是我要回答的内容。

**刘** 非常感谢。时间飞逝,现在只剩 15 分钟了。非常抱歉,还希望接下来每位老师能把发言控制在 3 分钟以内。接下来有请荒木老师发言。

#### 荒木

我是来自国立历史民俗博物馆的荒木和宪。虽然没有对于我的发表的具体提问, 但刚刚盐出老师谈到,前近代国家是以君臣关系为基础建立的,研究国际关系也得 把这种君臣关系带入去思考,我想以盐出老师的这个意见作为切入点提出一些自己 的想法。

我的主要研究方向是 16 世纪以前的历史,把君臣关系带入到国际关系去考虑 这一个特点,在明代表现得格外突出。因为明代,是把册封、朝贡、或者说互市等 等,全部整合成了一个大体系,从而建立起了一种国际关系形式,当中每个要素缺 一不可。

对于日本来说,在室町时代,要想与明展开贸易,就必须得接受册封并向明朝贡,不能接受这一点的话就没法进行贸易。所以我认为明代建立的这种君臣关系秩序还是对东亚产生了深远影响。不过,这也并不能代表国际关系的全部形态,比如我们看日本和朝鲜的关系、日本与东南亚的关系,这些就都是并不依赖于君臣关系的国际关系形式。因此,我认为形成整个东亚国际关系形式的有两个部分,一个部分是带有中华性质的,建立在中华理论、华夷理论、君臣关系理论基础上的国际关系形式,另一个部分是与之不同的,用朝鲜王朝的词汇来说,就是建立在"交邻"关系基础上的国际关系形式。

17世纪以后的历史我可能不该多做点评。清与明的情况是不同的,可能清朝的国际关系形式更加灵活多样。既可能是既接受册封又进行朝贡;也可能是接受册封但不进行朝贡;抑或是不接受册封也不进行朝贡,指开展互市。应该是由这三种情况的。比如,日本这样的国家就是不想建立君臣关系,但却想展开贸易,于是就

会选择第三种选项。清朝在这点上与明朝相比是具有极大的灵活性,是否是因此而 给整个东亚地区的和平稳定带来很大影响呢。这些就是我作为门外汉的一些想法。

加 非常感谢。那接下来我们有请崔老师。

崔永昌

我是国立晋州博物馆的崔永昌。首先回答一下盐出先生的问题。是关于朝鲜后 期的问题,"从历史小说《壬辰录》看朝鲜后期民众对壬辰倭乱的理解"这一小节 的问题。其实这一节,我只是整理了韩国学界的研究成果。所谓的当时的民众,和 现代所说的民众,我认为意思上是有很大不同的。虽然史学界一直都是这样用的。 当时《壬辰录》有汉文的,也有韩文的,所以阅读《壬辰录》的主体至少也是可以 阅读韩文的人。而且,到了朝鲜后期,出现了把小说读出来给人听的情况。所以这 个范围到底有多广,很难确定。我也认为并不完全契合现代意义的"民众"。

然而,在壬辰倭乱当中,宣祖到义州避难,上至国王下至普通民众,都卷入了 战乱之中。特别是普通民众更是经历了残酷的战争。另外,战争也成为了改变身份 的重要契机。正如我昨天的发表当中提到的,有9060人被册封为宣武原从功臣, 就算只看这其中的三等功臣,也有很多奴婢在内。这当中有很多是私人的奴婢,很 多人通过战功来改变身份。我认为这一点是不能忽视的。

我还提到记忆的连续性,并且强调了这一点。到了朝鲜后期,两班士大夫如果 南下,特别是到岭南(现在的庆尚道)、湖南(现在的全罗道)这样的地方,在官 场中央遭受了挫折之后就很难再回到中央。但是他们能在其所在的乡村维持影响力 的一个重要因素,就是因为他们是义兵将领的后人。这一点也是非常重要的。

甚至至今都还有这样的倾向。如果去到地方,在地方有势力的人还会强调自己 是义兵将领的子孙,这样的人非常多。我们也可以从这些点来理解"民众"一词吧。 谢谢。

加 非常感谢。那接下来我们有请郑老师。

郑

没有关于我的具体的提问,不过我本人对诸位老师提出的问题也有很多自己的 看法。主要针对盐出老师提的一些问题(给出以下自己的看法)。盐出老师强调东 亚研究中有"视眼""视域"的问题,特别讲到不能局限于一个国家,确实存在这 样的问题。我在这里谈一点自己的感悟,我本人认为整个东亚的"视眼"应该从空 间和时间两个角度去看待。

赵老师刚才的发表对于清代的东亚封贡体系的解释是非常合理的,但是有一点 我感觉到不足的地方,关于东亚体系的认识,东亚毕竟比较大,在明代可能有一个 相对较为完整的东亚体系,但是到了清代,跟以前就又发生了一些变化,最明显的 一点就是清取代明以后出现了多个东亚体系,空间上是比较容易解释这一点的。清 和其他国家确立的是一种以清为中心的东亚封贡体系,有"封"和"贡"的关系, 也有只有"贡"没有"封"的关系。刚才许老师也说朝鲜出现了一种小中华的体系, 但是在日本出现了一个大中华体系,越南也出现了大中华体系,越南国王当时对清 朝的皇帝是自称"王",但对自己国内还有对周边的小国是称"皇帝"的,确立了 自己的上位,把自己放在比其他国家地位更高的地方。

而对于日本,我认为就可以从时间角度来解释,我认为从时间角度解释日本更 加容易理解。关于东亚体系, 我认为划时代的事件是在 1401 年室町幕府进入了中 国明朝的封贡体系,持续了大概近150年,之后由于倭寇问题日本游离出去,脱离 开中国的封贡体系。我们这次讨论的壬辰倭乱,丰臣秀吉本来是想挑战这个体系的, 但是后来通过外交交涉,发现丰臣秀吉是有回归这个体系的意向,并非回归到室町 幕府的王权体系,而是希望在这个体系内部有重新的调整,调整的最大特点就是希 望日本在这个体系中能占据对朝鲜的优位,地位要比朝鲜高,有这样的一个意向。 然而这个想法并没有成功,之后日本又离开了这个体系,后来我们发现又出现了新 的问题,从时间上来讲比较容易, 荒木老师的研究就到了1607年, 朝鲜和日本之 间又重新建立了外交关系,明朝对此也是认可的,默许了两国之间的关系,但这种 关系其实是不对等的。在日本看来,朝鲜派通信使去日本,在日本可以被解释为朝 贡的使者,从这一点来说德川秀忠的意识形态和当初丰臣秀吉的意向,即在东亚秩 序中日本的定位这一点上有共通之处。我们再进一步看 1609 年,日语叫做"琉球 侵攻",日本把琉球灭了一段时间,然后又恢复了琉球这个国家,琉球之后就成为 两属国家,一方面是明朝的藩属国,一方面也是日本的藩属国,可见日本逐步逐步 确立了以本国为中心的体系,"封"这一点可能不假,但"贡"这一点,琉球定期 向日本进贡,朝鲜则是向日本派遣通信使。

因此我认为不论从时间还是空间,两个角度结合解释就更容易理解一些。

**刘** 非常感谢。时间到这里这个环节也就告一段落了。到现在为止每一位老师提出的问题和观点我这里就不打算做总结了,接下来的时间交给三谷老师,来对本环节整体做一下总结发言。这就是最后的发言了,有请三谷老师。

三谷

我来简单总结一下。不特别去针对内容做点评了。首先,关于倭乱、胡乱、战争这个主题本身,我本来还想着各个国家的人们会不会变得情绪高亢、热血沸腾地互相争论,倒不是心怀这种期待,只不过现实来看大家每个人都是非常理智和冷静地在探讨这个问题。比如谈及倭乱时明朝军队起到的作用,崔老师和郑老师的发表内容观点看起来是截然不同的,可是两人之间完全也没有进行任何争论。这是我想指出的第一点,可以说这种状况既有它好的一面,也有不好的一面。

第二点引起我注意的是,既有关注非常微观问题的老师,也有进行宏观角度发言的老师,比较起来可能还是研究微观问题的老师比较多。我思考了一下这或许就是当下东亚学术界的一个潮流吧。尤其是日本的年轻一代学术研究人员都在密切关注一些微观层面的资料,似乎已经成为了定式,而我们老一代的人们看了之后总是哑口无言,不太明白写的是什么,感到有些不满。存在这样的问题,但是我想这个问题也并不是国家的问题,可能还是因人而异的个人问题,并不是说不同国家间差别就那么大。

第三点想谈一下我做历史学的理想。一个就是决定研究主题这件事,还是应该在阅读资料的过程中突然灵光一闪,发现了特别重要的问题,然后再去进行证明吗,这才是最好的顺序。另一个就是,发觉解释问题的工具是一件很重要的事,也就是过去所说的所谓理论、所谓模型,建立起了这种解释问题的工具后,就会立刻明白自己现在看到的东西和另一个世界、另一个时代的东西十分相像。许老师的发表就

特别好地展现了这一点,我听了之后也觉得特别享受。这就是外行听了也能明白的 发表。

我想说的最后一点是,现在在各个不同的国家里,世界范围内都出现了一个强 烈的声音说我们不再需要历史,高校里的预算也在年年被削减。日本现在的状况是 十分严峻的, 文部科学省文员在大概 3 年前就提出了不需要历史这样的主张。我们 当时进行了反驳,但看来说服第三者、也就是纳税人这件事,还是财经界的人比较 拿手。我们如果再不去训练说话让外行人听得懂这个能力,就有可能失去我们的工 作。希望大家务必重视这一点。为了做到这一点,首先我们必须为自己的学生带来 他们能听得懂的、能够感兴趣的课堂内容,再把这些内容带到向今天这样的聚集了 各种不同专业领域的人的场合上来,相信历史学科整体一定能突破国界得到发言水 平的提升。希望大家能有这种意识,并珍惜这来之不易的、聚集很多非专业人士的 机会。

刘 非常感谢。三谷老师最后的发言不仅针对本次会议的内容,更是针对整个历史 学科、以及研究的方法上提出了宝贵意见。

我想,历史学科的存亡,不仅仅是对日本,对于整个亚洲乃至全世界的历史学 家来说都是一个很大的问题。在这样的背景下,我们这群人针对历史学科中的某一 个问题展开对话的同时,也要把探索历史学科新的存在形式作为一个课题。这是我 听三谷老师发言后感受到的。

那么现在我宣布本环节的讨论就到此结束。同时,今年的国史对话的全部内容 也结束了。明年之后我们要怎么做,或者说历史对话本身包含怎样的意义,我们要 如何去理解,这些问题我们将在接下来的"历史和解"讨论环节进一步展开深入讨 论。

# 关于迈向和解的历史学共同研究的 反思与展望

主持:刘杰(早稻田大学)

论点整理:赵 珖(韩国国史编纂委员会) 总括:三谷 博(迹见学园女子大学)

发表人:【日本】三谷博(迹见学园女子大学)、浅野丰美(早稻田大学)

【韩国】赵 珖(韩国国史编纂委员会)、朴 薰(首尔大学)

【中国·台湾】杨 彪(华东师范大学)、王 文隆(台湾政治大学)

在日研究者:段瑞聪(庆应大学)



接下来开始本次国史对话论坛的最后一场。我是早稻田大学的刘杰,由我担任本场的主持,请多指教。从昨天的第一场,到今天的第五场,已经进行了五场对话,主要以17世纪东亚的国际关系和壬辰倭乱为主题,通过梳理17世纪从战乱走向安定的历史过程,对三个国家之间的关系开展了意义深远的讨论。

在刚才休息的时候,我和现场的翻译进行了简单的交流,她表示我们的讨论"太和平了","期待听到更激烈的讨论,但都没吵起来"。出于翻译的角度,或许她希望我们能有更激烈的讨论,现在好像有点不够。老师们都已经提出了非常有趣的问题,接下来希望我们能开展更有益的探讨。

这一场对话的主题是,面向历史和解,探讨历史共同研究能否形成一种网络的可能性。昨天的第一场对话中,我已经对主旨进行了说明,这里就不再重复了。这一场讨论的要点是,请各位参会老师在分享历史对话经验的基础上,对历史家对话的意义以及至今为止对话的成果和问题点、今后历史对话的将来,进行探讨。这里

涉及的对话经验,不只是本次的国史对话,更希望各位老师能从各自以往参加过的 各种历史对话的经验中,进行分享。在此基础上,希望能和大家一起对历史学家们 跨越国境开展对话的意义以及今后的方向,进行讨论和思考。

以此主旨,先请各位老师进行每人5至6分钟的演讲。按照计划的顺序,首先 有请三谷老师进行发言。

三谷

我是迹见学园女子大学的三谷博。首先说一下,我的报告可能超出时间限制。 关于历史认识问题,日本只是一方的当事者,而另外两个国家又是另一方的当事者, 基于这样的关系,我需要进行更详细的说明,敬请谅解。我是从 2001 年左右开始 参与有关历史认识问题的工作的。当时,日本文部省通过了中学历史教科书的鉴定, 在日本国内和韩国、中国都引起了巨大的争论。这在日本也是很少见的情况。在那 个时期,我参与了两个历史学家交流对话的项目,分别是刘杰先生组织的日•中历 史学家交流,以及韩国的林志弦先生和日本的李成市先生组织的日•韩历史学家对 话。这两个项目都是民间的交流,我并没有参与过政府主导的任何历史对话。

其实在此之前,我们上一世代的研究者们也开展过和越南等东亚地区的历史对 话,时间关系这次就不展开说了。我曾经的同僚,研究德国史的西川正雄先生曾在 这方面做出过卓越的成果,因为我并未直接参与,就不在此详述了。

回到刘杰先生组织的日中历史对话项目, 其实这是在发生教科书问题之前, 他 就在考虑要做的事情。在江泽民时代,日本和中国政府之间就已经产生了有关历史 问题的对立。刘杰先生认为,要解决政府间的这种对立,必须由历史学家对历史学 进行客观的对话。当时的目标是,希望日本能够充分认识历史事实,尤其是日本侵 害邻国的历史事实,同时希望中国能够对真实的日本社会有更多的了解,由此可以 对日中间的历史纷争起到预防作用。我当初听刘杰先生说了对话的目的和动机,就 马上答应参与了当时的对话。

在刘杰先生组织的共同研究的第一步,是从方法论开始,两国之间共享历史资 料。以前中国并不那么重视史料,但在十几年前历史学的研究方法发生改变,开始 重视史料了。由此,大家认为中国的研究者可以开始和基于史料开展历史研究的日 本历史学家真正对话了, 事实也确实如此。

另一点重要的是, 当时参与的人选限定在善于变通的年轻研究者。虽然我当时 已经不那么年轻了,也有幸作为年轻学者参与了。然后,中方的研究者并未邀请来 自中国本土的学者,而是邀请在日本或美国工作的中国学者参与。这样大家的对话 得以顺利地进行。

这次历史对话的成果以《跨越国境的历史认识》一书,通过东京大学出版社和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在中日两国同时出版。当时两国对各个具体问题的解释还有 所不同,我刚参加的时候也非常紧张,担心双方的对话是否能够实现。实际开展以 后,互相之间能够开展对话,并且建立了良好的关系,即使一开始其实是有些困难 的。通过《跨越国境的历史认识》一书在中国的出版,使得日本最前沿的研究成果 可以通过中文被中国读者读到,意义重大。

当时的发表会在北京举行,我一个人去的,非常紧张。我本身对这样的会议是 不会紧张的,但当时就很不安,还好中方的人员非常热心地接待了我,让我安心了 不少。

146

之后通过哈佛大学的安德鲁·戈登的帮助,这本书还出版了英文版,听说在英语圈成为了日中历史教科书问题的重要文献。此次对话后,刘杰先生又和更年轻的中国史学者川岛真等一起开展了后续的历史对话,也从中国大陆邀请了代表中国的学者,出版了几册研究成果,我因为别的工作没能参与。

接下去说一下日韩的历史对话。大体倾向和日中很像,但也有日韩独有的特色。赵珖老师参与的是政府间的对话,据我所知并不十分顺利。日韩政府间的第三期对话也一直没有再听到声音了。

我参与的是民间的共同研究,可以说进展顺利。这也有特殊的缘由,发起人是"在日"的李成市先生等。也就是说,他们是一些不被任何国家承认其所属的人们。由他们挑选参与共同研究的学者,无论是日本人还是韩国人,也都是对各自国家的民族主义带有批判态度的学者。我一开始并没有对民族主义抱有批判性观点,但通过这项共同研究,我意识到作为一个国民所说的话,和对国家意识保持距离时所说的话,是完全不同的。这对我来说可以说是一大发现。虽说这个共同研究的计划始于当时全球脱离民族主义的风潮,但实际进行对话以后,证实了这种人群之间对话的可行性。我意识到这是超越理论的问题。

接下来,历史对话虽然成功了,但这些对话有没有在各个国内转化为实际的成果呢,这很难说。我参与这些东亚的历史对话的动机,完全不是政治性质的动机。当初教科书问题引发了日本国内的一种声音,他们认为大东亚战争是解放亚洲的战争,对中国的战争也说得理直气壮。我作为学者,作为了解历史真实情况的人,没有办法忽视社会上的这种声音,必须做出反应。这是我参与历史对话最初的动机。

问题的焦点就在于教科书问题,这应该是日本国民所普遍持有的偏见而导致的问题,但却没有被充分意识到。我当时就觉得不可思议。我参与编写的《为大人编写的近现代史》是一套记述东亚全域近现代史的书籍。各部分分别由日本最前沿的日本史、中国史、朝鲜史的学者来执笔,最后由我统一改写。

最早出版的是其中的 19 世纪篇,然而并没有什么反响。本来还有编写 20 世纪篇的计划,但至今还未能出版。原稿由川岛真先生、刘杰先生、以及去世了的韩国史学家並木真人先生撰写,已经完成了九成的初稿,但没有最后定稿。今年秋天开始我手头的工作开始能有些许闲暇,希望能在明年,也就是第一卷出版的十年后,能够出版这本 20 世纪篇。

另外,在日本有一个学者的组织,叫日本学术会议。作为其中一员,我参与了在日本的大学教育中新设基础科目"历史基础"的提案。这一提案的最主要目标是,将日本史和世界史写进一本教科书里,来消除日本人思维中自然出现的"日本和日本以外"的空间隔断。在2015年,对政府提出了第二次提案,并举行了学术会议。当时,教学计划的主要框架是我写的。我编写的主要意图在于,将范围缩小在近现代史,对学生的要求不在于记住历史上发生了什么,而是要让学生弄明白历史事实背后的意义、历史事实对当事者而言意味着什么、加害的一方究竟为了什么、被害的一方又究竟遭遇了什么。除此之外,提案中不仅限于政治问题,还加入了全球化的视角,更有女性问题等现代化的话题。然而,这一提案最终未能被日本政府所采纳。

最终,在近代史的领域里,政府决定新增一门"历史综合"课程,虽然融合了 日本史和世界史这两部分,但和我们最初提案的内容已经大不相同了。我其实还想 编写一本示范性质的教科书,但最终很惨的是出版社拒绝参与,也让我很受挫失望。

到了2010年代以后,东亚地区的政治问题可以说越发严重了。尽管我们民间 的学者跨越国境建立起了友谊,但是反而没能处理好和各自国内的关系。步平先生 是活跃于中国各层次的学者,他去世前,曾在日本举行演讲中感叹"现在学者们能 够跨越国境进行对话了,但是政府和舆论反而将我们孤立起来了"。我想,这样的 状况可以说持续至今。

让事态更进一步恶化的是领土问题,2012年韩国总统登陆竹岛(独岛),而日 本政府又要将尖阁诸岛(钓鱼岛)国有化。两者都是长期存在国土纠纷的岛屿,过 去政府间都非常慎重地采取各种应对措施,但突然间这种平衡被打破了。关于这两 起纠纷,在日本国内, 充斥着日本作为被害方受到了外国攻击的舆论。直到本世纪初, 日本人对韩国和对中国的好感度都不断提升,可是经此一事后急剧下落。而人们对 领土问题开始感到愤怒以后,你再和他们说历史,谁也听不进去了。现在即使还有 老师会在学校里和学生说 20 世纪上半叶日本人犯过的错误,也已经很少了。从事 历史问题、历史认识问题的人们,从本世纪初开始,就不断正视、反省作为日本人 不愿承认的祖先犯下的错误。然而,这样的努力并没有收获回报。邻国从不肯定这 种努力,也使得研究者更多了一层失望感。

我前几天去了长野和静冈,和当地的高中老师们进行了交流,我发现依然有不 少老师想要在课堂上告诉学生在20世纪上半叶日本侵害邻国的历史事实。他们为 了抵抗舆论,做了很多努力,但还是需要政府改变长期的政策方针,加以支持。必 须让国民理解,不该一意追求自己国家的利益,而应该以永久和平作为我们国家的 最高追求。

民间学者能为此做出什么努力,我认为有两个方面。第一,我曾经和早稻田大 学的李成市老师、复旦大学的葛兆光老师、首尔大学的朴薰老师一起,举办过年轻 学者间的东亚三国历史对话。过去的共同研究都只将近代作为讨论,也就是日本作 为加害者的时代,但这项对话中我们将探讨的时代提前到了近代以前。对话共开展 了三次, 最终以出版物的形式留下了一部分成果。大概在今年, 或者明年开年的时 候,将由东大出版会出版。听朴薰老师说,韩语版的准备也做得差不多了。是否会 出版中文版,现在还没有定论。

总而言之,这样跨越国境的共同研究成果得以面世,是非常重要的。我读了 所有三个国家总共 18 篇论文,内容从中国古代的环境史到战后桦太的历史,都是 非常卓越的论文。我也深深感受到东亚年轻历史学家们的优秀,非常欣慰。东亚各 国的年轻学者互相切磋,完全有能力和欧美、全世界的学者较量。怎么做到这点, 也是个很重要的问题, 在此就不多谈了。

这种学术层面的历史对话,包括近代以前的历史,当然有非常重要的学术意义, 同时对历史认识问题也非常重要。正如先前所说,现在的日本人普遍不满,自己为 什么始终要被迫坐在被告席上。结果,光听到邻国的国名就会感到厌恶,也不相信 邻国所说的任何话。实际上,这样的心态里也有相当程度的恐惧存在。而这种状态 下,是无法谈论历史的。由此,日本人在20世纪上半叶所犯下的罪过就算是事实, 但若要反省,也要双方之间有能承认这种反省的信赖,或者对对方的判断力有一定 尊重的基础上,才有可能实现。

我想要克服这一问题,办法之一或许是让国民记起20世纪上半叶东亚历史的 同时,关注邻国的命运,通过这些走出国境线的同行们做出的优秀的历史研究,而

148

对对方抱有尊敬的态度,或许可以间接影响人们的意识。

最后,关于这次会议,在渥美财团的帮助下得以实现的"国史对话",也有非常重大的意义。2012年以后,亚洲各国间对历史对话逐渐丧失了兴趣,每个国家都随处可见各种对历史进行随意解释的现象。我认为,不能放任这种现象,必须制止。为此,无论如何只有先要让历史学家们面对面地开展直接对话,才能为未来留下希望。现在我们的努力很难直接改变世界,走向和解,但我想重要的是持续这种努力。这次会议上很高兴听到各国年轻的历史学家们展开了非常有意义的探讨。

我的发言长了一些。谢谢大家。

**刘** 非常感谢三谷老师。三谷老师在最近十年、二十年间一直参与日本与中国•韩国之间的历史对话,这些对话的内容也非常丰富,今天也只是涉及了其中的精华。接下来,有请早稻田大学的浅野老师发言。现在,以早稻田大学为研究中心,浅野老师作为研究代表,正在着手研究项目"和解学的创建"。有请浅野老师谈谈,怎样看待历史和解问题作为和解研究的一大主题。时间请控制在5至6分钟。有请。

**浅野** 感谢刘老师的介绍。本次会议由"科学研究费新领域研究•和解学的创建"协办, 我是担任该研究项目代表,早稻田大学的浅野。这次我想向大家介绍一下和解学, 以及通过和解学,我对本次国史对话的一些观感。

首先,我来说说什么是和解学。刚才三谷老师也提到《跨越国境的历史认识》这一项目,十年前我也有幸参加,并写了《日中有关台湾的历史认识冲突》这篇论文。刚才在场的翻译说这次的国史对话"没有吵起来",我想这是因为国民间普遍存在一种期待,他们期待历史学家能作为国民的代言人,以那种会收到欢呼的气势来对待彼此。这种按照社会普遍期待而表达观点的学者或许也存在,但我感觉到参加本次对话的学者们却并非如此,他们贴近各国国民情感而进行议论。

同样与何为和解学这一问题也有关联的一点是,在今天和昨天的讨论中,几乎没有出现过"国家、社会、民族"这些概念词汇。通过和解学的手法探讨历史共同研究的一个切入点,就是认识到历史学家们用什么样的概念去看待历史。当然,所谓和解并非只靠知识分子就能达成,还需要政治、外交、媒体、市民运动等各种要素的满足。我们主要着眼于这四个要素,试图思考所谓国民究竟在大家的印象里是怎样存在,以及国民与国民间的和解应该要靠怎样的社会条件才能达成。

先有印刷技术,然后有了能够阅读文字的普罗大众,通过义务教育形成了所谓 的国民文化,这是我们一般印象中所谓国民和民族形成的过程。然而如今,在社交 媒体、网络以及全球化的社会背景下,我们研究者怎么就无法跨越国民这一存在了 呢。我想,造成这个问题的最大理由有不同语言的隔阂,但我们至少需要为达成国 民与国民间的和解,而创造其基本的社会条件。

作为知识分子我们能做的事情之一是,现在以刘杰老师为编写委员长的《历史 纷争和解事典》正准备在网上公开。现在网络上充斥着很多非常情绪化的讨论,我 们所做的这一《事典》是希望向网络社会提供一种理性冷静的讨论。此外我认为, 和解的主题不应该是日本人,而应该是全亚洲的年轻学者。也就是说,希望大家要 一起携手来做这一事业。三谷老师刚才的说话很能感受到他的热情,而我相对来说 是以比较冷静的态度,但心还是热的。我想头脑发热而内心冰冷的态度会很奇怪,

必须要是冷静的头脑和热情的心态来做这件事。

接下去我想谈谈对这两天历史对话的感想。有意识地想着什么是国民、国家、 社会等概念,再来听这两天的讨论,可以在最大程度去理解地域和时代。

刚才的讨论中有提到琉球王朝的观点,我所理解的是,德川家之所以在关原之 战以后希望萨摩藩能够自主处理琉球的问题,是因为没能在朝鲜达到这一目的。也 就是说,丰臣秀吉期待着的全新的东亚间的国际关系得到了一部分实现,也就是琉 球的"两属"状态。

另外,在这两天的对话中,除了提到以白银作为媒介和西班牙贸易圈的接触外, 几乎没有出现与南蛮的接触、也就是和西洋人接触的观点。我认为铁炮和基督教作 为重大的新技术,通过南蛮人传来,最早开始在国内进行生产的日本将势力范围扩 展到朝鲜半岛和琉球。这样的历史顺序几乎和19世纪的开港期是完全一致的。因此, 科学技术在全球史中固然受到关注,而要研究东亚地区的这一时期,也同样是必须 的角度。

关于胡乱,尽管只有不足一万人的数千兵力,仍然短时间地占领了首尔。与此 相对,壬辰倭乱时,尽管有十万人以上的军队,仍然没能占领朝鲜半岛。尽管倭乱 以后朝鲜半岛已经掌握了铁炮技术,而且在胡乱发生一年前就开始和北方的女真族 关系紧张,有了充足的备战时间,仍然最终被占领首尔。这究竟是为什么。也希望 专门研究这一时期的历史学家能够解答这个问题。

此外,德川家光的锁国令发布于1636年,正好是胡乱的时期。也就是说,现 在看来已经是常识了,锁国令应该是和东亚国际关系有着密切关联的,当时以和平 的方式拒绝西班牙和葡萄牙,只留下了荷兰作为贸易伙伴,开展管理贸易体制。详 细的内容就说到这儿吧。

发表中还提到了毛文龙,他因为实施贸易而被问罪杀害。所谓"毛粮",从贸 易的观点来看毛文龙究竟做了什么,希望能够有进一步研究解答。

时间关系,我只说以上几点。下一次的国史对话将进入第四年度,探讨近代的 问题。我想主题应该是开港期,希望能有17世纪与南蛮人的接触和19世纪开港的 区别,以及蒸汽船、来福枪等技术革新或许也会成为新的话题。希望能包含这种意 识,对开港期的历史进行对话。

刘 感谢浅野老师。浅野老师听了这两天的讨论,想必积累了不少想说的话,应该 之前就给您更多发言的机会的。接下来有请赵珖老师。赵老师在日韩共同研究、以 及现在进行中的"国史对话"中都承担了重要的角色。有请。

谢谢,我是韩国国史编纂委员会的赵珖。我是从2002年开始直接参与国史之 赵 间的对话以及历史学的对话的。当时,小泉首相和金大中总统之间签订的协议,希 望通过对话来解决积累多年的历史问题,来加深两国的相互理解。由此,组建了第 一次日韩•韩日历史共同研究委员会,这一委员会分为第一期和第二期两个阶段。 我担任了第一期的初代委员长。第二期我也作为韩方代表,参加了会议。

然而,我个人最早参加历史对话的经历,应该要追溯到1970年代。当时,我 有机会参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文献翻译工作。我并非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正式成 员,而是作为研究院的学生,以打工的方式做了资料的翻译。在这个过程中接触了

历史对话后,便意识到自己作为历史学家、历史学学生,必须思考历史对话的问题。

由此,我在参加 2002 年的日韩历史共同研究委员会以前,就有了接触欧洲相关历史对话事例的机会。日韩历史共同研究的开展,是有这样的背景的。然而,当时两国间的历史对话,首先是通过国家机关开展的对话。这种国家间对话的过程,很容易让人误解为日方学者和韩方学者都是各自国家选出来的国家代表。而学者们带着国家代表的自觉,也确实引发了一些不必要的争执。我在这个过程中,产生过怀疑,究竟是否有必要去做国家层面的历史对话。

然而,随着这次对话的深入,我的感受是,如果达到多国间的多边对话,是有可能做到正确的对话的。要推进国家间的对话,必须综合各种民间的对话和种种NGO组织机构。由此才能判断对话是否成功。如果国家最终无法接纳这些对话,无法实践这些对话的成果,那么民间的对话很可能不过是留下一个美好回忆罢了。如果要继续进行国家层面的对话,那么在选择学者的时候就不能从对立立场上选择国家代表,而应该任命一些能够倾听对方意见的学者来参与对话。

然而,在这十年里,通过第一期和第二期的对话,我目睹了没能如前所愿的过程。于我而言,可以说非常叹惋。所谓对话,不只是国家间的对话,也不只是通过 NGO 组织的对话,或者个人领域的对话,而应该是各种除此以外的形式也同时进行的多元对话。

以欧洲的经验来看,在欧洲,德国作为加害国,同波兰、法国、捷克斯洛伐克、俄罗斯、北欧等多个国家之间开展了历史对话。这些对话里,国家完全没有介入,而是直接采纳由民间达成一致的内容,所以欧洲也成功编写了共同教材,我想也是因此才能够维持住良好的关系。我想我们需要以欧洲的成功经验作为今后尝试的方向。

在我的记忆里,2002年当时,参与日韩历史对话的 NGO 团体共有七个。事实上,这七个团体都持续开展了历史对话,然而这些对话的结果并未被实践接纳。从日本的立场看当时的对话,尤其是日本的媒体立场来看,确实承认了日本作为加害者,但是也有作为加害者每年必须不断道歉的疲劳感。这是反复谢罪带来的巨大的疲劳。然而,从被害者的角度来说,我认为持续要求加害者谢罪的理由也是完全正当的。然而,即使有口头上的谢罪,没有谢罪的实践,也只会是丧失信赖的谢罪。因此,在反复谢罪的现象之上,与其对此疲倦,不如对相互的历史问题展开新的实践,成为谢罪以后新的保障。只有做了这样的实践,才能成为有效的对话。我自身也反省,如果无法平衡两者,学术界的影响只限于学术界,国家管理下的历史对话也无法真正开展,就像至今日韩之间的历史对话,大部分只是摆样子罢了。

在我自己参与的日韩对话中,在选定对话的主题时,我会选择两国都关心的事项、以及没有冲突的问题。有问题的,就还是搁置着。竹岛·独岛问题、从军慰安妇问题、原子弹被害者的问题等,这些日积月累的问题暂且搁置,先用没有重大分歧的其他问题来拉近两国的距离。然而,这些其他问题也没能成功,我想或许是因为这些问题没能引发出有深度的对话吧。

尽管现状如此,我仍然认为对话应该要持续下去。因为对话的终极目的,是为了达到互相理解和共同繁荣。互相理解和共同繁荣,并不是容易的事。为了让这些问题成为过去,需要保持愿意克服难关的态度,也需要更开放的互相理解的姿态,以及来自加害方发自内心的谢罪。这样,问题才会成为过去,不再存在。

在这种想法下,通过渥美财团的"国史对话",得以思考历史的和解,让各国 的国史和国史对话,即使在民族主义的立场下仍对同一主题对象试图对话,追求和 解,摸索出一致的对话内容。我连续参与了三次对话,都有这种感受。国家间的对 话固然重要,而这种通过 NGO 举办的对话也应继续下去。今后,希望这样的对话能 在互相关注的问题上、继续进一步探讨加害者和被害者的问题。通过历史的和解、 也能更进一步推动现实国家、民族间的和解。

众所周知, 历史应该结合史料与对史料的解释。我想, 有时候就是因为对一部 分史料没有理解、不够重视,才造成了现在的局面。这种局面下,很难做出正确的 解释。我期待历史学家们不断坚持接近真实的历史,并以此持续对话。渥美财团举 办的对话里,并没有谁代表了哪个国家的立场问题。我觉得这一点非常好。如果这 样民间的对话力量能够集结起来,去推动日本政府,推动韩国政府,让加害者。被 害者的历史成为过去,让政府以面向未来的姿态采取行动。我想这会成为非常重要 的基础。

谢谢。

感谢赵珖老师。赵珖老师向我们提出了非常重要的谏言。特别是指出了作为历 加 史学家参加历史对话时应抱有的态度,也是我们坚持做历史对话时必须常念于心的。 非常感谢。接下来有请朴薰老师发言。朴老师也参与过多次历史对话和共同研究, 今天也想听您的见解。有请。

大家好,我是朴薰,在首尔大学教授日本史。历史的和解、以及历史认识问题、 历史纷争问题等都不是什么新问题了,然而并没有找到解决这些问题的办法。

最近,首尔大学的校报记者采访我,问我"怎样能够解决东亚的历史问题", 我回答说"这不该问我,我也不知道"。我回答的是,"这不是历史学家做的事,也 不是历史学家能解决的事"。现在,历史纷争问题,与其说是学术或者历史学的问题, 不如说是政治问题,所以应该由政治家和媒体人去解决。就算这样,像刚才说的校 报记者一样,社会人士仍然会向我们历史学家询问,因为他们会说这个问题"和历 史有关"。细想一下,与其说这不是历史学家的问题,而是现在历史学的状况来看, 历史学家很难回答这个问题。也就是说,历史学家们对待这种政治性质的问题没有 准备,或者说没有形成这样的体制。

正如大家所知,二十世纪后半叶,所谓历史学是通过发掘新史料来开展的研究。 这种实证一边倒的形式, 使得学者只要握有一个好题目, 将其实证化, 说得不好听 一点,这样也能吃一辈子老本。日语中说的"棲み分け"(分栖),就是决定自己的 领域, 定界范围。说得好听点是把自己投身其中, 说得难听点就是偏执狂热的宅男。 由于历史专业这样的特征,使得要让这些专才或者宅男来解答这种高度政治的问题, 是不会得到什么好答案的。或许我的说法非常失礼,但是这种现象在每个国家的国 史领域更加显著。因为如果不做到更加实证的研究,就无法作为历史学家生存下去。 由此,这个问题就越来越难以解决了。

再往前回顾一下,回到50、60年前,比如日本的中国史学家宫崎市定这样的 学者,或者日本史学家远山茂树,或者中国的陈寅恪、傅斯年等历史学家,都非常 有名。他们即能把握历史的全貌和脉络,又能创作出具有说服力的作品,向社会 传播他的见识,这样能对社会起到影响的历史学家曾有很多。然而,现在过了五、六十年,这样的历史学家几乎不存在了。我想这也是现在历史学几乎停滞的原因之 一

那么,历史学家又该如何应对呢。在我看来,与其要求社会达到种种,不如历史学家自身做出改变。重复之前所说的,历史学家固然应该在自己的领域和时代,通过专业的考证打下基础。然而,在其领域维持高度专业性的同时,不该说什么"这是我的领域",而别的领域也不能"全然不知",不能故步自封。我想这种态度是无法在21世纪存活下来的。现在这种对话,就是为了打破这种专业领域,但在过去三四年间,我在参与运营日中韩学者的对话过程中,我发现这也很困难。想要踏出一步,但又会退缩回去,结果反反复复。这样的情况有很多。

总之,历史学家必须拥有一种能力,面对各个领域的研究者都可以用自己的语言,简单明确地表达自己研究的内容。同时,对待课堂上自己的学生,也必须有能力将自己要表达的内容表达清楚。如果还有余力,还应有对社会一般民众传播的能力。如果要说我为何选择历史学作为专业,是因为当时我认为历史学是充满魅力的学科。然而,现在的历史学家对于年轻的二十几岁的大学生们来说,还有魅力可言吗?一想到这,我就绝望。必须改变现状。

我知道,要让所有学者都具备这些能力,是不可能的。然而,如果改变现在的风气,历史学界至少有 10%、20% 甚至 30% 的历史学家达到这种标准。会有越来愈多的史学家,在一定专业的基础上,拥有与他人对话的能力以及 掌握全局的眼界。

我想要提议的是,像这次这样的集会固然重要,发表各自专业领域的学术交流部分虽然很重要,但对于达到我们的目标来说未免有些迂回了。为了正视历史认识问题,应该把那 10%、20% 能力卓越的历史学家聚集在一起,并且开展持续性的长期对话。我们应当确保有足够的时间来留给历史学家们去探讨问题。(译者注:而不仅仅是把时间花费在细枝末节的学术讨论上。)这次虽是我第一次参加渥美财团的国史对话,但还请允许我做出这种提议。

**刘** 感谢朴薰老师。朴老师向我们提议了当代社会需求的新历史学应该是什么样子的。还提到了所谓"历史宅男",如果被问到政治、外交问题,该如何应对的问题。我想这是历史学家都无法避而不谈的问题。如何解决这些问题,也与探讨何为历史学密不可分。接下来,有请杨彪老师。杨老师在中国长年研究东亚各国的历史教科书,并且通过对教科书的研究,探讨各国的历史认识问题,以及历史学与政治、社会的关系。有请。

**杨** 谢谢刘老师。我是华东师范大学的杨彪。中日韩三国之间的和解,这个关于历史和历史教科书的各种探讨,以我个人的经历,其实远远不止二十年。在座的各位专家讨论更多的是中日之间,我想我稍微再补充一些中韩之间的。中韩之间从来没有过像中日之间的国家层面的共同历史研究。韩日之间也有,但中韩之间没有过。但是在和解方面取得的成果,我个人认为,民间层面的效果反而是更显著的。举个例子,我在上海工作,中韩之间历史关于和解的探讨,从1993年在上海开始。这或许是在中国国内也是最早的。因为中国 90年代初改变了历史教科书制度,不再是全国统一,上海在当时有了自己的独立教科书。我记得我念书的时候,韩国在中

国教科书里不能叫韩国,只能叫南朝鲜。这个变化发生在93年。92年中韩建交, 93 年开始教科书里正式用大韩民国。从上海开始,不是政府层面的沟通,而是民 间中韩两国的历史学家在上海开展了对话。我当时还很年轻,但是参与了。结果是, 把韩国临时政府在上海成立的历史事实记载到上海的历史教科书里。这不是一个简 单的事实表述,因为这可认为朝鲜半岛法统的一个认知问题。接下来,中国全国的 教科书对朝鲜战争爆发的记述也改变了。不再是由南方发起战争的说法,而是中立 叙述某年某日,战争爆发。和过去比较,这是很大变化。

后来,李明博做首尔市长时候,把首尔市的汉字表达从汉城改成了现在的首尔。 这个过程在中国民间是无痛的,似乎没有任何情绪,认为非常自然。如果同样的情 况在日本出现,也许中国民间会有不同意见。比如日本的年号,从大华开始到现在 的平成,都是从中国的古典典籍内选择,明年开始日本新的年号也许会放弃这样的 传统。如果这样的话,中国民间舆论或许会有不同感受。然而韩国方面,包括国会 和法院,把汉字取消掉,在中国民间并没有很抵触的情绪。

朴槿惠总统曾试图韩国教科书国定化,但是马上被新总统取消。就在韩国取消 国定教科书的这一时期,中国开始要实行国定教科书。现在还在逐步推行,还没有 完全使用。从现在已经使用的国定教科书的内容来看,在2016年第一版国定教科 书里,把唐朝和新罗的关系作为专门的一节内容放进去。很奇怪的是,去年2017 年又把这一节内容删除了。就我来开会前,确认了2018年最新版本,就是从下个 月 9 月份开始使用的国定版本,又把这一章唐朝和新罗的关系重新放进去了。而且 写得很详细,包括崔致远等人物出现在了中国的历史教科书上。我认为,即使没有 官方的共同研究,中韩的历史研究和共识似乎比中日之间更顺利。

中日之间那么多的坎坷,除了历史的包袱之外,我认为还有一个很重要的问题, 就是政治力量的介入。政治力量的介入是一把双刃剑,既有正面的部分也有负面的 部分。在以往的近二十年当中,在早期是正面部分发挥比较大的作用。但是之前的 二十年的后半期,大致从小泉首相开始,政治力量的介入的负面作用更大一些。这 使得中日之间不仅官方层面关于和解的的交流陷入停滞,民间的交流似乎也没有发 挥真正的作用。中日之间国家层面的历史共同研究只进行了一期,这一期还拖拖拉 拉,始终结束不了是因为议定书没有办法完成。最后也没有按照计划进行第二期, 不像日韩之间的第二期共同研究。

这个过程当中,各种政治力量的介入明显恶化了和解的过程。包括日本方面将 钓鱼岛问题写入教科书,教科书的邻国条款的取消等等。我猜测这可能有政治最高 层的政治考量。比如日本高层有修改和平宪法的考量的情况下,也许有一个假想的 外敌、外部的压力, 远比和解更有利于修改宪法的过程。

政治力量的介入,可以乐观的是,我个人认为这两年开始又发挥了正面的作用。 举个例子,明年日本新天皇登基,新的天皇陛下要接见的第一个外国领导人,照目 前来看,应该是中国的领导人。这不是一个简单的安排,是有历史意义的。这可以 理解为中日在政治上和历史上达到一个新的历史层次。在这样政治安排的前提下, 中日双方都在不动声色,在社会百姓没有很激烈的感受的情况下,悄悄地变化。比 如日本内阁成员已经连续两年没有参拜靖国神社,这是过去没有的现象,这可以看 作是日本在悄悄地努力。同时,中国方面也已经把钓鱼岛问题、历史问题和两国领 导人的正式会面脱钩了。原先,小泉首相和安倍首相早期,这是挂钩的问题。这可

以认为是两国在政治层面水面下的努力,中国的总理也访问了日本。从这样的预判来看,双方都为了新天皇和中国领导人的历史性见面做铺垫。在这样的历史关系下,有良好的气氛的政治结构下,我认为在至少接下来的两年内,中日间的历史和解有乐观的理由。

说到"和解",一定要定义的话,和解应该是法律意义上的和解。比如说韩半岛最终签定一个和平协定,或者终战协定,达到法律意义上的和解。然而,历史和解不是法律意义上的和解,它应该是一个过程,通过对话来达到两国社会上的互信。这或许是真正的和解。要达到这种和解,有乐观的一面也有悲观的一面。乐观的一面,是可以看到的有利的条件。第一,东北亚的经济一体化、文化一体化,确实在发展。这种经济文化上的一体化,比如中日韩自贸协定,韩剧日剧在中国的热播,会对和解有正面促进。第二是中国本身的变化。中国并没有改变改革开放,只要继续改革继续开放,这种和解的姿态应该有更多正面的促进。但是,我们同时也可以看到一些对和解产生负面作用的因素存在。首先是地缘政治。尤其近期,地缘政治对学术界的交流和和解有重大的影响。第二是意识形态的障碍。毕竟中国的意识形态和其他国家不一样。这使得中国和别的国家对一些问题的理解有明显的不同。当然对意识形态的因素可以有一点乐观的分析。我以前觉得意识形态会有很大影响,可是后来我看见日本和韩国明显共同的意识形态,但是并没有因为共同的意识形态而达成历史和解。在这个意义上,也许意识形态也许并不完全是不能克服的原因。

最后要注意到的是民族主义的问题。社会越发展,民族主义由于国家力量的消长,反而会增加。所以真正的历史和解要克服民族主义。所以为了克服民族主义,真正的和解和工作应该是针对民间的,而不仅仅是学术界的层次。所以我们学术界要做的工作,历史学家需要更多的魅力,提高对民间的影响。在此基础上的和解才是真正的和解。

谢谢。

**刘** 杨老师一直研究教科书问题,而教科书又和政治密切关联,强调了政治力量的 介入对历史认识会产生重大影响。接下来有请王文隆老师。王老师曾担任过台湾的 国民党党史馆的馆长。很多来自中国以及日本、韩国的学者,为了研究中国近代史, 必然会到访国民党党史馆,而那里也为学者们的交流提供了场所,起到了重要的作 用。很多研究同一领域的学者们,平时很少见到,但去了党史馆就能碰到。王老师 就见证了很多这样的情况。有请您向大家分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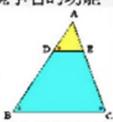
**王** 大家好,我是台湾政治大学的王文隆,国民党党史馆前馆长,在此汇报一下听了一整天汇报后的感想。

当历史学家必须做真相的探索,也必须要找一些可能可以互相理解的重要桥段。 我们从小学习历史最早是从教科书,这代表着需要考试,必须要去学。而对我太太 来说,她学习历史可能是通过戏剧。比如我太太在学习韩国历史的时候主要素材是 大长今,比什么书都有效。她愿意去看、去了解。当我们这些历史学家无法参与教 科书、无法参与戏剧的时候,我们可以做些什么,学者可以扮演怎么样的角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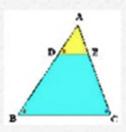
有一些研究的基础是必须仰赖于图书馆和档案馆。这些学院式的训练可以让我们这些学者知道应该怎么找资料,怎么样诠释资料。历史学不应该是某一个项专项

# 學者所能扮演的角色

- 人文學科研究的依據與檔案館、圖書館
- 學院式的訓練與論文發表、學者間的客觀溝通或是尊重與了解
- 跨境學者的功能







滑梯1

的特殊技能,像刚才朴教授说讲的像 otaku 一样的状况,可能更接近于它是一种技 能。只要给你足够的时间丢到任何领域都应该有本事提出自己的见解,历史学应该 是这样的。

那我们这些所谓的跨境学者,我们可以做什么。今天在座的大部分都是很特别 的学者,因为各位的国族主义想法不那么强烈,反而有更多同情和了解,或者说是 对对方想法的尊重。因此这就像每一个三角形上面可能代表一个国家,但是我们在 座的是最上面的黄色的三角形。我们可以有彼此串流沟通的渠道,以及有许多共用 的、各自可取得的资料,然后提出和他人不同的看法,甚至是彼此间可以更加互相 了解的地方。比如档案馆、图书馆,这些都是我们找寻历史材料时必须要去的。因 此当我管理党史馆时,我每天都在接待全世界来到台湾看资料的学者。中国、香港、 甚至巴基斯坦的学者,我会陪着他们一起找资料,一起吃饭,有时候会遇到同一领 域的学者,同一时间在这边看资料。因此在他们搜集资料的这段期间内,他们彼此 之间就已经开始知道互相知道有一个可能存在共识的方向。所有人在这个训练中都 有一个基本概念,就是胡适所说的有几分证据说几分话,有七分证据不能说八分话。 因此,无论如何,大家都是以同一个学术规范来的,全世界的学者都是这样。因为 学院训练, 我们希望学术研究尽量客观。

可是人有感情,因为人有感情,而经常会受限于人的情绪和立场,来表达对这 段历史的诠释。可是这样的话,对于看的人来说,可能看出不同的讯息。因此,在 整个东亚来说,我们有许多不同国家有各种不同立场,而各国的不同立场编写出不 同的历史教科书。比如,韩国外交部就历史教科书向日方提出抗议。政府会做这件 事情。可是我们做历史研究的这段时期里,也有很多政治宣传的干扰,甚至政治目 的的干扰。关于这些政治宣传的干扰,我提供这两张照片,一张是所谓的大东亚共 荣,日方对于中国进行战争时候的诠释,这上面竟然写着日军为和平而来。他来打 中国是为了和平的,要把蒋中正这个可恶的蒋贼给赶走。而在重庆,他们所说的是



滑梯 2



滑梯 3

打倒日本帝国主义。他们都在说同一件事情,但是他们在做政治宣传时呈现的是不同的面貌。当然现在我们这个时间点,我们可以看到有许多政治人物为了真的政治目的,不断利用历史,作扭曲、曲解,使得历史为他服务。可是我们这些历史学者或许应该要想办法去突破这样政治宣传的干扰,或者学术为政治服务的干预。

当然,战争必然有委屈,冲突必然会带来委屈。左边这个图片是淞沪会战的时候,一个小孩子在战火之下哭泣的画面。后来大家都知道了,这个孩子被抱上去的,照片是假的,可是它呈现了中国受到战争的委屈。右边这个照片是在广岛,遭到了原子弹的轰炸。日本基本上是全世界最倒霉第一个国家,全世界只有一个国家被原子弹炸过,而且是两颗。因此当日本诠释这场战争的时候,他也有他的委屈。加害

者和被害者在战争的历程里面,都可以各自提出自己在历史上的委屈。

在谈论这些问题时,我们这些跨境的学者应该怎么沟通,怎么达成和解?档案 馆和图书馆拥有大量的资料,它使得所有的研究者、所有的民众对文件都有检视的 可能。因此所有的论述、所有的谈话、所有的内容都可以被检验。这样的搜集是形 成概念的一个重要模式。我比较乐观地认为,虽然有一些学者为了政治服务,可是 大部分学者是有批判性和独立性的。因此,他们可能可以从不同的立场去理解、了 解彼此之间的想法,并且加以尊重,进而促成最终的和解。

有时候我们在谈论很多客观的历史内容可能会伤害感情,比如最近台湾设立了 第一尊慰安妇铜像,但是有一些人认为这伤害了台日之间的感情。如果我们把国史 当作小历史,把区域史当作一个大历史,我觉得我们整个研讨会最棒的一点是,我 们开始把视野拉大,破除所谓国族主义的论述,试图用更大的视野来看待所有事情 的发展。如果这种发展可以继续推行下去,我比较乐观地认为,历史可以被原谅, 但不会被遗忘。既然历史不会被遗忘,因此我们这些历史学家在找寻资料、搜集相 关论述、形成架构的过程中,我们怎样去呈现和书写历史,就变得很重要。你怎样 把这个故事讲出来,让大家可以接受你的看法和想法,进而有可能去影响教科书, 甚至透过不同的载体去影响所有一般公众对这段历史的看法和想法,我们的和解才 可能发生。

以上是我的分享,谢谢。

感谢王老师。王老师站在档案馆、历史史料馆的立场,和很多学者接触,也从 加 中感受到也有很多学者以和解作为目标。感谢您为我们做的说明。

> 接下来有请段瑞聪老师。段老师主要研究中国近代史,尤其精读大量蒋介石留 下的记录和资料。有请。

大家下午好。原先让我发言的时间,现在只剩两分钟了,我也不知道自己能说 多长。昨天晚上,我问李恩民老师,10 分钟能说多少,他说 2500 字左右,我就按 这个量准备了发言。现在时间不多了,我就尽量简洁地向大家说说吧。

先前的六位老师都谈到了非常重要,很有启示性的话,于我也非常受教。这两 天听了所有六场对话,也收获很多。一直以来我的问题意识主要集中在近代史,这 次大家的探讨让我体会到限制于近代史的不足之处。

这次讨论对象是17世纪,这一场是对以往的历史对话进行一个讨论,然而大 家在有意无意间,将范围限定在了日中韩三个国家。其实我在这里提醒大家的是, 大家所说的日中韩,尤其是中国和韩国,其实是正处于分裂状态的国家。

中国大陆和台湾自1949年起分裂的状况持续至今。近期,朝鲜半岛的南北之 间出现了关系缓和的征兆,我感到非常高兴。我们在这个场合或许不宜涉及各种政 治问题太深,然而这些政治问题又其实是历史遗留下来的。本来应该由政府之间来 解决这些问题,但我们学者作为民间人士也应该思考我们可以做些什么。

因此,这次王文隆老师能从台湾来一起与会,我觉得特别好。最好下一次的国 史对话上,还能有来自北朝鲜的研究者,我想这样更能实现多重意义上的对话。

日本虽说不是分裂状态的国家,但是也存在过去战争的记忆的问题、关于冲绳 和本土的关系,也就是现在美军基地的问题,冲绳县和日本政府之间的关系也很微

158

妙。今天明石大使也在场,日本的战后外交过了 73 年了,也还没有和俄罗斯签署和平条约。和朝鲜也没有邦交关系。这样的背景下,我们在这里谈论着什么是和解。虽然刚才有翻译对我们的对话太过和平而不满,但我认为正是因为我们是为了和解而聚在这里的,所以更不能在这里又搞出什么新的对立。我们历史研究者有必要去思考,如何处理东亚乃至东北亚的和平与安全保障问题等政治问题,以及应以怎样的努力和方法去实现和解。这是我想说的第一点。

我想说的第二点是历史研究的国际化。这或许不是一个问题。在座的老师们已 经尝试了各种形式的共同研究,刘老师、三谷老师以及日韩共同研究、政府主导的 日中历史共同研究等等。然而,这些历史研究,究竟带来了怎样的效果,也需要进 一步思考。

由此,我想说的第三点是,建议"历史研究成果的社会化",或者说"历史教育的大众化"。所谓"历史研究成果的社会化",意思是我们不该仅仅集中在这里互相做报告,我们固然能友好地进行对话,但我想我们不能满足于此。还是应该要让更多的社会人士知道真正的历史事实,加深国家间的相互理解。因此,我认为有必要强化历史研究的社会化。

其次,要说历史教育。一说起历史教育,大家就容易想到学校里的教育。日语里有一个说法叫"生涯学习",就是不仅限于学校教育,要尽可能让一般民众都能了解历史事实。有一种说法认为"历史正在快要消亡的边缘",在日本确实是这样的现象,但是在中国,近几年掀起了一股中华民国史热。这股民国史热和过去我们在中国学习历史的方式完全不同,它是通过新媒体的形式传播的。刚才浅野老师也提到,现在推特、微信等新媒体非常方便了。我每天都会在新媒体上转发很多历史相关的内容,可能有的朋友会看到会觉得烦了,但我确实希望通过新媒体,能够让更多的人了解真正的历史事实。如果可能的话,也希望在座的大家也能活用 Line、推特等新媒体,来推动历史研究和历史教育。

我想说的就这些。谢谢大家。

**刘** 谢谢段老师。感谢各位老师的配合,在有限的发言时间内,与我们分享了很多观点。这一场的预定时间应该是 90 分钟,现在其实已经超过了。我想会场内的大家有很多问题和感想要谈,因为时间关系,我们先请一位提问或谈一下感想。

**塩出** 我是来自京都大学的塩出。感谢大家充实的讨论。我想在这里补充一点。

刘杰老师在昨天的主旨说明以及今天的发言里都提到,留学生对历史对话有很重要的影响,而这一点未能充分讨论,所以我想通过我自己的个人经验,稍作补充。我是在1990年代末进入研究院学习的,当时在东京大学三谷老师的研究室里,认识了很多来自各个国家的留学生。留学生主要来自韩国、中国还有台湾等地,其中韩国学生和中国学生最多。和留学生交流是我人生中非常触动我的一段经历。在进入大学以前,我虽然通过课本知识知道韩国、台湾曾经有一段被日本统治的时期等历史知识,但是韩国人或者中国人是怎么看待各自国家的历史的,我从来没用真正去思考过。而在大学里和留学生的交流,使得我对历史的思考方式不知不觉中改变了。我现在从事的是日本近现代的移民研究,我想如果没有遇到那些留学生的话,我可能不会从事这样的研究。

这虽然是我个人的经历,但我想这样的现象应该在日本、以及东亚普遍存在。 当然,欧美的大学里也会发生这样的情况。有关历史的认识会在不知不觉间发生了 变化,即使是无意识的,这个变化也是巨大的。以上是我基于自己经验的一点补充。

刘 感谢您的发言。我们再有请一位。

> 川崎 我是津田塾大学的川崎刚。曾经担任过朝日新闻亚洲频道(AAN)的事务局局长。 在昨天晋州博物馆的崔永昌老师的演讲中,提到在北朝鲜将壬辰倭乱称作"壬辰祖 国战争",我觉得很新奇。当然这次的会议没有北朝鲜的代表学者参加,但是在北 朝鲜用怎样的术语来描述壬辰倭乱等东亚史上的种种局面,然后又对这些历史作出 怎样的解释,如果有东亚史的专业能做注解说明的话,非常感谢。

刚才段老师也提到,北朝鲜也有北朝鲜的国史,那他们究竟怎样叙述这些国史 呢。如果有学者对这方面有所了解,也希望能听到更多说明。谢谢。

刘 感谢您的发言。会场的发言就到此告一段落。这两天会议中,明石先生也全程 与会,最后有请明石先生为我们说几句。有请。

明石 这两天能听到在座各位学者富有深意而率直的见解,让我感受到了国史对话的 精彩。现在我们所处的这个世界不仅不是一个能让我们客观地对待过去的历史事实 并作出判断的社会环境,而且还有评论家提出一些轰动性的言论,说新冷战时代将 要来临等等。正是在这样的环境下,每个人都具备判断历史现象的能力才变得尤为 重要。

这次渥美财团主办的亚洲未来会议中,第一场演讲是有关 AI 问题的演讲。 Artificial Intelligence。两位演讲者中,一位是科学家,另一位是哲学家。对 我来说那位哲学家的表达方式可能有点老式,他说的是现在到了人类回到最本质的 时候。他说的内容很简单,但是我想,无论经济如何发达,回到最初的本质对我们 而言都非常重要。

虽然世界变得复杂,但我们仍然可以发现一些简单的真理。确实现在这个时代 充斥着各种"主义"。民主主义在不知不觉间成了民粹主义。就连这世界上的超级 大国也发生了这种现象。可能我们就此相信现在已经进入全球化时代了,但根本没 这回事儿。一种全新的危险的民族主义,正出现在我们面前。

因此,在过去的48小时里,刘杰老师和三谷老师非常具有说服力地告诉了我们, 我们应该如何直视历史。我希望能建立起不带偏见的历史观,基于每个人最深处信 仰的历史观。尽管现实还有各种困难,我想刘杰老师和三谷老师的这一事业还有很 长的路要走,但我仍期待着有一天能从顾忌政治的言论变为自由的言论,而在自由 的言论中诞生出一种被人们广泛接受的全新的世界观。

感谢明石先生,感谢您宝贵的发言。到此,第三届"国史对话"就告一段落了。 刘 希望大家掌声感谢这两天为大家翻译的各位同声传译。我想下一届或许能出现大家 期待着的接近争论的探讨。再次感谢大家。

160

后记

#### 第3次「国史对话的可能性」圆桌会议报告

「宋刚(北京外国语大学)译]

2018 年 8 月 25 日 -26 日,第 3 次「国史对话的可能性」圆桌会议于首尔市 K 宾馆召开。本次会议的主题是"17 世纪东亚国际关系——从战乱走向稳定",以"壬辰•丁酉倭乱"及"丁卯•丙子胡乱"等国际战争(战乱)或大规模战乱为例,在 史实取证和总结研究史的基础上,进一步探讨了 17 世纪中叶以后国际格局如何走向正常化。各国经历激烈的争夺与战乱,在维持彼此关系的同时又是怎样以各自的形式去追求稳定,会议中也对此问题进行了考察。

8月24日傍晚的见面会进行了对参加本次国史对话参会者的介绍,第二天上午开始整整两天时间,大家展开了热烈的讨论。三谷博老师(迹见学园女子大学)首先进行了会议主旨说明,紧接着赵珖老师(韩国国史编纂委员会)为大家做了主题演讲。赵珖老师提出,我们如果能够参考17世纪朝鲜为克服危机而展开的一系列讨论,同时避免对17世纪的国际危机论不加批判地继承,从外部、内部多种角度全面分析东亚各国的实际状况,就可以形成对三国历史的共识。

第二场的报告主题是"壬辰倭乱"。崔永昌老师(国立晋州博物馆)以《从韩国的立场来看壬辰倭乱》为题,详细分析了韩国史中对壬辰倭乱认识的变化过程。郑洁西老师(宁波大学)以《欺瞒还是妥协:壬辰倭乱期间的外交交涉》为题,对一直以来被解读为"欺瞒"的明朝与日本间的和谈交涉进行了重新解读,阐明了明朝与日本交涉当事人对于问题处理的态度是真挚的。报告中还指出,丰臣秀吉在和谈交涉中提出了朝鲜王子等条件,试图将日本归于明朝之下,再将朝鲜归于日本之下,而明朝则拒绝了他的这个提议。荒木和宪老师(日本国立历史民俗博物馆)以《"壬辰战争"的讲和交涉》为题,重点讨论了壬辰倭乱之后朝鲜与江户幕府之间的国家间交涉中,对马的国书伪造一事以及对其持默许态度的朝鲜。"壬辰倭乱"这一主题在三个国家都已有很多的研究积淀,对立观点也已经很明确。这场报告中我们加深了对各国史料的相互理解,期待今后可以展开更具实质性、发展性的讨论。

第三场的报告主题是"胡乱"。许泰玖老师(天主教大学)以《从"礼"再考丙子胡乱》为题,分析了朝鲜明明处在绝对劣势却仍与清朝对立(斥和论),其理由是朝鲜一直相信"礼"为国家本质。铃木开老师(滋贺大学)以《"胡乱"研究的注意点》为题,为大家介绍了韩国对丙子胡乱研究中如何分析"丁卯合约"和"朴英兰之死",认为可以利用这些事例去理解史料的多层次和多样化。祁美琴老师(中国人民大学)以《喇嘛教与十七世纪的东亚政局》为题,明确指出清朝在处理政治混乱局面的过程中利用了喇嘛教,同时喇嘛教也利用这个机会成了历史的主角。此外祁老师重新强调,我们还应考察清朝统治中原的过程中,当时存在的几个政治组织和宗教组织的实际情况。我认为这一主题相对于"倭乱"而言,三国之间还未从真正意义上展开共同对话。对史料的共享和讨论的必要性自不必说,作为一个对三国思想(或宗教)都产生了很大影响的事件,我认为"胡乱"值得我们共同探讨的空间还很大。

第四场的报告主题是"国际关系视角下的17世纪(以社会、经济领域为中心)"。

牧原成征老师(东京大学) 以《日本的近世化与土地•商业•军事》为题,分析 了从丰臣政权结束到江户幕府时期之间,财政制度及武家奉公人情况的变迁。明确 指出了变化产生的时点,即使非专业的人也能够很好地理解。崔妵姬老师(韩国 国学振兴院)以《17 世纪前半唐粮管理与国家财政负担》为题,具体分析了壬辰 倭乱时期对明朝支援的军用粮食"唐粮",对在经历"胡乱"后演变为租税的情况 也做了充分说明。赵轶峰老师(东北师范大学)以《清代中朝关系特点与"东亚" 秩序格局》为题,针对"东亚"和"朝贡体制"两个概念提出问题,介绍了本次 会议的研究对象——17 世纪以后的中朝关系特点,认为有必要使用其他用语代替 该概念语。在政治动向的大框架下,社会和经济是两大动摇社会的根基,不仅仅是 本场报告的报告者,其他场主题的报告者和参加者也都对此议题表示高度关注。各 国的经济构造也与政治一样有着相当大的差异,在明确这一点的基础上,今后我们 期待在这一议题上能展开"国史"间更为活跃的交流。

分场相互讨论环节以及第五场综合讨论中,针对报告者提出的史实和具体论点 等各方面展开了答疑。有些参会者期待更为热烈讨论,批评指出讨论进行得还不够 深入,但我认为这绝不意味着本次报告会缺乏激情,反而体现了"国史"学者们从 强调自己观点的"战斗性"讨论出发,一边积累着对国外历史的认识,一边走上一 个台阶进入了更高的层次。此外,我们也看到除了"正式讨论"之外,还有些个别 小规模讨论在各种各样的地方展开,为的是理解他国的不同情况、重新确认差异的 根源。每个人都逐渐意识到,研究者与研究者之间的个人交流也是必不可缺的。我 认为在三国参会者被规定的报告和讨论时间之外,我们还需要一个较长的、可以互 相自由谈话的时间。当然,每位老师现实当中工作都是堆积如山的状况,想必再一 起度过很长的时间是比较困难的,或许我们可以在三国以外的国家和地区举办会议, 或者通过线上交流保持可持续对话,从而促进问题意识的分享,这些方式可能也比 较有效吧。

同时,通过迄今为止的对话我发现,不去固守自己专业领域所特有的专业用语 或说明方式,而是将其转化成也便于其他领域学者理解的表达形式,甚至让一般大 众也能够理解,这个问题值得大家思考重视。笔者也同样需要考虑这个问题。

参加完三次"对话"我始终感觉到,语言的确是一个很大的隔阂。中日韩三国 之间沟通的有利之处在于可以共享以"汉字"记载的史料。历史上国家间距离也很 近,拥有着共同的历史事件。相互之间使用的史料虽然是相通的,然而依照史料传 达自己的观点并听取他人的意见,这时就不得不借助"翻译"这一程序。经常是三 国的学者们在准确理解对方的问题意识并正式展开讨论之前,会议时间就快接近尾 声了,的确不免感到遗憾。

即使如此,不得不说本次会议我们在同声传译上花费的大量经费和努力的确对 三国间的国史对话起到了很大的帮助。还不算是十全十美,却比第二次会议前进了 一步,比第一次会议前进了两步。

最后我想对提供给我们对话的平台,为尽可能消除语言隔阂而做出很大努力的 渥美国际交流财团表示衷心的感谢。当初计划开展5次"对话",接下来我很期待 可以随时举办一些即使规模很小却也能够展开深入讨论的小而精的"对话平台"。

(由 SGRA 速报:金圀泰《第 3 次「国史对话的可能性」圆桌会议报告》转载)

# 后记

#### 为了使"国史对话"持续并深入下去

# 村 和明 东京大学

「彭浩(大阪市立大学)訳]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五、二十六两日,旨在探讨"国史对话可能性"的第三次圆桌会议在韩国首尔市 K 宾馆召开。此次会议的主题为"十七世纪的亚洲国际关系——从战乱到安定"。会议分五个小组,各有三名学者报告。作为第四届"亚洲未来会议"的一个项目,圆桌会议吸引了很多听众参加,他们聚精会神倾听报告的样子给我留下深刻印象。

可以说,每个报告都非常有趣,可是出于字数限制,在此我主要发表一下整体 观感,当然也会涉及到个别报告中的相关内容。另外,我也想指出一些问题,当然 作为参与筹划会议的一员,我也同样负有一定责任。

作为第一点感想,我想说,与会者间的讨论很不充分是个大问题。对此,会议 当天已有人指出,特别从"对话"这一宗旨来讲,讨论这个环节至关重要。比如, 对于"壬申倭乱"问题,第一组报告中就出现了史实考证方面的分歧,还有,侵略 朝鲜半岛应看作是日本发动战争的最终目的,还是为达成最终目的的一个环节,对 此也好似意见不一。而很遗憾,这些讨论都未能展开。不能否认有些问题可能出于 阵容配置的不合理,但更重要的是缺少充分的讨论时间。在报告后的讨论环节,另 外两位报告人对第三位报告人的报告中出现的某些基础问题提出质疑,可是第三位 报告人在刚刚准备回答时,讨论时间就已经所剩无几了。报告本身安排的时间就很 有限,加上彼此希望确认的一些基础史实性问题又比较多,基本上没能展开综合讨 论就草草结束了。为应对讨论的多方位展开以做好同传,翻译人员在会前做了大量 准备工作,很可惜综合讨论本身未能展开,好多努力也就白费了。

如果有时间,很多论点值得深入探讨。比如,许泰玖先生(韩国天主教大学)提到了普遍价值观、以及个别具体政治判断的问题,特别从历史比较研究的角度而言意味深长。赵轶峰先生(东北师范大学)提到地域文明圈的问题,也当然值得进一步探讨。再者,牧原成征先生(东京大学)的报告谈到战争体制在战后社会中刻下的烙印,而崔妵姬女士(国学振兴院)的报告则讨论了部队后勤制度的变迁。两者从题目上看好似关系不大,但都是结合相关人、物、钱等要素对具体的法规制度所做的详细考察。研究领域不同的学者,也很容易由此联想到具体历史面貌,并结合自己的研究提出有深度的见解。只可惜时间太少,这种讨论未能展开。倒是中间休息时,彼此的交流比较活跃。尽量招集更多的学者参加会议,从会议宗旨来讲固然重要,但如何确保足够的讨论时间却是今后亟待解决的问题。

从推动"对话"深入展开的角度来讲,赵珖先生的演讲和崔永昌先生(国立晋州博物馆)的报告富有启发意义。前者介绍了韩国学者如何在研究中处理"倭乱"和"胡乱"的问题,后者讲到了韩国学界对"壬辰倭乱"认知问题的演变。各个国家、地区、文化圈的历史观和研究方法有很大差异,与其绕开问题去寻求和解,不如正视差异,通过反观各国、各地区的史学史,确认差异产生的背景和过程。史实考证固然重要,但为了促进"对话",应该去考察每个阶段历史研究的视角和方法,以及其出现及变化的背景和过程,进而推动共同认知平台的建构。

在第二天的报告和讨论中,对于以往交流的状况和方法的细致回顾博得了一致 好评。学者之间似乎不难取得相互理解,但学者间的共识却与国家、社会民众的历 史认知有很大距离。最后的总结中也流露出一些失落感。也许这也是为何前日的讨 论不够活跃的一个理由。

对此,朴薰先生(首尔大学)的发言值得寻味。他谈到,在当代社会中说起历 史学的价值,每个学者似乎都有共鸣,但关键是如何宣传,让大众也能够认识到其 重要意义。不管是对话、还是学术发展,谈到对当代社会、对未来社会的贡献,最 终还是需要个人来承担。从现代的社会风潮来看,要取得普遍共识当然阻力很大, 但也唯有朝着取得共识的方向不懈努力才有希望。

这次参加会议,且不谈"对话"取得了何种进展,仅就各位学者的报告风范而言, 也让我受益颇深。报告的构造和层次性、报告人的言谈举止,都有太多值得学习的 地方。作为一个听众,明石大使也应邀发表了感想,温文尔雅却声声确凿的讲话令 人感动,不禁唤起我对演讲意义和效果的思考。

会后,我们参观了南韩山城,在这见证一国兴衰的空间里走走看看,自然感触 无限。兴奋之余,东奔西走,脱离向导,让大家担心,借此机会致以歉意。最后, 在本文结尾之处,谨向渥美财团及各位翻译人员致以诚挚的感谢。

(由国史网页版《Kokushi Email Newsletter#2》转载。)

# 后记

#### 超越国界的史学史的对话

# 孙军悦 东京大学

作为一个非历史专业的听众,第三次"日中韩国史对话的可能性"圆桌会议中, 最令笔者深思的是日本和中国大陆历史学界有关"朝贡体制"理解的差异。

据东北师范大学赵轶峰教授介绍,近年来中国大陆学者在论及近代以前的东亚国际关系时,经常使用一九九〇年代由日本学者滨下武志提出的"朝贡体制"这一概念。但赵教授认为,清朝与朝贡国朝鲜之间的关系相当密切,而与日本之间甚至没有邦交。从这一事实来看,有必要重新思考,用"朝贡体制"这一概念来概括东亚全域的国际关系是否妥当。

滨下武志提出用"朝贡体制"来把握亚洲的构想,是在全球化急剧发展,"民族国家"的框架开始被相对化的一九九〇年代。以往,"朝贡关系"这一用语被用来讨论以中国为中心的、各国和中国之间的朝贡册封关系,根据和中国关系的远近,来分别讨论各国和中国之间的两国关系。滨下舍弃了这样一种把握亚洲的方法,不是理解为以中国为唯一中心的放射状的关系,他提出,多个中心一周缘(小中华圈),通过新加坡、琉球、香港等中转地联结在一起,形成一个松散的统一体,构成了复合型的广域的地区秩序。在这一广域地区中,不仅存在宗主、藩属、主权等统治理念,而且存在另一种地域间关系的理念,如围绕东海和南海所形成的交易、移民、资金流动的网络,不同性质的政体、社会集团、商人团体同时存在、相互关联。亚洲的近代并不是在"西方的冲击"下由朝贡体制向国家条约体制的转换,而可以看作为这一"历史性的广域地区秩序"内在变动、展开的结果。

滨下把这样一种包摄了宗主权、主权、"非组织网络"等各种统治理念,通过中转地联结在一起的松散的"历史性的广域地区秩序",称之为"朝贡体制"。可以看出,滨下的意图在于,将内部单一化、均质化、集中化的"主权国家"这一近代的统治形态相对化,从而为构想未来不以"国家"为单位的地区间的关系和秩序寻找启示。在八〇年代末以降的沟口雄三、滨下武志等的中国研究当中,我们可以感受到一种试图和内在化了的"东方主义"诀别的强烈意志,也就是说,不以西方或西方的近代为参照系,而要去客观地凝视亚洲本身的历史。如果我们无视这一问题意识,忽略了其研究在日本史学史当中的位置,把滨下提出的不同于以往的"朝贡关系"的"朝贡体制"这一新概念,重新用来形容前近代东亚以中国为中心的国家间的关系,那就是一个莫大的误解。

丸山真男曾经指出,在日本思想界,外来思想只是作为一个零件被引进过来,和传统思想杂然同居,两者之间的逻辑关系以及相应的位置都不明了,思想没有在对决和积蓄的基础上被历史性地结构化。(《日本的思想》)中国学者在近几十年来,也接受了各种外来思想的洗礼,或许也抱有同样的感受。今天,史料、研究方法、理论、学说的共有越来越容易,正因为此,删除包括史学史在内的历史研究的交流变得越来越迫切。

关于史学史的研究,如果超越一国史观,或许能看到别样的风景。例如,在本次会议上,崔永昌教授细致地梳理了有关"壬辰倭乱"认识的历史变迁。根据崔教

授的报告,一九五〇年代,将"壬辰倭乱"看作"民族所面对的内部与外部的国难" 这样一种"国难克服史观"开始抬头,到了六〇年代,又进一步把焦点放在代替有 气无力的官军而展开游击战的义兵身上,形成了"以义兵为中心的壬辰倭乱史观"。 有意思的是,日本中世史家石母田正在一九四八年的文章中,曾经提到从朝鲜友人 那里了解到的这样一种"壬辰倭乱"观。石母田不无感动地指出,朝鲜的年轻人通 过老人们所讲述的故事和回忆,不仅了解到了义勇军的英雄事迹,也对腐败的统治 阶级产生了深刻的怀疑,这是日本所没有的。(《击碎坚冰》)显然,受到毛泽东 新民主主义理论影响的石母田将朝鲜以义兵为中心为保卫民族的斗争,和当时处于 占领下的日本民众针对美帝国主义和吉田内阁的斗争重叠在了一起。从这一意义上 来看,一九五〇、六〇年代"国难克服史观"的兴起,或许不仅与韩国内部的政 治状况相关,也和当时亚非对外争取民族独立和解放,对内要求人民民主主义的运 动相呼应。

不仅是包括史学史在内的历史研究之间的对话,如何促进历史学者和普通市民 之间的对话,也是圆桌会议的重要课题。三谷博教授和赵珖教授的发言,显示了要 将共同研究的成果反映到最易受政治影响的历史教育上是何等困难。另一方面,王 文隆教授的报告则显示如今比起历史教科书来,毋宁说电视剧、小说、漫画以及媒 体报道更深刻地影响着普通市民的历史观。随着历史观形成的途径越来越多样化、 国际化,"国史"的形成与渗透也不再只依赖学校的历史教育或政治宣传,而变得 更加复杂起来。对于为了获得安定的研究环境而不得不忙于制作各种业绩的年轻学 者来说,面对时代的变化,如何介入到普通市民的历史思考能力及对具体的历史事 件的认识的形成过程中去,将是一个困难的课题。朴薰教授提到了自己年轻时候对 远山茂树、傅斯年等史学大家的憧憬之情,或许最生动、最富魅力的历史学恰恰形 成于那些最关注现实所提出的课题的历史学者当中。

(由国史网页版《Kokushi Email Newsletter#3》转载。)

# 后记

#### 迈向和解的史学家研究网

# 刘杰早稻田大学

「梁 奕华(东京外国语大学)译]

此次是第三届"国史对话"论坛,前两届都在日本北九州召开。在此,请允许 我对全力支持该活动的渥美财团,尤其是今西女士,致以衷心的感谢。也感谢首尔 大学日本研究所、东京俱乐部、以及支持此次活动的各方。

本届论坛的主题是"17世纪的东亚国际关系"。在论坛的最后,设置了"关于迈向和解的历史学共同研究的反思与展望"这样的一个环节。这虽与圆桌会议的主题内容不同,但意在将前几届论坛做一个总结,并提出今后论坛的话题与方向。

"国史对话"论坛已经进行了两次了。并且,如大家所知,在近 20 年间,中日韩三国间曾以各种形式展开了多次历史对话。通过这些对话,我们获得了什么成果,留下了什么问题,甚至,这些对话又进一步引出了什么新问题呢?我深深地感受到必须对这些问题进行一一探讨的时候已经到了。

回顾迄今为止共同的历史研究,首先是由各国政府共同主导的历史研究,在日本与中国,日本与韩国之间展开。虽然并不彻底,但成果都得以出版,并对各国的社会有一定的影响。其次,在民间层面,展开了围绕近代史的历史对话、共同研究、以及以青年研究者为中心的合作研究等。虽然会被激变的东亚国际关系所左右,但历史学家们仍坚持维系并不断拓展对话的渠道。然而,对于这些多样的共同历史研究之间的相互关系、面向社会的发声以及影响、尤其是对国民之间相互理解的影响这些问题,我认为还需要进行一番细致的考证。期待在今天"和解"的环节能展开这样的讨论。

早稻田大学由浅野丰美老师牵头,以"和解学的创建"为项目名申请了科研经费,从去年开始展开了一个为期五年的研究计划。简单来说,该研究是使"和解学"成为东亚的"共识"的一个尝试。我在其中负责"关于迈向和解的历史学共同研究的反思与展望"这一小组。国民之间的和解是一个长期的课题。而历史学家如何参与国民之间的"和解"也是一个难题。不过,既然和解与和平是东亚的一个重要课题,那无需多说,历史对话也是产生于此意识之下的。

那么"国史对话"的着陆点,即最终目的应该定在哪里呢?这个问题与之前介绍的"历史学家研究网的探讨"这一课题的目的之间也有重合。就目前来说,考虑了以下三点。

第一,勾画出一幅影响各国历史认识的要素的印象图。作为影响各国历史认识的要素,可以举出很多,如各国的社会变动、历史教育的方式、国际关系的影响,等等。但其中特别需要注意的一点是,历史认识的问题,首先是各国的国内问题。作为国家内部问题的历史认识问题横跨在各国之间。那么,在各国内部各种历史认识相对立的情况下,以何种形式来跨越国境进行对话呢。历史认识问题有着国内与国际的复杂构造。各国的历史学家是如何被各种国内要素影响的同时进行国际研究的,这个问题需要明确。

第二,考察迄今为止的历史对话,并对其进行总括。因此,我想将其分为三个时期来考虑。第一期是 1970 年代以前的历史对话,也就是所谓的"战后历史学家"

间的对话。这个时期的对话大多都不是直接对话,而是通过论文等研究成果进行的 对话。例如,日本战后历史学界的研究状况,对70年代以前的中国的亚洲史、日 本史和中国史的研究都有很大影响。但其实际情况几乎并没有得到检验。总之,我 认为有必要重新对没有建立正式邦交的国家之间的知识交流方式进行深入思考。

第二期是80年代,也是中国开始发生重大转变的时期。历史学家们以各种各 样的形式展开了直接的历史对话。当时比起历史认识问题的对立,"亚洲的近代化" 这一问题更加引人注目。而对于如何继承该时期的对话成果,这一问题还留存至今。

然后,第三时期是 90 年代,尤其是 90 年代后半期。这个时期的对话主要围绕 如何克服历史认知的分歧这一主题来展开的。但是,这个时期的对话是以政治对立、 社会对立为背景展开的。历史学家们也是背负着很多重压来展开对话的。如今,我 们着手的"国史对话"论坛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展开的。冷静地思考一下,我们会 注意到这一时期的对话不仅发现了问题,或许也引出了新的问题。

最后,第三点是对多种多样的历史对话主体的考察。我所涉及的历史对话有相 当一部分都是"越境(跨越国境的)历史学家的对话"。尤其是在80年代以后,有 大量的中国历史研究者到了海外,并发表了他们的研究成果。他们主要活跃在美国、 日本或欧洲,越过国境加入到历史对话中来。日本的研究者中也有很多抱有这样的 问题意识,到海外参加对话的。韩国的研究者也一样。这些越境的历史学家们参与 的对话如何向外界发声,对各国历史认识又有怎样的影响,这些都是非常引人关注 的课题。

基于以上的问题意识,此次设置的"和解"环节的目的是,在迄今为止的历史 对话的基础上,以揭示对话中产生了什么或留下了什么。同时,作为根本性问题, 历史学及历史学家是如何参与历史和解、国家间的和解的,"以和解为目标的历史 学"的可能性与界限到底在哪里,这些问题也需要留意。

现在,围绕历史学的"史料"的存在方式发生了很大变化。并且,参与讨论历 史问题的人员构成也完全改变了。历史学和历史学家们正直面着巨大的挑战。一个 是口述历史和记忆的问题。当这些要素作为历史史料登场的时候,会发生一些传统 的历史学研究方法所无法对应的问题。另外,当今环境下,多种多样的史料在网络 上公开,跨越了国境,任何人都能接触,任何人都能轻易地发送历史相关的信息。 历史现象的复杂化将一个大课题摆在了历史学面前。时代或许也在追求这种"新史 学"的创建。虽然这种新史学的形象还没有确定,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 新史学必然是"跨越国境的历史学"。

"国史对话"论坛已经举办三届了,今后两届,将以近现代的19世纪、20世 纪等为主题。为了更接近目标,我认为有必要进一步明确问题意识。希望此次环节 能成为这其中的一个准备活动。

(由国史网页版《Kokushi Email Newsletter#4》转载。)

#### 报告人简历

## ■赵 珖/CHO Kwang

1945 年出生于韩国首尔。专攻朝鲜时代思想史、史学史和对外关系史,获高丽大学文学博士学位。历任东国大学国史教育科教授、高丽大学韩国史学科教授、高丽大学文科学院院长、博物馆馆长、延世大学客座教授、韩日历史共同研究委员会委员长、韩国史研究会会长等。现为高丽大学名誉教授、首尔特别市史编纂委员会委员长。

主要著作:《朝鲜后期社会的转换期特征》、《对朝鲜后期社会的理解》、《韩国史学史的认识与课题》、《朝鲜后期天主教史研究》等。

# ■崔 永昌 / CHOI Young-Chang

1964年生于釜山。1986年毕业于高丽大学史学科。1989年获高丽大学大学院硕士学位。1992年至2013年任《文化日报》记者。2006年至2007年以访问学者身份访问加拿大的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學的韩国学研究所。2013年至2015年任韩国文化财厅下属的在外国文化财产财团的调查研究室长。2015年至今任国立晋州博物馆馆长。对朝鲜时代的水军以及壬辰倭乱时期的明军派遣抱有研究兴趣。

## ■郑 洁西/ZHENG Jiexi

2004年毕业于(中国)宁波大学,获历史学学士学位。 2006年毕业于(中国)浙江大学,获历史学硕士学位。2011年毕业于(日本)关西大学文学研究科博士后期课程,获文化交涉学博士学位。现职宁波大学人文与传媒学院副教授。研究领域为对外关系史、壬辰倭乱史。

主要著作:《跨境人员、情报网络、封贡危机:万历朝鲜战争与16世纪末的东亚》,独著,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17年。《历代正史日本传考注明代卷》,合著,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16年。

## ■荒木 和宪/ARAKI Kazunori

2001 年九州大学文学部学士学位。2006 年九州大学 人文科学府博士后期课程修了。博士(文学)。现任 国立历史民俗博物馆准教授。研究领域为日本中世 史、东亚交流史。

主要著作:《中世对马宗氏领国与朝鲜》(山川出版社、2007年)、《对马宗氏的中世史》(吉川弘文馆、2017年)。

# ■许泰玖/HUH Tae-Koo

1970年出生于首尔。首尔大学国史学科学士、硕士、博士学位。硕士论文的题目为《17世纪朝鲜的焰硝贸易与火器制造法的发达》,博士学位论文为《丙子胡乱的政治•军事的研究》。曾任首尔大学奎章阁韩国学研究院的学艺研究士,现任韩国天主教大学人文学部国史学专攻助教授。主要的研究领域为与中华主义相关的朝鲜后期政治史、外交史、思想史等。主要著作:《丁卯•丙子胡乱前后主和与斥和争论的相关研究成果与展望》、《稻葉岩吉与丁卯•丙子胡乱相关研究的探讨》等。

#### ■铃木 开/SUZUKI Kai

2006年明治大学文学部毕业。2014年东京大学大学院人文社会系研究科博士课程修了。博士(文学)。现任东京大学大学院人文社会系研究科助教。研究领域为朝鲜近世政治外交史、中朝·中韩关系史。主要著作:《丁应泰之变与朝鲜:丁酉倭乱期的朝明关系之一面》(《朝鲜学报》第219辑、2011年)、《朝鲜丁卯胡乱考:围绕朝鲜·后金关系的成立》(《史学杂志》第123编8号、2014年)、《丙子之乱与朝清关系的成立》(《朝鲜史研究会论文集》第55号、2017年)。

# ■祁 美琴/QI Meigin

中国内蒙古鄂尔多斯人,1987年毕业于中央民族大 学历史系, 获历史学学士学位; 1996年获历史学博 士学位,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教授,《清史 研究》杂志主编。主要研究方向为清代政治史、边 疆民族史, 研究成果集中在内务府及其三旗包衣群 体特征、清代边疆治理、清朝的王朝特性等学术领域。

# ■牧原 成征/MAKIHARA Shigeyuki

1994年东京大学文学部毕业,1999年东京大学大学 院人文社会系研究科博士课程单位取得退学。2003 年取得博士(文学)学位。现任东京大学大学院人 文社会系研究科准教授。研究领域为日本近世史(身 份制、土地制度、流通)。

主要著作:《近世的土地制度与在地社会》(东京大 学出版会,2004年)、编著《近世的权力与商人》(山 川出版社,2015年)、《兵农分离与石高制》(《岩波 讲座日本历史第十卷近世 1》岩波书店,2014年)。

## ■崔 竚姬/CHOI Joo Hee

2003年毕业于梨花女子大学,获文学硕士(历史学)。 2014年毕业于高丽大学韩国史学科, 获文学博士 (韩国中世史),博士学位论文题目为《朝鮮後期宣 惠廳의運營과中央財政構造의變化》。曾任韩国学 中央研究院 (the Academy of Korean Studies) 专 任研究员,现任韩国国学振兴院(the Koreanstudy Institute) 责任研究员。

主要著作:《光海君代 京畿宣惠法의 施行과 宣惠 廳의 運營樣相》(《韩国史研究》179,2017)、《均役 法 施行 前後 訓鍊都監의 財政運營 樣相》(《历史 与现实》102,2016)、Confucian business ethics in Korea; pre-modern welfare state(Asia Pacific Business Review 22, 2016) 等。

# ■ 赵 轶峰 / ZHAO Yifeng

1953年生于内蒙古开鲁县。东北师范大学历史学学 士、硕士,加拿大埃尔伯塔大学历史学博士。1984 至 1989 年间, 任东北师范大学历史系讲师、副教授。 1989至1999年间,历任加拿大布兰登大学客座教授、 埃尔伯塔大学访问学者、讲师。2000年以后,历任 东北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副系主任、明清史研究 所所长;华南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暨南大学历史 系教授;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学术委员会主任、历 史文化学院教授、亚洲文明研究院院长、《古代文明》 执行主编。主要研究领域为明清史、史学理论、比 较文明史。

主要著作:《中国古代史》(合作主编),高教出版社, 2002、2010年版;《明代国家宗教管理制度与政策 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8年;《明代的变 迁》,上海三联书店,2008年;《学史丛录》,中华书局, 2005年:《克林顿弹劾案与美国政治文化》,中国社 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4 年第二版;《明清帝制农商 社会研究(初编)》,科学出版社2017年;《〈明夷 待访录〉注说》,河南大学出版社,2017年:《全球 文明史》(译著),中华书局 2006 年; 及论文约 100 篇。

# 第52届关口全球研究会论坛 日本・中国・韩国国史对话的可能性 17世纪东亚国际关系——由乱转治 成员名单

	氏名(ローマ字)	氏名(日本語)	氏名(韓国語)	氏名(中国語)	所属(中国語)	
発表者						
1	Araki Kazunori	荒木和憲	아라키 가즈노리	荒木和宪	国立历史民俗博物馆	
2	Suzuki Kai	鈴木開	스즈키 가이	铃木开	东京大学	
3	Makihara Shigeyuki	牧原成征	마키하라 시게유키	牧原城征	东京大学	
4	Choi Young-chang	崔永昌	최영창	崔永昌	国立晋州博物馆	
5	Huh Tae-koo	許泰玖	허태구	许泰玖	天主教大学	
6	Choi Joo-hee	崔妵姫	최주희	崔妵姬	国学振兴院	
7	Zhao Yifeng	趙軼峰	자오 이평	赵轶峰	东北师范大学	
8	Qi Meiqin	祁美琴	치메이친	祁美琴	人民大学	
9	Zheng Jiexi	鄭潔西	정제시	郑洁西	宁波大学	
	者 / 実行委員					
10	Liu Jie	劉傑 ※座長	류제	刘杰	早稻田大学	
11	Mitani Hiroshi	三谷博	미타니 히로시	三谷博	迹见学园女子大学	
12	Cho Kwang	趙珖	조광	赵珖	韩国国史编纂委员会	
実行		本 JI V	기리 스키	## db ste	601W	
13	Ge Zhaoguang	葛兆光	거자오광	葛兆光	复旦大学	
14	Mura Kazuaki	村和明 ※座長	무라 가즈아키	村和明	东京大学	
15	Li Enmin	李恩民 ※座長	리언민 쉬징보	李恩民 徐静波	櫻美林大学	
16	Xu Jingbo	徐静波			复旦大学	
17 18	Peng Hao	<ul><li> 彭浩</li><li> 金キョンテ</li></ul>	평하오 김경태	彭浩	大阪市立大学	
19	Kim Kyongtae	塗キョンリ	점경대 정순일	金 <b>圀</b> 泰 郑淳一	高丽大学	
20	Chong Soonil Kim Bumsu	金範洙	김범수	金范洙	高丽大学 东京学艺大学	
21			선명구 손군열	· 金花体 · · · · · · · · · · · · · · · · · · ·		
	21     Sun Junyue     孫軍悦     をご望     外军悦     东京大学       翻訳 / 編集サポート					
22	Lee Jihyeong	李志烔	이지형	李志烔	第一工业大学	
23	Jeon Sangryul	全相律	전상률	全相律	神田外国语大学	
同時		土油中	002	土油井		
24	Ding Li	丁莉	정리	丁莉	北京大学	
25	Song Gang	宋剛	송강	宋刚	北京外国语大学	
26	Piao Xian	朴賢	박현	朴贤	京都大学	
27	Jin Danshi	金丹実	김단실	金丹实	口译工作者	
28	Lee Hyeri	李ヘリ	이혜리	李恵利	韩国外国语大学	
29	Ahn Younghee	安ヨンヒ	안연희	安暎姫	首尔外国语大学院大学	
招待討論者						
30	Shiode Hiroyuki	塩出浩之	시오데 히로유키	盐出浩之	京都大学	
31	Lee Myungmi	李命美 ※座長	이명미	李命美	韩国外国语大学	
32	Biao Yang	楊彪 ※座長	양 뱌오	杨彪	华东师范大学	
33	Hun Park	朴薫	박훈	朴薫	首尔大学	
34	Kim Bokwang	金甫桄	김보광	金甫桄	嘉泉大学	
35	Asano Toyomi	浅野豊美	아사노 도요미	浅野丰美	早稻田大学	
36	Wang Wenlung	王文隆	왕원룽	王文隆	台湾政治大学	
37	Duan Ruicong	段瑞聡	돤루이충	段瑞聪	庆应义塾大学	
翻訳						
38	Luo Feng	駱豊	뤄평	骆丰	早稻田大学	
39	Zheng Cheng	鄭成	정청	郑成	早稻田大学	
40	Hong Sungmin	洪性珉	홍성민	洪性珉	早稻田大学	
41	Hanai Miwa	花井みわ	하나이 미와	花井 Miwa	早稻田大学	
42	Liu Yingwu	柳英武	류영무	柳英武	早稻田大学	
43	Huang Mingshu	黄明淑	황명숙	黄明淑	早稻田大学	
	ート編集者					
44	Nagai Ayumi	長井亜弓	나가이 아유미	长井亚弓	渥美财团	
	委員 / スタッフ					
45	Imanishi Junko	今西淳子	이마니시 준코	今西淳子	渥美财团	
46	Tsunoda Eiichi	角田英一	쓰노다 에이이치	角田英一	渥美财团	
47	Honda Yasuko	本多康子	혼다 야스코	本多康子	渥美财团	

- SGRA レポート01 設立記念講演録 「21世紀の日本とアジア」 船橋洋一 2001. 1. 3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02 CISV 国際シンポジウム講演録 「グローバル化への挑戦:多様性の中に調和を求めて」 今西淳子、高 偉俊、F. マキト、金 雄煕、李 來賛 2001. 1. 15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03 渥美奨学生の集い講演録 「技術の創造」 畑村洋太郎 2001. 3. 15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04 第1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地球市民の皆さんへ」 関 啓子、L. ビッヒラー、高 熙卓 2001. 5. 1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05 第2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グローバル化のなかの新しい東アジア:経済協力をどう考えるべきか」 平川 均、F. マキト、李 鋼哲 2001. 5. 1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06 投稿 「今日の留学」「はじめの一歩」 工藤正司 今西淳子 2001. 8. 3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07 第3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共生時代のエネルギーを考える:ライフスタイルからの工夫」 木村建一、D. バート、高 偉俊 2001. 10. 1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08 第4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IT 教育革命:IT は教育をどう変えるか」 臼井建彦、西野篤夫、V. コストブ、F. マキト、J. スリスマンティオ、蒋 恵玲、楊 接期、 李 來賛、斎藤信男 2002. 1, 2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09 第5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グローバル化と民族主義:対話と共生をキーワードに」 ペマ・ギャルポ、林 泉忠 2002. 2. 28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10 第6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日本とイスラーム:文明間の対話のために」 S. ギュレチ、板垣雄三 2002. 6. 15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11 投稿 「中国はなぜWTOに加盟したのか」 金香海 2002. 7. 8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12 第7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地球環境診断:地球の砂漠化を考える」 建石隆太郎、B. ブレンサイン 2002. 10. 25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13 投稿 「経済特区:フィリピンの視点から」 F. マキト 2002. 12. 12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14 第8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グローバル化の中の新しい東アジア」 + 宮澤喜一元総理大臣をお迎えしてフリーディスカッション 平川 均、李 鎮奎、ガト・アルヤ・プートゥラ、孟 健軍、B.ヴィリエガス 日本語版 2003. 1. 31 発行、韓国語版 2003. 3. 31 発行、中国語版 2003. 5. 30 発行、英語版 2003. 3. 6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15 投稿 「中国における行政訴訟―請求と処理状況に対する考察―」 呉東鎬 2003. 1. 31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16 第9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情報化と教育」 苑 復傑、遊間和子 2003. 5. 3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17 第10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21 世紀の世界安全保障と東アジア」 白石 隆、南 基正、李 恩民、村田晃嗣 日本語版2003. 3. 30 発行、英語版2003. 6. 6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18 第11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地球市民研究:国境を越える取り組み」 高橋 甫、貫戸朋子 2003.8.3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19 投稿 「海軍の誕生と近代日本 幕末期海軍建設の再検討と『海軍革命』の仮説」 朴 栄濬 2003.12.4 発行\_\_
- SGRA レポート20 第12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環境問題と国際協力: COP3の目標は実現可能か」 外岡豊、李海峰、鄭成春、高偉俊 2004. 3. 1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21 日韓アジア未来フォーラム 「アジア共同体構築に向けての日本及び韓国の役割について」2004. 6. 3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22 渥美奨学生の集い講演録 「民族紛争 どうして起こるのか どう解決するか」 明石康 2004. 4. 2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23 第13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日本は外国人をどう受け入れるべきか」 宮島喬、イコ・プラムティオノ 2004.2.25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24 投稿 「1945年のモンゴル人民共和国の中国に対する援助: その評価の歴史」 フスレ 2004. 10. 25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25 第14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国境を越える E-Learning」 斎藤信男、福田収一、渡辺吉鎔、F. マキト、金 雄熙 2005. 3. 31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26 第15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この夏、東京の電気は大丈夫?」 中上英俊、高 偉俊 2005.1.24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27 第16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東アジア軍事同盟の過去・現在・未来」 竹田いさみ、R. エルドリッヂ、朴 栄濬、渡辺 剛、伊藤裕子 2005. 7. 3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28 第17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日本は外国人をどう受け入れるべきか- 地球市民の義務教育-」 宮島 喬、ヤマグチ・アナ・エリーザ、朴 校煕、小林宏美 2005. 7. 3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29 第18 回フォーラム・第4 回日韓アジア未来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韓流・日流:東アジア地域協力における ソフトパワー」 李 鎮奎、林 夏生、金 智龍、道上尚史、木宮正史、李 元徳、金 雄熙 2005. 5. 2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30 第19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東アジア文化再考 自由と市民社会をキーワードに 」 宮崎法子、東島 誠 2005. 12. 2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31 第20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東アジアの経済統合:雁はまだ飛んでいるか」 平川 均、渡辺利夫、トラン・ヴァン・トウ、範 建亭、白 寅秀、エンクバヤル・シャグダル、F.マキト 2006. 2. 2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32 第21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日本人は外国人をどう受け入れるべきか 留学生 」 横田雅弘、白石勝己、鄭仁豪、カンピラパーブ・スネート、王雪萍、黒田一雄、大塚晶、徐向東、 角田英一 2006. 4. 1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33 第22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戦後和解プロセスの研究」 小菅信子、李 恩民 2006. 7. 1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34 第23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日本人と宗教:宗教って何なの?」 島薗 進、ノルマン・ヘイヴンズ、ランジャナ・ムコパディヤーヤ、ミラ・ゾンターク、 セリム・ユジェル・ギュレチ 2006. 11. 1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35 第24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ごみ処理と国境を越える資源循環~私が分別したごみはどこへ行くの?~」 鈴木進一、間宮 尚、李 海峰、中西 徹、外岡 豊 2007. 3. 2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36 第25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IT は教育を強化できるか」 高橋冨士信、藤谷哲、楊接期、江蘇蘇 2007. 4. 2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37 第1 回チャイナ・フォーラム in 北京講演録 「パネルディスカッション『若者の未来と日本語』」 池崎美代子、武田春仁、張 潤北、徐 向東、孫 建軍、朴 貞姫 2007. 6. 1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38 第6 回日韓フォーラム in 葉山講演録 「親日・反日・克日:多様化する韓国の対日観」 金 範洙、趙 寛子、玄 大松、小針 進、南 基正 2007. 8. 31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39 第26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東アジアにおける日本思想史〜私たちの出会いと将来〜」 黒住 真、韓 東育、趙 寛子、林 少陽、孫 軍悦 2007. 11. 3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40 第27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アジアにおける外来種問題~ひとの生活との関わりを考える~」 多紀保彦、加納光樹、プラチヤー・ムシカシントーン、今西淳子 2008. 5. 3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41 第28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いのちの尊厳と宗教の役割」 島薗進、秋葉悦子、井上ウイマラ、大谷いづみ、ランジャナ・ムコパディヤーヤ 2008. 3. 15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42 第2 回チャイナ・フォーラム in 北京&新疆講演録 「黄土高原緑化協力の15 年―無理解と失敗から 相互理解と信頼へ―」 高見邦雄 日本語版、中国語版 2008. 1. 3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43 渥美奨学生の集い講演録 「鹿島守之助とパン・アジア主義」 平川均 2008. 3.1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44 第29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広告と社会の複雑な関係」 関沢 英彦、徐 向東、オリガ・ホメンコ 2008. 6. 25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45 第30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教育における『負け組』をどう考えるか〜 日本、中国、シンガポール〜」佐藤香、山口真美、シム・チュン・キャット 2008. 9. 2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46 第31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水田から油田へ:日本のエネルギー供給、食糧安全と地域の活性化」 東城清秀、田村啓二、外岡 豊 2009. 1. 1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47 第32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オリンピックと東アジアの平和繁栄」 清水 諭、池田慎太郎、朴 榮濬、劉傑、南 基正 2008. 8. 8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48 第3 回チャイナ・フォーラム in 延辺&北京講演録 「一燈やがて万燈となる如く一 アジアの留学生と生活を共にした協会の50 年」工藤正司 日本語版、中国語版 2009. 4. 15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49 第33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東アジアの経済統合が格差を縮めるか」 東 茂樹、平川 均、ド・マン・ホーン、フェルディナンド・C・マキト 2009. 6. 3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50 第8 回日韓アジア未来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日韓の東アジア地域構想と中国観」 平川 均、孫 洌、川島 真、金 湘培、李 鋼哲 日本語版、韓国語 Web 版 2009. 9. 25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51 第35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テレビゲームが子どもの成長に与える影響を考える」 大多和直樹、佐々木 敏、渋谷明子、ユ・ティ・ルイン、江 蘇蘇 2009. 11. 15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52 第 36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東アジアの市民社会と 21 世紀の課題」 宮島 喬、都築 勉、高 熙卓、中西 徹、林 泉忠、ブ・ティ・ミン・チィ、 劉 傑、孫 軍悦 2010. 3. 25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53 第4 回チャイナ・フォーラム in 北京&上海講演録 「世界的課題に向けていま若者ができること~ TABLE FOR TWO ~」近藤正晃ジェームス 2010. 4. 3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54 第37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エリート教育は国に『希望』をもたらすか: 東アジアのエリート高校教育の現状と課題」玄田有史 シム チュン キャット 金 範洙 張 健 2010. 5. 1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55 第38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Better City, Better Life 〜東アジアにおける都市・建築のエネルギー事情とライフスタイル〜」木村建一、高 偉俊、 Mochamad Donny Koerniawan、Max Maquito、Pham Van Quan、葉 文昌、Supreedee Rittironk、郭 栄珠、王 剣宏、福田展淳 2010. 12. 15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56 第5 回チャイナ・フォーラム in 北京&フフホト講演録 「中国の環境問題と日中民間協力」 第一部(北京):「北京の水問題を中心に」高見邦雄、汪 敏、張 昌玉 第二部(フフホト):「地下資源開発を中心に」高見邦雄、オンドロナ、ブレンサイン 2011. 5. 1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57 第39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ポスト社会主義時代における宗教の復興」井上まどか、 ティムール・ダダバエフ、ゾンターク・ミラ、エリック・シッケタンツ、島薗 進、陳 継東 2011. 12. 3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58 投稿 「鹿島守之助とパン・アジア論への一試論」平川 均 2011. 2. 15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59 第10 回日韓アジア未来フォーラム講演録「1300 年前の東アジア地域交流」 朴 亨國、金 尚泰、胡 潔、李 成制、陸 載和、清水重敦、林 慶澤 2012. 1. 1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60 第40 回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東アジアの少子高齢化問題と福祉」 田多英範、李 蓮花、羅 仁淑、平川 均、シム チャン キャット、F・マキト 2011. 11. 3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61 第41 回 SGRA フォーラム講演録「東アジア共同体の現状と展望」恒川惠市、黒柳米司、朴 榮濬、劉 傑、林 泉忠、ブレンサイン、李 成日、南 基正、平川 均 2012. 6. 18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62第6 回チャイナ・フォーラム in 北京&フフホト講演録<br/>「Sound Economy ~私がミナマタから学んだこと~」 柳田耕一<br/>「内モンゴル草原の生態系:鉱山採掘がもたらしている生態系破壊と環境汚染問題」郭 偉2012. 6. 15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64 第43 回 SGRAフォーラム in 蓼科 講演録「東アジア軍事同盟の課題と展望」 朴 榮濬、渡辺 剛、伊藤裕子、南 基正、林 泉忠、竹田いさみ 2012, 11, 2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65 第44 回 SGRAフォーラム in 蓼科 講演録「21 世紀型学力を育むフューチャースクールの戦略と課題」 赤堀侃司、影戸誠、曺圭福、シム・チュン・キャット、石澤紀雄 2013. 2. 1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66 渥美奨学生の集い講演録「日英戦後和解(1994-1998 年)」(日本語・英語・中国語)沼田貞昭 2013, 10, 2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67 第12 回日韓アジア未来フォーラム講演録「アジア太平洋時代における東アジア新秩序の模索」 平川 均、加茂具樹、金 雄煕、木宮正史、李 元徳、金 敬黙 2014. 2. 25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68 第7回 SGRA チャイナ・フォーラム in 北京講演録「ボランティア・志願者論」 (日本語・中国語・英語) 宮崎幸雄 2014. 5. 15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69 第45 回 SGRA フォーラム講演録「紛争の海から平和の海へ-東アジア海洋秩序の現状と展望-」 村瀬信也、南 基正、李 成日、林 泉忠、福原裕二、朴 栄濬 2014. 10. 2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70 第46 回 SGRA フォーラム講演録「インクルーシブ教育:子どもの多様なニーズにどう応えるか」 荒川 智、上原芳枝、ヴィラーグ ヴィクトル、中村ノーマン、崔 佳英 2015. 4. 2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71 第47 回 SGRA フォーラム講演録「科学技術とリスク社会 福島第一原発事故から考える科学技術 と倫理 – 」崔 勝媛、島薗 進、平川秀幸 2015. 5. 25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72 第8 回チャイナ・フォーラム講演録「近代日本美術史と近代中国」 佐藤道信、木田拓也 2015. 10. 20発行
- SGRA レボート73 第14回日韓アジア未来フォーラム、第48回 SGRA フォーラム講演録「アジア経済のダイナミズムー物流を中心に」李 鎮奎、金 雄煕、榊原英資、安 秉民、ド マン ホーン、李 鋼哲 2015. 11. 10発行
- SGRA レボート74 第49回 SGRA フォーラム講演録: 円卓会議「日本研究の新しいパラダイムを求めて」 劉 傑、平野健一郎、南 基正 他15名 2016. 6. 20発行
- SGRA レボート75 第50回 SGRA フォーラム in 北九州講演録「青空、水、くらし―環境と女性と未来に向けて」神﨑智子、斉藤淳子、李 允淑、小林直子、田村慶子 2016.6.27 発行
- SGRAレボート76 第9回 SGRA チャイナ・フォーラム in フフホト&北京講演録「日中二百年—文化史からの再検討」 劉 建輝 発行予定
- SGRA レポート77 第15回日韓アジア未来フォーラム講演録「これからの日韓の国際開発協力―共進化アーキテキチャの模索」孫赫相、深川由紀子、平川均、フェルディナンド・C・マキト 2016. 11. 10 発行
- SGRA レボート78 第51回 SGRA フォーラム講演録「今、再び平和について―平和のための東アジア知識人連帯を考える―」南基正、木宮正史、朴栄濬、宋均営、林泉忠、都築勉 2017. 3. 27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79 第52回 SGRA フォーラム講演録「日本・中国・韓国における国史たちの対話の可能性(1)」 劉傑、趙珖、葛兆光、三谷博、八百啓介、橋本雄、松田麻美子、徐静波、鄭淳一、金キョンテ 2017. 6. 9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80 第16回日韓アジア未来フォーラム講演録「日中韓の国際開発協力―新たなアジア型モデルの模索―」 金雄煕、李恩民、孫赫相、李鋼哲 2017. 5. 16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81 第56回 SGRA フォーラム講演録「人を幸せにするロボット―人とロボットの共生社会をめざして第 2回―」稲葉雅幸、李周浩、文景楠、瀬戸文美 2017. 11. 2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82 第57回 SGRA フォーラム講演録「第2回 日本・中国・韓国における国史たちの対話の可能性―蒙古襲来と13世紀モンゴル帝国のグローバル化」葛兆光、四日市康博、チョグト、橋本雄、エルデニバートル、向正樹、孫衛国、金甫桄、李命美、ツェレンドルジ、趙阮、張佳 2018. 5. 10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83 第58回 SGRA フォーラム講演録「アジアを結ぶ?『一帯一路』の地政学」朱建栄、李彦銘、朴栄 濬、古賀慶、朴准儀 2018.11.16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84 第11回 SGRA チャイナフォーラム講演録「東アジアからみた中国美術史学」塚本麿充、呉孟晋 2019. 5. 17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85 第17回日韓アジア未来フォーラム講演録「北朝鮮開発協力:各アクターから現状と今後を聞く」 孫赫相、朱建栄、文炅錬 発行予定
- SGRA レポート86 第59回 SGRA フォーラム講演録「日本・中国・韓国における国史たちの対話の可能性:17世紀東アジアの国際関係―戦乱から安定へ―」三谷博、劉傑、趙珖、崔永昌、鄭潔西、荒木和憲、許泰玖、鈴木開、祁美琴、牧原成征、崔娃姫、趙軼峰 2019. 9. 20 発行
- SGRA レポート87 第61回 SGRA フォーラム講演録「日本の高等教育のグローバル化!?」沈雨香、吉田文、シン・ジョンチョル、関沢和泉、ムラット・チャクル、金範洙 2019. 3. 26 発行
- レポートご希望の方は、SGRA 事務局(Tel: 03-3943-7612 Email: sgra-office@aisf.or.jp)へご連絡ください。

SGRA 报告 No. 0086 (中文版)

## 第59届关口全球研究会(SGRA)论坛

# 第三届日本·中国·韩国国史对话的可能性 17世纪东亚国际关系——由乱转治

编辑与发行 关口全球研究会 (SGRA)

邮编:112-0014 东京都文京区关口 3-5-8 财团法人 渥美国际交流奖学财团 电话:03-3943-7612 传真:03-3943-1512 SGRA 网页:http://www.aisf.or.jp/sgra 电子邮件:sgra-office@aisf.or.jp

发行日 2019年12月22日 发行人 今西淳子 中文版监修 梁奕华

©关口全球研究会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关于本刊的文章内容,如有疑问或欲引用请与我们联系。

NO. 86

第59届SGRA论坛(关口全球研究会)

17世紀东亚国际关系——由乱转治国史对话的可能性第三届日本。中国。韩国

